

2026-2027 年深圳市市政排水管渠修复项
目材料年度供应商（南山区）工程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业绩文件

项目编号： 4403922026062500301Y

投标人名称：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 范义青

投标日期： 2026 年 07 月 16 日

目录

一、 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	1
1.1 企业宣传册	5
1.2 厂房租赁合同	11
1.3 办公点以及生产运输照片	19
二、 投标人同类业绩	26
2.1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业绩 1	30
2.1.1 明细表	30
2.1.2 年度销售合同	32
2.1.3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40
2.2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业绩 2	108
2.2.1 明细表	108
2.2.2 年度销售合同	109
2.2.3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119
2.3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业绩 3	143
2.3.1 销售合同	143
2.4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业绩 4	148
2.4.1 销售合同	148
2.5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业绩 5	156
2.5.1 明细表	156
2.5.2 年度销售合同	157
2.5.3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166
2.6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业绩 6	179
2.6.1 明细表	179
2.6.2 年度销售合同	180
2.6.3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190
2.7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业绩 7	206
2.7.1 销售合同	206
三、 企业认证	215

3.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16
3.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18
3.3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20
3.4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查询截图	222
四、	投标人近 5 年履约评价情况	223
4.1	鸿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224
4.2	京粤盛达市政工程(北京)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232
4.3	深圳一通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240
4.4	广东振轩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252
4.5	东莞市浚沣管道设备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258
五、	投标人企业信用情况	261
六、	其他	264
6.1	承诺函	264
6.2	经营地址变更说明	265
6.3	发明专利	266
6.4	项目管理人员经验与水平	273
1)	项目负责人-杜光乾	275
2)	企业负责人-代毅	277
3)	生产负责人-梁创霖	280
4)	人工智能研发部负责人-谢飞	282
5)	技术负责人-刘耀森	285
6)	研发工程师-陈增兵	287
7)	设备维修员-龚四伟	290
8)	质检员-石登毅	291
9)	技术员-余先利	292
10)	采购专员-谭旭升	293
6.5	产品合格证	295
6.6	质量合格的用户证明文件	299

6.7 各管径检测报告	304
6.8 加速耐碱、耐腐蚀报告	344
6.9 耐磨损测试	358
6.10 6000 小时干态蠕变测试	366
6.11 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373

一、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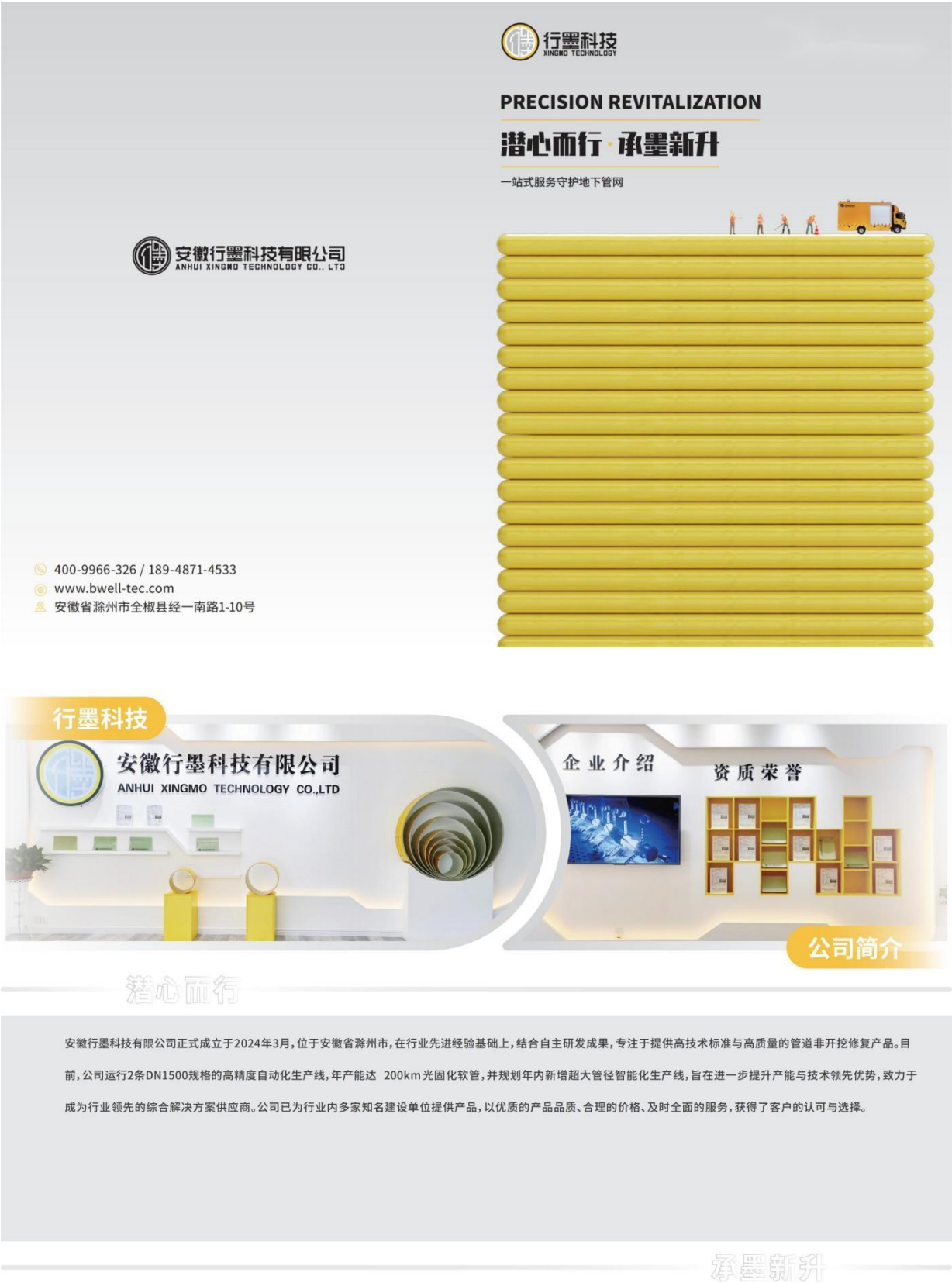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成立时间	2024-03-1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管道运输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

			备租赁；特种设备销售；特种设备出租；汽车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	贾雪姣	联系方式	18795960545
公司简介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正式成立于 2024 年 3 月，位于安徽省滁州市，在行业先进经验基础上，结合自主研发成果，专注于提供高技术标准与高质量的管道非开挖修复产品。目前，公司运行 2 条 DN1500 规格的高精度自动化生产线，年产能达 200km 光固化软管，并规划年内新增超大管径智能化生产线，旨在进一步提升产能与技术领先优势，致力于成为行业领先的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已为行业内多家知名建设单位提供产品，以优质的产品品质、合理的价格、及时全面的服务，获得了客户的认可与选择。 1、企业资质与行业定位 （1）全流程质量管理体系 行墨科技从原材料选择、生产流程控制到质量管理体系实现全链条优化，建立了符合高标准技术要求的质量控制体系。其材料生产严格遵循行业规范，致力于提供符合市政管道修复场景需求的高性能产品。 （2）行业标准参与与认证		

	行墨科技深度参与中国市政工程协会相关技术标准的制定与优化。例如，其技术团队曾主导《排水管网紫外光固化修复全过程质量控制要点与方法研究》等专题报告，体现了在行业规范建设中的影响力。 科技创新能力 (1) 材料研发优势 公司聚焦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的性能优化，通过自主研发的配方设计，提升材料的耐腐蚀性、环境适应性及固化效率。例如，其产品可适配不同管径和工况条件，满足复杂地下管网修复需求。 (2) 智能化生产与工艺创新 采用数字化管理技术，对材料生产过程的关键参数（如温度、压力等）进行实时监控，并通过数据追溯系统实现质量全生命周期管理。此外，结合自研的智能修复设备（如集成无线终端的光固化设备），形成“材料+设备+工艺”协同创新的技术闭环。 (3) 产学研合作与成果转化 通过与中国市政工程协会等机构合作，行墨科技持续推动技术成果落地。例如，其材料解决方案已成功应用于多个城市管网修复项目，尤其在排水管道紫外光固化修复领域，通过案例验证了材料在提升修复效率与耐久性方面的优势。 3、工程质量保证措施和售后服务体系 (1) 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 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对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是有严格要求的，若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不符合要求将严重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甲方收货后应当确保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持续满足本产品属性及合同要求，产品施工现场暂存应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1) 夏季、冬季现场暂存时间宜控制在 2 天内。 2) 夏季现场暂存应选择避光、通风、阴凉、常温（5℃~25℃）场所，冬季现场暂存应建立有效的保温措施，暂存温度宜控制在（18℃~25℃），严禁由低温处运抵现场直接固化施工。 3) 暂存过程中，甲方需要裁剪软管的，裁剪时必须避开阳光照射，裁剪后应当立即将管口用专用胶带封严，整齐折叠装箱，标记长度。 (2) 产品保存在室内、7℃~17℃、避光、通风、阴凉环境中。 (3) 软管安装施工：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安装前的管道检测、预处理、
--	--

	下料、充气、固化等工序都具有严格的要求，应符合现行相关施工规范(CJJ181-2012、CJJ/T 210-2014、T/CECS 717-2020 等)、软管使用说明书。特别要求如下： 1) 预处理后管道宜符合下列要求：①内壁上无大于 50*50mm 的整块杂物或堆积物；内壁上无大于 8mm 的尖锐物或尖锐物已采用机器人等手段去除；管道变形量小于原直径的 20%；管壁无大于 200*200mm 的破损或破损部分已进行局部修复。②待修复的管道内壁干燥或潮湿但不存在线流漏水缺陷，管内无积水。③预处理后、管道修复前应有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2) 待修复的管道两端有不小于 900*900*1200mm 的操作空间，管道两端附近地面有不小于 9*3 米的设备放置场地。 3) 施工下料过程中严禁导致外膜破损，下灯过程中严禁导致内膜破损。 4) 施工固化参数宜满足使用说明要求，固化参数应存储完整、可靠。 5) 现场取样或见证取样应采用拼合管，禁止用扎头布做模具取样：取样应在中间检查井内。 (4) 售后服务：我方承诺在产品保质期内提供售后服务，若发现产品质量问题，我方将立即启动反应机制，与甲方积极电话沟通，记录相关问题，在 24 小时内组织技术人员分析故障并制定解决方案。 4、行业贡献与发展方向 行墨科技以“高标准、可持续”为目标，通过技术创新助力非开挖修复行业的绿色转型。未来计划进一步拓展环保型材料研发，例如低挥发性有机物（VOC）配方的开发，以响应国家环保政策需求。同时，公司将持续参与行业技术交流（如 2024 年年会专题报告），推动紫外光固化修复技术的标准化与高质量发展。 通过上述资质与创新能力，安徽行墨科技已成为国内市政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领域的标杆企业之一，其技术实力和行业贡献在市政工程领域具有显著影响力。
--	--

1.1 企业宣传册



企业资质HONORARY QUALIFICATIONS

SOC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认证范围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

认证日期

有效期至

SOC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认证范围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

认证日期

有效期至

SOC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认证范围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标准

认证日期

有效期至

专业机构认证报告TESTING REPORT

加速高温耐碱报告

常规耐腐蚀报告

DN500常规检测报告

DN800常规检测报告

01 Rehabilitation Process

光固化修复工艺



紫外光固化 (UV-CIPP) 工艺属于原位固化法 (CIPP) 的一种, 即将浸渍光敏树脂的玻璃纤维软管套入待修复的管道中, 充气膨胀后再利用紫外光照射使 CIPP 软管固化, 形成具有一定强度的内衬管, 从而实现无需开挖便可完成管道修复。

真正的“非开挖” 不用开挖路面, 减少资源浪费, 仅需打开管道两端并盖。

通常8小时就可修复一段DN800*100m的管道。

快捷

便利 光固化软管提前在工厂里浸渍好树脂, 运到施工现场可直接使用。

仅需临时封闭一条车道, 就可进行修复施工。

占用极少资源

环保、安全 仅需要“电力”, 不用热水锅炉或蒸汽装置, 减少安全隐患。

修复后形成的新内衬管道, 强度高 (参见第三方测试报告)。

强度高

寿命长 理论设计寿命可达50年之久。

02 Product Introduction

产品介绍



行墨科技排水管网修复软管, 采用先进材料技术, 集防紫外线、防渗、高强度玻璃纤维编织与内衬于一体, 专为城市雨水、污水管道设计, 实现非开挖整段修复。



优势

先进工艺

行墨科技对标德国工艺, 采用先进的干软管与湿软管生产工艺, 常规软管生产效率, 并可进行非标准管径、变径软管生产, 每一道工序均经过精密控制与质量检测, 产品品质可靠。

精品原料

行墨科技在原料选择上秉持严苛求精的准则, 采用远超市场平均水平、性能卓越的精品原材料, 设有严格的来料检验程序, 确保产品的高品质与耐用性, 超越行业常规标准。

严苛标准

行墨科技实行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 增加多道数字化品质监控流程, 专门的技术质量部, 生产数据留存五年。

专业团队

国内最早从事紫外光固化软管生产的专业团队, 极为丰富的生产和品控经验, 为产品质量保驾护航。

PRODUCT / MAP



06 Construction process



1 核对材料信息



2 铺设底膜



3 拉入软管



4 捆绑扎头



5 安装灯架



10 保存施工参数



9 保压冷却



8 固化过程监控



7 走灯固化



6 加压充气(多次)



11 管口切割处理



12 拉出内膜



13 CCTV检测



14 现场收尾



15 提交修复数据

07 Engineering Cases

材料及设备的工程应用案例

案例1:非政府投资建筑小区存量管网管道清检修[二期]工程项目

ENGINEERING CASES

时间: 2024年04月17日 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管径大小: DN500



案例3:珠海香洲区排洪渠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管道修复工程

ENGINEERING CASES

时间: 2024年05月10日 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管道A: DN500/管道B: DN800



案例2: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管网改造修复工程

ENGINEERING CASES

时间: 2024年06月09日 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 管径大小: DN800



案例4:广州市番禺城市排水管网大中修项目

ENGINEERING CASES

时间: 2024年05月16日 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管径大小: DN1200



08 Service Network 服务网点



服务优势

SERVICE ADVANTAGES

材料服务

定制化服务, 可适配各种管道尺寸与特殊工况
免费提供专业材料使用培训

设备服务

支持300米超长线缆定制
超大管径作业方案的技术支持服务

品牌服务

全国范围内20+售后服务网点
24小时全天候服务



1.2 厂房租赁合同

厂房租赁合同

甲方（承租方）

名称/姓名：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341124MADDU1QR49

住所：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1号厂房

联系方式：17601498273

乙方（出租方）

名称/姓名：安徽新纪元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91341124MA8R001N04

住所：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16号

联系方式：13321159899

本合同各方经平等自愿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规，就

甲方租赁乙方房屋事宜，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1. 租赁房屋

1.1. 租赁房屋一般信息

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16号5号厂房

面积：4500平方米

1.2. 甲方租赁房屋用于：工业生产，乙方承诺该房屋规划用途符合甲方租赁需求，且不存在任何限制甲方开展该类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如环保、消防等政策限制）。

1.3. 乙方承诺，于2025年11月30日前，确保租赁房屋完全具备合法合规的生产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厂房内部结构符合生产作业规范、水电等基础配套设施正常运行且满足生产需求、厂房周边通行及物流运输条件适配生产经营活动、消防等级达到丙级及以上标准，并取得相应的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文件。若因乙方未按时完成上述厂房生产条件准备或消防等级未达标，导致甲方无法按期进场开展生产经营活动，逾期超过30日，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甲方赔偿乙方因筹备生产所产生的合理损失。

1.4. 乙方承诺，根据甲方的生产经营需求，向甲方提供与租赁房屋配套使用的乙类危化品仓库，该仓库需符合国家及地方关于乙类危化品存储的安全标准及

相关规定，取得合法的资质证明，且仓库位置、面积、存储条件等需满足甲方正常生产过程中的危化品存储需求。关于该乙类危化品仓库的租金，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2. 租赁期限

2.1. 租赁期限：【叁】年，自【2025】年【9】月【23】日至【2028】年【9】月【22】日。该期限起始日下称“起租日”，结束日称为“租赁期届满日”。

2.2. 乙方应在约定起租日，将租赁房屋按现状交付给甲方；乙方逾期交付的，租赁期限及相关付款期限相应顺延。

3. 租金

3.1. 免租期至【2025】年【11】月【30】日。

3.2. 押金

3.2.1. 本合同签订当日，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押金，金额相当于【壹】个月的租金，即人民币【40500】元（大写：人民币【肆万零伍佰】元整）。

3.2.2.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双方应在甲方交还租赁房屋后【3】个工作日内共同查验房屋及设施设备状况，核算甲方应承担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房屋设施损坏赔偿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违约金等），该押金在扣除上述费用后，剩余部分乙方应在甲方交还租赁房屋并结清所有应付费用后的3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给甲方。

3.3. 付款方式

租赁租金为每月人民币【40500】元（大写：人民币【肆万零伍佰】元整），物业费为每月人民币【450】元（大写：人民币【肆佰五十】元整）。租赁及物业费每三个月为一期进行支付，具体如下：

3.3.1. 首期租金：甲方应于合同签订【15】个工作日，向乙方支付首期【叁】个月（即2025年12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的租金，即人民币【121500】元（大写：人民币【拾贰万壹仟伍佰】元整）。

3.3.2. 后续租金：甲方应每个租赁周期届满结束前的15日内，向乙方支付下一租赁周期的租金及物业费。

3.3.3. 乙方应该在收到甲方支付的每一期租金及物业费之日起3日内，向甲方开具合法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4. 乙方指定收款账号：

户名：安徽新纪元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2001 0532 7847 6660 0000 018

开户行：安徽全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城支行

3.5. 其他费用

3.5.1. 租赁期限内，租赁房屋的【水费、电费、上网费用】等费用由甲方承担。

3.5.2.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乙方同意，租赁期限内因甲方使用租赁房屋而发生的其他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3.6. 发票

本合同中约定的价款或交易金额为含税金额，乙方应在每次收到租金及物业费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正规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信息如下：

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41124MADDU1QR49

地址、电话：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1号厂房

开户行及账号：工行滁州全椒支行，1313042109300364134

4. 装修

4.1. 甲方有权在不影响该建设主体结构和安全的情况下，对租赁房屋进行装修并告知乙方装修方案，乙方仅有权就装修方案中可能影响房屋主体结构或安全的内容提出异议，且需提供明确的法律依据或专业检测意见，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或拖延同意。

4.2. 乙方应配合甲方办理装修、施工相关手续，并在手续办理过程中提供必要的文件资料，协助甲方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4.3. 装修过程中产生的设计费、材料费、施工费、垃圾清运费等全部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但因乙方提供的房屋原始资料（如水电管线图、承重结构信息等）有误，导致甲方装修返工、整改产生的额外费用，由乙方承担。

4.4. 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解除时，关于装修改造附着物的处理，按以下方式执行：

4.4.1. 甲方有权选择将可拆卸且拆卸后不影响厂房正常工业使用功能的全部或部分装修、改造、增设的附着物、设备及设施自行拆除，且不应因此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或补偿；拆除过程中甲方应尽量避免损坏厂房主体及基础设施，乙方不得就合理、正常的损耗（如墙面钉孔、地面划痕等）要求甲方进行赔偿或修复。

4.4.2. 对于不可拆卸或拆卸后会严重影响厂房结构安全的附着物，若甲方选择保留不予拆卸，乙方应无条件接受，不得要求甲方恢复原状或赔偿；若乙方要求甲方拆除，需提前 3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并向甲方支付合理的拆除补偿费用（补偿标准不低于该附着物初始建设成本的 60%）。

5. 租赁房屋维修

自甲方正式进场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之日起，对于租赁厂房的主体结构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屋顶、梁、柱、承重墙等）及原有配套设施（包括但不限于门窗、原有水电管线及设备、原有通风排烟设施等）出现的损坏、老化、故障等问题，若该问题并非因乙方的故意或过失行为导致，均由乙方承担修缮、维修责任，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 个工作日内安排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乙方逾期未维修，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租金中直接抵扣。

6. 租赁房屋使用要求

6.1. 转租分租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租赁房屋转租或分租。

6.2. 经营活动

6.2.1. 甲方应自行办理租赁房屋经营的所有证照、手续，合法经营。乙方应配合提供办理上述证照所需的房屋产权证明、租赁合同等文件，不得无故拖延或拒绝。

6.2.2. 甲方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取得经营收益，自行承担经营活动中的全部责任。若因甲方经营活动导致乙方遭受损失（如行政处罚、第三方索赔等），甲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3. 乙方对租赁房屋使用的配合

6.3.1. 租赁期限内，乙方应配合甲方办理相关经营证照、行政审批手续，及时出具所需的文件（如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产权证明复印件等），并保证所提供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

6.3.2. 若因乙方提供的文件不符合要求导致甲方无法办理相关证照或被行政机关处罚，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甲方的罚款、停业损失等，同时甲方有权要求顺延租赁期限或减免相应租金。

7.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7.1.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变更本合同的内容。变更协议应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 甲方解除

7.2.1 租赁期限内，甲方有权提前3个月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此时，甲方缴纳的押金不予退还。

7.2.2 租赁期限内，如甲方有权提前3个月通知乙方解除危化品仓库，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乙方投入相关危化品仓库的装修、改造费用，具体金额由双方另行协商约定。

7.2.3 除上述约定外，甲方不再承担其他违约责任。

7.3. 乙方解除

7.3.1. 乙方认可：因甲方对租赁房屋投入装修费用和其他投入（下称“前期投入”），在租赁期限内，乙方不得提前解除合同，否则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7.3.2. 如乙方违约提前解除，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下列全部或部分违约责任：

7.3.2.1. 甲方有权要求继续履行，并要求赔偿全部损失。

7.3.2.2. 甲方认为不能继续履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前期对租赁房屋装修、改造投入损失，搬迁费用、员工安置费用、停产停业损失等）。

7.3.3. 租赁期限内因乙方出售房屋、房屋被查封或其他乙方原因导致租赁房屋无法正常开展经营的，均按上述乙方违约提前解除处理。

7.4. 政府拆迁

租赁期限内，因政府拆迁原因导致租赁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双方同意按如下方式处理：

7.4.1. 乙方应在收到政府拆迁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甲方，乙方应授权甲方代表乙方与政府沟通、办理拆迁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7.4.2. 租赁房屋所取得的补偿，应首先用于弥补甲方前期投入损失及停产停业损失（按甲方实际损失计算），剩余部分归乙方所有。

7.4.3. 租金应按实际履行期限结算，甲方已支付的超出实际租赁期限的租金及押金，乙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除此之外，双方互不承担其他责任。

7.5. 租赁期限内，如因市政建设（如道路施工、管线改造等）等客观原因导致租赁房屋不能正常使用或不能正常经营达到1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要求相应顺延租赁期限或减免租金。

8. 其他违约责任

8.1.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应按逾期金额的5‰（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仍应履行付款义务。逾期超过30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8.2. 租赁解除或终止后甲方应在15个工作日内将租赁房屋交还乙方。逾期交还租赁房屋的，甲方应按日租金的1.5倍标准向乙方支付租赁房屋占用费，直至将租赁房屋实际交还乙方之日为止。

8.3. 乙方逾期交付租赁房屋的，每逾期一天，应按日租金的1.5倍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仍应履行交付义务。甲方有权从应向乙方支付的租金中扣除该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逾期超过15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合理损失。

8.4. 任何一方有其他违反本合同情形的，应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因维权而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

9. 合同送达方式

9.1. 为更好的履行本合同，双方提供如下通知方式：

(1) 甲方接收通知方式

联系人: 由先生

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16号

手机: 13321159899

(2) 乙方接收通知方式

联系人: 宋先生

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1号厂房

手机: 18503084664

9.2. 双方应以书面快递方式向对方上述地址发送相关通知。接收通知方拒收、无人接收或未查阅的, 不影响通知送达的有效性。

9.3. 上述地址同时作为有效司法送达地址。

9.4. 一方变更接收通知方式的, 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确认变更, 否则视为未变更。

10. 其他约定

10.1. 不可抗力

10.1.1. 不可抗力定义: 指在本合同签署后发生的、本合同签署时不能预见的、其发生与后果是无法避免或克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约的所有事件。上述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国际或国内运输中断、流行病、罢工, 以及根据中国法律或一般国际商业惯例认作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一方缺少资金非为不可抗力事件。

10.1.2. 不可抗力的后果:

10.1.2.1.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 影响一方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则在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期内中止履行, 而不视为违约。

10.1.2.2. 宣称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迅速书面通知其他各方, 并在其后的十五(15)天内提供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足够证据。

10.1.2.3.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 各方应立即互相协商, 以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 并且应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

10.1.2.4. 迟延履行期间发生的不可抗力不具有免责效力。

10.2. 部分无效处理

如任何法院或有权机关认为本合同的任何部分无效、不合法或不可执行，则该部分不应被认为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但不应影响本合同其余部分的合法有效性及可执行性。

11. 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以及本合同项下附件/补充协议等（如有）引起或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有权向租赁房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解决。

12. 附则

12.1. 本合同一式二份，合同各方各执一份。各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2. 本合同未尽事宜，各方应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

12.3. 本合同经双方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合同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订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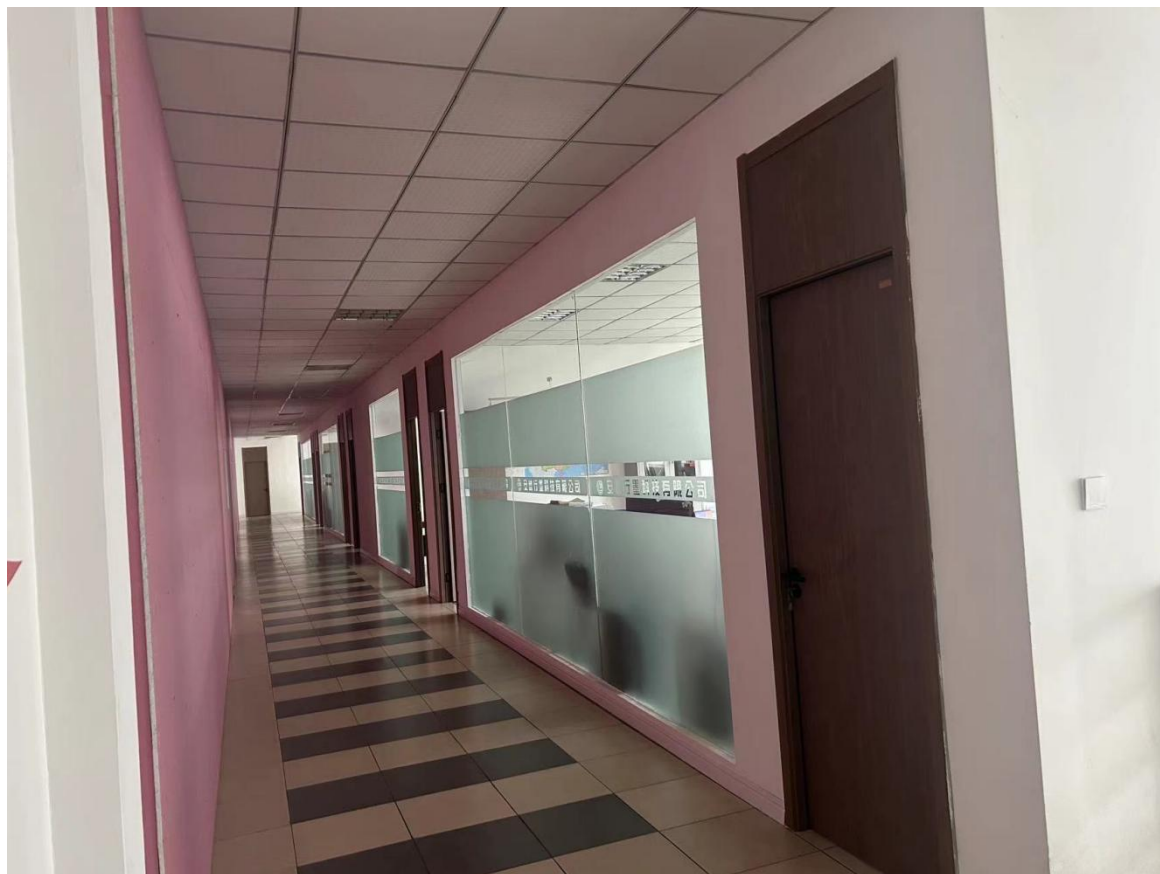
由欣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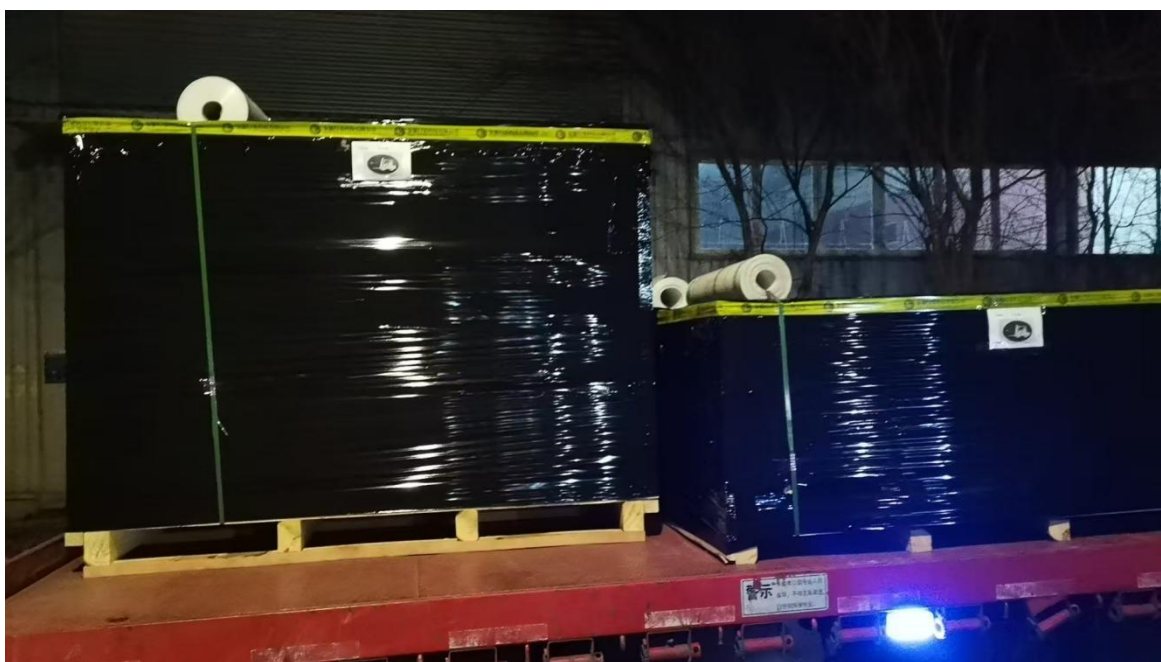
月

日

1.3 办公点以及生产运输照片















二、投标人同类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供货内容	备注
1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 1	647.402502	2024 年 3 月 12 日	DN300-DN120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①甲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②产品应用特点：本次项目在不同地域使用行墨科技内衬软管材料，解决不同地域的管道破裂、错口、脱节、渗漏、腐蚀等结构性问题，以及树根侵入、局部蜂窝等非结构性缺陷。表明行墨科技紫外光管道原位修复软管材料可用于多场景修复。
2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 2	601.306970	2024 年 11 月 29 日	DN200-DN120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①甲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②产品应用特点：本次项目使用行墨科技特殊管径的修复材料，涵盖各类不规则管径，表明行墨科技内衬软管材料管径范围广，可用于各类特殊管径管道修复使用。
3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 3	162.856470	2025 年 03 月 12 日	DN400/4mm、DN600/6mm、DN700/9mm 的	①甲方：广西南笙贸易有限公司 ②产品应用特点：DN400×4mm 管壁

				UV-CIPP 软管以及相应管径的普通扎头布、底膜、灯膜	薄，紫外光穿透效率高，单段固化耗时短，单日可完成多井段施工，仅 4mm 壁厚，DN400 内径缩减幅度低，断面损失极小。 DN600×6mm 通用性最强：市政主干道、片区截污干管主流规格，兼顾支管与主干管修复需求。 DN700×9mm 适用于城市沿河截污干管、大型泵站进出水管道、主干道大口径污水主干管、工业区大流量腐蚀性废水管道；管道重度破损、大面积腐蚀、局部坍塌、长期高地下水水位管段。
4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 4	150.572500	2025 年 6 月 9 日	DN800*8mm 管道修复光固化材料	①甲方：甘肃五环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②产品应用特点：仅利用现有检查井作业，无需大面积破除道路、绿化带；DN800 管径满足人员下井辅助布管、检修，对比开挖重建大幅缩短工期、降低交通管制成本，适用于城市主干道、商圈、沿河主干排水干管。
5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 5	129.969985	2024 年 11 月 11 日	DN60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①甲方：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②产品应用特点：本项目位于狭小区域、城市中心区域

					进行施工。表明行墨科技紫外光管道原位修复软管适合在狭小区域、城市中心区域进行施工和高效修复，对路面交通、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对城市污水管网小管径修复速度快、施工效率高。
6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 6	120.425266	2024 年 6 月 3 日	DN300-DN120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①甲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②产品应用特点： 本项目修复材料使用行墨科技紫外光管道原位修复软管材料，以玻璃纤维为基材，浸渍 UV 固化树脂，固化后形成的内衬层抗拉强度可达 95MPa 以上，弯曲模量达 12000MPa。其硬度、韧性与原管道紧密结合，可独立承压，隔绝腐蚀环境。
7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 7	112.513600	2025 年 9 月 10 日	DN475-DN118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①甲方：海南科匠建设技术月有限公司 ②产品应用特点： 根据管径匹配对应壁厚，可实现半结构性/全结构性/重载全结构性分级修复，严重破损管道

					可单独承担覆土、地下水外压，无需加固原有管基。
--	--	--	--	--	-------------------------

投标人提供近 5 年（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业绩。

（不超过 5 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证明资料前 5 项计取，如目录提供的信息与附件证明材料不一致，以附件证明材料的顺序和内容为准）。

备注：1. 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合同未体现签订日期的可提供中标通知书以中标通知书时间为准。

2. 提供合同（或同时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委托方证明）包含多个同类业绩的，该合同（或同时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委托方证明）只能算作一个业绩；

3. 提供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若有），提供合同关键页必须清晰反映以下内容（合同盖章页、合同内容需体现项目名称、供货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如合同无法清晰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合同委托方证明文件或相关证明文件（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可提供业主证明等相关盖章文件，但必须清晰反映项目名称、供货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上文提到的内容）。

4. 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清晰反映招标人清标需求相关内容的，或提供的相关材料模糊不清无法清晰辨认，导致招标人在清标时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材料无法核实清标需求相关内容的，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1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业绩 1

2.1.1 明细表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年度销售合同明细		
序号	金额（元）	订单编号
1	95800.00	XM-SA-JXJ-240312-001 -001
2	89603.80	XM-SA-JXJ-240312-001 -001 (2)
3	56948.00	XM-SA-JXJ-240312-001 -002
4	9782.50	XM-SA-JXJ-240312-001 -003
5	78008.00	XM-SA-JXJ-240312-001 -004
6	112851.80	XM-SA-JXJ-240312-001 -05
7	119317.50	XM-SA-JXJ-240312-001 -006
8	125112.00	XM-SA-JXJ-240312-001 -007
9	21630.00	XM-SA-JXJ-240312-001 -008
10	103695.00	XM-SA-JXJ-240312-001 -009
11	59296.50	XM-SA-JXJ-240312-001 -010
12	23001.00	XM-SA-JXJ-240312-001 -011
13	186164.00	XM-SA-JXJ-240312-001 -012
14	14598.50	XM-SA-JXJ-240312-001 -013
15	14893.80	XM-SA-JXJ-240312-001 -014
16	140002.00	XM-SA-JXJ-240312-001 -015
17	150889.00	XM-SA-JXJ-240312-001 -16
18	84093.70	XM-SA-JXJ-240312-001 -017
19	14729.00	XM-SA-JXJ-240312-001 -018
20	54277.00	XM-SA-JXJ-240312-001 -019
21	26925.00	XM-SA-JXJ-240312-001 -020
22	8034.00	XM-SA-JXJ-240312-001 -021
23	37888.50	XM-SA-JXJ-240312-001 -022
24	17759.00	XM-SA-JXJ-240312-001 -023
25	11391.20	XM-SA-JXJ-240312-001 -024
26	38081.00	XM-SA-JXJ-240312-001 -025
27	46585.00	XM-SA-JXJ-240312-001 -026
28	6097.00	XM-SA-JXJ-240312-001 -027
29	74538.00	XM-SA-JXJ-240312-001 -028
30	121557.30	XM-SA-JXJ-240312-001 -029

31	17849.30	XM-SA-JXJ-240312-001 -030
32	137107.00	XM-SA-JXJ-240312-001 -031
33	24093.30	XM-SA-JXJ-240312-001 -032
34	12581.80	XM-SA-JXJ-240312-001 -033
35	21242.50	XM-SA-JXJ-240312-001 -034
36	11103.40	XM-SA-JXJ-240312-001 -035
37	277794.00	XM-SA-JXJ-240312-001 -036
38	19221.00	XM-SA-JXJ-240312-001 -037
39	165847.80	XM-SA-JXJ-240312-001 -038
40	692132.08	XM-SA-JXJ-240312-001-039
41	1260.00	XM-SA-JXJ-240312-001 -040
42	49827.00	XM-SA-JXJ-240312-001 -041
43	644850.50	XM-SA-JXJ-240312-001 -042
44	9000.00	XM-SA-JXJ-240312-001 -043
45	575232.40	XM-SA-JXJ-240312-001 -044
46	111784.35	XM-SA-JXJ-240312-001-045
47	64629.11	XM-SA-JXJ-240312-001-046
48	6664.00	XM-SA-JXJ-240312-001-047
49	88210.00	XM-SA-JXJ-240312-001 -048
50	45000.00	XM-SA-JXJ-240312-001 -049
51	17306.00	XM-SA-JXJ-240312-001 -050
52	20451.36	XM-SA-JXJ-240312-001 -051
53	104744.24	XM-SA-JXJ-240312-001-052
54	77206.00	XM-SA-JXJ-240312-001-053
55	166858.64	XM-SA-JXJ-240312-001-054
56	42771.44	XM-SA-JXJ-240312-001-055
57	126907.76	XM-SA-JXJ-240312-001-056
58	13465.60	XM-SA-JXJ-240312-001-057
59	42141.52	XM-SA-JXJ-240312-001-058
60	213939.92	XM-SA-JXJ-240312-001-059
61	157738.23	XM-SA-JXJ-240312-001-060
62	481902.20	XM-SA-JXJ-240312-001-061
63	89613.47	XM-SA-JXJ-240312-001-062
合计	6474025.02	/

2.1.2 年度销售合同

年度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BMW-PUR-PU-2024-002

需求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社区清湖村宝能科技园9栋10层A座

CDEFGH 单位

供给方（以下简称“乙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1号厂房

（以上当事方单独称“一方”，合称“各方”。）

各方经协商一致，就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的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年度合同，各方共同遵守：

一、 产品名称、数量、价格（报价单详见附件一）

1、产品报价详见附件1，报价含13%增值税、包装费、运费（西藏、新疆、青海、内蒙古运费另议）；标配内辅材赠送。

2、产品名称、规格、单价、总价、供货日期、收货人等以具体订单为准（模板详见附件2），如后续订单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以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或各方盖章的订单为准，其他内容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二、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甲乙双方确认以产品行业标准作为其设计、调试和验收时的有效依据标准。

2、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制作。

三、 下单及交货

1、交货日期：

甲方需至少在交货期 7 天前（如遇乙方已有排单，则交货时间需顺延，下单时乙方应提前告知）提交书面订货单（甲方签字授权代表：【 】，身份证号：【 】），乙方接收该订货单并确认后作为甲乙双方交易依据。

2、交货方式：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运费、包装费用。甲方应指派收货人对照随货清单予以签收。

3、收货地点：以销售订单所指定的地点为准。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 5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如果临时改变导致乙方无法按时交货的，不视为乙方违约。

四、 付款方式及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1、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甲方分批下单，按照月结方式结算，每月 30 日前结清上个月的货款。结算金额以订货单为准。

2、乙方收到货款后 3 个工作日内给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税率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按照最新国家政策执行。

3、甲方必须将合同价款支付到乙方合同中指定的银行账户，不允许任何个人代收，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

4、乙方指定的银行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工行滁州全椒支行】

账 号： 【1313042109300364134】

五、产品的包装、运输及签收

1、乙方应针对产品提供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证其安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包装物不回收。

2、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当天应由甲方对其进行签收，在物流回执、送货单、收货

单、签收单、收货小程序或其他收货凭证（统称“送货凭证”）上签字、验证码验证或盖章确认。

3、如果存在货品错误、数量短缺、包装破损、材料外膜破损、漏胶等严重问题，甲方可以拒收，并在送货凭证上提出异议要求补货、换货，但不得拒签送货凭证。乙方有证据证明甲方拒签的，视为已经履行送货义务。甲方应当在签收或拒收后3个工作日内可以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逾期视为无异议。

4、甲方签收后，产品的保管责任归甲方，标的物毁损、灭失之风险由甲方承担。甲方须针对产品做必要的防护措施，并提供必要的产品工作环境。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收货物的，乙方有权将货物留置在甲方处，并由甲方承担保管责任和法律后果；若乙方取回乙方货物或由物流等第三方暂为保管的，有权向甲方主张保管费、物流费及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六、产品的验收

1、甲方依据行业标准对产品进行验收。

2、甲方在产品到货后当场对产品规格、数量进行验收，有异议的应当到货当场提出并通知乙方，当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规格、数量无误；甲方应当在产品到货后7日内组织验收，逾期视为产品验收合格，甲方应按约定支付货款。

七、产品保存、使用和售后服务

1、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对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是有严格要求的，若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不符合要求将严重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甲方收货后应当确保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持续满足本产品属性及合同要求，因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不当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产品质量责任和损失。产品施工现场暂存应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1）夏季、冬季现场暂存时间宜控制在2天内。

（2）夏季现场暂存应选择避光、通风、阴凉、常温（5℃~25℃）场所，冬季现场暂存应建立有效的保温措施，暂存温度宜控制在（18℃~25℃），严禁由低温处运抵现场直接固化施工。

(3) 暂存过程中,甲方需要裁剪软管的,裁剪时必须避开阳光照射,裁剪后应当立即将管口用专用胶带封严,整齐折叠装箱,标记长度。

2、产品保存在室内、7℃~17℃、避光、通风、阴凉环境中,产品保质期为 90 天,甲方应当在此期限前使用。

3、软管安装施工: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安装前的管道检测、预处理、下料、充气、固化等工序都具有严格的要求,应符合现行相关施工规范(CJJ 181-2012、CJJ/T 210-2014、T/CECS 717-2020 等)、软管使用说明书、本合同的特别要求。本合同的特别要求如下:

(1) 预处理后管道应符合下列要求:①内壁上无大于 50*50mm 的整块杂物或堆积物;内壁上无大于 8mm 的尖锐物或尖锐物已采用机器人等手段去除;管道变形量小于原直径的 20%;管壁无大于 200*200mm 的破损或破损部分已进行局部修复。②待修复的管道内壁干燥或潮湿但不存在线流漏水缺陷,管内无积水。③预处理后、管道修复前应有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2) 待修复的管道两端有不小于 900*900*1200mm 的操作空间,管道两端附近地面有不小于 9*3 米的设备放置场地。

(3) 施工下料过程中严禁导致外膜破损,下灯过程中严禁导致内膜破损。

(4) 施工固化参数宜满足使用说明要求,固化参数应存储完整、可靠。

(5) 现场取样或见证取样应采用拼合管,禁止用扎头布做模具取样;取样应在中间检查井内。

(6) 因甲方现场施工操作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因甲方施工操作不当造成的任何责任和损失。

甲方证明现场施工操作无不当,应在 12 小时内向乙方提供软管箱号、订单号,预处理后的连续、完整的该段管道检测视频数据,证明固化前该软管内膜、外膜完整的资料,完整的充气、固化电子数据,完整的固化后内膜,固化后的连续、完整的管道检测视频数据,地下水位数据,或其它证明供货商软管本身质量问题或瑕疵造成了施工质量问题的材料,逾期乙方有权不予提供售后服务。

4、售后服务:乙方承诺在产品保质期内提供售后服务,若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将

立即启动反应机制，与甲方积极电话沟通，记录相关问题，在 24 小时内组织技术人员分析可能故障并制定解决方案；非乙方质量问题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负责乙方售后人员的差旅费，包括往返车费、食宿费用等。

八、违约责任

1、因合同标的为定制产品，除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外（质量问题需经甲乙双方确认或者由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检测），任何情况下甲方均不得拒收（含甲方未按时支付货款导致乙方无法发出货物的）、退货或解除合同，甲方拒收、退货或解除合同的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产品全款。

2、因甲方不按约定支付货款导致生产的产品无法发出的，甲方应同时承担保管费、物流费等乙方由此增加的费用。经乙方通知后，甲方仍未按时支付货款的，乙方有权单方暂停接收甲方订单及供货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和损失，在乙方有权按照第八条第 1 款主张权利基础上，同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承担未支付货款 0.1%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加倍支付违约金。

3、乙方如提供的产品存有质量问题，从而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经营，乙方负有重新提供合格产品或退回不合格产品的义务，并由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订单确认且乙方已生产后，甲方不得单方取消或者变更订单，未经乙方同意取消订单的，甲方仍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全部货款，未经乙方同意变更订单的视为订单未变更。

5、如采用汽运方式运输的，因承运人即运输公司的原因导致货物毁损、灭失的，各方互不追究由此可能产生的违约责任。

6、甲方在收到货物并当场开箱验收时，如发现破损及影响使用功能，有权利拒收并退货，乙方承担退货运输费用及相应的违约责任。

7、对于产品合格证，乙方只承担与合同约定的产品类型、规格、数量吻合的合格证关联的法律责任。

8、若发生诉讼纠纷，违约方需要向守约方赔偿其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等合理支出。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各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其他

1、合同有效期:自 2024 年 3 月 12 日至 2025 年 3 月 11 日，经各方协商一致可以延长或提前解除或终止。

2、因原材料等因素导致价格调整时，结算价格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3、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或扫描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订货单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盖章):



2024 年 3 月 12 日

附件一: 报价单

附件二: 订单模板

附件三: 甲方营业执照/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一：

序号	品名	管径	厚度	元/米	备注
1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300	3	15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300	4	187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300	5	229	
2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400	3	206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400	4	245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400	5	293	
3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500	4	301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500	5	383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500	6	436	
4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600	5	455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600	6	526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600	7	598	
7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700	6	603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700	7	691	
8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800	6	669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800	7	764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800	8	871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800	9	968	
9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000	6	867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000	7	959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000	8	110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000	9	121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000	10	1338	
1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200	8	1342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200	9	1539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200	10	166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200	11	1802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200	12	1967	

- 1、 以上管径和壁厚可定制，非标软管根据生产难度上浮 10%—20%。
- 2、 如遇原材料上涨时，供货方有权调整报价，但应提前 30 日通知需方。

附件二: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						
订货日期		—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				电话：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2.1.3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 -001						
订货日期		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300/3mm	100	150	15,000.00	标准配置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3mm	100	206	20,600.00	标准配置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00/4mm	200	301	60,200.00	标准配置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玖万伍仟捌佰元整 （小写：¥ 95800.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捌万肆仟柒佰捌拾捌元柒角陆分 （小写：¥ 84788.76 元）						
二、交货日期						
☐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身份证号：232324197302181534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01（2）						
订货日期		2024年3月12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70/4mm	46.2	301	13906.2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70/4mm	202.4	374	75697.6	
扎头布	块	DN500	2			
		DN600	2			
底膜	米	DN500	52			
		DN600	208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捌万玖仟陆佰零叁元捌角				（小写：¥ 89603.8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柒万玖仟贰佰玖拾伍元肆角				（小写：¥79295.40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郭禹希				电话： 17665344330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辽宁省朝阳市建平县南沟新村西侧 240 米南山森林公园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3月12日				订货日期：2024年3月12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 -002						
订货日期		2024年3月15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300/3mm	300	150	45,000.00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3mm	58	206	11,948.0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万陆仟玖佰肆拾捌元整 （小写：¥ 56948.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伍万零叁佰玖拾陆元肆角陆分 （小写：¥ 50396.46）						
二、交货日期						
☐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身份证号：232324197302181534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3月15日				订货日期：2024年3月15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 -003						
订货日期		2024年3月31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600/5mm	21.5	455	9,782.5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玖仟柒佰捌拾贰元伍角整（小写：¥ 9782.5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捌仟陆佰伍拾柒元零捌分（小写：¥ 8657.08 元）						
二、交货日期						
☐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周瑜			电话：17775439997			
身份证号：340323199708067834						
收货地址：云浮市云城区金华东路金华东横二巷，文记海鲜对面4楼405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3月31日			订货日期：2024年3月31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5						
订货日期		2024 年 4 月 22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1000/7mm	24.5	959	23,495.50	标准配置，灯膜 10 米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800/6mm	63.5	669	42,481.50	标准配置，灯膜 10 米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600/5mm	80	455	36,400.00	标准配置，灯膜 10 米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500/4mm	34.8	301	10,474.80	标准配置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贰仟捌佰伍拾壹元捌角整				（小写：¥ 112851.8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玖万玖仟捌佰陆拾捌元捌角伍分				（小写：¥ 99868.85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身份证号：232324197302181534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4 月 22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4 月 22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06						
订货日期		2024 年 4 月 24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1000/7mm	52.5	959	50,347.50	标准配置，灯膜 10 米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800/6mm	80	669	53,520.00	标准配置，灯膜 10 米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3mm	53	206	10,918.00	标准配置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3mm	22	206	4,532.00	标准配置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玖仟叁佰壹拾柒元伍角整 （小写：¥ 119317.5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万伍仟伍佰玖拾元柒角壹分 （小写：¥ 105590.71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身份证号：232324197302181534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4 月 24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4 月 24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07						
订货日期		2024 年 5 月 12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1000/7mm	20.5	959	19,659.50	标准配置，灯膜 10 米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1000/7mm	35	959	33,565.00	标准配置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1000/7mm	34.5	959	33,085.50	标准配置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800/6mm	58	669	38,802.00	标准配置，灯膜 10 米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伍仟壹佰壹拾贰元整 （小写：¥ 125112.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零柒佰壹拾捌元伍角捌分 （小写：¥ 110718.58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身份证号：232324197302181534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5 月 12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5 月 12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08						
订货日期		2024 年 5 月 16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3mm	105	206	21630.00	标准配置，灯膜 10 米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万壹仟陆佰叁拾整				（小写：¥ 21630.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玖仟壹佰肆拾壹元伍角玖分				（小写：¥ 19141.59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身份证号：232324197302181534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5 月 16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5 月 16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09						
订货日期		2024 年 5 月 16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800/6mm	43.5	669	29,101.50	标准配置，灯膜 10 米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800/6mm	62	669	41,478.00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800/6mm	49.5	669	33,115.5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万叁仟陆佰玖拾伍元整				（小写：¥ 103695.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玖万壹仟柒佰陆拾伍元肆角玖分				（小写：¥ 91765.49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郭禹希				电话：17665344330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辽宁省朝阳市建平县南沟新村西侧 240 米 南山森林公园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5 月 16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5 月 16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10						
订货日期		2024 年 5 月 28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88.5	245	21,682.50	带拉链扎头布 6 条， 不带拉链扎头布 8 条， 底膜 250 米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88.6	245	21,707.00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58.6	245	14,357.00	
物流费					1550.0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万玖仟贰佰玖拾陆元伍角					(小写：¥ 59296.5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万贰仟肆佰柒拾肆元柒角捌分					(小写：¥ 52474.78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钟利方				电话：18565886720		
身份证号：362427198703137014						
收货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 六工镇西五工村文化活动中心西（G312 东侧）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5 月 28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5 月 28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11						
订货日期		2024 年 5 月 30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600/4mm	61.5	374	23001.00	带拉链扎头布 1 条， 不带拉链扎头布 2 条， 底膜 70 米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万叁仟零壹元整					(小写：¥ 23001.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万零叁佰伍拾肆元捌角柒分					(小写：¥20354.87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戴兴				电话：18752020496		
身份证号：340881199108105658						
收货地址：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湾头镇湾头财政所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5 月 30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5 月 30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12						
订货日期		2024 年 6 月 6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118	245	28,910.00	带拉链扎头布 12 条， 不带拉链扎头布 16 条，底膜 850 米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112.4	245	27,538.00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112	245	27,440.00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75.8	245	18,571.00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75	245	18,375.00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67.8	245	16,611.00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110.4	245	27,048.00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75.8	245	18,571.00	
物流费					3100.0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陆仟壹佰陆拾肆元整 （小写：¥ 186164.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肆仟柒佰肆拾陆元玖角 （小写：¥ 164746.9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钟利方				电话：18565886720		
身份证号：362427198703137014						
收货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市 六工镇西五工村文化活动中心西（0312 东侧）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6 月 6 日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6 月 6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13						
订货日期		2024年6月7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00/4mm	48.5	301	14598.5	扎头布 2 条， 底膜 65 米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肆仟伍佰玖拾捌元伍角整					(小写：¥ 14598.5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贰仟玖佰壹拾玖元零叁分					(小写：¥ 12919.03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身份证号：232324197302181534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6月7日				订货日期：2024年6月7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14						
订货日期		2024 年 6 月 12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3mm	72.3	206	14893.80	带拉链扎头布 1 条， 不带拉链扎头布 2 条， 底膜 80 米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肆仟捌佰玖拾叁元捌角整					(小写：¥ 14893.8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叁仟壹佰捌拾元叁角伍分					(小写：¥13180.35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戴兴				电话：18752020496		
身份证号：340881199108105658						
收货地址：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湾头镇湾头财政所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6 月 12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6 月 12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15						
订货日期		2024年6月14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37.6	245	9212	带拉链扎头布 13 条， 不带拉链扎头布 16 条，底膜 600 米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88.3	245	21633.5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59.2	245	14504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89.5	245	21927.5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59	245	14455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88.5	245	21682.5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88	245	21560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49.5	245	12127.5	
物流费					290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零贰元整				（小写：¥ 140002.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叁仟捌佰玖拾伍元伍角捌分 （小写：¥ 123895.58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钟利方				电话：18565886720		
身份证号：362427198703137014						
收货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六工镇西五工村文化活动中心西（G312 东侧）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6 月 14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6 月 14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16						
订货日期		2024年6月14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800/6mm	21	669	14,049.00	扎头布4块,底膜30米,灯膜10米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1000/8mm	59.2	1100	65,120.00	扎头布4块,底膜69米,灯膜10米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1000/8mm	65.2	1100	71,720.00	扎头布4块,底膜75米,灯膜10米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零佰捌拾玖元整					(小写：¥ 150889.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叁仟伍佰叁拾元零玖分					(小写：¥ 133530.09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郭禹希				电话：17665344330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辽宁省朝阳市建平县南沟新村西侧240米 南山森林公园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6月14日				订货日期：2024年6月14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17						
订货日期		2024 年 6 月 14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300/3mm	47	150	7,050.00	底膜 55m，扎头布两块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3mm	19.3	206	3,975.80	底膜 25 米，扎头布两块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00/4mm	59	301	17,759.00	底膜 65 米，扎头布两块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1400/10mm	26.3	2103	55308.90	底膜 34 米，扎头布两块，灯膜 10 米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捌万肆仟零玖拾叁元柒角				（小写：¥ 84093.7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柒万肆仟肆佰壹拾玖元贰角				（小写：¥ 74419.20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身份证号：232324197302181534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湖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6 月 14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6 月 14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18						
订货日期		2024 年 07 月 06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330/3mm	71.5	206	14729	底膜 80m，扎头布 2 块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肆仟柒佰贰拾玖元整					(小写：¥ 14729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叁仟零叁拾肆元伍角壹分					(小写：¥ 13034.51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身份证号：232324197302181534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07 月 06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07 月 06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19						
订货日期		2024年07月01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113.1	245	27709.5	不带拉链扎头布6条， 底膜230米 长度标识清楚 装一箱发货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47.5	245	11637.5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54	245	13230	
普通扎头布	块		2			
底膜	米		230			
灯膜	米		15			
物流费					170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万肆仟贰佰柒拾柒元整 （小写：¥54277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肆万捌仟零叁拾贰元柒角肆分（小写：¥48032.74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钟利方				电话：18565886720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 六工镇西五工村文化活动中心西（G312 东侧）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07月01日				订货日期：2024年07月01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20						
订货日期		2024年07月01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300/3mm	14	150	2100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3mm	22.3	206	4593.8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3mm	46	206	9476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00/4mm	20.2	301	6080.2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600/4mm	12.5	374	4675	
普通扎头布	块		10			
底膜	米		140			底膜每段管配备多5米余量
灯膜	米		20			按管径配，每段管5米灯膜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万陆仟玖佰贰拾伍元整 （小写：¥26925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万叁仟捌佰贰拾柒元肆角叁分（小写：¥23827.43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湖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07月01日				订货日期：2024年07月01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21						
订货日期		2024年07月11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350/3mm	19	206	3914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380/3mm	20	206	4120	
普通扎头布	块	DN350	2			
		DN380	2			
底膜	米	DN350	23			
		DN380	24			
灯膜	米	DN350	5			
		DN380	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捌仟零叁拾肆元整 （小写：¥8034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柒仟壹佰零玖元柒角叁分（小写：¥7109.73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湖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07月11日				订货日期：2024年07月11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22						
订货日期		2024 年 07 月 19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900/7mm	43.5	871	37888.5	
普通扎头布	块	DN900	2			
底膜	米	DN900	48.5			
灯膜		DN900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叁万柒仟捌佰捌拾捌元伍角 （小写：¥37888.5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叁万叁仟伍佰贰拾玖元陆角伍分（小写：¥33529.65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李亚飞				电话： 15357678902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哈尔滨香坊区旭升街 1 号哈尔滨电站项目成套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07 月 19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07 月 19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23						
订货日期		2024年08月01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60/4mm	59	301	17,759.00	标准配置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柒仟柒佰伍拾玖元整				（小写：¥ 17759.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伍仟柒佰壹拾伍元玖角叁分				（小写：¥ 15715.93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身份证号：232324197302181534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8月1日				订货日期：2024年8月1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24						
订货日期		2024年08月05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380/3mm	50.2	206	10341.2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280/3mm	7	150	1050	
普通扎头布	块	DN380	2			
		DN280	2			
底膜	米	DN380	56			
		DN280	12			
灯膜	米	DN380	5			
		DN280	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零叁佰肆拾壹元贰角 （小写：¥11391.2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零捌拾元柒角壹分（小写：¥10080.71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08月05日				订货日期：2024年08月05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25						
订货日期		2024 年 08 月 08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780/6mm	34	669	22746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380/3mm	55	206	11330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280/3mm	26.7	150	4005	
普通扎头布	块	DN780	2			
		DN380	2			
		DN280	2			
底膜	米	DN780	40			
		DN380	60			
		DN280	30			
灯膜	米	DN780	10			
		DN380	5			
		DN280	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叁万捌仟零捌拾壹元整 （小写：¥38081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叁万叁仟柒佰元整（小写：¥33700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08 月 08 日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08 月 08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26						
订货日期		2024 年 08 月 09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970/9mm	31.5	1210	38115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970/9mm	7	1210	8470	
普通扎头布	块	DN970	2			
		DN970	2			
底膜	米	DN970	35			
		DN970	10			
灯膜		DN970	12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肆万陆仟伍佰捌拾伍元整 （小写：¥46585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肆万壹仟贰佰贰拾伍元陆角陆分（小写：¥41225.66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李亚飞				电话：15357678902		
收货地址：哈尔滨香坊区旭升街1号哈尔滨电站项目成套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08 月 09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08 月 09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27						
订货日期		2024 年 08 月 12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780/8mm	7	871	6097	
普通扎头布	块	DN780	2			
底膜	米	DN780	10			
灯膜	米	DN780	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仟零佰玖拾柒元整 （小写：¥6097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仟叁佰玖拾伍元伍角捌分（小写：¥5395.58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李亚飞				电话：15357678902		
收货地址：哈尔滨香坊区旭升街1号哈尔滨电站项目成套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08 月 12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08 月 12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28						
订货日期		2024 年 08 月 24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750/7mm	41	764	31324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920/8mm	41	1054	43214	
普通扎头布	块	DN750	2			
		DN920	2			
底膜	米	DN750	50			
		DN920	50			
灯膜	米	DN750	10			
		DN920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柒万肆仟伍佰叁拾捌 （小写：¥74538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万伍仟玖佰陆拾贰元捌角叁分（小写：¥65962.83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08 月 24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08 月 24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29						
订货日期		2024 年 09 月 09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750/6mm	87.5	669	58537.5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750/6mm	47	669	31443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750/6mm	47.2	669	31576.8	
普通扎头布	块	DN750	6			
底膜	米	DN750	212			
灯膜	米	DN750	3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壹仟伍佰伍拾柒元叁角 （小写：¥121557.3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万柒仟伍佰柒拾贰元捌角叁分（小写：¥107572.83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09 月 09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09 月 09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30						
订货日期		2024 年 09 月 09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50/4mm	59.3	301	17849.3	
拉链扎头布	块	DN450	10			
普通扎头布	块	DN450	2			
底膜	米	DN450	67			
灯膜	米	DN450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柒仟捌佰肆拾玖元叁角 （小写：¥17849.3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伍仟柒佰玖拾伍元捌角肆分（小写：¥15795.84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李世民				电话：15357678902		
收货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学府路 287 号（南站南路 2 号）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09 月 09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09 月 09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31						
订货日期		2024 年 09 月 12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1230/10mm	42.5	1850	78625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1150/9mm	38	1539	58482	
拉链扎头布	块	DN1230	4			
普通扎头布	块	DN1230	2			
		DN1150	2			
底膜	米	DN1230	50			
		DN1150	45			
灯膜	米	DN1230	10			
		DN1150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柒仟壹佰零柒元整 （小写：¥137107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壹仟叁佰叁拾叁元陆角贰分（小写：¥121333.62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09 月 12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09 月 12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32						
订货日期		2024 年 09 月 20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80/5mm	33	447	14751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80/5mm	20.9	447	9342.3	
普通扎头布	块	DN580	4			
底膜	米	DN580	68			
灯膜	米	DN580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万肆仟零玖拾叁元叁角 （小写：¥24093.3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万壹仟叁佰贰拾壹元伍角 （小写：¥21321.50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09 月 20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09 月 20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33						
订货日期		2024年09月24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70/4mm	41.8	301	12581.8	
普通扎头布	块	DN470	2			
底膜	米	DN470	47			
灯膜	米	DN470	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贰仟伍佰捌拾壹元捌角 （小写：¥12581.8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壹仟壹佰叁拾肆元叁角肆分（小写：¥11134.34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刘剑文				电话：180 6046 2066		
收货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诏安县南诏镇上梅塘村口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09月24日				订货日期：2024年09月24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34						
订货日期		2024 年 09 月 26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380/5mm	40.8	293	11954.4	
		DN380/5mm	31.7	293	9288.1	
普通扎头布	块	DN400	4			
底膜	米	DN400	83			
灯膜	米	DN400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万壹仟贰佰肆拾贰元伍角 （小写：¥21242.5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捌仟柒佰玖拾捌元陆角柒分 （小写：¥18798.67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刘能源				电话：13715000517		
收货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大田路与三号路交叉口北 100 米长洪工业园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09 月 26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09 月 26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35						
订货日期		2024 年 09 月 29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3mm	53.9	206	11103.4	
普通扎头布	块	DN400	2			
底膜	米	DN400	60			
灯膜	米	DN400	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壹仟壹佰零叁元肆角 （小写：¥11103.4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玖仟捌佰贰拾陆元贰分 （小写：¥9826.02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戴兴				电话：18752020496		
收货地址：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汤汪路 183 号扬州市政管网公司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09 月 29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09 月 29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36						
订货日期		2024 年 10 月 11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1180/8mm	89	1342	119438	
		DN1180/8mm	52	1342	69784	
		DN1180/8mm	66	1342	88572	
普通扎头布	块	DN1180	6			
底膜	米	DN1180	227			
灯膜	米	DN1180	1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柒仟柒佰玖拾肆元整 （小写：¥277794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伍仟捌佰叁拾伍元肆角 （小写：¥245835.40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 郭禹希				电话：176 6534 4330		
收货地址：辽宁凌源市连福庄园南 200 米(牛河梁大街)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10 月 11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10 月 11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37						
订货日期		2024 年 10 月 21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80/5mm	18	447	8046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80/5mm	25	447	11175	
普通扎头布	块	DN580	4			
底膜	米	DN580	57			
灯膜	米	DN580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玖仟贰佰贰拾壹元整（小写：¥19221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柒仟零玖元柒角叁分（小写：¥17009.73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10 月 21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10 月 21 日		



博铭维技术股份
BUGELL TECHNOLOGY

采购订单

供应商: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二一路一附楼(原化工厂1号厂房)
联系人: 董健飞
联系方式: 17601498273 /
供应商编码: AXQ001M
源单号: 销售-2024110101

使用部门: 直销部
日期: 2024/11/1

编号: PO2140RD10978
公司名称: 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清祥路宝能科技园9栋A座10楼
收货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亚莲好时达工业厂区
厂房二栋7楼西侧
币别: 人民币

物料代码	物料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	税率	税价合计	交货日期	图号	项目
1180010136	UV-CIPP软管	DN580×6mm		米	283.70	526.0000	13%	149,226.20	2024/11/10		
1180010140	UV-CIPP软管	DN570×6mm		米	31.60	526.0000	13%	16,621.60	2024/11/10		
金额合计:	壹拾陆万伍仟捌佰肆拾柒元捌角整			165,847.80 元							

摘要:

一、运输须知: 运输途中费用及风险(包含装卸费)由乙方承担,乙方随货附上送货单一式四联。送货单要注明: 订单编码、物料编号、物料名称、规格、数量、所属项目号、送货时间等。货物内外包装均需按甲方要求执行,并且做好与送货单一致的标示,如因包装不良、标示不清或是未做全标示等原因导致的一切后果乙方自行承担!

二、本订单合同双方签字并盖章后即时生效,此合同传真件具有同等效力。本订单与双方签订的框架性合作协议、保密协议、品质合约书、廉洁合作承诺书等互为关联协议,共同起法律效应。

仓库收货联系人: 肖正为 联系电话13143407

审核: 陈艳萍 主管: 张明 部门: 采购部 业务员: 陈艳萍 制单: 陈艳萍
副总经理: 总经理:

供应商盖章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供方授权人签字

同专用章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38（云浮）						
订货日期		2024年10月27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80/6mm	283.7	528	149826.36	分段:26.2m、32.5m、31.2m、30.5m、63.4m、38.9m、61m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70/6mm	31.6	447	14125.32	
普通扎头布	块	DN580	14			
		DN570	2			
底膜	米	DN580	357			
灯膜	米	DN580	40		165847.8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零玖佰叁拾玖元壹角（小写：¥140939.1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肆仟柒佰贰拾肆元捌角柒分（小写：¥124724.87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任鹏举				电话：15186041534		
收货地址：云浮市世纪大道西恒通车行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0.25				订货日期：2024.10.25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39（扬州）						
订货日期		2024年10月29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380/3mm	202.6	164.8	33388.48	40.4、79.5、41.4、41.3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380/3mm	215.2	164.8	35464.96	39.1、34.3、58、44、39.8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380/3mm	185.3	164.8	30537.44	15.7、29.6、41、35.2、31.6、32.2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390/3mm	174.5	164.8	28757.6	38.4、38.6、21.5、38.4、37.6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400/3mm	43.6	164.8	7185.28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480/4mm	187.4	240.8	45125.92	13.1、24.1、41.1、35.4、22.7、9.6、41.4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490/4mm	160.4	240.8	38624.32	79.6、80.8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500/4mm	67.8	240.8	16326.24	17.4、50.4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570/4mm	190.1	299.2	56877.92	27.6、40、42、39.6、40.9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570/4mm	152.5	299.2	45628	43.8、37.3、26.1、15.3、30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580/4mm	161.6	299.2	48350.72	27.7、27.9、30.6、75.4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580/4mm	203.5	299.2	60887.2	50.4、18、44、50.5、40.6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590/4mm	60.1	299.2	17981.92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600/4mm	258	299.2	77193.6	11.4、61.4、53.4、8、32、30、32.1、29.7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780/6mm	178.6	535.2	95586.72	69.1、109.5
紫外光固化软管		DN790/6mm	101.3	535.2	54215.76	54.6、46.7
普通扎头布	块	DN400	48			
		DN500	25			
		DN600	60			
		DN800	10			
底膜	米	DN400	1000			
		DN500	500			
		DN600	1100			

	DN800	40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	陆拾玖万贰仟壹佰叁拾贰元零捌分			¥692,132.08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	陆拾壹万贰仟伍佰零陆元贰角柒分			¥612,506.27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戴兴			电话：18752020496	
收货地址：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湾头镇湾头财政所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0.29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0.29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40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05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200/3mm	9	140	1260	
普通扎头布	块	DN200	2			
底膜	米	DN200	15			
灯膜	米	DN200	2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陆拾元整（小写：¥126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壹拾伍元肆分（小写：¥1115.04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11 月 05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11 月 05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41						
订货日期		2024年11月08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750/5mm	64	576	36864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80/5mm	29	447	12963	
普通扎头布	块	DN750	2			
		DN580	2			
底膜	米	DN750	71			
		DN580	34			
灯膜		DN750	5			
		DN580	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肆万玖仟捌佰贰拾柒元整整（小写：¥49827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肆万肆仟零玖拾肆元陆角玖分（小写：¥44094.69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11月08日				订货日期：2024年11月08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42（云浮）						
订货日期		2024年11月14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米	DN580/6mm	750.5	526	394763	分段：35.3、31.5、59.5、31.4、51.5、61.5、31.8、37.3、62.5、63.7、64.9、31.3、67.3、31.4、26.3、63.3m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米	DN560/6mm	32.5	526	17095	32.5m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米	DN780/8mm	267.5	871	232992.5	分段：60、31.7、37.1、45、25.5、36.5、31.7m
普通扎头布	块	DN580	32			
		DN560	2			
		DN780	14			
底膜	米	DN600	850			
		DN800	310			
灯膜	米	DN600	90			
		DN800	4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陆拾肆万肆仟捌佰伍拾元伍角（小写：¥ 644850.5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拾柒万零陆佰陆拾肆元壹角陆分（小写：¥570664.16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任鹏举				电话：1518664153		
收货地址：云浮市岔路中军营 13 号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43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15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280/3mm	60	150	9000	
普通扎头布	块	DN280	2			
底膜	米	DN280	65			
灯膜		DN280	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玖仟元整（小写：¥90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柒仟玖佰陆拾肆元陆角整（小写：¥7964.6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11 月 15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11 月 15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 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44（扬州）						
订货日期		2024年11月20日 11:27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290/3mm	55	150	8250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300/3mm	54.3	150	8145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380/3mm	✓ 468.7	206	96552.2	1180010005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390/3mm	✓ 147	206	30282	1180010064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400/3mm	✓ 250.55	206	51613.3	1180010010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420/4mm	✓ 109	271	29539	1180010151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430/4mm	✓ 24.3	271	6585.3	1180010074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480/4mm	✓ 184.8	301	55624.8	1180010004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490/4mm	✓ 74.3	301	22364.3	1180010066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500/4mm	✓ 81.4	301	24501.4	3299010678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530/4mm	✓ 81.4	341	27757.4	1180010152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590/4mm	✓ 179.4	374	67095.6	1180010142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600/4mm	✓ 239.9	374	89722.6	3299010527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770/6mm	✓ 17.5	669	11707.5	1180010159
紫外光固化材料	米	DN780/6mm	✓ 68	669	45492	1180010075
普通扎头布	块	DN300	16			
		DN400	54			
		DN500	22			
		DN600	26			
		DN800	4			
底膜	米	DN300	120			
		DN400	900			
		DN500	500			
		DN600	550			
		DN800	100			

灯膜	DN300	40			
	DN400	145			
	DN500	55			
	DN600	55			
	DN800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拾柒万伍仟贰佰叁拾贰元肆角整（小写：¥575232.4）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仟零伍拾伍元贰角贰分（小写：¥509055.22）					
二、交货日期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款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电话：18752020496		
收货人：戴兴					
收货地址：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湾头镇湾头财政所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11月20日			订货日期：2024年11月20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45（佛水）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软管	m	DN690/7mm	23.93	468	11199.24	
UV-CIPP软管	m	DN690/7mm	32.05	468	14999.40	
UV-CIPP软管	m	DN270/3mm	40.84	120	4900.80	
UV-CIPP软管	m	DN790/7mm	77.07	535.2	41247.86	
UV-CIPP软管	m	DN580/6mm	54.27	357.6	19406.95	
UV-CIPP软管	m	DN290/4mm	24.59	120	2950.80	
UV-CIPP软管	m	DN290/4mm	18.54	120	2224.80	
UV-CIPP软管	m	DN350/3mm	47.27	164.8	7790.10	
UV-CIPP软管	m	DN290/4mm	28.08	120	3369.60	
UV-CIPP软管	m	DN290/4mm	30.79	120	3694.8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壹仟柒佰捌拾肆元叁角伍分				¥111,784.35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玖万捌仟玖佰贰拾肆元贰角壹分				¥98,924.21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周传德				电话：13542592205		
收货地址：佛山市顺德区昌德东路14号-2号功夫熊驾驶培训总部旁航星部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2/1				订货日期：2024/12/1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46（佛水）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04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00/5mm	32.62	306.4	9994.768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00/5mm	29.88	306.4	9155.232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00/5mm	42.5	306.4	13022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00/5mm	48.31	306.4	14802.184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00/5mm	42.30	306.4	12960.72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4mm	23.95	196	4694.2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万肆仟陆佰贰拾玖元壹角壹分（小写：¥64629.11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万柒仟壹佰玖拾叁元玖角整（小写：¥57193.9 元）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周传德				电话：13542592205		
收货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塱沙二路车音匠旁德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11 月 04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11 月 04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47（云浮）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23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380/4mm	34	196	6664	
普通扎头布	块	DN380	2			
底膜	米	DN380	40			
灯膜		DN380	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仟陆佰陆拾肆元整（小写：¥6664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仟捌佰玖拾柒元叁角伍分（小写：¥5897.35）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任鹏举				电话：15186041534		
收货地址：云浮市岔路中军营 13 号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11 月 23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11 月 28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48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23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80/5mm	130	447	58110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80/4mm	100	301	30100	
普通扎头布	块	DN580	6			
		DN480	4			
底膜	米	DN580	160			
		DN480	120			
灯膜	米	DN580	15			
		DN480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捌万捌仟贰佰壹拾元整（小写：¥8821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柒万捌仟零陆拾壹元玖角伍分（小写：¥78061.95）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11 月 23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11 月 23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49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25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300/3mm	300	150		
普通扎头布	块	DN300	6			
底膜	米	DN300	325			
灯膜		DN300	2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肆万伍仟元整（小写：¥45000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叁万玖仟捌佰贰拾叁元壹分（小写：¥39823.01）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11 月 25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11 月 25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50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29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700/5mm	34	509	17306	
普通扎头布	块	DN700	2			
底膜	米	DN700	40			
灯膜		DN700	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柒仟叁佰零陆元整（小写：¥17306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伍仟叁佰壹拾伍元肆分（小写：¥15315.04）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11 月 29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11 月 29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51（佛水）							
订货日期		2024 年 12 月 01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UV-CIPP	米	DN290/4mm	29.2	187	5460.4	WSE714-WSE701	
扎头布	块	DN290	2			岭南大道	
底膜	米	DN290	40				
灯膜	米	DN290	8				
UV-CIPP	米	DN490/5mm	24.62	383	9429.46		WSE639-WSE636
扎头布	块	DN490	2				
底膜	米	DN490	35				
灯膜	米	DN490	8			文华北路	
UV-CIPP	米	DN390/4mm	22.7	245	5561.5		WSE241-WSE221
扎头布	块	DN390	4				
底膜	米	DN390	53				
灯膜	米	DN390	8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万零肆佰伍拾壹元叁角陆分 （小写：¥20451.36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捌仟零玖拾捌元伍角伍分 （小写：¥18098.55）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5】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万家宏				电话：13751768459			
收货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凤林路桃花江停车场 2 号门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12 月 01 日				订货日期：2024 年 12 月 01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52（佛水）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3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软管	m	DN300/4mm	10	144	1440.00	
UV-CIPP软管	m	DN300/4mm	34.56	154.55	5341.25	
UV-CIPP软管	m	DN290/3mm	8.57	120	1028.40	
UV-CIPP软管	m	DN280/3mm	20.28	120	2433.60	
UV-CIPP软管	m	DN280/3mm	9.24	120	1108.80	
UV-CIPP软管	m	DN280/3mm	24.56	120	2947.20	
UV-CIPP软管	m	DN280/3mm	25.7	120	3084.00	
UV-CIPP软管	m	DN400/4mm	41.73	164.8	6877.10	
UV-CIPP软管	m	DN400/4mm	16.27	164.8	2681.30	
UV-CIPP软管	m	DN400/4mm	30.12	164.8	4963.77	
UV-CIPP软管	m	DN400/4mm	31.85	164.8	5248.88	
UV-CIPP软管	m	DN400/4mm	30.93	164.8	5097.26	
UV-CIPP软管	m	DN400/4mm	30.35	164.8	5001.68	
UV-CIPP软管	m	DN400/4mm	29.68	164.8	4891.26	
UV-CIPP软管	m	DN400/4mm	33.33	164.8	5492.78	
UV-CIPP软管	m	DN400/4mm	39.36	164.8	6486.53	
UV-CIPP软管	m	DN500/5mm	29.47	240.8	7096.38	
UV-CIPP软管	m	DN600/6mm	15.67	357.6	5603.59	
UV-CIPP软管	m	DN700/7mm	60.59	407.2	24672.25	
UV-CIPP软管	m	DN400/4mm	19.71	164.8	3248.21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万肆仟柒佰肆拾肆元贰角肆分				¥104,744.24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玖万贰仟陆佰玖拾肆元零贰分				¥92,694.02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周传德				电话：13542692205		
收货地址：佛山市顺德区昌德东路14号-2号功夫熊驾驶培训总部旁项目部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53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3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UV-CIPP软管	m	DN380*3	141	206.00	29046.00	实际管径DN400
		DN480*4	200	240.80	48160.00	实际管径DN500
普通扎头布	块	DN480	8	0	0	赠送
		DN380	8	0	0	赠送
底膜	m	DN500	170	0	0	赠送
		DN400	220	0	0	赠送
灯膜	m	DN500	20	0	0	赠送
		DN400	20	0	0	赠送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柒万柒仟贰佰零陆元整				¥77,206.00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陆万捌仟叁佰贰拾叁元捌角玖分				¥68,323.89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马小东				电话：17382851393		
收货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胡君子布环观南路三号科通工程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2/13				订货日期：2024/12/13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54（扬州）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4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490*4	48.5	240.8	11678.80	1段（每段需0.4米余量）
		DN500*4	35	240.8	8428.00	1段（每段需0.4米余量）
		DN780*6	222.9	535.2	119296.08	5段（每段需0.4米余量）
		DN780*6	51.3	535.2	27455.76	2段（每段需0.4米余量）
普通扎头布	块	DN500	4			赠送
		DN780	14			赠送
底膜	底膜	DN500	93			赠送
		DN780	356			赠送
灯膜	灯膜	DN500	10			赠送
		DN780	35			赠送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拾陆万陆仟捌佰伍拾捌元陆角肆分		¥166,858.64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				壹拾肆万柒仟陆佰陆拾贰元伍角壹分		¥147,662.51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戴兴				电话：18752020496		
收货地址：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湾头镇湾头财政所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2/14				订货日期：2024/12/14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55（佛水）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软管	m	DN700/5mm	35.2	407.2	14333.44	
UV-CIPP软管	m	DN700/5mm	39.1	407.2	15921.52	
UV-CIPP软管	m	DN600/6mm	32.8	381.6	12516.48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肆万贰仟柒佰柒拾壹元肆角肆分		¥42,771.44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叁万柒仟捌佰伍拾元捌角叁分		¥37,850.83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万家宏				电话：13751768459		
收货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凤林路桃花江停车场2号门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日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56（佛水）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软管	m	DN400/4mm	149.92	164.8	24706.82	
UV-CIPP软管	m	DN480/4mm	95.1	240.8	22900.08	
UV-CIPP软管	m	DN600/6mm	55.94	357.6	20004.14	
UV-CIPP软管	m	DN1000/10mm	55.73	1064	59296.72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拾贰万陆仟玖佰零柒元柒角陆分		¥126,907.76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万贰仟叁佰零柒元柒角伍分		¥112,307.75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周传德				电话：13542592205		
收货地址：佛山市顺德区昌德东路14号-2号功夫熊驾驶培训总部旁项目部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日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57（云浮）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21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580*6	32	420.80	13465.60	
普通扎头布	块	DN580	2			赠送
底膜	米	DN580	37			赠送
灯膜	米	DN580	5			赠送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万叁仟肆佰陆拾伍元陆角整		¥13,465.60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				壹万壹仟玖佰壹拾陆元肆角陆分		¥11,916.46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任鹏举				电话：15186041534		
收货地址：云浮市岔路中军营13号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2/21				订货日期：2024/12/21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58(佛水)							
订货日期		2024 年 12 月 1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UV-CIPP	米	DN500×5mm	66.5	306.4	20375.6	HSUA013-HSUA014	圣堂街
UV-CIPP	米	DN400×4mm	29.8	164.8	4911.04	HSUA014-HSUA015	圣堂街
UV-CIPP	米	DN400×4mm	15.3	164.8	2521.44	HSUA015-HSUA016	圣堂街
UV-CIPP	米	DN700×7mm	35.2	407.2	14333.44	CCBHSUA019-CBHSU9014	
备注：扎头布：12块 底膜：210m 灯膜：48m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肆万贰仟壹佰肆拾壹元伍角贰分 （小写：¥42141.52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叁万柒仟贰佰玖拾叁元叁角玖分（小写：¥37293.39）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5】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万家宏				电话：13751768459			
收货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凤林路桃花江停车场 2 号门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12 月 1 日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年 12 月 1 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59(佛水)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UV-CIPP软管	m	DN400/4mm	22.8	164.8	3757.44	
UV-CIPP软管	m	DN400/4mm	31.1	164.8	5125.28	
UV-CIPP软管	m	DN500/5mm	59.2	306.4	18138.88	
UV-CIPP软管	m	DN700/7mm	32	407.2	13030.40	
UV-CIPP软管	m	DN700/7mm	32.3	407.2	13152.56	
UV-CIPP软管	m	DN700/7mm	52.5	407.2	21378.00	
UV-CIPP软管	m	DN700/7mm	35.5	407.2	14455.60	
UV-CIPP软管	m	DN700/7mm	35.8	407.2	14577.76	
UV-CIPP软管	m	DN700/7mm	30	407.2	12216.00	
UV-CIPP软管	m	DN700/7mm	69	407.2	28096.80	
UV-CIPP软管	m	DN1000/10mm	34.3	1064	36495.20	
UV-CIPP软管	m	DN1000/10mm	31.5	1064	33516.0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叁仟玖佰叁拾玖元玖角贰分				¥213,939.92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玖仟叁佰贰拾柒元叁角陆分				¥189,327.36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万家宏				电话：13751768459		
收货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凤林路桃花江停车场2号门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日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60(佛水)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软管	m	DN300×4mm	214.83	149.6	32138.57	
UV-CIPP软管	m	DN400×4mm	128.28	164.8	21140.55	
UV-CIPP软管	m	DN500×5mm	111.21	240.8	26779.37	
UV-CIPP软管	m	DN600×6mm	52.21	357.6	18670.30	
UV-CIPP软管	m	DN1000×10mm	55.46	1064	59009.44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柒仟柒佰叁拾捌元贰角叁分				¥157,738.23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玖仟伍佰玖拾壹元叁角伍分				¥139,591.35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周传德				电话：13542592205		
收货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塱沙二路车音匠旁德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日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1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61（云浮）						
订货日期：2024年12月27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软管	m	DN580*6mm	144.7	526.00	76112.20	分段：45.8、30.5、32.4、36
		DN970*8mm	385	1054.00	405790.00	分段79、63、48、62、75、58
普通扎头布	块	DN580	8	0	0	赠送
		DN970	12	0	0	赠送
底膜	m	DN580	165	0	0	赠送
		DN970	433	0	0	赠送
灯膜	m	DN580	20	0	0	赠送
		DN970	30	0	0	赠送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壹仟玖佰零贰元贰角整				¥481,902.20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肆拾贰万陆仟肆佰陆拾贰元壹角贰分				¥426,462.12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任鹏举				电话：15186041534		
收货地址：云浮市岔路中军营13号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2024年12月27日				2024/12/27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676637C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JXJ-240312-001-062（佛水）								
订货日期：2024年1月11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紫外光固化软管	米	DN1000*10mm	25.1	1064	26706.4	纯阳路HSQ612-HSQ701		
		DN800*7mm	18.69	608	11363.52	张槎工业园HSM804-HSM796		
		DN800*7mm	18.52	608	11260.16	张槎工业园HSM806-HSM799		
		DN800*7mm	19.43	608	11813.44	张槎工业园HSM795-HSM796		
		DN700*7mm	29.55	407.2	12032.76	大沙路HSQ864-HSQ867		
		DN700*7mm	29.86	407.2	12158.992	大沙路HSQ864-HSQ863		
		DN400*4mm	25.96	164.8	4278.208	张槎路WSN14-WSN15		
普通扎头布	块	DN1000	2			赠送		
		DN800	6					
		DN700	4					
		DN400	2					
底膜	米	DN1000	30.96				赠送	
		DN800	72					
		DN700	70					
		DN400	31					
灯膜	米	DN1000	5					赠送
		DN800	15					
		DN700	10					
		DN400	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捌万玖仟陆佰壹拾叁元肆角柒分			¥89,613.47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		柒万玖仟叁佰零叁元玖角陆分			¥79,303.96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与电话：周传德13542592205								

收货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塱沙二路车音匠旁德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需方名称：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2025年1月11日	2025/1/11

2.2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业绩 2

2.2.1 明细表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年度销售合同明细		
序号	金额（元）	订单编号
1	511632.00	XM-SA-DYP-20241129-010-001
2	394090.40	XM-SA-DYP-20241129-010-002
3	276648.20	XM-SA-DYP-20241129-010-003
4	115456.80	XM-SA-DYP-20241129-010-004
5	284292.60	XM-SA-DYP-20241129-010-005
6	317031.00	XM-SA-DYP-20241129-010-006
7	124353.30	XM-SA-DYP-20241129-010-007
8	201915.00	XM-SA-DYP-20241129-010-008
9	141063.80	XM-SA-DYP-20241129-010-009
10	112842.60	XM-SA-DYP-20241129-010-010
11	288777.90	XM-SA-DYP-20241129-010-011
12	161132.40	XM-SA-DYP-20241129-010-012
13	254325.80	XM-SA-DYP-20241129-010-013
14	527716.80	XM-SA-DYP-20241129-010-014
15	692095.00	XM-SA-DYP-20241129-010-015
16	272595.50	XM-SA-DYP-20241129-010-016
17	232586.90	XM-SA-DYP-20241129-010-017
18	129839.30	XM-SA-DYP-20241129-010-018
19	365527.00	XM-SA-DYP-20241129-010-019
20	274572.60	XM-SA-DYP-20241129-010-020
21	117014.70	XM-SA-DYP-20241129-010-021
22	62773.60	XM-SA-DYP-20241129-010-022
23	154786.50	XM-SA-DYP-20241129-010-023
合计	6013069.70	/

2.2.2 年度销售合同

年度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XM-SA-DYP-20241129-010

需求方(以下简称“甲方”): 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2MA7HP4GG51

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滨城黄河十一路豪德贸易广场南街 28 号

供给方(以下简称“乙方”):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丙方: 李浩强

身份证号: 372301198905251918

(以上当事方单独称“一方”, 合称“各方”。)

各方经协商一致, 就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的采购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年度合同, 各方共同遵守:

一、 产品名称、数量、价格(报价单详见附件一)

1、产品报价详见附件 1, 报价含 13%增值税、包装费、运费(西藏、新疆、青海、内蒙古运费另议); 标配内辅材赠送。

2、产品名称、规格、单价、总价、供货日期、收货人等以具体订单为准(模板详见附件 2), 如后续订单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 以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或各方盖章的订单为准, 其他内容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二、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甲乙双方确认以产品行业标准作为其设计、调试和验收时的有效依据标准。

2、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制作。

三、 下单及交货

3/10

1、交货日期:

甲方需至少在交货期 7 天前 (如遇乙方已有排单, 则交货时间需顺延, 下单时乙方应提前告知)提交书面订货单(甲方签字授权代表:【张秀秀】,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乙方接收该订货单并确认后作为甲乙双方交易依据。

2、交货方式: 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运费、包装费用。甲方应指派收货人对照随货清单予以签收。

3、收货地点: 以销售订单所指定的地点为准。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 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 5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 如果临时改变导致乙方无法按时交货的, 不视为乙方违约。

四、 付款方式及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1、付款方式:

1.1 2025 年 1 月 29 日前的订单, 订单签署后当日内支付【20】%定金, 乙方收到定金后下单生产, 甲方在 2025 年 1 月 29 日前支付至【50】%的货款, 剩余【50】%货款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乙方支付。2025 年 1 月 29 日后所下的订单, 订单签署后当日内支付【20】%定金, 乙方收到定金后下单生产, 剩余【80】%货款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乙方支付。

1.2 本合同约定此项目的订单货款 50 万内为 0 首付, 超过的订单货款应在发货前支付 20%首付款, 甲方逾期付款的, 乙方发货期顺延。

2、乙方收到货款后 3 个工作日内给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 13%), 税率如遇国家政策调整, 按照最新国家政策执行。

3、甲方必须将合同价款支付到乙方合同中指定的银行账户, 不允许任何个人代收, 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

4、乙方指定的银行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招商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账 号: 【755972333710001】 行号: 【308584001651】

5、返利条款：

5.1 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付款的，最终结算按本合同所附价格表的 7.8 折结算，本条款只针对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EPC)，甲方参与的其他项目的价格及返利等优惠政策不适应本合同，遵从其他约定。本项目中，若有其他施工方向乙方采购材料，则乙方和其他施工方的交易价格与本合同结算价格的差额作为超额返利，在乙方收到货款后支付给甲方，支付方式另行协商。

5.2 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付款后且总货款达到 1000 万以上，尾款给予 7.3 万元优惠，直接在本项目订单尾款中扣除。

6、丙方系甲方的实际控制人，同意为本合同项下甲方货款及其他款项的支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货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产品的包装、运输及签收

1、乙方应针对产品提供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证其安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包装物不回收。

2、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当天应由甲方对其进行签收，在物流回执、送货单、收货单、签收单、收货小程序或其他收货凭证（统称“送货凭证”）上签字、验证码验证或盖章确认。

3、如果存在货品错误、数量短缺、包装破损、材料外膜破损、漏胶等严重问题，甲方可以拒收，并在送货凭证上提出异议要求补货、换货，但不得拒签送货凭证。乙方有证据证明甲方拒签的，视为已经履行送货义务。甲方应当在签收或拒收后 3 个工作日内可以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逾期视为无异议。

4、甲方签收后，产品的保管责任归甲方，标的物毁损、灭失之风险由甲方承担。甲方须针对产品做必要的防护措施，并提供必要的产品工作环境。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收货物的，乙方有权将货物留置在甲方处，并由甲方承担保管责任和法律后果；若乙方取回乙方货物或由物流等第三方暂为保管的，有权向甲方主张保管费、物流费及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六、产品的验收

1、甲方依据行业标准对产品进行验收。

2、甲方在产品到货后当场对产品规格、数量进行验收，有异议的应当到货当场提出并通知乙方，当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规格、数量无误；甲方应当在产品到货后 7 日内组织验收，

逾期视为产品验收合格，甲方应按约定支付货款。

七、产品保存、使用和售后服务

1、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对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是有严格要求的，若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不符合要求将严重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甲方收货后应当确保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持续满足本产品属性及合同要求，因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不当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产品质量责任和损失。产品施工现场暂存应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1) 夏季、冬季现场暂存时间宜控制在 2 天内。

(2) 夏季现场暂存应选择避光、通风、阴凉、常温（5℃～25℃）场所，冬季现场暂存应建立有效的保温措施，暂存温度宜控制在（18℃～25℃），严禁由低温处运抵现场直接固化施工。

(3) 暂存过程中，甲方需要裁剪软管的，裁剪时必须避开阳光照射，裁剪后应当立即将管口用专用胶带封严，整齐折叠装箱，标记长度。

2、产品保存在室内、7℃～17℃、避光、通风、阴凉环境中，产品保质期为 90 天，甲方应当在此期限内使用。

3、软管安装施工：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安装前的管道检测、预处理、下料、充气、固化等工序都具有严格的要求，应符合现行相关施工规范（CJJ 181-2012、CJJ/T 210-2014、T/CECS 717-2020 等）、软管使用说明书、本合同的特别要求。本合同的特别要求如下：

(1) 预处理后管道宜符合下列要求：①内壁上无大于 50*50mm 的整块杂物或堆积物；内壁上无大于 8mm 的尖锐物或尖锐物已采用机器人等手段去除；管道变形量小于原直径的 20%；管壁无大于 200*200mm 的破损或破损部分已进行局部修复。②待修复的管道内壁干燥或潮湿但不存在线流漏水缺陷，管内无积水。③预处理后、管道修复前应有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2) 待修复的管道两端有不小于 900*900*1200mm 的操作空间，管道两端附近地面有不小于 9*3 米的设备放置场地。

(3) 施工下料过程中严禁导致外膜破损，下灯过程中严禁导致内膜破损。

(4) 施工固化参数宜满足使用说明要求，固化参数应存储完整、可靠。

(5) 现场取样或见证取样应采用拼接管，禁止用扎头布做模具取样；取样应在中间检查井内。

(6) 因甲方现场施工操作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因甲方施工操作不当造成的任何责任和损失。

甲方证明现场施工操作无不当，应在 12 小时内向乙方提供软管箱号、订单号，预处理后的连续、完整的该段管道检测视频数据，证明固化前该软管内膜、外膜完整的资料，完整的充气、固化电子数据，完整的固化后内膜，固化后的连续、完整的管道检测视频数据，地下水位数据，或其它证明供货商软管本身质量问题或瑕疵造成了施工质量问题的材料，逾期乙方有权不予提供售后服务。

4、售后服务：乙方承诺在产品保质期内提供售后服务，若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将立即启动反应机制，与甲方积极电话沟通，记录相关问题，在 24 小时内组织技术人员分析可能故障并制定解决方案；非乙方质量问题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负责乙方售后人员的差旅费，包括往返车费、食宿费用等。

八、违约责任

1、因合同标的为定制产品，除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外（质量问题需经甲乙双方确认或者由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检测），任何情况下甲方均不得拒收（含甲方未按时支付货款导致乙方无法发出货物的）、退货或解除合同，甲方拒收、退货或解除合同的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产品全款。

2、因甲方不按约定支付货款导致生产的产品无法发出的，甲方应同时承担保管费、物流费等乙方由此增加的费用。经乙方通知后，甲方仍未按时支付货款的，乙方有权单方暂停接收甲方订单及供货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和损失，在乙方有权按照第八条第 1 款主张权利基础上，同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承担未支付货款 0.1%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加倍支付违约金。

3、乙方如提供的产品存有质量问题，从而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经营，乙方负有重新提供合格产品或退回不合格产品的义务，并由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订单确认且乙方已生产后，甲方不得单方取消或者变更订单，未经乙方同意取消订单的，甲方仍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全部货款，未经乙方同意变更订单的视为订单未变更。

5、如采用汽运方式运输的，因承运人即运输公司的原因导致货物毁损、灭失的，各方互不追究由此可能产生的违约责任。

6、甲方在收到货物并当场开箱验收时，如发现破损及影响使用功能，有权利拒收并退货，乙方承担退货运输费用及相应的违约责任。

7、对于产品合格证，乙方只承担与合同约定的产品类型、规格、数量吻合的合格证关联的法律责任。

8、若发生诉讼纠纷，违约方需要向守约方赔偿其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等合理支出。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各方同意由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

2、因原材料等因素导致价格调整时，结算价格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3、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或扫描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订货单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传真件或扫描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丙方(签字/盖章): 李浩强

2024年 11 月 29 日

附件一：材料价格表

紫外光固化材料价格表 (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EPC))			
序号	管径-毫米	销售厚度 (mm)	米/元
1	DN200	3	140
2	DN300	3	146
3	DN300	4	175
4	DN400	3	215
5	DN400	4	286
6	DN400	5	308
7	DN500	4	334
8	DN500	5	429
9	DN500	6	497
10	DN600	5	459
11	DN600	6	599
12	DN600	7	758
13	DN700	7	705
14	DN700	8	815
15	DN700	9	905
16	DN800	7	955

17	DN800	8	1087
18	DN800	9	1186
19	DN900	8	1018
20	DN900	9	1050
21	DN900	10	1170
22	DN1000	8	1318
23	DN1000	9	1513
24	DN1000	10	1672
25	DN1000	11	1776
26	DN1000	12	1887
27	DN1200	8	1780
28	DN1200	9	1850
29	DN1200	10	1857
30	DN1200	11	1947
31	DN1200	12	2137
32	DN1200	13	2633
33	DN1200	14	2845

1、以上管径和壁厚可定制，非标软管根据生产难度上浮 10%—20%。

2、如遇价格变动，本合同价格也应同时调整，但应提前 30 日通知需方。

附件二：订单模板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山东征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						
订货日期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				电话：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附件三：甲方营业执照/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四：丙方身份证复印件



2.2.3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01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17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980/10mm	63.1	1672	105503.2	黄河六路 渤海十六路 至渤海十五路中间污水 WH6MW016-WH6MW015
UV-CIPP 软管	米	DN980/10mm	59.2	1672	98982.4	WH6MW015-WH6MW014
UV-CIPP 软管	米	DN980/10mm	61.6	1672	102995.2	WH6MW013-WH6MW012
UV-CIPP 软管	米	DN980/10mm	60.9	1672	101824.8	WH6MW012-WH6MW011
UV-CIPP 软管	米	DN980/10mm	61.2	1672	102326.4	黄河六路，由西向东渤 海十五路中间管，污水 WH6MW010-WH6MW009
拉链扎头布	块	DN1000mm	2			实际管径 DN990
普通扎头布	块	DN1000mmmm	10			
底膜	米	DN1000mm	356			每段材料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1000mm	2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拾壹万壹仟陆佰叁拾贰元整（小写：¥：511632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 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 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02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20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980/10mm	58.3	1672	97477.6	黄河六路 渤海十五路 至新立河西路中间污水 WH6MW009-WH6MW008
UV-CIPP 软管	米	DN980/10mm	53	1672	88616	WH6MW008-WH6MW007
UV-CIPP 软管	米	DN980/10mm	62	1672	103664	WH6MW006-WH6MW007
UV-CIPP 软管	米	DN980/10mm	62.4	1672	104332.8	WH6MW005-WH6MW006
拉链扎头布	块	DN1000mm	2			
普通扎头布	块	DN1000mmmm	8			
底膜	米	DN1000mm	280			每段材料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1000mm	2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肆仟零玖拾元肆角整（小写：¥：394090.4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03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20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990/8mm	71.5	1318	94237	黄河六路 渤海十八路 至渤海十六路中间污水 WHGMW030-WHGMW031
UV-CIPP 软管	米	DN990/8mm	69.2	1318	91205.6	黄河六路 渤海十八路 至渤海十六路中间污水 WHGMW029-WHGMW030
UV-CIPP 软管	米	DN990/8mm	69.2	1318	91205.6	黄河六路 渤海十八路 至渤海十六路中间污水 WHGMW028-WHGMW029
普通扎头布	块	DN1000mmmm	10			
底膜	米	DN1000mm	240			每段材料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1000mm	18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陆仟陆佰肆拾捌元贰角整（小写：¥：276648.2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供方名称：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04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22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980/8mm	87.6	1318	115456.8	黄六由西往东府右街十字街过路中间污水井号 WH6MW020-WH6MW021
普通扎头布	块	DN1000mmmm	2			
底膜	米	DN1000mm	98			每段材料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1000mm	6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伍仟肆佰伍拾陆元捌角整（小写：¥：115456.8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05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23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980/8mm	76.5	1318	100827	黄河六路 渤海十八路 至渤海十六路中间污水 WH6MW023-WH6MW024
UV-CIPP 软管	米	DN980/8mm	66.4	1318	87515.2	黄河六路 渤海十八路 至渤海十六路中间污水 WH6MW025-WH6MW026
UV-CIPP 软管	米	DN980/8mm	72.8	1318	95950.4	黄河六路 渤海十八路 至渤海十六路中间污水 WH6MW026-WH6MW027
拉链扎头布	块	DN1000mm	2			
普通扎头布	块	DN1000mmmm	6			
底膜	米	DN1000mm	246			每段材料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1000mm	2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肆仟贰佰玖拾贰元陆角整（小写：¥：284292.6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钺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06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26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980/8mm	114	1318	150252	黄河六路 渤海十八路至 渤海十六路中间污水 WH6MW024-WH6MW025
UV-CIPP 软管	米	DN980/12mm	58	1887	109446	黄河六路 渤海十八路至 渤海十六路中间污水 WH6MW027-WH6MW028
UV-CIPP 软管	米	DN980/8mm	43.5	1318	57333	黄河六路 渤海十八路至 渤海十六路中间污水 WH6MW021-WH6MW022
普通扎头布	块	DN1000mmmm	6			
底膜	米	DN1000mm	246			每段材料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800mm	2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叁拾壹万柒仟零叁拾壹元整（小写：¥：317031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钺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07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26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980/12mm	65.9	1887	124353.3	黄六路渤海 18 路至 16 路污水 WH6MW018-WH6MW017
普通扎头布	块	DN1000mm	2			
底膜	米	DN1000mm	76			每段材料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800mm	7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肆仟叁佰伍拾叁元叁角整（小写：¥：124353.3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08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28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980/8mm	63	1318	83034	黄河六路 渤海十八路 至渤海十六路中间污水 WH6MW018-WH6MW019
UV-CIPP 软管	米	DN980/12mm	65	1887	118881	黄河六路 渤海十八路 至渤海十六路中间污水 WH6MW019-WH6MW020
普通扎头布	块	DN1000mmmm	4			
底膜	米	DN1000mm	148			每段材料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1000mm	12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万壹仟玖佰壹拾伍元整（小写：¥：201915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征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09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28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570-7mm	39.4	758	29865.2	黄河六路(渤海十五路至新立河西路)南侧污水 WH6SW003A-WH6SW003B
UV-CIPP 软管	米	DN570-7mm	81.9	758	62080.2	黄河六路(渤海十五路至新立河西路)南侧污水 WH6SW003B-WH6SW003D
UV-CIPP 软管	米	DN570-7mm	64.8	758	49118.4	黄河六路(渤海十五路至新立河西路)南侧污水 WH6SW003J-WH6SW002
普通扎头布	块	DN600mm	6			
底膜	米	DN600mm	217			每段材料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600mm	2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壹仟零陆拾叁元捌角整（小写：¥：141063.8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供方名称：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钺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10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28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980/12mm	59.8	1887	112842.6	黄六路渤海 18 路至 16 路 过 路 管 ， 污 水 WH6MW017-WH6MW016
普通扎头布	块	DN1000mmmm	2			
底膜	米	DN1000mm	70			每段材料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800mm	7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贰仟捌佰肆拾贰元陆角整（小写：¥：112842.6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11						
订货日期		2024 年 12 月 06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590-6mm	80.5	599	48219.5	YH7SW002-YH7SW004
UV-CIPP 软管	米	DN590-6mm	80.6	599	48279.4	YH7SW004-YH7SW006
UV-CIPP 软管	米	DN590-6mm	80.3	599	48099.7	YH7SW006-YH7SW008
UV-CIPP 软管	米	DN590-6mm	78.3	599	46901.7	YH7SW013-YH7SW015
UV-CIPP 软管	米	DN590-6mm	80	599	47920	YH7SW015-YH7SW017
UV-CIPP 软管	米	DN590-6mm	82.4	599	49357.6	YH7SW017-YH7SW019
普通扎头布	块	DN600mm	12			
拉链扎头布	块	DN600mm	6			
底膜	米	DN600mm	572			每段材料长度加 15 米
灯膜	米	DN600mm	2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捌仟柒佰柒拾柒元玖角整（小写：¥：288777.9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钺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12						
订货日期		2024 年 12 月 08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480/5mm	121.6	429	52166.4	府后街渤海十六至渤海十七南侧雨水 YHFJW03-06
UV-CIPP 软管	米	DN480/5mm	92.4	429	39639.6	府后街渤海十六至渤海十七南侧雨水 YHFJW06-YFYJJEN010
UV-CIPP 软管	米	DN480/5mm	80.8	429	34663.2	府后街渤海十六至渤海十七南侧雨水 08-10A
UV-CIPP 软管	米	DN480/5mm	80.8	429	34663.2	府后街渤海十六至渤海十七南侧雨水 10A-11
普通扎头布	块	DN500mm	8			
拉链扎头布	块	DN500mm	6			
底膜	米	DN500mm	435			每段材料长度加 15 米
灯膜	米	DN500mm	2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壹仟壹佰叁拾贰元肆角整（小写：¥：161132.4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征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13						
订货日期		2024 年 12 月 08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790/7mm	79.5	955	75922.5	渤海十五路黄八至黄七西侧 YB15WN028-YB15WN030
UV-CIPP 软管	米	DN790/7mm	82.7	955	78978.5	渤海十五路黄八至黄七西侧 YB15WN026-YB15WN028
UV-CIPP 软管	米	DN790/7mm	76.7	955	73248.5	渤海十五路黄八至黄七西侧 YB15WN024-YB15WN026
UV-CIPP 软管	米	DN590/6mm	43.7	599	26176.3	渤海十五路黄八至黄七西侧 YB15WN023-YB15WN024
普通扎头布	块	DN800mm	6			
普通扎头布	块	DN600mm	2			
拉链扎头布	块	DN800mm	3			
底膜	米	DN800mm	284			每段材料长度加 15 米
底膜	米	DN800mm	58			每段材料长度加 15 米
灯膜	米	DN800mm	15			
灯膜	米	DN600mm	10			
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肆仟叁佰贰拾伍元捌角整（小写：¥：254325.8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征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14						
订货日期		2024 年 12 月 14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460/6mm	41	497	20377	新立河西路黄五至黄六西侧雨水 YXLHXWN002-YXLHXWN003
UV-CIPP 软管	米	DN460/5mm	79.7	429	34191.3	新立河西路黄五至黄六西侧雨水 YXLHXWN003-YXLHXWN005
UV-CIPP 软管	米	DN460/5mm	79.4	429	34062.6	新立河西路黄五至黄六西侧雨水 YXLHXWN005-YXLHXWN007
UV-CIPP 软管	米	DN460/6mm	38.5	497	19134.5	新立河西路黄五至黄六西侧雨水 YXLHXWN008-YXLHXWN009
UV-CIPP 软管	米	DN450/6mm	40.6	497	20178.2	新立河西路黄五至黄六西侧雨水 YXLHXWN010-YXLHXWN011
UV-CIPP 软管	米	DN460/5mm	79.4	429	34062.6	新立河西路黄五至黄六西侧雨水 YXLHXWN011-YXLHXWN013
UV-CIPP 软管	米	DN460/5mm	80.1	429	34362.9	新立河西路黄五至黄六东侧雨水 YXLHXEN001-YXLHXEN003
UV-CIPP 软管	米	DN460/5mm	79.4	429	34062.6	新立河西路黄五至黄六东侧雨水 YXLHXEN003-YXLHXEN005
UV-CIPP 软管	米	DN460/6mm	38.9	497	19333.3	新立河西路黄五至黄六东侧雨水 YXLHXEN005-YXLHXEN006
UV-CIPP 软管	米	DN460/6mm	38.5	497	19134.5	新立河西路黄五至黄六东侧雨水 YXLHXEN007-YXLHXEN008
UV-CIPP 软管	米	DN460/5mm	81.5	429	34963.5	新立河西路黄五至黄六东侧雨水 YXLHXEN009-YXLHXEN011

UV-CIPP 软管	米	DN460/5mm	85.3	429	36593.7	新立河西路黄五至黄六东侧雨水 YXLHXEN011-YXLHXEN013
UV-CIPP 软管	米	DN580/6mm	111	599	66489	渤海十五路黄七至黄八东侧雨水 YB15EN020-023
UV-CIPP 软管	米	DN490/5mm	124.2	429	53281.8	渤海十五路黄六至黄七东侧雨水 YB15EN019-016
UV-CIPP 软管	米	DN580/6mm	88.5	599	53011.5	渤海十五路黄六至黄七东侧雨水 YB15EN015-013
UV-CIPP 软管	米	DN580/7mm	19.1	758	14477.8	渤海十五路黄六至黄七东侧雨水 YB15EN013-013A
普通扎头布	块	DN500mm	26			
普通扎头布	块	DN600mm	10			
拉链扎头布	块	DN500mm	10			
拉链扎头布	块	DN600mm	6			
底膜	米	DN500mm	1082			每段材料长度加 15 米
底膜	米	DN600mm	494			每段材料长度加 15 米
灯膜	米	DN500mm				每段材料配置 10 米
灯膜	米	DN600mm				每段材料配置 10 米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拾贰万柒仟柒佰壹拾陆元捌角整（小写：¥：527716.8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供方名称：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15						
订货日期：2024 年 12 月 17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1180/12mm	81	2137	173097	黄河六路渤海 17-新立河西路 路中雨水 YH6MW034-YH6MW032
UV-CIPP 软管	米	DN1180/11mm	99	1947	192753	黄河六路渤海 17-新立河西路 路中雨水 YH6MW032-YH6MW030
UV-CIPP 软管	米	DN1180/12mm	77.5	2137	165617.5	黄河六路渤海 17-新立河西路 路中雨水 YH6MW028-YH6MW026
UV-CIPP 软管	米	DN1180/11mm	82.5	1947	160627.5	黄河六路渤海 17-新立河西路 路中雨水 YH6MW026-YH6MW024
普通扎头布	块	DN1180mm	8			
拉链扎头布	块	DN1180mm	4			
底膜	米	DN1200mm	400			每段材料长度加 15 米
灯膜	米	DN800mm				每段材料配置 10 米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陆拾玖万贰仟零玖拾伍元整（小写：¥：692095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16						
订货日期：2024 年 12 月 17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700/8mm	102.6	815	83619	长江三路 新东至渤十三北侧雨水 YC3NE008-011
UV-CIPP 软管	米	DN950/12mm	41.5	1887	78310.5	长江三路 新东至渤十三北侧雨水 YC3NE011-012
UV-CIPP 软管	米	DN700/8mm	39.7	815	32355.5	长江三路 新东至渤十三北侧雨水 YC3NE012-013
UV-CIPP 软管	米	DN990/12mm	41.5	1887	78310.5	长江三路 新东至渤十三北侧雨水 YC3NE013-014
普通扎头布	块	DN700mm	4			
普通扎头布	块	DN1000mm	4			
拉链扎头布	块	DN700mm	2			
底膜	米	DN1000mm	113			每段材料长度加 15 米
底膜	米	DN700mm	174			
灯膜	米	DN800mm				每段材料配置 10 米
灯膜	米	DN700mm				每段材料配置 10 米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贰仟伍佰玖拾伍元伍角整（小写：¥：272595.5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标段)						
甲方 (需方): 山东钺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 (供方):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 XM-SA-DYP-20241129-010-017						
订货日期: 2024年12月18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UV-CIPP软管	m	DN1170x12mm	50.5	2137	107918.50	
UV-CIPP软管	m	DN1170x12mm	53.5	2137	114329.50	
UV-CIPP软管	m	DN460x5mm	24.1	429	10338.9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贰拾叁万贰仟伍佰捌拾陆元玖角整					¥232,586.90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贰拾万伍仟捌佰贰拾玖元壹角贰分					¥205,829.12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 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 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 张秀秀				电话: 13954354253		
收货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100米, 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山东钺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 (盖章或签字):				供方 (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2024/12/18				订货日期: 2024/12/18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18						
订货日期		2024 年 12 月 20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580/6mm	81.9	599	49058.1	渤十五 黄六至黄五西侧雨水 YB15WN004-006
UV-CIPP 软管	米	DN580/6mm	112.3	599	67267.7	渤十五 黄六至黄五西侧雨水 YB15WN006-009
UV-CIPP 软管	米	DN490/5mm	31.5	429	13513.5	渤十五 黄六至黄五东侧雨水 YB15EN001-002
普通扎头布	块	DN580mm	4			
普通扎头布	块	DN490mm	2			
拉链扎头布	块	DN580mm	3			
底膜	米	DN600mm	225			每段材料长度加 15 米
底膜	米	DN500mm	46			
灯膜	米	DN600mm				每段材料配置 10 米
灯膜	米	DN500mm				每段材料配置 10 米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玖仟捌佰叁拾玖元叁角整（小写：¥：129839.3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供方名称：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标段)						
甲方(需方): 山东钺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 XM-SA-DYP-20241129-010-019						
订货日期: 2024年12月30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软管	m	DN580/6mm	81.9	599	49058.10	
UV-CIPP软管	m	DN580/6mm	119.2	599	71400.80	
UV-CIPP软管	m	DN580/6mm	119.5	599	71580.50	
UV-CIPP软管	m	DN480/5mm	121.1	429	51951.90	
UV-CIPP软管	m	DN480/5mm	79.9	429	34277.10	
UV-CIPP软管	m	DN470/5mm	121	429	51909.00	
UV-CIPP软管	m	DN470/5mm	32.4	429	35349.6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叁拾陆万伍仟伍佰贰拾柒元整		¥365,527.00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叁拾贰万叁仟肆佰柒拾伍元贰角贰分		¥323,475.22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 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 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 张秀秀				电话: 13954354253		
收货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100米, 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山东钺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2024/12/30				订货日期: 2024/12/30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征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20						
订货日期		2024 年 12 月 27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1180*12mm	39.9	2137	85266.3	YH6SW005-YH6SW006
UV-CIPP 软管	米	DN1180*13mm	38.4	2633	101107.2	YH6SW008-YH6SW009
UV-CIPP 软管	米	DN1180*11mm	45.3	1947	88199.1	YB16EN013A-YB16EN013
普通扎头布	块	DN1180	6			
底膜	块	DN1180	153			
灯膜	块	DN1180	3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肆仟伍佰柒拾贰元陆角整（小写：¥：274572.6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标段)						
甲方 (需方): 山东钺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 (供方):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 XM-SA-DYP-20241129-010-021						
订货日期: 2024年12月30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UV-CIPP软管	m	DN1180x11mm	60.1	1947	117014.7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万柒仟零壹拾肆元柒角整					¥117,014.70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拾万叁仟伍佰伍拾贰元捌角叁分					¥103,552.83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 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 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 张秀秀				电话: 13954354253		
收货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100米, 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山东钺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 (盖章或签字):				供方 (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2024/12/30				订货日期: 2024/12/30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EPC 标段）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1129-010-022						
订货日期：2025 年 1 月 11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550*5mm	62.9	459	28871.1	37.1+25.8 米连做
UV-CIPP 软管	米	DN780*7mm	35.5	955	33902.5	
拉链扎头布		DN550	1			
普通扎头布	块	DN550	2			
		DN780	2			
底膜	块	DN550	72			
		DN780	45			
灯膜	块	DN550	5			
		DN780	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万贰仟柒佰柒拾叁元陆角整（小写：¥：62773.6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滨州市城市地下管网排水设施建设项目 BPC标段)						
甲方(需方): 山东钺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 XM-SA-DYP-20241129-010-023						
订货日期: 2025年2月20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软管	m	DN1170/11mm	79.5	1947	154786.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拾伍万肆仟柒佰捌拾陆元伍角整		¥154,786.50
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拾叁万陆仟玖佰柒拾玖元贰角整		¥136,979.20
二、交货日期						
☒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 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 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联系人: 张秀秀				电话: 13954354253		
收货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100米, 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山东钺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2025/2/20				订货日期: 2025/2/20		

2.3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业绩 3

2.3.1 销售合同

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XM-SA-TYF-250312-004

需求方 (以下简称“甲方”) : 广西南笙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MAD6H4GCXW

地址: 南宁市兴宁区玉蟾路 3 号金源城金源悦府 35 号楼三层 302 号房

供给方 (以下简称“乙方”) :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以上当事方单独称“一方”, 合称“各方”。)

各方经协商一致, 就甲方向乙方进行产品采购的相关事宜, 达成以下协议, 各方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数量、价格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UV-CIPP 软管	DN600/6mm	米	1633.1	499	814916.9	分别是: 56.8m、41.5m、43.9m、41.4m、34.2m、39.2m、36.5m、50.3m、63.2m、53.4m、36.1m、46.3m、56.8m、41.5m、43.9m、41.4m、63.2m、51.2m、41.2m、16m、41.1m、43.7m、43.4m、36.8m、41.8m、48.4m、42.2m、41m、85.2m、42m、41.8m、29.4m、93.5m、53.5m、51.3m
2	普通扎头布	DN600	块	72			
3	拉链扎头布	DN600	块	11			
4	底膜	DN600	米	1815			
5	灯膜	DN600	米	175			
6	UV-CIPP 软管	DN400/4mm	米	487.4	238	116001.2	
7	普通扎头布	DN400	块	16			
8	拉链扎头布	DN400	块	6			分别是: 84.1m、80.3m、83m、80.2m、80.7m、79.1m
9	底膜	DN400	米	530			
10	灯膜	DN400	米	40			
11	UV-CIPP 软管	DN700/9mm	米	619.4	868	537639.2	
12	普通扎头布	DN700	块	22			分别是: 67.6m、62m、62.8m、65.6m、76m、45.9m、62.3m、58.2m、50m、41.2m、27.8m
13	拉链扎头布	DN700	块	10			
14	底膜	DN700	米	675			

15	灯膜	DN700	米	70			
16	UV-CIPP 软管	DN400/4mm	米	672.3	238	160007.4	
17	普通扎头布	DN400	块	24			分别是: 31.4m、41.4m、80.9m、41.5m、78.3m、56.2mm、24.6m、41.5m、79.1m、80.3m、80.7m、36.4mm、
18	拉链扎头布	DN400	块	6			
19	底膜	DN400	米	735			
20	灯膜	DN400	米	6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佰陆拾贰万捌仟伍佰陆拾肆元柒角 (小写: ¥1628564.7 元), 其中: 不含税金额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肆万壹仟贰佰零柒元柒角 (小写: ¥1441207.7 元); 税额金额人民币大写: 壹拾捌万柒仟叁佰伍拾柒元整 (小写: ¥187357 元)

- 1、本合同报价含 13% 增值税、包装费、运费 (西藏、新疆、青海、内蒙古运费另议); 标配内辅材赠送。
- 2、本合同为单次供货数量, 结款时作为对账依据。

1、甲乙双方确认以产品行业标准作为其设计、调试和验收时的有效依据标准。

2、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制作。

三、交货

1、交货日期:

收到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 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 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2、交货方式: 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运费、包装费用。甲方应指派收货人对照【发货清单】予以签收。

3、收货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江南区金凯路】

收货人: 【李威】联系电话: 【13977127168】。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 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 5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 如果临时改变导致乙方无法按时交货的, 不视为乙方违约。

四、付款方式及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1、付款方式:

本协议签署后【3】日内乙方下单排产。收到货 1 个自然月内结清全款即 (¥1628564.7)。

2、乙方收到货款后 3 个工作日内给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 13%), 税率如遇国家政策调整, 按照最新国家政策执行。

3、甲方必须将合同价款支付到乙方合同中指定的银行账户, 不允许任何个人代收, 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

4、乙方指定的银行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招商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账 号：【755972333710001】

五、产品的包装、运输及签收

- 1、乙方应针对产品提供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证其安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包装物不回收。
- 2、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当天应由甲方对其进行签收，在物流回执、送货单、收货单、签收单、收货小程序或其他收货凭证（统称“送货凭证”）上签字、验证码验证或盖章确认。
- 3、如果存在货品错误、数量短缺、包装破损、材料外膜破损、漏胶等严重问题，甲方可以拒收，或者在送货凭证上提出异议要求补货、换货，但不得拒签送货凭证。乙方有证据证明甲方拒签的，视为已经履行送货义务。甲方应当在签收或拒收后3个工作日内可以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逾期视为无异议。
- 4、甲方签收后，产品的保管责任归甲方，标的物毁损、灭失之风险由甲方承担。甲方须针对产品做必要的防护措施，并提供必要的产品工作环境。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收货物的，乙方有权将货物留置在甲方处，并由甲方承担保管责任和法律后果；若乙方取回乙方货物或由物流等第三方暂为保管的，有权向甲方主张保管费、物流费及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六、产品的验收

- 1、甲方依据行业标准对产品进行验收。
- 2、甲方在产品到货后当场对产品规格、数量进行验收，有异议的应当到货当场提出并通知乙方，当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规格、数量无误；甲方应当在产品到货后7日内组织验收，逾期视为产品验收合格，甲方应按约定支付货款。

七、产品保存、使用和售后服务

1、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对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是有严格要求的，若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不符合要求将严重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甲方收货后应当确保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持续满足本产品属性及合同要求，因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不当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产品质量责任和损失。产品施工现场暂存应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1）夏季、冬季现场暂存时间宜控制在2天内。

（2）夏季现场暂存应选择避光、通风、阴凉、常温（5℃~25℃）场所，冬季现场暂存应建立有效的保温措施，暂存温度宜控制在（18℃~25℃），严禁由低温处运抵现场直接固化施工。

（3）暂存过程中，甲方需要裁剪软管的，裁剪时必须避开阳光照射，裁剪后应当立即将管口用专用胶带封严，整齐折叠装箱，标记长度。

2、产品保存在室内、7℃~17℃、避光、通风、阴凉环境中，产品保质期为90天，甲方应当在此期限内使用。

3、软管安装施工：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安装前的管道检测、预处理、下料、充气、固化等工序都具有严格的要求，应符合现行相关施工规范（CJJ 181-2012、CJJ/T 210-2014、T/CECS 717-2020等）、软管使用说明书、本合同的特别要求。本合同的特别要求如下：

（1）预处理后管道应符合下列要求：①内壁上无大于50*50mm的整块杂物或堆积物；内

壁上无大于 8mm 的尖锐物或尖锐物已采用机器人等手段去除；管道变形量小于原直径的 20%；管壁无大于 200*200mm 的破损或破损部分已进行局部修复。②待修复的管道内壁干燥或潮湿但不存在线流漏水缺陷，管内无积水。③预处理后、管道修复前应有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2) 待修复的管道两端有不小于 900*900*1200mm 的操作空间，管道两端附近地面有不小于 9*3 米的设备放置场地。

(3) 施工下料过程中严禁导致外膜破损，下灯过程中严禁导致内膜破损。

(4) 施工固化参数宜满足使用说明要求，固化参数应存储完整、可靠。

(5) 现场取样或见证取样应采用拼合管，禁止用扎头布做模具取样；取样应在中间检查井内。

(6) 因甲方现场施工操作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因甲方施工操作不当造成的任何责任和损失。

甲方证明现场施工操作无不当，应在 12 小时内向乙方提供软管箱号、订单号，预处理后的连续、完整的该段管道检测视频数据，证明固化前该软管内膜、外膜完整的资料，完整的充气、固化电子数据，完整的固化后内膜，固化后的连续、完整的管道检测视频数据，地下水数据，或其它证明供货商软管本身质量问题或瑕疵造成了施工质量问题的材料，逾期乙方有权不予提供售后服务。

4、售后服务：乙方承诺在产品保质期内提供售后服务，若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将立即启动反应机制，与甲方积极电话沟通，记录相关问题，在 24 小时内组织技术人员分析可能故障并制定解决方案；非乙方质量问题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负责乙方售后人员的差旅费，包括往返车费、食宿费用等。

八、违约责任

1、因合同标的为定制产品，除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外（质量问题需经甲乙双方确认或者由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检测），任何情况下甲方均不得拒收（含甲方未按时支付货款导致乙方无法发出货物的）、退货或解除合同，甲方拒收、退货或解除合同的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产品全款。

2、因甲方不按约定支付货款导致生产的产品无法发出的，甲方应同时承担保管费、物流费等乙方由此增加的费用。经乙方通知后，甲方仍未按时支付货款的，乙方有权单方暂停接收甲方订单及供货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和损失，在乙方有权按照第八条第 1 款主张权利基础上，同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承担未支付货款 0.1%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加倍支付违约金。

3、乙方如提供的产品存有质量问题，从而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经营，乙方负有重新提供合格产品或退回不合格产品的义务，并由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订单确认且乙方已生产后，甲方不得单方取消或者变更订单，未经乙方同意取消订单的，甲方仍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全部货款，未经乙方同意变更订单的视为订单未变更。

5、如采用汽运方式运输的，因承运人即运输公司的原因导致货物毁损、灭失的，各方互不追究由此可能产生的违约责任。

6、甲方在收到货物并当场开箱验收时，如发现破损及影响使用功能，有权利拒收并退货，乙方承担退货运输费用及相应的违约责任。

7、对于产品合格证，乙方只承担与合同约定的产品类型、规格、数量吻合的合格证关联的法律责任。

8、若发生诉讼纠纷，违约方需要向守约方赔偿其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等合理支出。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各方同意由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其他

1、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或扫描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2025年3月12日

2.4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业绩 4

2.4.1 销售合同

GWHCL—2025

甘肃五环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合同

(管道修复光固化材料采购)

编 号 : 2025-YW5P5B-CL08
甲 方 : 甘肃五环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 :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 2025 年 6 月 9 日



材料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5-YW5P5B-CL08

甲方: (需方) 甘肃五环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供方)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就甲方材料采购事项, 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条款, 均愿共同遵照执行:

一、总则

- 1.1、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即:
- ①本合同书。
 - ②合同履行过程中的经双方授权人员签字确认的来往函件及其它文件。
 - ③乙方的投标(竞标)报价文件。
- 1.2、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 若有不明或不一致之处, 以上列次序在先为准。

二、合同标的及价款

- 2.1、甲方向乙方购买的材料为: 管道修复光固化材料 (详见下表)。
- 2.2、所购材料的名称、生产厂家、规格、数量、单价及金额: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不含税价格(元)	税率	税金(元)	综合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UV-CIPP内衬软管	DN800*8mm	米	1300.00	1025.00	13%	173225.00	1158.25	1505725.00	材料单价施工所需辅助材料费(环氧粘接膜, 堵漏王等)
总金额(大写): 壹佰伍拾万伍仟柒佰贰拾伍圆整								¥: 1505725.00 元	

(注: 具体数量以甲乙双方现场实际收方计量结算, 但不超设计量)。

- 2.3、上述单价在乙方执行合同期间若市场价格上涨, 甲方不予调价, 若市场价格下降, 则乙方供应价格下调, 下调幅度与市场价格幅度一致。
- 2.4、上述综合单价价款为含税交货价。即该综合单价中已包括: 材料的出厂价、运杂费、场内外运输损耗、试验检测费、装卸费、各种税费、利润、保险等在货物交付甲方前的各项可预知以及不可预知的全部费用。

甲方代表: [Signature]
乙方代表: [Signature]



三、交货地点：甘肃五环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区（城关区、七里河区）雨污水管道分流工程（第五批次）施工（五标段）项目施工现场

四、质量标准及要求：

4.1、乙方所供应的材料其技术指标和质量标准，应符合乙方企业及行业标准、交通行业标准、国家标准以及甲方在本合同或附件中的特别品质要求。以上质量标准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4.2、甲方对乙方所供材料的特别品质要求为：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最新市政管道紫外线光固化修复相关标准。

4.3、乙方所提供的材料的质量检测，能在合同履行的项目工地试验室进行的，以工地试验室结果为准，不能在项目工地试验室进行的，以甲方或业主指定的权威试验检测机构进行试验的结果为准。

五、供货方式及运输、装卸责任：

5.1、乙方按以下第5.1.2方式供货：

5.1.1、乙方应于 / 年 / 月 / 日前将全部材料运抵合同约定地点进行交付验收，其交货前（包括交货时）的运输、装卸、入库责任（包括到场后的装卸及入库责任）及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验收不合格的，视为乙方未能供货。

5.1.2、甲方每月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供下一个月的材料月度需求数量计划和供货时间计划，乙方应按该计划提供的需求数量和供货时间将材料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在材料运抵甲方指定的地点前12小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其交货前（包括交货时）的运输、装卸、入库责任（包括到场后的装卸及入库责任）及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验收不合格的，视为乙方未能供货。

5.2、材料交付后的仓储、保管责任及费用的特别约定：材料到场交付后的仓储、保管责任及费用由甲方承担。

5.3、甲方向乙方发出材料月度需求数量计划和供货时间计划后，如有变更，应在该计划要求的供货时间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调整供货时间。

甘肃五环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包豪右 黄智敏



5.4、如乙方不能按甲方提供的材料月度需求数量计划和供货时间计划向甲方交货，则乙方应在该计划要求的供货时间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停工待料、信誉损失、工程进度迟缓等方面的损失。赔偿金额按材料月度需求计划的 10 %计算，由甲方在支付乙方材料款时直接扣除。

5.5、由乙方负责将材料运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并承担货物交付甲方前的所有风险责任，如需购买相应保险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6、乙方在加工、运输、货物交付过程中所造成甲方及第三方的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包括第三者伤亡），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六、交货验收

6.1、交货时乙方必须向甲方随车提交货物相应的出厂证明、质量保证书。

6.2、材料数量验收：在乙方进行交货时，由双方专门委派的人员进行共同清点、计量，以双方签字验收的货物数量为依据，进行最终结算。

6.3、材料质量验收及责任：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对出厂材料的各项技术指标进行检验，并向甲方提交全部的试验检验资料。当甲方对材料的质量或试验检验结果有异议时，双方按下列约定进行处理：

① 甲方对到场货物的各项技术指标抽样检验，如发现质量不符合标准，由乙方自费运出施工现场，同时由乙方重新供应经检验合格的货物。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② 在材料使用过程中，因材料质量问题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或工程质量事故，由乙方承担材料调换、所影响的工程修复、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并赔偿因此造成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③ 甲、乙双方对材料质量有争议时，双方共同委托或取样送至由甲方或业主指定的权威试验检测机构鉴定，乙方不配合的，甲方可单方委托试验检测机构进行鉴定，其结果对双方均有效。

④ 在材料使用过程中，因乙方材料被各级质检单位抽检不合格通报加入供

甘小利

包安右 黄露敏

-3-



应商黑名单的，甲方将无条件清退已进场的乙方所有材料并终止合同，并由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七、结算和付款

7.1、甲、乙双方每月核对供货数量，乙方在对帐完成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必须为一票制，不得采用或变相采用两票制的行为。在甲方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办理结算手续。材料费在办理当期结算手续后开始分期支付，当期结算费用分期付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7.2、合同价款已包含对逾期付款补偿（该补偿包括但不限于逾期付款违约金、逾期资金占用利息以及其他可能因甲方逾期付款造成乙方产生的全部损失等）。

7.3、结算款5%作为质量保证金，待本项目材料使用结束后12月内再进行支付。

7.4、开票内容：（详见条款2.2）

7.5、开票信息：

纳税人名称：甘肃五环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20000710202715H

经营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建兰路118号

电话：0931-2312739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银行账号：48010155100000517

备注：

项目名称：甘肃五环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兰州市城区（城关区、七里河区）雨污水管道分流工程（第五批次）施工（第五标段）项目经理部

施工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

八、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甘肃五环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包工不包料



甘肃五环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02
928

8.1、每月及时同乙方核对供货数量、办理结算、支付货款。

8.2、提供场内通道、电源、现场空地方便乙方工作。

8.3、保证运输车辆进入工地的便道畅通。

乙方责任:

8.4、按照甲方要求的材料的技术指标和质量标准组织生产、及时供货。

8.5、无条件服从监理工程师、甲方的抽检,对材料的技术指标和质量标准不符合标准要求的,应遵照 6.3 条执行。

8.6、乙方应确保自己雇佣的员工和运输车辆的安全,为他们和运输设备购买保险,购买保险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7、乙方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经济往来和债务纠纷均与甲方无关,乙方的任何债务纠纷,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8、由于乙方的原因导致污染周边环境,由此引起的纠纷、责任由乙方承担。

8.9、售后服务按投标书中承诺约定执行。

8.10、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必须真实、合法、有效,税率必须符合 2.2 条的规定。若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无法通过认证,甲方有权拒收或退回要求更换;若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触犯法律,导致甲方无法进行抵扣,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其金额不得低于甲方能抵扣的进项税额,同时承担税务部门对双方产生的罚款及滞纳金,并承担由此引起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违约责任:

9.1、由于乙方不能按时、按量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该批材料款 5 %的违约金,同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超过 3 日未能交货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按合同总额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9.2、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货物逾期交付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经验收或检验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清退已进场检验不合格的货物。甲方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按合同

井小国 包工不包料 黄雷敏



总额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9.4、甲方解除本合同的，自解除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生效。乙方按本合同约定承担的违约金，甲方可在应当支付的材料款中直接扣除，材料款不足扣付违约金的，不足部分乙方应另行向甲方支付。

十、争议解决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如发生争议，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如协商不成时，依法向甲方公司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合同的其它解除条件和变更

11.1 合同的其它解除条件

11.1.1 其它可能造成双方损失的情况出现，而供需双方无法达成一致的，协商同意解除合同的；

11.1.2 甲方工程完工后，不需要该种材料时，合同自动解除。

11.2 合同变更的条件

合同生效后，除不可抗力外，若因业主计划改变或设计变更，须解除或变更合同时，要求变更的一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对方在接到通知后十五日内给予答复，逾期未答复则视为已同意。

十二、其它事宜

12.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2、甲方在施工过程中有随时调整供货规格和数量的权利。

12.3、双方确认如下方式为双方通知、送达的有效方式：

甲方邮寄送达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蓝雅星河湾甘肃五环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市政项目管理事业部

甲方手机短信通知送达接受号为：13369580762。

甲方微信通知送达接受号为：13369580762。

电子邮箱号为：1376290467@qq.com。

包家石 发 2018.10.15



乙方邮寄送达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号厂房

乙方手机短信通知、送达接受号为: 1、18948713499

乙方微信通知、送达接受号为 18948713499 电子邮箱号为:

上述通知、送达方式的地址或号码如有变动、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 否则, 相对方按上述方式、地址、号码发送的, 均视为有效送达。以邮寄、快递等方式送达的, 在相关文件发出 5 个工作日后, 不论是否签收, 均视为已送达收件人, 发件联作为送达依据。以短信、微信、电子邮件方式通知或送达相关文件的, 以发送之次日视为已送达相对人。

12.4、本合同一式肆份, 双方各持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议定。

12.5、合同条款明示或者隐含的责任和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后本合同自行失效。

12.6、双方其它约定事项: 材料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甲方: 甘肃五环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签章)

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建兰路 118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0931-2312739

开户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

账号: 48010155100000517

邮编:

2025 年 6 月 9 日

乙方: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18948713499

开户行:

账号:

邮编:

2025 年 6 月 9 日





2.5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业绩 5

2.5.1 明细表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年度销售合同明细		
序号	金额（元）	订单编号
1	33047.20	XM-SA-XFM-241111-001-013
2	136360.60	XM-SA-XFM-241111-001-012
3	67525.90	XM-SA-XFM-241111-001-011
4	156595.50	XM-SA-XFM-241111-001-010
5	65930.80	XM-SA-XFM-241111-001-009
6	17709.70	XM-SA-XFM-241111-001-008
7	35398.95	XM-SA-XFM-241111-001-007
8	247537.50	XM-SA-XFM-241111-001-006
9	86789.80	XM-SA-XFM-241111-001-005
10	167690.00	XM-SA-XFM-241111-001-004
11	153415.90	XM-SA-XFM-241111-001-003
12	65808.10	XM-SA-XFM-241111-001-002
13	65889.90	XM-SA-XFM-241111-001-001
合计	1299699.85	/

2.5.2 年度销售合同

年度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XM-SA-XFM-241111-001

需求方 (以下简称“甲方”): 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81MA39TG2647

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瑞昌市黄金南路西侧东方星城 15 幢 104 号门面

供给方 (以下简称“乙方”):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保证方 (以下简称“丙方”): 胡耀文

身份证号: 360481198804123232

地址: 江西省瑞昌市高丰镇乐丰村磨档胡

联系方式: 13426581777

(以上当事方单独称“一方”, 合称“各方”。)

各方经协商一致, 就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的采购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年度合同, 各方共同遵守:

一、 产品名称、数量、价格 (报价单详见附件一)

1、产品报价详见附件 1, 报价含 13%增值税、包装费、运费 (西藏、新疆、青海、内蒙古运费另议); 标配内辅材赠送。

2、产品名称、规格、单价、总价、供货日期、收货人等以具体订单为准 (模板详见附件 2), 如后续订单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 以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或各方盖章的订单为准, 其他内容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二、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甲乙双方确认以产品行业标准作为其设计、调试和验收时的有效依据标准。

2、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制作。

三、下单及交货

1、交货日期：

甲方需至少在交货期 7 天前（如遇乙方已有排单，则交货时间需顺延，下单时乙方应提前告知）提交书面订货单（甲方签字授权代表：【胡耀文】，身份证号：【360481198804123232】），乙方接收该订货单并确认后作为甲乙双方交易依据。

2、交货方式：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运费、包装费用。甲方应指派收货人对照随货清单予以签收。

3、收货地点：以销售订单所指定的地点为准。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 5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如果临时改变导致乙方无法按时交货的，不视为乙方违约。

四、付款方式及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1、付款方式：

甲方于订单签署后当日内支付【30】%定金，乙方收到定金后下单生产，甲方在收货后【90】日内付清剩余【70】%的货款。

甲方于本合同签订之日向乙方支付 150000 元（壹拾伍万元整）预付款，预付款用于抵扣甲方后续每笔订单的定金。预付款金额不足以抵扣后续订单定金的，甲方按上款约定支付订单定金及尾款。

2、乙方收到货款后 3 个工作日内给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税率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按照最新国家政策执行。

3、甲方必须将合同价款支付到乙方合同中指定的银行账户，不允许任何个人代收，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

4、乙方指定的银行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账 号：【755972333710001】

联行号：【308584001651】

5、丙方系甲方的大股东，同意为本合同项下甲方货款及其他款项的支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货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产品的包装、运输及签收

1、乙方应针对产品提供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证其安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包装物不回收。

2、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当天应由甲方对其进行签收，在物流回执、送货单、收货单、签收单、收货小程序或其他收货凭证（统称“送货凭证”）上签字、验证码验证或盖章确认。

3、如果存在货品错误、数量短缺、包装破损、材料外膜破损、漏胶等严重问题，甲方可以拒收，并在送货凭证上提出异议要求补货、换货，但不得拒签送货凭证。乙方有证据证明甲方拒签的，视为已经履行送货义务。甲方应当在签收或拒收后3个工作日内可以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逾期视为无异议。

4、甲方签收后，产品的保管责任归甲方，标的物毁损、灭失之风险由甲方承担。甲方须针对产品做必要的防护措施，并提供必要的产品工作环境。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收货物的，乙方有权将货物留置在甲方处，并由甲方承担保管责任和法律后果；若乙方取回乙方货物或由物流等第三方暂为保管的，有权向甲方主张保管费、物流费及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六、产品的验收

1、甲方依据行业标准对产品进行验收。

2、甲方在产品到货后当场对产品规格、数量进行验收，有异议的应当到货当场提出并通知乙方，当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规格、数量无误；甲方应当在产品到货后7日内组织验收，逾期视为产品验收合格，甲方应按约定支付货款。

七、产品保存、使用和售后服务

1、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对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是有

严格要求的，若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不符合要求将严重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甲方收货后应当确保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持续满足本产品属性及合同要求，因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不当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产品质量责任和损失。产品施工现场暂存应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1) 夏季、冬季现场暂存时间宜控制在 2 天内。

(2) 夏季现场暂存应选择避光、通风、阴凉、常温（5℃~25℃）场所，冬季现场暂存应建立有效的保温措施，暂存温度宜控制在（18℃~25℃），严禁由低温处运抵现场直接固化施工。

(3) 暂存过程中，甲方需要裁剪软管的，裁剪时必须避开阳光照射，裁剪后应当立即将管口用专用胶带封严，整齐折叠装箱，标记长度。

2、产品保存在室内、7℃~17℃、避光、通风、阴凉环境中，产品保质期为 90 天，甲方应当在此期限前使用。

3、软管安装施工：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安装前的管道检测、预处理、下料、充气、固化等工序都具有严格的要求，应符合现行相关施工规范（CJJ 181-2012、CJJ/T 210-2014、T/CECS 717-2020 等）、软管使用说明书、本合同的特别要求。本合同的特别要求如下：

(1) 预处理后管道宜符合下列要求：①内壁上无大于 50*50mm 的整块杂物或堆积物；内壁上无大于 8mm 的尖锐物或尖锐物已采用机器人等手段去除；管道变形量小于原直径的 20%；管壁无大于 200*200mm 的破损或破损部分已进行局部修复。②待修复的管道内壁干燥或潮湿但不存在线流漏水缺陷，管内无积水。③预处理后、管道修复前应有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2) 待修复的管道两端有不小于 900*900*1200mm 的操作空间，管道两端附近地面有不小于 9*3 米的设备放置场地。

(3) 施工下料过程中严禁导致外膜破损，下灯过程中严禁导致内膜破损。

(4) 施工固化参数宜满足使用说明要求，固化参数应存储完整、可靠。

(5) 现场取样或见证取样应采用拼合管，禁止用扎头布做模具取样；取样应在中间检查井内。

(6) 因甲方现场施工操作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 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 乙方不承担因甲方施工操作不当造成的任何责任和损失。

甲方证明现场施工操作无不当, 应在 12 小时内向乙方提供软管箱号、订单号, 预处理后的连续、完整的该段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证明固化前该软管内膜、外膜完整的资料, 完整的充气、固化电子数据, 完整的固化后内膜, 固化后的连续、完整的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地下水位数据, 或其它证明供货商软管本身质量问题或瑕疵造成了施工质量问题的材料, 逾期乙方有权不予提供售后服务。

4、售后服务: 乙方承诺在产品保质期内提供售后服务, 若发现产品质量问题, 乙方将立即启动反应机制, 与甲方积极电话沟通, 记录相关问题, 在 24 小时内组织技术人员分析可能故障并制定解决方案; 非乙方质量问题提供售后服务的, 甲方负责乙方售后人员的差旅费, 包括往返车费、食宿费用等。

八、违约责任

1、因合同标的为定制产品, 除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外 (质量问题需经甲乙双方确认或者由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检测), 任何情况下甲方均不得拒收 (含甲方未按时支付货款导致乙方无法发出货物的)、退货或解除合同, 甲方拒收、退货或解除合同的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产品全款。

2、因甲方不按约定支付货款导致生产的产品无法发出的, 甲方应同时承担保管费、物流费等乙方由此增加的费用。经乙方通知后, 甲方仍未按时支付货款的, 乙方有权单方暂停接收甲方订单及供货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和损失, 在乙方有权按照第八条第 1 款主张权利基础上, 同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承担未支付货款 0.1% 的违约金, 逾期超过 15 天, 加倍支付违约金。

3、乙方如提供的产品存有质量问题, 从而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经营, 乙方负有重新提供合格产品或退回不合格产品的义务, 并由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订单确认且乙方已生产后, 甲方不得单方取消或者变更订单, 未经乙方同意取消订单的, 甲方仍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全部货款, 未经乙方同意变更订单的视为订单未变更。

5、如采用汽运方式运输的, 因承运人即运输公司的原因导致货物毁损、灭失的, 各方互不追究由此可能产生的违约责任。

6、甲方在收到货物并当场开箱验收时，如发现破损及影响使用功能，有权利拒收并退货，乙方承担退货运输费用及相应的违约责任。

7、对于产品合格证，乙方只承担与合同约定的产品类型、规格、数量吻合的合格证关联的法律责任。

8、若发生诉讼纠纷，违约方需要向守约方赔偿其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等合理支出。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各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其他

1、合同有效期:自【2024】年【11】月【11】日至【2025】年【1】月【28】日，经各方协商一致可以延长或提前解除或终止。

2、因原材料等因素导致价格调整时，结算价格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3、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或扫描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贰份，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订货单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盖章):



丙方(签字/盖章):

胡耀文



2024 年 11 月 11 日

附件一：报价单

序号	品名	管径	厚度	元/米	备注
4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600	4	409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600	5	478	

- 1、 以上管径和壁厚可定制，非标软管根据生产难度上浮 10%—20%。
- 2、 如遇原材料上涨时，供货方有权调整报价，但应提前 30 日通知需方。

附件二：订单模板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						
订货日期		—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			电话：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附件三：甲方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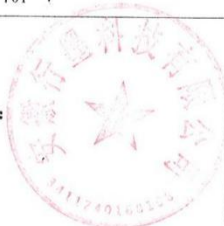


附件四：丙方身份证复印件



2.5.3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81MA39TG2647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XFM-241111-001-013						
订货日期		2024-12-30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井号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0.8	409	33047.2	WS34-WS35-WS36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叁万叁仟零肆拾柒元贰角 （小写：¥ 33047.2 元）						
备注：底膜 90 米 1 个、扎头布 2 个、拉链扎头布 1 个、灯膜 6 米 1 个、迎宾路						
二、交货日期						
收到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蔡保华				电话：13319449911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邱县振兴西路贺卜回迁房一号楼二单元 701						
需方名称：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15270253890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2.30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81MA39TG2647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XFM-241111-001-012						
订货日期		2024.12.24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井号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2.4	409	33701.6	9-8-7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78.5	409	32106.5	7-6-5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2.2	409	33619.8	5-4-3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90.3	409	36932.7	3-2-1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陆仟叁佰陆拾元陆角 （小写：¥ 136360.6 元）						
备注：底膜 90 米 3 个、100 米 1 个、扎头布 14 个、拉链扎头布 8 个、灯膜 25 米、中兴路						
二、交货日期 收到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蔡保华			电话：13319449911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邱县振兴西路贺卜回迁房一号楼二单元 701						
需方名称：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15270253890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2.24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81MA39TG2647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XFM-241111-001-011						
订货日期		2024 年 12 月 17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井号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2.6	409	33783.4	13-12-11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2.5	409	33742.5	11-10-9
合计：					67525.9	
配：扎头布 8 个、底膜：90 米 2 个、灯膜：15 米、拉链扎头布：5 个，箱体备注：中兴路。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万柒仟伍佰贰拾伍元玖角整 （小写：¥ 67525.9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蔡保华			电话：13319449911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邱县振兴西路贺卜回迁房一号楼二单元 701						
需方名称：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15270253890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12. 17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81MA39TG2647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XFM-241111-001-010						
订货日期	2024.12.10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井号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78	345	26910	34-33-33A-32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82.8	345	28566	31-30-29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78.6	345	27117	29-28-27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78.5	345	27082.5	27-26-25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82.3	345	28393.5	25-24-23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53.7	345	18526.5	23-22-21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陆仟伍佰玖拾伍元伍角 （小写：¥ 156595.5 元）						
备注：底膜：90 米 5 个、65 米 1 个 扎头布：20 个、拉链扎头布：12 个、灯膜：40 米，箱体备注中兴路						
二、交货日期						
收到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蔡保华				电话：13319449911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邱县振兴西路贺卜回迁房一号楼二单元 701						
需方名称：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15270263890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2.10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81MA39TG2647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XFM-241111-001-009						
订货日期		2024 年 12 月 07 日星期六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井号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2.6	409	33783.4	18-17-16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78.6	409	32147.4	15-14-13
合计：					65930.8	
配：扎头布 10 个、底膜：90 米 2 个、灯膜：15 米、拉链扎头布：5 个，箱体备注：中兴路。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万伍仟玖佰叁拾元捌角整 （小写：¥ 65930.8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蔡保华				电话：13319449911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邱县振兴西路贺卜回迁房一号楼二单元 701						
需方名称：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15270253890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2.07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81MA39TG2647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XFM-241111-001-008						
订货日期		2024年12月2日星期一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井号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43.3	409	17709.7	WS15-WS16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柒仟柒佰零玖元柒角 （小写：¥ 17709.7 元）						
备注：底膜 50 米一个、扎头布 2 个、中兴路						
二、交货日期						
收到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蔡保华				电话：13319449911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邱县振兴西路贺卜回迁房一号楼二单元 701						
需方名称：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15270253890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2.2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81MA39TG2647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XFM-241111-001-007						
订货日期		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井号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6.55	409	35398.95	W20-W19-W18
配：扎头布3个、底膜：95米1个、拉链扎头布：1个，箱体备注：中兴路、井号：W20-W19-W18。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叁万伍仟叁佰玖拾捌元玖角伍分 （小写：¥ 35398.95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蔡保华				电话：13319449911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邱县振兴西路贺卜回迁房一号楼二单元701						
需方名称：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15270253890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1.28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81MA39TG2647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XFM-241111-001-006						
订货日期	2024.11.26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井号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78.3	345	27013.5	53-52-51 上层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82.5	345	28462.5	51-50-49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82.4	345	28428	49-48-47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78.4	345	27048	47-46-45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82.7	345	28531.5	45-44-43-42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78.1	345	26944.5	42-41-40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82.3	345	28393.5	40-39-38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78.4	345	27048	38-37-36
光固化软管	米	480*4mm	74.4	345	25668	36-35-34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柒仟伍佰叁拾柒元伍角 （小写：¥ 247537.5 元）						
备注：底膜 90 米 9 个、扎头布 25 个、拉链扎头布 15 个、灯膜 45 米，箱体备注中兴路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蔡保华				电话：13319449911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邱县振兴西路贺卜回迁房一号楼二单元 701						
需方名称：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15270253890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1.26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81MA39TG2647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XFM-241111-001-005。						
订货日期	2024-11-18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井号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106.2	409	43435.8	W26-W27-W28-W29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106	409	43354	W26-W25-W24-W23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捌万陆仟柒佰捌玖元捌角 （小写：¥ 86789.8 元）						
备注：底膜 110 米 2 个、扎头布 5 个、拉链扎头布 10 个、灯膜 20 米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蔡保华				电话：13319449911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邯山区振兴西路贺卜回迁房一号楼二单元 701						
需方名称：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15270253890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1.18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81MA39TG2647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XFM-241111-001-004						
订货日期	2024-11-18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井号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3.55	409	34171.95	W38-W39-W40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4.05	409	34376.45	W36-W37-W38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40.25	409	16462.25	W33-W34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1.7	409	33415.3	W29-W30-W31-W32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0.4	409	32883.6	4-3-2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40.05	409	16380.45	2-1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柒仟陆佰玖拾元整 （小写：¥ 167690 元）						
备注：底膜 90 米 4 个、50 米 2 个、扎头布 16 个、拉链扎头布 12 个、灯膜 110 米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蔡保华				电话：13319449911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邱县振兴西路贺卜回迁房一号楼二单元 701						
需方名称：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15270253890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1.18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81MA39TG2647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XFM-241111-001-003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五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3.8	409	34274.2	配：底膜 90 米 3 个、140 米 1 个、扎头布 15 个、拉链扎头布 10 个、灯膜 80 米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0.8	409	33047.2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3.5	409	34151.5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61.6	409	25194.4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65.4	409	26748.6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叁仟肆佰壹拾伍元玖角 （小写：¥ 153415.9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蔡保华			电话：13319449911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邯山区振兴西路贺卜回迁房一号楼二单元 701						
需方名称：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15270253890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 11. 15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81MA39TG2647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XFM-241111-001-002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14 日星期四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79.1	409	32351.9	配：底膜 180 米、扎头布 6 个、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1.8	409	33456.2	拉链扎头布 4 个、灯膜 25 米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万伍仟捌佰零捌元壹角 （小写：¥ 65808.1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蔡保华				电话：13319449911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邱县振兴西路贺卜回迁房一号楼二单元 701						
需方名称：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19270258890 订货日期：2024.11.14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81MA39TG2647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XFM-241111-001-001						
订货日期		2024 年 11 月 13 日 星期三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0.6	409	32965.4	配：底膜 180 米、扎头布 4 个、
光固化软管	米	580*4mm	80.5	409	32924.5	拉链扎头布 4 个、灯膜 25 米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万伍仟捌佰捌拾玖元玖角 （小写：¥ 65889.9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7】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蔡保华				电话：13319449911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河北省邯郸市邱县振兴西路贺卜回迁房一号楼二单元 701						
需方名称：江西耀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15270252890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2024.11.13				订货日期：		

2.6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业绩 6

2.6.1 明细表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年度销售合同明细		
序号	金额（元）	订单编号
1	108939.60	XM-SA-DYP-20240603-003-001
2	54958.64	XM-SA-DYP-20240603-003-002
3	132594.44	XM-SA-DYP-20240603-003-003
4	11426.80	XM-SA-DYP-20240603-003-004
5	245405.16	XM-SA-DYP-20240603-003-5
6	166263.68	XM-SA-DYP-20240603-003-6
7	154594.44	XM-SA-DYP-20240603-003-7
8	59465.12	XM-SA-DYP-20240603-003-8
9	84823.20	XM-SA-DYP-20240603-003-009
10	64882.40	XM-SA-DYP-20240603-003-011
11	53434.93	XM-SA-DYP-20240603-003-012
12	67464.25	XM-SA-DYP-20240603-003-013
合计	1204252.66	/

2.6.2 年度销售合同

年度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XM-SA-DYP-20240603-003

需求方（以下简称“甲方”）： 山东征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2MA7HP4GG51

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滨城黄河十一路豪德贸易广场南街 28 号

供给方（以下简称“乙方”）：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丙方： 张秀秀

身份证号： 372301198908181927

（以上当事方单独称“一方”， 合称“各方”。）

各方经协商一致，就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的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年度合同，各方共同遵守：

一、 产品名称、数量、价格（报价单详见附件一）

1、产品报价详见附件 1，报价含 13%增值税、包装费、运费（西藏、新疆、青海、内蒙古运费另议）；标配内辅材赠送。

2、产品名称、规格、单价、总价、供货日期、收货人等以具体订单为准（模板详见附件 2），如后续订单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以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或各方盖章的订单为准，其他内容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二、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甲乙双方确认以产品行业标准作为其设计、调试和验收时的有效依据标准。

2、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制作。

三、下单及交货

1、交货日期：

甲方需至少在交货期 7 天前（如遇乙方已有排单，则交货时间需顺延，下单时乙方应提前告知）提交书面订货单（甲方签字授权代表：【张秀秀】，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乙方接收该订货单并确认后作为甲乙双方交易依据。

2、交货方式：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运费、包装费用。甲方应指派收货人对照随货清单予以签收。

3、收货地点：以销售订单所指定的地点为准。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 5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如果临时改变导致乙方无法按时交货的，不视为乙方违约。

四、付款方式及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1、付款方式：

订单签署后当日内支付【20】%定金，乙方收到定金后下单生产，甲方在收货后【360】日内付清剩余【80】%的货款。

2、乙方收到货款后 3 个工作日内给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税率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按照最新国家政策执行。

3、甲方必须将合同价款支付到乙方合同中指定的银行账户，不允许任何个人代收，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

4、乙方指定的银行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滁州全椒支行】

账 号：【1313042109300364134】

5、返利条款：甲方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采购乙方材料超过【500】万元整且按照合同约定如期付款无违约情况，甲方将享受【3%】返利；甲方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采

购乙方材料超过【1000】万元整且按照合同约定如期付款无违约情况，买方将享受【6%】返利享受返利的实际金额将在本协议生效满1年后的30日内双方核对确认。返利的材料金额在甲方的后续订单的含税销售发票中予以折扣（发票金额必须大于折扣金额），合同期限内，累计完成1000万且回款满足返利条件的，后续采购按照返利后价格执行，但后期采购不再返利。

五、产品的包装、运输及签收

1、乙方应针对产品提供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证其安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包装物不回收。

2、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当天应由甲方对其进行签收，在物流回执、送货单、收货单、签收单、收货小程序或其他收货凭证（统称“送货凭证”）上签字、验证码验证或盖章确认。

3、如果存在货品错误、数量短缺、包装破损、材料外膜破损、漏胶等严重问题，甲方可以拒收，并在送货凭证上提出异议要求补货、换货，但不得拒签送货凭证。乙方有证据证明甲方拒签的，视为已经履行送货义务。甲方应当在签收或拒收后3个工作日内可以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逾期视为无异议。

4、甲方签收后，产品的保管责任归甲方，标的物毁损、灭失之风险由甲方承担。甲方须针对产品做必要的防护措施，并提供必要的产品工作环境。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收货物的，乙方有权将货物留置在甲方处，并由甲方承担保管责任和法律后果；若乙方取回乙方货物或由物流等第三方暂为保管的，有权向甲方主张保管费、物流费及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六、产品的验收

1、甲方依据行业标准对产品进行验收。

2、甲方在产品到货后当场对产品规格、数量进行验收，有异议的应当到货当场提出并通知乙方，当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规格、数量无误；甲方应当在产品到货后7日内组织验收，逾期视为产品验收合格，甲方应按约定支付货款。

七、产品保存、使用和售后服务

1、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对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是有严格要求的，若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不符合要求将严重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甲方收货后应当确保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持续满足本产品属性及合同要求，因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不当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产品质量责任和损失。产品施工现场暂存应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1) 夏季、冬季现场暂存时间宜控制在 2 天内。

(2) 夏季现场暂存应选择避光、通风、阴凉、常温（5℃～25℃）场所，冬季现场暂存应建立有效的保温措施，暂存温度宜控制在（18℃～25℃），严禁由低温处运抵现场直接固化施工。

(3) 暂存过程中，甲方需要裁剪软管的，裁剪时必须避开阳光照射，裁剪后应当立即将管口用专用胶带封严，整齐折叠装箱，标记长度。

2、产品保存在室内、7℃～17℃、避光、通风、阴凉环境中，产品保质期为 90 天，甲方应当在此期限前使用。

3、软管安装施工：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安装前的管道检测、预处理、下料、充气、固化等工序都具有严格的要求，应符合现行相关施工规范（CJJ 181-2012、CJJ/T 210-2014、T/CECS 717-2020 等）、软管使用说明书、本合同的特别要求。本合同的特别要求如下：

(1) 预处理后管道宜符合下列要求：①内壁上无大于 50*50mm 的整块杂物或堆积物；内壁上无大于 8mm 的尖锐物或尖锐物已采用机器人等手段去除；管道变形量小于原直径的 20%；管壁无大于 200*200mm 的破损或破损部分已进行局部修复。②待修复的管道内壁干燥或潮湿但不存在线流漏水缺陷，管内无积水。③预处理后、管道修复前应有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2) 待修复的管道两端有不小于 900*900*1200mm 的操作空间，管道两端附近地面有不小于 9*3 米的设备放置场地。

(3) 施工下料过程中严禁导致外膜破损，下灯过程中严禁导致内膜破损。

(4) 施工固化参数宜满足使用说明要求，固化参数应存储完整、可靠。

(5) 现场取样或见证取样应采用拼合管，禁止用扎头布做模具取样；取样应在中间检

查井内。

(6) 因甲方现场施工操作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因甲方施工操作不当造成的任何责任和损失。

甲方证明现场施工操作无不当，应在 12 小时内向乙方提供软管箱号、订单号，预处理后的连续、完整的该段管道检测视频数据，证明固化前该软管内膜、外膜完整的资料，完整的充气、固化电子数据，完整的固化后内膜，固化后的连续、完整的管道检测视频数据，地下水位数据，或其它证明供货商软管本身质量问题或瑕疵造成了施工质量问题的材料，逾期乙方有权不予提供售后服务。

4、售后服务：乙方承诺在产品保质期内提供售后服务，若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将立即启动反应机制，与甲方积极电话沟通，记录相关问题，在 24 小时内组织技术人员分析可能故障并制定解决方案；非乙方质量问题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负责乙方售后人员的差旅费，包括往返车费、食宿费用等。

八、违约责任

1、因合同标的为定制产品，除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外（质量问题需经甲乙双方确认或者由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检测），任何情况下甲方均不得拒收（含甲方未按时支付货款导致乙方无法出货物的）、退货或解除合同，甲方拒收、退货或解除合同的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产品全款。

2、因甲方不按约定支付货款导致生产的产品无法发出的，甲方应同时承担保管费、物流费等乙方由此增加的费用。经乙方通知后，甲方仍未按时支付货款的，乙方有权单方暂停接收甲方订单及供货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和损失，在乙方有权按照第八条第 1 款主张权利基础上，同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承担未支付货款 0.1%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加倍支付违约金。

3、乙方如提供的产品存有质量问题，从而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经营，乙方负有重新提供合格产品或退回不合格产品的义务，并由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订单确认且乙方已生产后，甲方不得单方取消或者变更订单，未经乙方同意取消订单的，甲方仍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全部货款，未经乙方同意变更订单的视为订单未变更。

5、如采用汽运方式运输的，因承运人即运输公司的原因导致货物毁损、灭失的，各方互不追究由此可能产生的违约责任。

6、甲方在收到货物并当场开箱验收时，如发现破损及影响使用功能，有权利拒收并退货，乙方承担退货运输费用及相应的违约责任。

7、对于产品合格证，乙方只承担与合同约定的产品类型、规格、数量吻合的合格证关联的法律责任。

8、若发生诉讼纠纷，违约方需要向守约方赔偿其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等合理支出。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各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其他

1、合同有效期：自【2024】年【6】月【4】日至【2025】年【12】月【31】日，经各方协商一致可以延长或提前解除或终止。

2、因原材料等因素导致价格调整时，结算价格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3、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或扫描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订货单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丙方(签字/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4年6月3日

附件一：报价单

附件二：订单模板

附件三：甲方营业执照/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四：丙方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一：

序号	品名	管径-毫米	销售厚度 (mm)	米/元	备注
1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300	3	167.2	
2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300	4	202.4	
3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400	3	211.2	
4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400	4	255.2	
5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500	4	308	
6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500	5	370.44	
7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500	6	423.36	
8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600	5	431.2	
9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600	6	497.2	
1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600	7	567.6	
11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700	6	580.8	
12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800	6	670.00	
13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800	7	761.2	
14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800	8	831.6	
15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800	9	1020.8	
16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900	7	859.76	
17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1000	6	955.50	
18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1000	7	1034.59	
19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1000	8	1117.6	
2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1000	9	1217.16	

21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1000	10	1320.00	
23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1000	11	1425.6	
24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1200	10	1721.28	
25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1200	11	1892	
26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1200	12	2006.4	

1、以上管径和壁厚可定制，非标软管根据生产难度上浮 10%—20%。

2、如遇价格变动，本合同价格也应同时调整，但应提前 30 日通知需方。

附件二：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山东征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0603-003						
订货日期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	电话：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	
需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供方名称：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2.6.3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山东钰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0603-003-001						
订货日期		2024年6月4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780/8	82.6	831.6	68690.16	两段连做
UV-CIPP 软管	米	DN780/8	48.4	831.6	40249.44	
普通扎头布	块	DN800	4			
底膜	米		136			
灯膜	米		10			
拉链扎头布	块		2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万捌仟玖佰叁拾玖元陆角 （小写：¥ 108939.6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96406.73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0603-003-002						
订货日期	2024年6月8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760-7	72.2	761.2	54958.64	
普通扎头布	块	DN800	2			
底膜	米		78			
灯膜	米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万肆仟玖佰伍拾捌元陆角肆分 （小写：¥：54958.64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肆万捌仟陆佰叁拾伍玖角陆分 （小写：¥48635.96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自本订单签订之日起【/】日内。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供方名称：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山东钰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0603-003-003						
订货日期	2024 年 6 月 18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780-7	51.5	761.2	39201.8	
UV-CIPP 软管	米	DN700-6	79.1	580.8	45941.28	
UV-CIPP 软管	米	DN700-6	81.7	580.8	47451.36	
普通扎头布	块	DN800	2			
普通扎头布	块	DN700	4			
拉链扎头布	块	DN700	2			
底膜	米	DN800	57			
底膜	米	DN900	171			
灯膜	米	DN800	5			
灯膜	米	DN700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贰仟伍佰玖拾肆元肆角肆分（小写：¥：132594.44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柒仟叁佰肆拾元贰角壹份（小写：¥117340.21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阳光城渤海十四路渤海三路	
需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供方名称：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山东钰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40603-003-004						
订货日期	2024年6月27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580-5	26.5	431.2	11426.8	
普通扎头布	块	DN600	2			
底膜	米		32			
灯膜	米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壹仟肆佰贰拾陆元捌角 （小写：¥：11426.8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万壹佰壹拾贰元贰角壹分 （小写：¥10112.21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高新区虎跃三路与 205 国道交汇处						
需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供方名称：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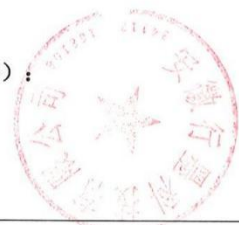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0603-003-5						
订货日期	2024 年 7 月 21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790mm-8	98.5	831.6	81912.6	WBH3W006-WBH3W007-WBH3w008（连做）
UV-CIPP 软管	米	DN790mm-8	100	831.6	83160	WBH3W008-WBH3W009-WBH3W10（连做）
UV-CIPP 软管	米	DN780mm-8	96.6	831.6	80332.56	WBH3W010-WBH3W011-WBH3W012（连做）
拉链扎头布	块		6			
普通扎头布	块		6			
底膜	米		325			地膜每段材料的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2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伍仟肆佰零伍元壹角陆分（小写：¥：245405.16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柒仟壹佰柒拾贰元柒角壹分（小写：¥217172.71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需方 (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供方名称: 供方 (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	---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0603-003-6						
订货日期	2024 年 8 月 7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600mm -6	75.7	497.2	37638.04	2 段连做
UV-CIPP 软管	米	DN600mm -6	41.5	497.2	20633.8	
UV-CIPP 软管	米	DN600mm -6	97	497.2	48228.4	2 段连做
UV-CIPP 软管	米	DN600mm -6	120.2	497.2	59763.44	3 段连做
拉链扎头布	块	DN600mm	5			
普通扎头布	块	DN600mm	8			
底膜	米	DN600mm	375			底膜每段材料的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600mm	3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陆仟贰佰陆拾叁元陆角捌分（小写：¥：166263.68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柒仟壹佰叁拾陆元整（小写：¥147136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供方名称：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0603-003-7						
订货日期	2024年8月14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790mm -8	88.2	831.6	73347.12	
UV-CIPP 软管	米	DN790mm -8	50.9	831.6	42328.44	
UV-CIPP 软管	米	DN790mm -8	46.8	831.6	38918.88	
普通扎头布	块	DN800mm	8			
底膜	米	DN800mm	216			底膜每段材料的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800mm	3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肆仟伍佰玖拾肆元肆角肆分整（小写：¥：154594.44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陆仟捌佰零玖元贰角肆分整（小写：¥136809.24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山东钰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0603-003-8						
订货日期		2024 年 8 月 23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600mm -6	119.6	497.2	59465.12	3 段连做
拉链扎头布	块	DN600mm	2			
普通扎头布	块	DN600mm	2			
底膜	米	DN600mm	130			底膜每段材料的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600mm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万玖千肆佰陆拾伍元壹角贰分（小写：¥：59465.12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山东钰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1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0603-003-009						
订货日期		2024 年 8 月 30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790/8mm	50	831.6	41580	WBH3W004-WBH3w005
UV-CIPP 软管	米	DN790/8mm	52	831.6	43243.2	WBH3W005-WBH3W006
普通扎头布	块	DN790	4			
底膜	米	DN790	120			
灯膜	米	DN790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捌万肆仟捌佰贰拾叁元贰角（小写：¥：84823.2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张秀秀				电话：13954354253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南外环路东 100 米，滕钰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内						
需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供方名称：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0603-003-011						
订货日期		2025 年 02 月 18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950mm×8	40.5	1117.6	45262.8	
UV-CIPP 软管	米	DN590mm×5	45.5	431.2	19619.6	
普通扎头布	块	DN1000mm	2			
普通扎头布	块	D600mm	2			
底膜	米	DN1000mm	50.5			底膜每段材料的长度加 10 米
底膜	米	DN1000mm	55.5			底膜每段材料的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1000mm	10			
灯膜	米	DN600mm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万肆仟捌佰捌拾贰元肆角（小写：¥：64882.4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孙延杰				电话：18905439547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平安街道长清区第一视觉美术培训学校西南门北(平安南路北)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山东钺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0603-003-012						
订货日期		2025 年 02 月 23 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500×5mm	61.3	370.44	22707.97	NG16W32-33
UV-CIPP 软管	米	DN600×6mm	61.8	497.2	30726.96	NG16W37-38
普通扎头布	块	DN500mm	2			
普通扎头布	块	D600mm	2			
底膜	米	DN500mm	71.3			每段材料的长度加 10 米
底膜	米	DN600mm	71.8			每段材料的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500mm	10			
灯膜	米	DN600mm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万叁仟肆佰叁拾肆元玖角叁分（小写：¥：53434.93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孙延杰				电话：18905439547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平安街道长清区第一视觉美术培训学校西南门北(平安南路北)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山东钲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2MA7HP4GG51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DYP-20240603-003-013

订货日期：2025年02月25日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UV-CIPP 软管	米	DN450×5mm	68.3	370.44	25301.05	NG16W79-NG16W80
UV-CIPP 软管	米	DN650×7mm	61	691.2	42163.2	NG16W40-NG16W41
普通扎头布	块	DN500mm	2			
普通扎头布	块	D700mm	2			
底膜	米	DN500mm	78.3			每段材料的长度加 10 米
底膜	米	DN700mm	71			每段材料的长度加 10 米
灯膜	米	DN500mm	10			
灯膜	米	DN700mm	1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陆万柒仟肆佰陆拾肆元贰角伍分（小写：¥：67464.25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孙延杰

电话：18905439547

身份证号：372301198908181927

收货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平安街道长清区第一视觉美术培训学校西南门北(平安南路北)

需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供方名称：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2.7 紫外光固化修复材料销售业绩 7

2.7.1 销售合同

销售合同



需求方（以下简称“甲方”）：海南科匠建设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D6CQRK8Y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工商学院教工宿舍 22 栋 1 单元 2102 房

供给方（以下简称“乙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保证方（以下简称“丙方”）：肖冠华

身份证号：460006199505064611

地址：海南省万宁市东澳镇新化社区居民委员会海圯村

联系方式：13016297627

（以上当事方单独称“一方”，合称“各方”。）

各方经协商一致，就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的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年度合同，各方共同遵守：

一、 产品名称、数量、价格（报价单详见附件一）

产品名称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475/4	118.6	287	34038.2	56.3m(连管)、30.7m、31.6m、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480/4	38.2	287	10963.4	23m(连管)、15.2m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490/4	36.6	287	10504.2	19.6m、17m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570/5	30.9	391	12081.9	30.9m、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580/5	321.8	391	125823.8	61.2m、48m(连管)、60.5m、39.7m、 30.5m、64.1m(连管*2)、17.8m、

产品名称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585/5	52.6	391	20566.6	52.6m、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590/5	145.4	391	56851.4	60.2m、60.2m、25m、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680/5	60.7	486	29500.2	60.7m、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690/5	49.4	486	24008.4	49.4m、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770/6	155.9	632	98528.8	25.6m、29.5m、31m、31m、38.8m、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780/6	125.8	632	79505.6	63.2m、33.8m、28.8m、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880/6	49	721	35329	49m、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1160/10	36.5	1395	50917.5	36.5m、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1170/10	230.7	1395	321826.5	31.5m、33.8m、33.8m、36.8m、34.2m、 60.6m、
紫外线光 固化软管	DN1180/10	153.9	1395	214690.5	59.5m、59.8m、34.6m、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贰万伍仟壹佰叁拾陆元整（¥1125136）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玖拾玖万伍仟陆佰玖拾伍元伍角捌分（¥995695.58）					

1、产品报价详见附件1，报价含13%增值税、包装费、运费（西藏、新疆、青海、内蒙古运费另议）；标配内辅材赠送。

2、产品名称、规格、单价、总价、供货日期、收货人等以具体订单为准（模板详见附件2），如后续订单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以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或各方盖章的订单为准，其他内容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二、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甲乙双方确认以产品行业标准作为其设计、调试和验收时的有效依据标准。

2、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制作。

三、下单及交货

1、交货日期:

甲方需至少在交货期 8 天前 (如遇乙方已有排单, 则交货时间需顺延, 下单时乙方应提前告知)提交书面订货单(甲方签字授权代表:【肖冠华】, 身份证号:【460006199505064611】), 乙方接收该订货单并确认后作为甲乙双方交易依据。

2、交货方式: 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运费、包装费用。甲方应指派收货人对照随货清单予以签收。

3、收货地点: 以销售订单所指定的地点为准。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 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 5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 如果临时改变导致乙方无法按时交货的, 不视为乙方违约。

四、 付款方式及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1、付款方式:

订单签署后当日内支付【10】%定金, 乙方收到定金后下单生产, 2025 年 12 月 31 号前付 20%货款, 2026 年 2 月 15 号前结清尾款。

2、乙方收到货款后 3 个工作日内给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 13%), 税率如遇国家政策调整, 按照最新国家政策执行。

3、甲方必须将合同价款支付到乙方合同中指定的银行账户, 不允许任何个人代收, 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

4、乙方指定的银行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招商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账 号: 【755972333710001】

5、丙方系甲方的实际控制人, 同意为本合同项下甲方货款及其他款项的支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期间为货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产品的包装、运输及签收

1、乙方应针对产品提供必要的防护措施, 以保证其安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包装物不回收。

2、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当天应由甲方对其进行签收，在物流回执、送货单、收货单、签收单、收货小程序或其他收货凭证（统称“送货凭证”）上签字、验证码验证或盖章确认。

3、如果存在货品错误、数量短缺、包装破损、材料外膜破损、漏胶等严重问题，甲方可以拒收，并在送货凭证上提出异议要求补货、换货，但不得拒签送货凭证。乙方有证据证明甲方拒签的，视为已经履行送货义务。甲方应当在签收或拒收后3个工作日内可以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逾期视为无异议。

4、甲方签收后，产品的保管责任归甲方，标的物毁损、灭失之风险由甲方承担。甲方须针对产品做必要的防护措施，并提供必要的产品工作环境。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收货物的，乙方有权将货物留置在甲方处，并由甲方承担保管责任和法律后果；若乙方取回乙方货物或由物流等第三方暂为保管的，有权向甲方主张保管费、物流费及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六、产品的验收

1、甲方依据行业标准对产品进行验收。

2、甲方在产品到货后当场对产品规格、数量进行验收，有异议的应当到货当场提出并通知乙方，当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规格、数量无误；甲方应当在产品到货后7日内组织验收，逾期视为产品验收合格，甲方应按约定支付货款。

七、产品保存、使用和售后服务

1、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对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是有严格要求的，若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不符合要求将严重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甲方收货后应当确保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持续满足本产品属性及合同要求，因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不当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产品质量责任和损失。产品施工现场暂存应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1）夏季、冬季现场暂存时间宜控制在2天内。

（2）夏季现场暂存应选择避光、通风、阴凉、常温（5℃~25℃）场所，冬季现场暂存应建立有效的保温措施，暂存温度宜控制在（18℃~25℃），严禁由低温处运抵现场直接固

化施工。

(3) 暂存过程中, 甲方需要裁剪软管的, 裁剪时必须避开阳光照射, 裁剪后应当立即将管口用专用胶带封严, 整齐折叠装箱, 标记长度。

2、产品保存在室内、7℃~17℃、避光、通风、阴凉环境中, 产品保质期为 90 天, 甲方应当在此期限前使用。

3、软管安装施工: 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安装前的管道检测、预处理、下料、充气、固化等工序都具有严格的要求, 应符合现行相关施工规范 (CJJ 181-2012、CJJ/T 210-2014、T/CECS 717-2020 等)、软管使用说明书、本合同的特别要求。本合同的特别要求如下:

(1) 预处理后管道宜符合下列要求: ①内壁上无大于 50*50mm 的整块杂物或堆积物; 内壁上无大于 8mm 的尖锐物或尖锐物已采用机器人等手段去除; 管道变形量小于原直径的 20%; 管壁无大于 200*200mm 的破损或破损部分已进行局部修复。②待修复的管道内壁干燥或潮湿但不存在线流漏水缺陷, 管内无积水。③预处理后、管道修复前应有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2) 待修复的管道两端有不小于 900*900*1200mm 的操作空间, 管道两端附近地面有不小于 9*3 米的设备放置场地。

(3) 施工下料过程中严禁导致外膜破损, 下灯过程中严禁导致内膜破损。

(4) 施工固化参数宜满足使用说明要求, 固化参数应存储完整、可靠。

(5) 现场取样或见证取样应采用拼合管, 禁止用扎头布做模具取样; 取样应在中间检查井内。

(6) 因甲方现场施工操作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 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 乙方不承担因甲方施工操作不当造成的任何责任和损失。

甲方证明现场施工操作无不当, 应在 12 小时内向乙方提供软管箱号、订单号, 预处理后的连续、完整的该段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证明固化前该软管内膜、外膜完整的资料, 完整的充气、固化电子数据, 完整的固化后内膜, 固化后的连续、完整的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地下水位数据, 或其它证明供货商软管本身质量问题或瑕疵造成了施工质量问题的材料, 逾期乙方有权不予提供售后服务。

4、售后服务：乙方承诺在产品保质期内提供售后服务，若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将立即启动反应机制，与甲方积极电话沟通，记录相关问题，在 24 小时内组织技术人员分析可能故障并制定解决方案；非乙方质量问题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负责乙方售后人员的差旅费，包括往返车费、食宿费用等。

八、违约责任

1、因合同标的为定制产品，除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外（质量问题需经甲乙双方确认或者由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检测），任何情况下甲方均不得拒收（含甲方未按时支付货款导致乙方无法发出货物的）、退货或解除合同，甲方拒收、退货或解除合同的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产品全款。

2、因甲方不按约定支付货款导致生产的产品无法发出的，甲方应同时承担保管费、物流费等乙方由此增加的费用。经乙方通知后，甲方仍未按时支付货款的，乙方有权单方暂停接收甲方订单及供货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和损失，在乙方有权按照第八条第 1 款主张权利基础上，同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承担未支付货款 0.1%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加倍支付违约金。

3、乙方如提供的产品存有质量问题，从而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经营，乙方负有重新提供合格产品或退回不合格产品的义务，并由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订单确认且乙方已生产后，甲方不得单方取消或者变更订单，未经乙方同意取消订单的，甲方仍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全部货款，未经乙方同意变更订单的视为订单未变更。

5、如采用汽运方式运输的，因承运人即运输公司的原因导致货物毁损、灭失的，各方互不追究由此可能产生的违约责任。

6、甲方在收到货物并当场开箱验收时，如发现破损及影响使用功能，有权利拒收并退货，乙方承担退货运输费用及相应的违约责任。

7、对于产品合格证，乙方只承担与合同约定的产品类型、规格、数量吻合的合格证关联的法律责任。

8、若发生诉讼纠纷，违约方需要向守约方赔偿其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等合理支出。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各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其他

1、合同有效期:自【2025】年【09】月【10】日至【2026】年【9】月【10】日，经各方协商一致可以延长或提前解除或终止。

2、因原材料等因素导致价格调整时，结算价格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3、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或扫描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肆份，各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订货单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丙方(签字/盖章):



2025年9月10日

附件一：附件一：报价单

序号	品名	管径	厚度	元/米	备注
1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300	3	143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400	3	181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500	4	287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600	5	391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800	6	632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000	10	129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200	10	1395	

- 1、 以上管径和壁厚可定制，非标软管根据生产难度上浮 10%—20%。
- 2、 如遇原材料上涨时，供货方有权调整报价，但应提前 30 日通知需方。

附件二：甲、乙双方营业执照



三、企业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	有效期	制造商/代理商
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4 年 07 月 04 日-2027 年 07 月 03 日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4 年 07 月 04 日-2027 年 07 月 03 日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3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4 年 07 月 04 日-2027 年 07 月 03 日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投标人企业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扫描件。

备注：1、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证书需在有效期内。

2、提供认证证书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查询截图。

3.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审核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 1-1 号	
其质量管理体系已通过起点认证(上海)有限公司的评审, 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	
认证范围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的生产	
认证证书编号:	74324Q10317R0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证书签发日期:	2024 年 07 月 04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7 年 07 月 03 日
签发:	
	
	
本证书须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方有效。本证书有效期3年, 每12个月内须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在一个监督周期后, 本证书必须与本机机构签发的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该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http://www.cnca.gov.cn 上查询。	
SOC SYSTEM CERTIFICATION	
起点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豪路95号103室
	www.shqdrz.com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of

Anhui Xingmo Technology Co., Ltd.

Registered Address

Factory No. 1, Phase I Standardized Factory, Jinger Road,
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 Quanjiao County, Chuzhou City, Anhui Province

Audit Address

Ho. 1-1 Jing Er Road, 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 Quanjiao County, Chuzhou City, Anhui Province

has been assessed SOC Certification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for the Scope of

Production of light-cured hose repair materials

Certificate No.: 74324Q10317R0S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341124MADDUJQR49

Certificate Issue Date: 2024/07/04

Certificate Valid: 2027/07/03

Signer: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valid for the user with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of each administrative license and qualification license prescribed by the state.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valid for 3 years, subject to a supervisory audit every 12 months. After a surveillance cycle,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only when used together with an Acceptance Notice of Surveillance Audit issued by SOC. The certificate information is also available on the CNCA official website: www.cnca.gov.cn.

SOC SYSTEM CERTIFICATION

Origin Certification (Shanghai) Co., Ltd
Address: Room 103, No. 95, Jianhao Road, Zhoupu Town, Pudong New Area, Shanghai, China
Website: www.shqdrz.com

3.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1号厂房

审核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1-1号

其环境管理体系已通过起点认证(上海)有限公司的评审,符合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

认证范围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的生产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认证证书编号: 74324E10318R0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证书签发日期: 2024年07月04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7年07月03日

签发: 



本证书须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方有效。本证书有效期3年,每12个月内须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在一个监督周期后,本证书必须与本机构签发的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该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http://www.cnca.gov.cn>上查询。

SOC SYSTEM CERTIFICATION

起点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豪路95号103室 www.shqdrz.com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of

Anhui Xingmo Technology Co., Ltd.

Registered Address

Factory No. 1, Phase I Standardized Factory, Jinger Road,
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 Quanjiao County, Chuzhou City, Anhui Province

Audit Address

Ho. 1-1 Jing Er Road, 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 Quanjiao County, Chuzhou City, Anhui Province

has been assessed SOC Certification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for the Scope of

**The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activities involved by
Production of light-cured hose repair materials and places**

Certificate No.: 74324E10318R0S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341124MADDUJQR49

Certificate Issue Date: 2024/07/04

Certificate Valid: 2027/07/03

Signer: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valid for the user with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of each administrative license and qualification license prescribed by the state.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valid for 3 years, subject to a supervisory audit every 12 months. After a surveillance cycle,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only when used together with an Acceptance Notice of Surveillance Audit issued by SOC. The certificate information is also available on the CNCA official website: www.cnca.gov.cn.

SOC SYSTEM CERTIFICATION

Origin Certification (Shanghai) Co., Ltd

Website: www.shqdrz.com

Address: Room 103, No. 95, Jianhao Road, Zhoupu Town, Pudong New Area, Shanghai, China

3.3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审核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 1-1 号

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已通过起点认证(上海)有限公司的评审,符合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标准

认证范围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的生产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认证证书编号: 74324S10319R0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证书签发日期: 2024 年 07 月 04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7 年 07 月 03 日

签发: 



本证书须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方有效。本证书有效期3年,每12个月内须接受一次监督审核,在一个监督周期后,本证书必须与本机构签发的监督审核合格通知书合并使用方可有效。该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http://www.cnca.gov.cn>上查询。

SOC SYSTEM CERTIFICATION

起点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豪路95号103室
www.shqdrz.com



OCCUPATIONAL HEALTH &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OCCUPATIONAL HEALTH &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of

Anhui Xingmo Technology Co., Ltd.

Registered Address

FactoryNo.1,PhaseIStandardizedFactory,JingerRoad,
Economic DevelopmentZone,QuanjiaoCountyChuzhou City,Anhui Province

Audit Address

Ho.1-1 Jing Er Road,Economic Development Zone,Quanjiao County,Chuzhou City,Anhui Province

has been assessed SOC Certification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for the Scope of

**The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activities
involvedby Production of light-cured hose repair materials and places**

Certificate No.: 74324S10319R0S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341124MADDUJQR49

Certificate Issue Date: 2024/07/04

Certificate Valid: 2027/07/03

Signer: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valid for the user with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of each administrative license and qualification license prescribed by the state.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valid for 3 years, subject to a supervisory audit every 12 months. After a surveillance cycle,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only when used together with an Acceptance Notice of Surveillance Audit issued by SOC. The certificate information is also available on the CNCA official website: www.cnca.gov.cn.

SOC SYSTEM CERTIFICATION

Origin Certification (Shanghai) Co.,Ltd Website:www.shqdrz.com
Address:Room 103,No.95,Jianhao Road,Zhoupu Town,Pudong New Area,Shanghai,China

3.4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查询截图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认证结果综合查询

查询条件

证书编号:

获证组织名称:

认证项目:

国家地区:

证书状态:

☐ 具有CNAS标识

查询

重置

组织列表(点击查看证书信息)

序号	组织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1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91341124MADDUJQR49

证书列表(点击查看详细信息)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74324Q10317R0S 有效 发证机构: 起点点证(上海)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7-03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74324E10318R0S 有效 发证机构: 起点点证(上海)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7-03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74324S10319R0S 有效 发证机构: 起点点证(上海)有限公司	认证项目/产品类别: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7-03

四、投标人近 5 年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结果	建设单位	评价日期
1	鸿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优秀	鸿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4 日
2	京粤盛达市政工程(北京)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 修复材料采购	优秀	京粤盛达市政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2 日
3	深圳一通达环保工程有 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 材料采购	优秀	深圳一通达环保工程有 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
4	广东振轩市政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 复材料采购	优秀	广东振轩市政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
5	东莞市浚沅管道设备有 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 材料采购	优秀	东莞市浚沅管道设备有 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0 日

提供投标人近 5 年（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以履约评价出具时间为准），获得采购单位出具的同类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 5 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证明资料前 5 项计取，如目录提供的信息与附件证明材料不一致，以附件证明材料的顺序和内容为准）。

备注：1. 提供履约评价原件扫描件。

2. 每个项目重复提供不同履约评价的，只按一次计取。

4.1 鸿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服务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鸿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方名称：鸿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优秀(85分以上)良好(75-84分)合格(60-74分)不合格(60分以下)

序号	评价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到货及时性 (15分)	1、到货时间与约定时间一致：15分； 2、到货时间误差在3天以内，每迟到一天扣1分； 3、货物迟到3天以上，视对使用影响情况得0-10分 4、需在得分说明填写到货情况及影响。	15
2	包装完整性 (10分)	1、内外包装完整无破损：10分； 2、包装有轻微破损：7-9分； 3、包装破损较严重，视情况得0-6分； 4、需在得分说明填写包装情况。	10
3	到货规格型号一致性 (25分)	1、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完全一致：25分； 2、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有少量不一致，视情况得13-19分； 3、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有大量不一致，视情况得0-12分； 4、需在得分说明填写到货规格型号情况。	23
4	到货数量准确性(10分)	1、到货数量与订单完全一致：10分； 2、到货数量与订单数量偏差在10%以内，视情况得7-9分； 3、到货数量与订单数量偏差超过10%，视情况得0-6分； 4、需在得分说明填写到货数量一致情况。	10
5	到货初验情况(20分)	1、根据相应种类货物验收作业指导书进行验收，完全合格的：20分； 2、有小的瑕疵，但无大的质量问题，视情况得13-19分； 3、验收结果为不合格需换货或退货的，得0分； 4、对于燃气表和流量计，需在得分说明填写送检合格率，合格率在99%以内的得20分，合格率在97%-99%的，得13-19分，合格率小于97%的，整批退货，评分为0。 5、需在得分说明填写验收合格情况。	18

6	随货文件完整性 (10分)	1、随货合格证、说明书、质量保证书 (材质说明) 等文件齐全的: 10 分; 2、文件不全的 (合格证不可缺), 事情况得 7-9 分; 3、无合格证, 此项得 0 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随货文件情况	10
7	服务态度 (10分)	1、1-6 项无任何问题, 得 10 分; 2、出现问题, 需补发、更换、退货, 能积极配合, 响应及时, 视情况得 7-9 分; 3、对收货人反馈的问题不及时处理或有意拖延, 视情况得 0-6 分; 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服务态度情况。	10
合计			96

评价日期: 2024年12月14日

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XM-SA-HJF-241114-019

需求方(以下简称“甲方”): 【鸿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1739737422A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西槎路鹅掌坦村口商业大厦 318 室】

供给方(以下简称“乙方”):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以上当事方单独称“一方”, 合称“各方”。)

各方经协商一致, 就甲方向乙方进行产品采购的相关事宜, 达成以下协议, 各方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数量、价格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UV-CIPP 软管	DN590/6mm	米	11	526	5786	SY7004553~SY7201432
2	UV-CIPP 软管	DN390/4mm	米	14.5	245	3552.5	SY9500558~SY9000938
3	UV-CIPP 软管	DN490/5mm	米	18.5	383	7085.5	SY9500528~SY9500524
4	UV-CIPP 软管	DN790/8mm	米	16.5	871	14371.5	SY9301948~SY9301947
5	UV-CIPP 软管	DN590/6mm	米	25.5	526	13413	SY4136969~SY4136966
6	UV-CIPP 软管	DN290/3mm	米	26.5	150	3975	SWY9400029~sVY9400027
7	UV-CIPP 软管	DN590/6mm	米	24	526	12624	SY9400054~SY9400056
8	UV-CIPP 软管	DN390/4mm	米	22	245	5390	SY9500140~SY9500313
9	UV-CIPP 软管	DN390/4mm	米	20.5	245	5022.5	SY9500271~SY9500272
10	UV-CIPP 软管	DN590/6mm	米	21.8	526	11466.8	SYH9201462~SYH9301757
11	UV-CIPP 软管	DN490/5mm	米	20.5	383	7851.5	SVH9201537~SVH9201533
12	UV-CIPP 软管	DN490/5mm	米	28.5	383	10915.5	SYH9201543~SYH9201547
13	UV-CIPP 软管	DN490/5mm	米				SYH9201551~SYH9201547
14	UV-CIPP 软管	DN390/4mm	米	12.7	245	3111.5	SYH9202601~SYH9202576
15	UV-CIPP 软管	DN490/5mm	米	15.6	383	5974.8	SYH9301613~SYH9301610

16	UV-CIPP 软管	DN390/4mm	米	15.8	245	3871	SYH9301695~SYH9301691
17	UV-CIPP 软管	DN390/4mm	米				SYH9301695~SYH9301700
6	拉链扎头布	DN400	块	1			
		DN500	块	1			
7	普通扎头布	DN300	块	2			
		DN400	块	10			
		DN500	块	8			
		DN600	块	8			
		DN800	块	2			
8	底膜	DN300	m	32			
		DN400	m	111			
		DN500	m	103			
		DN600	m	103			
		DN800	m	22			
9	灯膜	DN300	m	5			
		DN400	m	25			
		DN500	m	20			
		DN600	m	20			
		DN800	m	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万肆仟肆佰壹拾壹元壹角零分（小写：¥ 114411.10 元），
优惠后价格为人民币： 壹拾万肆仟肆佰壹拾壹元壹角零分（小写：¥ 104411.10 元）。

1、本合同报价含 13%增值税、包装费、运费（西藏、新疆、青海、内蒙古运费另议）；标配内辅材赠送。
2、本合同为单次供货数量，结款时作为对账依据。

1、甲乙双方确认以产品行业标准作为其设计、调试和验收时的有效依据标准。

2、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制作。

三、交货

1、交货日期：

收到首付款之日起【3】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2、交货方式：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运费、包装费用。甲方应指派收货人对照【发货清单】予以签收。

3、收货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石岐街道民盈路8号】

收货人：【罗鹏】（身份证号：【】）、联系电话：【17707396076】。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5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如果临时改变导致乙方无法按时交货的，不视为乙方违约。

四、 付款方式及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1、付款方式：

本协议签署后【3】日内支付【100】%货款，乙方下单排产

2、乙方收到货款后3个工作日内给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税率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按照最新国家政策执行。

3、甲方必须将合同价款支付到乙方合同中指定的银行账户，不允许任何个人代收，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

4、乙方指定的银行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滁州全椒支行】

账 号：【1313042109300364134】

五、产品的包装、运输及签收

1、乙方应针对产品提供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证其安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包装物不回收。

2、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当天应由甲方对其进行签收，在物流回执、送货单、收货单、签收单、收货小程序或其他收货凭证（统称“送货凭证”）上签字、验证码验证或盖章确认。

3、如果存在货品错误、数量短缺、包装破损、材料外膜破损、漏胶等严重问题，甲方可以拒收，或者在送货凭证上提出异议要求补货、换货，但不得拒签送货凭证。乙方有证据证明甲方拒签的，视为已经履行送货义务。甲方应当在签收或拒收后3个工作日内可以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逾期视为无异议。

4、甲方签收后，产品的保管责任归甲方，标的物毁损、灭失之风险由甲方承担。甲方须针对产品做必要的防护措施，并提供必要的产品工作环境。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收货物的，乙方有权将货物留置在甲方处，并由甲方承担保管责任和法律后果；若乙方取回乙方货物或由物流等第三方暂为保管的，有权向甲方主张保管费、物流费及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六、产品的验收

1、甲方依据行业标准对产品进行验收。

2、甲方在产品到货后当场对产品规格、数量进行验收，有异议的应当到货当场提出并通知乙方，当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规格、数量无误；甲方应当在产品到货后7日内组织验收，逾期视为产品验收合格，甲方应按约定支付货款。

七、产品保存、使用和售后服务

1、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对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是有严格要求的，若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不符合要求将严重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甲方收货后应当确保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持续满足本产品属性及合同要求，因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不当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产品质量责任和损失。产品施工现场暂存应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1) 夏季、冬季现场暂存时间宜控制在 2 天内。

(2) 夏季现场暂存应选择避光、通风、阴凉、常温（5℃~25℃）场所，冬季现场暂存应建立有效的保温措施，暂存温度宜控制在（18℃~25℃），严禁由低温处运抵现场直接固化施工。

(3) 暂存过程中，甲方需要裁剪软管的，裁剪时必须避开阳光照射，裁剪后应当立即将管口用专用胶带封严，整齐折叠装箱，标记长度。

2、产品保存在室内、7℃~17℃、避光、通风、阴凉环境中，产品保质期为 90 天，甲方应当在此期限前使用。

3、软管安装施工：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安装前的管道检测、预处理、下料、充气、固化等工序都具有严格的要求，应符合现行相关施工规范（CJJ 181-2012、CJJ/T 210-2014、T/CECS 717-2020 等）、软管使用说明书、本合同的特别要求。本合同的特别要求如下：

(1) 预处理后管道应符合下列要求：①内壁上无大于 50*50mm 的整块杂物或堆积物；内壁上无大于 8mm 的尖锐物或尖锐物已采用机器人等手段去除；管道变形量小于原直径的 20%；管壁无大于 200*200mm 的破损或破损部分已进行局部修复。②待修复的管道内壁干燥或潮湿但不存在线流漏水缺陷，管内无积水。③预处理后、管道修复前应有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2) 待修复的管道两端有不小于 900*900*1200mm 的操作空间，管道两端附近地面有不小于 9*3 米的设备放置场地。

(3) 施工下料过程中严禁导致外膜破损，下灯过程中严禁导致内膜破损。

(4) 施工固化参数宜满足使用说明要求，固化参数应存储完整、可靠。

(5) 现场取样或见证取样应采用拼合管，禁止用扎头布做模具取样；取样应在中间检查井内。

(6) 因甲方现场施工操作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因甲方施工操作不当造成的任何责任和损失。

甲方证明现场施工操作无不当，应在 12 小时内向乙方提供软管箱号、订单号，预处理后的连续、完整的该段管道检测视频数据，证明固化前该软管内膜、外膜完整的资料，完整的充气、固化电子数据，完整的固化后内膜，固化后的连续、完整的管道检测视频数据，地下水位数据，或其它证明供货商软管本身质量问题或瑕疵造成了施工质量问题的材料，逾期乙方有权不予提供售后服务。

4、售后服务：乙方承诺在产品保质期内提供售后服务，若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将立即启动反应机制，与甲方积极电话沟通，记录相关问题，在 24 小时内组织技术人员分析可能

故障并制定解决方案；非乙方质量问题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负责乙方售后人员的差旅费，包括往返车费、食宿费用等。

八、违约责任

1、因合同标的为定制产品，除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外（质量问题需经甲乙双方确认或者由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检测），任何情况下甲方均不得拒收（含甲方未按时支付货款导致乙方无法发出货物的）、退货或解除合同，甲方拒收、退货或解除合同的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产品全款。

2、因甲方不按约定支付货款导致生产的产品无法发出的，甲方应同时承担保管费、物流费等乙方由此增加的费用。经乙方通知后，甲方仍未按时支付货款的，乙方有权单方暂停接收甲方订单及供货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和损失，在乙方有权按照第八条第1款主张权利基础上，同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承担未支付货款0.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天，加倍支付违约金。

3、乙方如提供的产品存有质量问题，从而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经营，乙方负有重新提供合格产品或退回不合格产品的义务，并由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订单确认且乙方已生产后，甲方不得单方取消或者变更订单，未经乙方同意取消订单的，甲方仍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全部货款，未经乙方同意变更订单的视为订单未变更。

5、如采用汽运方式运输的，因承运人即运输公司的原因导致货物毁损、灭失的，各方互不追究由此可能产生的违约责任。

6、甲方在收到货物并当场开箱验收时，如发现破损及影响使用功能，有权利拒收并退货，乙方承担退货运输费用及相应的违约责任。

7、对于产品合格证，乙方只承担与合同约定的产品类型、规格、数量吻合的合格证关联的法律责任。

8、若发生诉讼纠纷，违约方需要向守约方赔偿其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等合理支出。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各方同意由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其他

1、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或扫描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贰份，各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盖章）：鸿鑫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盖章）：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4 日

4.2 京粤盛达市政工程(北京)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服务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京粤盛达市政工程（北京）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方名称：京粤盛达市政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优秀(85分以上)良好(75-84分)合格(60-74分)不合格(60分以下)

序号	评价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到货及时性 (15分)	1、到货时间与约定时间一致：15分； 2、到货时间误差在3天以内，每迟到一天扣1分； 3、货物迟到3天以上，视对使用影响情况得0-10分 4、需在得分说明填写到货情况及影响。	15
2	包装完整性 (10分)	1、内外包装完整无破损：10分； 2、包装有轻微破损：7-9分； 3、包装破损较严重，视情况得0-6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包装情况。	10
3	到货规格型号一致性 (25分)	1、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完全一致：25分； 2、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有少量不一致，视情况得13-19分； 3、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有大量不一致，视情况得0-12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带货规格型号情况。	24
4	到货数量准确性 (10分)	1、到货数量与订单完全一致：10分； 2、到货数量与订单数量偏差在10%以内，视情况得7-9分； 3、到货数量与订单数量偏差超过10%，视情况得0-6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到货数量一致情况。	9
5	到货初验情况 (20分)	1、根据相应种类货物验收作业指导书进行验收，完全合格的：20分； 2、有小的瑕疵，但无大的质量问题，视情况得13-19分； 3、验收结果为不合格需换货或退货的，得0分； 4、对于燃气表和流量计，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送检合格率，合格率在99%以内的得20分，合格率在97%-99%的，得13-19分，合格率小于97%的，整批退货，评分为0。 5、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验收合格情况。	19

6	随货文件完整性 (10分)	1、随货合格证、说明书、质量保证书(材质说明)等文件齐全的: 10分; 2、文件不全的(合格证不可缺), 视情况得 7-9 分; 3、无合格证, 此项得 0 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随货文件情况	10
7	服务态度 (10分)	1、1-6 项无任何问题, 得 10 分; 2、出现问题, 需补发、更换、退货, 能积极配合, 响应及时, 视情况得 7-9 分; 3、对收货人反馈的问题不及时处理或有意拖延, 视情况得 0-6 分; 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服务态度情况。	10
合计			97

评价日期: 2025年6月22日

8	售后服务及时性 (10分)	1、接到报修电话后, 15分钟内响应, 2小时内到达现场, 4小时内修复, 视情况得 7-9 分; 2、接到报修电话后, 30分钟内响应, 4小时内到达现场, 8小时内修复, 视情况得 5-6 分; 3、接到报修电话后, 1小时内响应, 8小时内到达现场, 24小时内修复, 视情况得 3-4 分; 4、接到报修电话后, 2小时内响应, 24小时内到达现场, 48小时内修复, 视情况得 1-2 分; 5、接到报修电话后, 4小时内响应, 48小时内到达现场, 72小时内修复, 视情况得 0 分; 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售后服务及时性情况。	10
9	售后服务专业性 (10分)	1、服务人员持证上岗, 着装整洁, 服务态度好, 视情况得 7-9 分; 2、服务人员持证上岗, 着装整洁, 服务态度好, 且能主动提供相关服务, 视情况得 5-6 分; 3、服务人员持证上岗, 着装整洁, 服务态度好, 且能主动提供相关服务, 并能提供相关服务, 视情况得 3-4 分; 4、服务人员持证上岗, 着装整洁, 服务态度好, 且能主动提供相关服务, 并能提供相关服务, 视情况得 1-2 分; 5、服务人员持证上岗, 着装整洁, 服务态度好, 且能主动提供相关服务, 并能提供相关服务, 视情况得 0 分; 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售后服务专业性情况。	10

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XM-SA-SJY-250611-008

需求方 (以下简称“甲方”) : 京粤盛达市政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1MA01XJP173
 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西潞街道长虹西路 73 号 1 幢 1 层 J97(集群注册)

供给方 (以下简称“乙方”) :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以上当事方单独称“一方”, 合称“各方”。)

各方经协商一致, 就甲方向乙方进行产品采购的相关事宜, 达成以下协议, 各方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数量、价格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UV-CIPP 软管	DN570/7mm	米	32.6	586	19103.6	Y1-Y2
2	UV-CIPP 软管	DN570/7mm	米	51.8	586	30354.8	Y2-Y3
3	UV-CIPP 软管	DN570/7mm	米	50.0	586	29300	Y3-Y4
4	UV-CIPP 软管	DN570/7mm	米	68.6	586	40199.6	Y4-Y5
5	UV-CIPP 软管	DN470/6mm	米	18.7	407	7610.9	Y6-Y7
6	UV-CIPP 软管	DN570/7mm	米	42.4	586	24846.4	Y7-Y8
7	UV-CIPP 软管	DN570/7mm	米	42.8	586	25080.8	Y8-Y9
8	UV-CIPP 软管	DN570/7mm	米	20.7	586	12130.2	Y9-Y9-1
9	UV-CIPP 软管	DN570/7mm	米	37.1	586	21740.6	Y10-Y11
10	UV-CIPP 软管	DN570/7mm	米	19.1	586	11192.6	Y14-Y15
11	UV-CIPP 软管	DN570/7mm	米	36.1	586	21154.6	Y15-Y16
12	UV-CIPP 软管	DN570/7mm	米	10.1	586	5918.6	Y16-Y17
13	普通扎头布	DN600	块	22			
14	普通扎头布	DN500	块	2			
15	拉链扎头布	DN600	块	10			



16	底膜	DN600	米	37.6			
17	底膜	DN600	米	56.8			
18	底膜	DN600	米	55.0			
19	底膜	DN600	米	73.6			
20	底膜	DN500	米	23.7			
21	底膜	DN600	米	47.4			
22	底膜	DN600	米	47.8			
23	底膜	DN600	米	25.7			
24	底膜	DN600	米	42.1			
25	底膜	DN600	米	24.1			
26	底膜	DN600	米	41.1			
27	底膜	DN600	米	15.1			
28	灯膜	DN600	米	55			
28	灯膜	DN500	米	5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捌仟陆佰叁拾贰元柒角（小写：¥248632.7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零贰拾捌元玖角（小写：¥220028.9元）

1、本合同报价含 13%增值税、包装费、运费（西藏、新疆、青海、内蒙古运费另议）；标配内辅材赠送。

2、本合同为单次供货数量，结款时作为对账依据。

1、甲乙双方确认以产品行业标准作为其设计、调试和验收时的有效依据标准。

2、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制作。

三、交货

1、交货日期：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

2、交货方式：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运费、包装费用。甲方应指派收货人对照【发货清单】予以签收。

3、收货地点：北京市通州区 宋庄镇徐辛庄村华宴对面大蓝门 白洋洋 15801422210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 5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如果临时改变导致乙方无法按时交货的，不视为乙方违约。

四、付款方式及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1、付款方式：

本协议签署后 3 日内支付 20%首期款，人民币：49726.54 元，乙方下单排产。剩余 80%款

项即人民币 198906.16 元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之前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2、乙方收到货款后 3 个工作日内给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税率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按照最新国家政策执行。

3、甲方必须将合同价款支付到乙方合同中指定的银行账户，不允许任何个人代收，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

4、乙方指定的银行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账 号：【755972333710001】

五、产品的包装、运输及签收

1、乙方应针对产品提供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证其安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包装物不回收。

2、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当天应由甲方对其进行签收，在物流回执、送货单、收货单、签收单、收货小程序或其他收货凭证（统称“送货凭证”）上签字、验证码验证或盖章确认。

3、如果存在货品错误、数量短缺、包装破损、材料外膜破损、漏胶等严重问题，甲方可以拒收，或者在送货凭证上提出异议要求补货、换货，但不得拒签送货凭证。乙方有证据证明甲方拒签的，视为已经履行送货义务。甲方应当在签收或拒收后 3 个工作日内可以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逾期视为无异议。

4、甲方签收后，产品的保管责任归甲方，标的物毁损、灭失之风险由甲方承担。甲方须针对产品做必要的防护措施，并提供必要的产品工作环境。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收货物的，乙方有权将货物留置在甲方处，并由甲方承担保管责任和法律后果；若乙方取回乙方货物或由物流等第三方暂为保管的，有权向甲方主张保管费、物流费及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六、产品的验收

1、甲方依据行业标准对产品进行验收。

2、甲方在产品到货后当场对产品规格、数量进行验收，有异议的应当到货当场提出并通知乙方，当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规格、数量无误；甲方应当在产品到货后 7 日内组织验收，逾期视为产品验收合格，甲方应按约定支付货款。

七、产品保存、使用和售后服务

1、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对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是有严格要求的，若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不符合要求将严重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甲方收货后应当确保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持续满足本产品属性及合同要求，因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不当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产品质量责任和损失。产品施工现场暂存应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1）夏季、冬季现场暂存时间宜控制在 2 天内。

（2）夏季现场暂存应选择避光、通风、阴凉、常温（5℃~25℃）场所，冬季现场暂存应建立有效的保温措施，暂存温度宜控制在（18℃~25℃），严禁由低温处运抵现场直接固

化施工。

(3) 暂存过程中, 甲方需要裁剪软管的, 裁剪时必须避开阳光照射, 裁剪后应当立即将管口用专用胶带封严, 整齐折叠装箱, 标记长度。

2、产品保存在室内、7℃~17℃、避光、通风、阴凉环境中, 产品保质期为 90 天, 甲方应当在此期限前使用。

3、软管安装施工: 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安装前的管道检测、预处理、下料、充气、固化等工序都具有严格的要求, 应符合现行相关施工规范 (CJJ 181-2012、CJJ/T 210-2014、T/CECS 717-2020 等)、软管使用说明书、本合同的特别要求。本合同的特别要求如下:

(1) 预处理后管道宜符合下列要求: ①内壁上无大于 50*50mm 的整块杂物或堆积物; 内壁上无大于 8mm 的尖锐物或尖锐物已采用机器人等手段去除; 管道变形量小于原直径的 20%; 管壁无大于 200*200mm 的破损或破损部分已进行局部修复。②待修复的管道内壁干燥或潮湿但不存在线流漏水缺陷, 管内无积水。③预处理后、管道修复前应有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2) 待修复的管道两端有不小于 900*900*1200mm 的操作空间, 管道两端附近地面有不小于 9*3 米的设备放置场地。

(3) 施工下料过程中严禁导致外膜破损, 下灯过程中严禁导致内膜破损。

(4) 施工固化参数宜满足使用说明要求, 固化参数应存储完整、可靠。

(5) 现场取样或见证取样应采用拼合管, 禁止用扎头布做模具取样; 取样应在中间检查井内。

(6) 因甲方现场施工操作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 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 乙方不承担因甲方施工操作不当造成的任何责任和损失。

甲方证明现场施工操作无不当, 应在 12 小时内向乙方提供软管箱号、订单号, 预处理后的连续、完整的该段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证明固化前该软管内膜、外膜完整的资料, 完整的充气、固化电子数据, 完整的固化后内膜, 固化后的连续、完整的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地下水位数据, 或其它证明供货商软管本身质量问题或瑕疵造成了施工质量问题的材料, 逾期乙方有权不予提供售后服务。

4、售后服务: 乙方承诺在产品保质期内提供售后服务, 若发现产品质量问题, 乙方将立即启动反应机制, 与甲方积极电话沟通, 记录相关问题, 在 24 小时内组织技术人员分析可能故障并制定解决方案; 非乙方质量问题提供售后服务的, 甲方负责乙方售后人员的差旅费, 包括往返车费、食宿费用等。

八、违约责任

1、因合同标的为定制产品, 除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外 (质量问题需经甲乙双方确认或者由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检测), 任何情况下甲方均不得拒收 (含甲方未按时支付货款导致乙方无法发出货物的)、退货或解除合同, 甲方拒收、退货或解除合同的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产品全款。

2、因甲方不按约定支付货款导致生产的产品无法发出的, 甲方应同时承担保管费、物流费等乙方由此增加的费用。经乙方通知后, 甲方仍未按时支付货款的, 乙方有权单方暂停接收

甲方订单及供货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和损失，在乙方有权按照第八条第1款主张权利基础上，同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承担未支付货款0.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天，加倍支付违约金。

3、乙方如提供的产品存有质量问题，从而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经营，乙方负有重新提供合格产品或退回不合格产品的义务，并由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订单确认且乙方已生产后，甲方不得单方取消或者变更订单，未经乙方同意取消订单的，甲方仍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全部货款，未经乙方同意变更订单的视为订单未变更。

5、如采用汽运方式运输的，因承运人即运输公司的原因导致货物毁损、灭失的，各方互不追究由此可能产生的违约责任。

6、甲方在收到货物并当场开箱验收时，如发现破损及影响使用功能，有权利拒收并退货，乙方承担退货运输费用及相应的违约责任。

7、对于产品合格证，乙方只承担与合同约定的产品类型、规格、数量吻合的合格证关联的法律责任。

8、若发生诉讼纠纷，违约方需要向守约方赔偿其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等合理支出。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各方同意由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其他

1、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或扫描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2025年06月11日

附件一：甲方营业执照/身份证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了解更多	
91110111MA01XP173		(副本) (1-1)		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2.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4.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名称	京粤嘉达市政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26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期限	2020年11月26日至2050年11月25日	住所	北京市房山区西潏街道长岭(西路)73号1幢1层107(集群注册)
法定代表人	王小春				
经营范围	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市政设施管理；管道疏通；园林绿化工程；租赁机械设备；工程管理服务；清洁服务(不含洗车服务)；园林绿化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工艺美术设计；企业形象策划；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中介除外)；物业管理；销售五金交电、家用电器、机械设备、文化用品(音像制品除外)、日用品、工艺品、厨卫用品、通讯设备(卫星接收设备除外)、针纺织品、体育用品、花卉、装饰材料、金属材料、装饰材料、门窗、消防设备；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工程造价咨询(中介除外)；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6月0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4.3 深圳一通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服务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深圳一通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方名称：深圳一通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优秀(85分以上)良好(75-84分)合格(60-74分)不合格(60分以下)

序号	评价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到货及时性 (15分)	1、到货时间与约定时间一致：15分； 2、到货时间误差在3天以内，每迟到一天扣1分； 3、货物迟到3天以上，视对使用影响情况得0-10分 4、需在得分说明填写到货情况及影响。	15
2	包装完整性 (10分)	1、内外包装完整无破损：10分； 2、包装有轻微破损：7-9分； 3、包装破损较严重，视情况得0-6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包装情况。	10
3	到货规格型号一致性 (25分)	1、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完全一致：25分； 2、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有少量不一致，视情况得13-19分； 3、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有大量不一致，视情况得0-12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到货规格型号情况。	25
4	到货数量准确性 (10分)	1、到货数量与订单完全一致：10分； 2、到货数量与订单数量偏差在10%以内，视情况得7-9分； 3、到货数量与订单数量偏差超过10%，视情况得0-6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到货数量一致情况。	10
5	到货初验情况 (20分)	1、根据相应种类货物验收作业指导书进行验收，完全合格的：20分； 2、有小的瑕疵，但无大的质量问题，视情况得13-19分； 3、验收结果为不合格需换货或退货的，得0分； 4、对于燃气表和流量计，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送检合格率，合格率为99%以内的得20分，合格率为97%-99%的，得13-19分，合格率小于97%的，整批退货，评分为0。 5、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验收合格情况。	18

6	随货文件完整性（10分）	1、随货合格证、说明书、质量保证书（材质说明）等文件齐全的：10分； 2、文件不全的（合格证不可缺），视情况得7-9分； 3、无合格证，此项得0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随货文件情况	10
7	服务态度（10分）	1、1-6项无任何问题，得10分； 2、出现问题，需补发、更换、退货，能积极配合，响应及时，视情况得7-9分； 3、对收货人反馈的问题不及时处理或有意拖延，视情况得0-6分； 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服务态度情况。	10
合计			98

评价日期：2024年4月25日



年度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XM-SA-WH-240411-001

需求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一通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CK5E4F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湖社区大田路 1 号厂房 105

供给方(以下简称“乙方”):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保证方(以下简称“丙方”): 刘上锦

身份证号: 43052219720723219X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湖社区大田路 1 号厂房 105

联系方式: 13602513418

(以上当事方单独称“一方”, 合称“各方”。)

各方经协商一致, 就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的采购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年度合同, 各方共同遵守:

一、 产品名称、数量、价格(报价单详见附件一)

1、产品报价详见附件 1, 报价含 13%增值税、包装费、运费(西藏、新疆、青海、内蒙古运费另议); 标配内辅材赠送。

2、产品名称、规格、单价、总价、供货日期、收货人等以具体订单为准(模板详见附件 2), 如后续订单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 以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或各方盖章的订单为准, 其他内容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二、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 / 10

1、甲乙双方确认以产品行业标准作为其设计、调试和验收时的有效依据标准。

2、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制作。

三、下单及交货

1、交货日期：

甲方需至少在交货期 7 天前（如遇乙方已有排单，则交货时间需顺延，下单时乙方应提前告知）提交书面订货单（甲方签字授权代表：刘上锦 13602513418），乙方接收该订货单并确认后作为甲乙双方交易依据（乙方签字授权代表：韦晖 13878658069）。

2、交货方式：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运费、包装费用。甲方应指派收货人对照随货清单予以签收。

3、收货地点：以销售订单所指定的地点为准。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 5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如果临时改变导致乙方无法按时交货的，不视为乙方违约。

四、付款方式及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1、付款方式：

订单签署后当日支付【15】%定金，乙方收到定金后下单生产，甲方在收货后【180】日内付清剩余【85%】的货款。

2、乙方收到货款后 3 个工作日内给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税率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按照最新国家政策执行。

3、甲方必须将合同价款支付到乙方合同中指定的银行账户，不允许任何个人代收，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

4、乙方指定的银行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工行滁州全椒支行】

账 号：【1313042109300364134】

5、丙方系甲方的实际控制人，同意为本合同项下甲方货款及其他款项的支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货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甲方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采购乙方材料超过 1000 万元整，卖方给与买方 10%返利，当回款金额超过 600 万元整且按照合同约定如期付款无违约时，买方即可按照回款金额享受返利，届时以双方对账为准。

合同有效期 2 年，返利金额在甲方的后续订单的含税销售发票中予以折扣（发票金额必须大于折扣金额）。

合同签订一年内买方采购金额超过 400 万并回款的，可先执行 6%返利。

五、产品的包装、运输及签收

1、乙方应针对产品提供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证其安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包装物不回收。

2、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当天应由甲方对其进行签收，在物流回执、送货单、收货单、签收单、收货小程序或其他收货凭证（统称“送货凭证”）上签字、验证码验证或盖章确认。

3、如果存在货品错误、数量短缺、包装破损、材料外膜破损、漏胶等严重问题，甲方可以拒收，并在送货凭证上提出异议要求补货、换货，但不得拒签送货凭证。乙方有证据证明甲方拒签的，视为已经履行送货义务。甲方应当在签收或拒收后 3 个工作日内可以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逾期视为无异议。

4、甲方签收后，产品的保管责任归甲方，标的物毁损、灭失之风险由甲方承担。甲方须针对产品做必要的防护措施，并提供必要的产品工作环境。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收货物的，乙方有权将货物留置在甲方处，并由甲方承担保管责任和法律后果；若乙方取回乙方货物或由物流等第三方暂为保管的，有权向甲方主张保管费、物流费及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六、产品的验收

1、甲方依据行业标准对产品进行验收。

2、甲方在产品到货后当场对产品规格、数量进行验收，有异议的应当到货当场提出并通知乙方，当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规格、数量无误；甲方应当在产品到货后 7 日内组织验收，逾期视为产品验收合格，甲方应按约定支付货款。

七、产品保存、使用和售后服务

1、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对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是有严格要求的，若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不符合要求将严重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甲方收货后应当确保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持续满足本产品属性及合同要求，因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不当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产品质量责任和损失。产品施工现场暂存应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1) 夏季、冬季现场暂存时间宜控制在 2 天内。

(2) 夏季现场暂存应选择避光、通风、阴凉、常温（5℃~25℃）场所，冬季现场暂存应建立有效的保温措施，暂存温度宜控制在（18℃~25℃），严禁由低温处运抵现场直接固化施工。

(3) 暂存过程中，甲方需要裁剪软管的，裁剪时必须避开阳光照射，裁剪后应当立即将管口用专用胶带封严，整齐折叠装箱，标记长度。

2、产品保存在室内、7℃~17℃、避光、通风、阴凉环境中，产品保质期为 90 天，甲方应当在此期限前使用。

3、软管安装施工：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安装前的管道检测、预处理、下料、充气、固化等工序都具有严格的要求，应符合现行相关施工规范（CJJ 181-2012、CJJ/T 210-2014、T/CECS 717-2020 等）、软管使用说明书、本合同的特别要求。本合同的特别要求如下：

(1) 预处理后管道宜符合下列要求：①内壁上无大于 50*50mm 的整块杂物或堆积物；内壁上无大于 8mm 的尖锐物或尖锐物已采用机器人等手段去除；管道变形量小于原直径的 20%；管壁无大于 200*200mm 的破损或破损部分已进行局部修复。②待修复的管道内壁干燥或潮湿但不存在线流漏水缺陷，管内无积水。③预处理后、管道修复前应有管道检测视

频数据。

(2) 待修复的管道两端有不小于 900*900*1200mm 的操作空间，管道两端附近地面有不小于 9*3 米的设备放置场地。

(3) 施工下料过程中严禁导致外膜破损，下灯过程中严禁导致内膜破损。

(4) 施工固化参数宜满足使用说明要求，固化参数应存储完整、可靠。

(5) 现场取样或见证取样应采用拼合管，禁止用扎头布做模具取样；取样应在中间检查井内。

(6) 因甲方现场施工操作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因甲方施工操作不当造成的任何责任和损失。

甲方证明现场施工操作无不当，应在 12 小时内向乙方提供软管箱号、订单号，预处理后的连续、完整的该段管道检测视频数据，证明固化前该软管内膜、外膜完整的资料，完整的充气、固化电子数据，完整的固化后内膜，固化后的连续、完整的管道检测视频数据，地下水位数据，或其它证明供货商软管本身质量问题或瑕疵造成了施工质量问题的材料，逾期乙方有权不予提供售后服务。

4、售后服务：乙方承诺在产品保质期内提供售后服务，若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将立即启动反应机制，与甲方积极电话沟通，记录相关问题，在 24 小时内组织技术人员分析可能故障并制定解决方案；非乙方质量问题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负责乙方售后人员的差旅费，包括往返车费、食宿费用等。

八、违约责任

1、因合同标的为定制产品，除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外（质量问题需经甲乙双方确认或者由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检测），任何情况下甲方均不得拒收（含甲方未按时支付货款导致乙方无法发出货物的）、退货或解除合同，甲方拒收、退货或解除合同的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产品全款。

2、因甲方不按约定支付货款导致生产的产品无法发出的，甲方应同时承担保管费、物流费等乙方由此增加的费用。经乙方通知后，甲方仍未按时支付货款的，乙方有权单方暂停

接收甲方订单及供货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和损失,在乙方有权按照第八条第1款主张权利基础上,同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承担未支付货款0.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天,加倍支付违约金。

3、乙方如提供的产品存有质量问题,从而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经营,乙方负有重新提供合格产品或退回不合格产品的义务,并由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订单确认且乙方已生产后,甲方不得单方取消或者变更订单,未经乙方同意取消订单的,甲方仍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全部货款,未经乙方同意变更订单的视为订单未变更。

5、如采用汽运方式运输的,因承运人即运输公司的原因导致货物毁损、灭失的,各方互不追究由此可能产生的违约责任。

6、甲方在收到货物并当场开箱验收时,如发现破损及影响使用功能,有权利拒收并退货,乙方承担退货运输费用及相应的违约责任。

7、对于产品合格证,乙方只承担与合同约定的产品类型、规格、数量吻合的合格证关联的法律责任。

8、若发生诉讼纠纷,违约方需要向守约方赔偿其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等合理支出。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各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其他

1、合同有效期:自【2024】年【4】月【11】日至【2026】年【4】月【11】日,经各方协商一致可以延长或提前解除或终止。

2、因原材料等因素导致价格调整时,结算价格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3、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或扫描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叁份,各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订货单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各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丙方(签字/盖章): 刘铮

2024年 4 月 11 日

附件一: 报价单

附件二: 订单模板

附件三: 甲方营业执照/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四: 丙方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一：

序号	品名	管径	厚度	米/元	备注
1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300	3	18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300	4	216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300	5	264	
2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400	3	248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400	4	276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400	5	327	
3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500	4	338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500	5	406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500	6	462	
4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600	5	491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600	6	58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600	7	673	
7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700	5	578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700	6	665	
8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800	6	739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800	7	854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800	8	948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800	9	1069	
9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000	6	964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000	7	1024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000	8	1156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000	9	1358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000	10	1485	
10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200	8	1404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200	9	1682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200	10	1812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200	11	1938	
	紫外线光固化软管	DN1200	12	2108	

1、 以上管径和壁厚可定制，非标软管根据生产难度上浮 10%—20%。

2、 如遇原材料上涨时，供货方有权调整报价，但应提前 30 日通知需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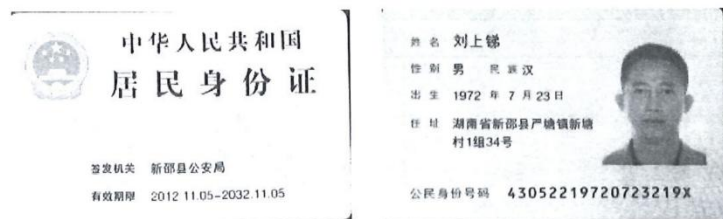
附件二：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						
订货日期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			电话：			
身份证号：						
收货地址：						
需方名称：			供方名称：			
需方（盖章或签字）：			供方（盖章或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订货日期：			订货日期：			

附件三



附件四:



4.4 广东振轩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服务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广东振轩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方名称：广东振轩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优秀(85分以上)良好(75-84分)合格(60-74分)不合格(60分以下)

序号	评价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到货及时性 (15分)	1、到货时间与约定时间一致：15分； 2、到货时间误差在3天以内，每迟到一天扣1分； 3、货物迟到3天以上，视对使用影响情况得0-10分 4、需在得分说明填写到货情况及影响。	13
2	包装完整性 (10分)	1、内外包装完整无破损：10分； 2、包装有轻微破损：7-9分； 3、包装破损较严重，视情况得0-6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包装情况。	10
3	到货规格型号一致性 (25分)	1、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完全一致：25分； 2、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有少量不一致，视情况得13-19分； 3、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有大量不一致，视情况得0-12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到货规格型号情况。	24
4	到货数量准确性 (10分)	1、到货数量与订单完全一致：10分； 2、到货数量与订单数量偏差在10%以内，视情况得7-9分； 3、到货数量与订单数量偏差超过10%，视情况得0-6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到货数量一致情况。	10
5	到货初验情况 (20分)	1、根据相应种类货物验收作业指导书进行验收，完全合格的：20分； 2、有小的瑕疵，但无大的质量问题，视情况得13-19分； 3、验收结果为不合格需换货或退货的，得0分； 4、对于燃气表和流量计，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送检合格率，合格率在99%以内的得20分，合格率在97%-99%的，得13-19分，合格率小于97%的，整批退货，评分为0。 5、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验收合格情况。	20

6	随货文件完整性 (10分)	1、随货合格证、说明书、质量保证书 (材质说明) 等文件齐全的: 10 分; 2、文件不全的 (合格证不可缺), 事情况得 7-9 分; 3、 无合格证, 此项得 0 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随货文件情况	10
7	服务态度 (10分)	1、1-6 项无任何问题, 得 10 分; 2、出现问题, 需补发、更换、退货, 能积极配合, 响应及时, 视情况得 7-9 分; 3、对收货人反馈的问题不及时处理或有意拖延, 视情况得 0-6 分; 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服务态度情况。	10
合计			97

评价日期: 2025年4月15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XM-SA-FZP-250307-001-003
订货日期： 2025 年 3 月 29 日星期六

需求方（以下简称“甲方”）： 【广东振轩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4MACHQ7LE3N
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金逢路 10 号二楼 233B 室（住所申报）】
供给方（以下简称“乙方”）：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向乙方进行产品采购的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数量、价格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3	36.7	181	6642.7	WSM43024 WSM43023
光固化软管	米	DN400-3	39.61	181	7169.41	WSM43025 WSM43028
光固化软管	米	DN600-5	70.72	418	29560.96	WSM43011 WSM43013
						WSM43013 WSM43014
光固化软管	米	DN600-5	34.35	418	14358.3	WSM49054 WSM43055
普通扎头布	块	DN400	4	(辅材赠送)		
		DN600	4			
底膜	米	DN400	96			
		DN600	125			
灯膜	米	DN400	12			
		DN600	12			
拉链布	块	DN600	1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万柒仟柒佰叁拾壹元叁角柒分						
(小写：¥57731.37 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伍万壹仟零捌拾玖元柒角壹分 (小写：¥ 51089.71 元)						

- 二、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 1、甲乙双方确认以产品行业标准作为其设计、调试和验收时的有效依据标准，
 - 2、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行业标准进行设计、制作。

- 三、 交货
- 1、交货日期：
收到全部货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2、交货方式：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承担运费、包装费用。甲方应指派收货人对照【发货清单】予以签收。

3、收货地点：【待定】

收货人：【李浩】（身份证号：【430521199005080573】）、联系电话：【17368209981】。

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5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如果临时改变导致乙方无法按时交货的，不视为乙方违约。

四、付款方式及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1、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开具与发货数量及金额相对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甲方凭发票在5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额价款。

2、甲方必须将合同价款支付到乙方合同中指定的银行账户，不允许任何个人代收，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

3、乙方指定的银行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755972333710001】

联行号：【308584001651】

五、产品的包装、运输及签收

1、乙方应针对产品提供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证其安全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包装物不回收。

2、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当天应由甲方对其进行签收，在物流回执、送货单、收货单、签收单、收货小程序或其他收货凭证（统称“送货凭证”）上签字、验证码验证或盖章确认。

3、如果存在货品错误、数量短缺、包装破损、材料外膜破损、漏胶等严重问题，甲方可以拒收，或者在送货凭证上提出异议要求补货、换货，但不得拒签送货凭证。乙方有证据证明甲方拒签的，视为已经履行送货义务。甲方应当在签收或拒收后3个工作日内可以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逾期视为无异议。

4、甲方签收后，产品的保管责任归甲方，标的物毁损、灭失之风险由甲方承担。甲方须针对产品做必要的防护措施，并提供必要的产品工作环境。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收货物的，乙方有权将货物留置在甲方处，并由甲方承担保管责任和法律后果；若乙方取回乙方货物或由物流等第三方暂为保管的，有权向甲方主张保管费、物流费及合同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六、产品的验收

1、甲方依据行业标准对产品进行验收。

2、甲方在产品到货后当场对产品规格、数量进行验收，有异议的应当到货当场提出并通知乙方，当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规格、数量无误；甲方应当在产品到货后7日内组织验收，逾期视为产品验收合格，甲方应按约定支付货款。

七、产品保存、使用和售后服务

1、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对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是有严格要求的，若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不符合要求将严重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甲方收货后应当确保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条件持续满足本产品属性及合同要求，因产品施工现场暂存与保存不当影响产品性能和固化施工效果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任何产品质量责任和损失。产品施工现场暂存应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1）夏季、冬季现场暂存时间宜控制在2天内。

（2）夏季现场暂存应选择避光、通风、阴凉、常温（5℃~25℃）场所，冬季现场暂存应建立有效的保温措施，暂存温度宜控制在（18℃~25℃），严禁由低温处运抵现场直接固化施工。

（3）暂存过程中，甲方需要裁剪软管的，裁剪时必须避开阳光照射，裁剪后应当立即将管口用专

用胶带封严，整齐折叠装箱，标记长度。

2、产品保存在室内、7℃~17℃、避光、通风、阴凉环境中，产品保质期为90天，甲方应当在此期限内使用。

3、软管安装施工：甲方了解并知悉本产品安装前的管道检测、预处理、下料、充气、固化等工序都具有严格的要求，应符合现行相关施工规范（CJJ 181-2012、CJJ/T 210-2014、T/CECS 717-2020等）、软管使用说明书、本合同的特别要求。本合同的特别要求如下：

（1）预处理后管道宜符合下列要求：①内壁上无大于50*50mm的整块杂物或堆积物；内壁上无大于8mm的尖锐物或尖锐物已采用机器人等手段去除；管道变形量小于原直径的20%；管壁无大于200*200mm的破损或破损部分已进行局部修复。②待修复的管道内壁干燥或潮湿但不存在线流漏水缺陷，管内无积水。③预处理后、管道修复前应有管道检测视频数据。

（2）待修复的管道两端有不小于900*900*1200mm的操作空间，管道两端附近地面有不小于9*3米的设备放置场地。

（3）施工下料过程中严禁导致外膜破损，下灯过程中严禁导致内膜破损。

（4）施工固化参数宜满足使用说明要求，固化参数应存储完整、可靠。

（5）现场取样或见证取样应采用拼合管，禁止用扎头布做模具取样；取样应在中间检查井内。

（6）因甲方现场施工操作不当引起的质量问题，由甲方自行承担后果，乙方不承担因甲方施工操作不当造成的任何责任和损失。

甲方证明现场施工操作无不当，应在12小时内向乙方提供软管箱号、订单号，预处理后的连续、完整的该段管道检测视频数据，证明固化前该软管内膜、外膜完整的资料，完整的充气、固化电子数据，完整的固化后内膜，固化后的连续、完整的管道检测视频数据，地下水位数据，或其它证明供货商软管本身质量问题或瑕疵造成了施工质量问题的材料，逾期乙方有权不予提供售后服务。

4、售后服务：乙方承诺在产品保质期内提供售后服务，若发现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将立即启动反应机制，与甲方积极电话沟通，记录相关问题，在24小时内组织技术人员分析可能故障并制定解决方案；非乙方质量问题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负责乙方售后人员的差旅费，包括往返车费、食宿费用等。

八、违约责任

1、因合同标的为定制产品，除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外（质量问题需经双方确认或者由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检测），任何情况下甲方均不得拒收（含甲方未按时支付货款导致乙方无法发出货物的）、退货或解除合同，甲方拒收、退货或解除合同的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产品全款。

2、因甲方不按约定支付货款导致生产的产品无法发出的，甲方应同时承担保管费、物流费等乙方由此增加的费用。经乙方通知后，甲方仍未按时支付货款的，乙方有权单方暂停接收甲方订单及供货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和损失，在乙方有权按照第八条第1款主张权利基础上，同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承担未支付货款0.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5天，加倍支付违约金。

3、乙方如提供的产品存有质量问题，从而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经营，乙方负有重新提供合格产品或退回不合格产品的义务，并由此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订单确认且乙方已生产后，甲方不得单方取消或者变更订单，未经乙方同意取消订单的，甲方仍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全部货款，未经乙方同意变更订单的视为订单未变更。

5、如采用汽运方式运输的，因承运人即运输公司的原因导致货物毁损、灭失的，各方互不追究由此可能产生的违约责任。

6、甲方在收到货物并当场开箱验收时，如发现破损及影响使用功能，有权拒收并退货，乙方承担退货运输费用及相应的违约责任。

7、对于产品合格证，乙方只承担与合同约定的产品类型、规格、数量吻合的合格证关联的法律责任。

8、若发生诉讼纠纷，违约方需要向守约方赔偿其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

保全费、保函费等合理支出。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在起诉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其他

-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或扫描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章）：

2025 年 03 月 29 日

4.5 东莞市浚泮管道设备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服务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东莞市浚泮管道设备有限公司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采购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方名称：东莞市浚泮管道设备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优秀(85分以上)良好(75-84分)合格(60-74分)不合格(60分以下)

序号	评价项目	评分标准	得分
1	到货及时性 (15分)	1、到货时间与约定时间一致：15分； 2、到货时间误差在3天以内，每迟到一天扣1分； 3、货物迟到3天以上，视对使用影响情况得0-10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到货情况及影响。	14
2	包装完整性 (10分)	1、内外包装完整无破损：10分； 2、包装有轻微破损：7-9分； 3、包装破损较严重，视情况得0-6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包装情况。	10
3	到货规格型号一致性 (25分)	1、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完全一致：25分； 2、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有少量不一致，视情况得13-19分； 3、到货规格型号与订单有大量不一致，视情况得0-12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到货规格型号情况。	24
4	到货数量准确性(10分)	1、到货数量与订单完全一致：10分； 2、到货数量与订单数量偏差在10%以内，视情况得7-9分； 3、到货数量与订单数量偏差超过10%，视情况得0-6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到货数量一致情况。	10
5	到货初验情况(20分)	1、根据相应种类货物验收作业指导书进行验收，完全合格的：20分； 2、有小的瑕疵，但无大的质量问题，视情况得13-19分； 3、验收结果为不合格需换货或退货的，得0分； 4、对于燃气表和流量计，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送检合格率，合格率在99%以内的得20分，合格率在97%-99%的，得13-19分，合格率小于97%的，整批退货，评分为0。 5、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验收合格情况。	18



6	随货文件完整性 (10分)	1、随货合格证、说明书、质量保证书 (材质说明) 等文件齐全的: 10 分; 2、文件不全的 (合格证不可缺), 视情况得 7-9 分; 3、无合格证, 此项得 0 分; 4、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随货文件情况	10
7	服务态度 (10分)	1、1-6 项无任何问题, 得 10 分; 2、出现问题, 需补发、更换、退货, 能积极配合, 响应及时, 视情况得 7-9 分; 3、对收货人反馈的问题不及时处理或有意拖延, 视情况得 0-6 分; 需在得分说明栏填写服务态度情况。	10
合计			96

评价日期: 2025年7月20日



管道非开挖修复材料订货单						
甲方（需方）：东莞市浚泮管道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CE5M5K46						
乙方（供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合同编号：XM-SA-WH-250630-01						
订货日期		2025-7-4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m)	单价	合价 (元)	备注
UV-CIPP	米	DN480-4	174	306	53244	合格证及检测报告出500-4
UV-CIPP	米	DN580-5	191	453	86523	合格证及检测报告出600-5
UV-CIPP	米	DN680-5	226	516	116616	合格证及检测报告出700-6
普通扎头布	块	DN480	12	0		
普通扎头布	块	DN580	12	0		
普通扎头布	块	DN680	16	0		
拉链扎头布	块	DN480	5	0		
拉链扎头布	块	DN580	5	0		
拉链扎头布	块	DN680	5	0		
底膜	米	DN480	200	0		
底膜	米	DN580	220	0		
底膜	米	DN680	250	0		
灯膜	米	DN480	20	0		
灯膜	米	DN580	20	0		
灯膜	米	DN680	20	0		
价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陆仟叁佰捌拾叁元整（小写：¥ 256383.00元）						
其中：不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陆仟捌佰捌拾柒元陆角壹分（小写：¥ 226887.61元）						
二、交货日期						
收到定金/首付款之日起【7】日内，但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交货日期相应顺延。						
三、注意事项						
1.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运输方式，运费供方负担、验收和计量方式、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均按照已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中相应条款执行。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按照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2. 本订货单中其他未规定的事宜按照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执行，扫描件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四、收货信息						
收货人：刘中洋				电话：15899918195		
身份证号：411524198602260515						
收货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和盛花场东北自修复安全轮胎有限公司						
需方名称：东莞市浚泮管道设备有限公司				供方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或签字）：刘中洋				供方（盖章或签字）：韦晖		
联系电话：15899918195				联系电话：13878658069		
2025年7月4日				2025年7月4日		

五、投标人企业信用情况

投标人企业信用情况，由投标单位提供官网查询截图。

查询网址如下：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最终结果以在招标人在截标日期后查到的为准。

1、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2、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失信主体查询截图

3、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通知

没有新通知

7月13日, 星期一
五月廿九

2026年7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9 十五	30 十六	1 十七	2 十八	3 十九	4 二十	5 廿一
6 廿二	7 廿三	8 廿四	9 廿五	10 廿六	11 廿七	12 廿八
13 廿九	14 三十	15 初一	16 初二	17 初三	18 初四	19 初五
20 初六	21 初七	22 初八	23 初九	24 初十	25 十一	26 十二
27 十三	28 十四	29 十五	30 十六	31 十七	1 十八	2 十九
3 廿一	4 廿二	5 廿三	6 廿四	7 廿五	8 廿六	9 廿七

30 分钟 开始专注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 服务投诉: 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执法单位: 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查询时间: 2026年07月13日 16时00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六、其他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6.1 承诺函

承诺函

深圳市环水管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我单位深知本项目对贵单位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亦了解贵单位对廉政建设的相关要求，因此我单位承诺如下：

我单位完全同意并满足招标文件相关需求。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6 年 07 月 16 日



6.2 经营地址变更说明

深圳市环水管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我司因经营需要，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变更了注册地址，变更前原地址为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变更后现地址为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 16 号 5 号厂房。

特此说明。

单位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6 年 07 月 16 日



6.3 发明专利

证书号第6626469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 一种便携式导轨机器人

发明人: 代毅;刘耀森;张家庆

专利号: ZL 2020 1 1025164.1

专利申请日: 2020年09月25日

专利权人: 深圳市博铭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社区清湖村
宝能科技园9栋10层A座CDEFGH单位

授权公告日: 2024年01月16日 授权公告号: CN 112091936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 决定授予专利权, 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 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24年01月16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6626469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9月25日前缴纳。
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深圳市博铭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人：

代毅;刘耀森;张家庆



国家知识产权局

518000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601 深圳市恒程创新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赵爱蓉(0755-86644663)

发文日:

2025 年 12 月 01 日



申请号或专利号: 202011025164.1

发文序号: 2025120101244200

申请人或专利权人: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创造名称: 一种便携式导轨机器人

手续合格通知书

上述专利申请或专利, 申请人或专利权人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提出著录项目变更请求, 经审查, 符合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准予变更, 现将变更的内容通知如下:

变更项目: 专利权人

变更类别: 转移

变更前:

第 1 专利权人

专利权人是否代表人: 是

专利权人姓名或名称: 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国家(地区): 中国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518000

专利权人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社区清湖村宝能科技园 9 栋 10 层 A 座

CDEFGH 单位

专利权人省份: 广东省

专利权人证件号码: 91440300088676637C

专利权人城市: 深圳市

专利权人证件类型:

变更后:

第 1 专利权人

专利权人是否代表人: 是

专利权人姓名或名称: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国家(地区): 中国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239000

专利权人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专利权人省份: 安徽省

200028
2024.03

纸件申请, 回函请寄: 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 6 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
电子申请, 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 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权人证件号码：91341124MADDUJQR49

专利权人城市：滁州市

专利权人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该申请已经授权公告，此变更在 41 卷 5101 期 2025 年 12 月 16 日专利公报上予以公告。

该专利申请或专利目前的案件状态为：专利权维持。

提示：

当事人可以登录“中国及多国专利审查信息查询系统”（<http://cpquery.cponline.cnipa.gov.cn>）查询已公布或授权公告的专利申请或专利的权利人变更情况。电子申请注册用户可以凭其注册账号和密码登录该系统查询相关内容。

权利人或专利代理机构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应当及时完成变更前该专利申请或专利的未尽手续及相关事宜。

当事人对本通知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60 日内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行政复议申请，或者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6 个月内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起诉。

审 查 员：石莉
联系电话：010-62088106

审查部门：初审及流程管理部



200028 纸件申请，回函请寄：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 6 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
2024.03 电子申请，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

证书号第7981810号



专利公告信息

发明专利证书

发 明 名 称：一种竖井支管检测装置

专 利 权 人：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社区清湖村宝能科技园9栋10层A座CDEFGH单位

发 明 人：代毅;杜光乾;曹云;李国文;陈增兵

专 利 号：ZL 2020 1 0949020.9

授权公告号：CN 111998810 B

专 利 申 请 日：2020年09月10日

授权公告日：2025年06月06日

申请日时申请人：深圳市博铭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日时发明人：代毅;杜光乾;曹云;李国文;陈增兵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并予以公告。
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有效性及专利权人变更等法律信息以专利登记簿记载为准。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1 页)





国家知识产权局

518000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 A 座
601 深圳市恒程创新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赵爱蓉(0755-86644663)

发文日:

2025 年 12 月 09 日



申请号或专利号: 202010949020.9

发文序号: 2025120901363520

申请人或专利权人: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发明创造名称: 一种竖井支管检测装置

手续合格通知书

上述专利申请或专利, 申请人或专利权人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提出著录项目变更请求, 经审查, 符合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准予变更, 现将变更的内容通知如下:

变更项目: 专利权人

变更类别: 转移

变更前:

第 1 专利权人

专利权人是否代表人: 是

专利权人姓名或名称: 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国家(地区): 中国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518000

专利权人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社区清湖村宝能科技园 9 栋 10 层 A 座

CDEFGH 单位

专利权人省份: 广东省

专利权人证件号码: 91440300088676637C

专利权人城市: 深圳市

变更后:

第 1 专利权人

专利权人是否代表人: 是

专利权人姓名或名称: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国家(地区): 中国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239000

专利权人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专利权人省份: 安徽省

专利权人证件号码: 91341124MADDUJQR49

200028
2024.03

纸件申请, 回函请寄: 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 6 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
电子申请, 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 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权人城市：滁州市

该申请已经授权公告，此变更在 41 卷 5202 期 2025 年 12 月 26 日专利公报上予以公告。

该专利申请或专利目前的案件状态为：专利权维持。

提示：

当事人可以登录“中国及多国专利审查信息查询系统”（<http://cpquery.cponline.cnipa.gov.cn>）查询已公布或授权公告的专利申请或专利的权利人变更情况。电子申请注册用户可以凭其注册账号和密码登录该系统查询相关内容。

权利人或专利代理机构发生变更的，当事人应当及时完成变更前该专利申请或专利的未尽手续及相关事宜。

当事人对本通知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60 日内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行政复议申请，或者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6 个月内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起诉。

审 查 员：杨冬梅
联系电话：010-62089351

审查部门：初审及流程管理部



200028 纸件申请，回函请寄：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 6 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
2024.03 电子申请，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

6.4 项目管理人员经验与水平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持何种资格证书	发证时间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项目负责人	杜光乾	研发部负责人	深圳市龙华区高层次人才证书、应用工程师（高级）证书	2023 年 4 月、2014 年 6 月 27 日	主要负责公司材料研发项目，主持过本项目同类案例及公司多个项目研发	高级工程师	14 年
企业负责人	代毅	企业负责人	深圳市海外高层次人才证书、高级工程师证书	2017 年 3 月、2023 年 6 月 30 日	参与过本项目同类案例及公司多个项目研发	高级工程师	15 年
生产负责人	梁创霖	生产负责人	深圳市龙华区高层次人才证书、中级工程师	2019 年 4 月、2021 年 8 月 2 日	参与过本项目同类案例及公司多个项目生产	中级工程师	14 年
人工智能研发部负责人	谢飞	人工智能研发部负责人	深圳市海外高层次人才证书、高级工程师证书	2021 年 8 月、2025 年 7 月 17 日	参与过本项目同类案例及公司多个项目研发	高级工程师	4 年
技术负责人	刘耀森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证书	2021 年 8 月 2 日	解决本项目同类案例及公司多个项目技术难题	中级工程师	13 年
研发工程师	陈增兵	研发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证书	2020 年 7 月、2022 年 7 月 1 日	参与过本项目同类案例及公司多个项目研发	中级工程师	12 年

设备维修员	龚四伟	设备维修员	硬件维修工程师证书	2009 年 5 月 4 日	参与过本项目同类案例及公司多个项目的生产设备保障稳定运行	/	4 年
质检员	石登毅	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证书	2015 年 11 月 11 日	参与过本项目同类案例及公司多个项目原材料、半成品及成品的质量检测	助理工程师	11 年
技术员	余先利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证书	2021 年 4 月 11 日	参与过本项目同类案例及公司多个项目原材料、半成品及成品的技术研究	助理工程师	11 年
采购专员	谭旭升	采购专员	助理工程师证书	2022 年 7 月 1 日	参与过本项目同类案例及公司多个项目原材料、半成品及成品的采购	助理工程师	11 年

1) 项目负责人-杜光乾





(无钢印无效)

姓 名： 杜光乾

身份证号： 421023199211147139

证书编号： TECS01010003444

该考生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通过了
全国电子专业人才 单片机设计与开发
应用工程师（高级）考试，成绩 合格，证
明其达到单片机设计与开发应用工程师水平，具
备从事单片机领域的技术研究、设计、开发及相
关工作的能力。

特颁发此证。



2) 企业负责人-代毅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海外高层次人才证书

Certificate for Overseas High-caliber Personnel in Shenzhen

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孔雀计划”的意见》海外高层次人才认定标准，认定 代毅 为海外高层次 C 类人才，特颁此证。

凭此证可从 2017 年 03 月至 2022 年 02 月享受相关人才优惠政策。

It is certified that, Dai Yi is recognized as Overseas High-Caliber Personnel (Level C) and is entitled to enjoy privileged treatment according to relevant policies in Shenzhen, from March, 2017 to February, 2022.

NO. 20170331291C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Administration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2017 年 03 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代毅

身份证号：440301198412181516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自动化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自动化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0639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3) 生产负责人-梁创霖



深圳市龙华区高层次人才证书

Certificate for High-Caliber Personnel in Longhua District

根据深圳市龙华区高层次人才认定标准, 认定 梁创霖 为龙舞华章计划 A 类人才, 任期为 2019 年 4 月至 2024 年 3 月, 特颁此证。

It is certified that, LIANG Chuanglin is recognized as Chinese Dragon Plan Talent (Level A) from Apr. 2019 to Mar. 2024 .

NO. 20190068

深圳市龙华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The Leading Group Office For Talents Of Longhua District

2019 年 4 月
April, 2019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梁创霖

身份证号：45080319841010767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自动化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自动化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693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 人工智能研发部负责人-谢飞



深圳市海外高层次人才证书

Certificate for Overseas High-caliber Personnel in Shenzhen

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孔雀计划”的意见》海外高层次人才认定标准，认定 谢飞 为海外高层次 C 类人才，特颁此证。

凭此证可从 2021 年 08 月至 2026 年 07 月享受相关人才优惠政策。

It is certified that, XIE FEI is recognized as Overseas High-Caliber Personnel (Level C) and is entitled to enjoy privileged treatment according to relevant policies in Shenzhen, from August 2021 to July 2026.

NO. 202108300720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Administration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2021 年 08 月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谢飞

身份证号：34088119920128123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自动化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5月3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自动化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3900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7月17日



5) 技术负责人-刘耀森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耀森

身份证号：45092219871229167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自动化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自动化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693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6) 研发工程师-陈增兵



深圳市龙华区高层次人才证书

Certificate for High-Caliber Personnel in Longhua District

根据深圳市龙华区高层次人才认定标准，认定 陈增兵 为龙舞华章计划 B类 人才，特颁此证。

凭此证可从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享受深圳市龙华区相关人才优惠政策。

It is certified that, CHEN Zengbing is recognized as Chinese Dragon Plan Talent (Level B) and is entitled to enjoy privileged treatment according to relevant policies in Longhua, from Jul. 1st 2020 to Jun. 30th 2025 .

NO. 20200077

深圳市龙华区人力资源局
The Human Resources Bureau of Shenzhen Longhua District
2020 年 7 月
July 2020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增兵

身份证号：32132419880310381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自动化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自动化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773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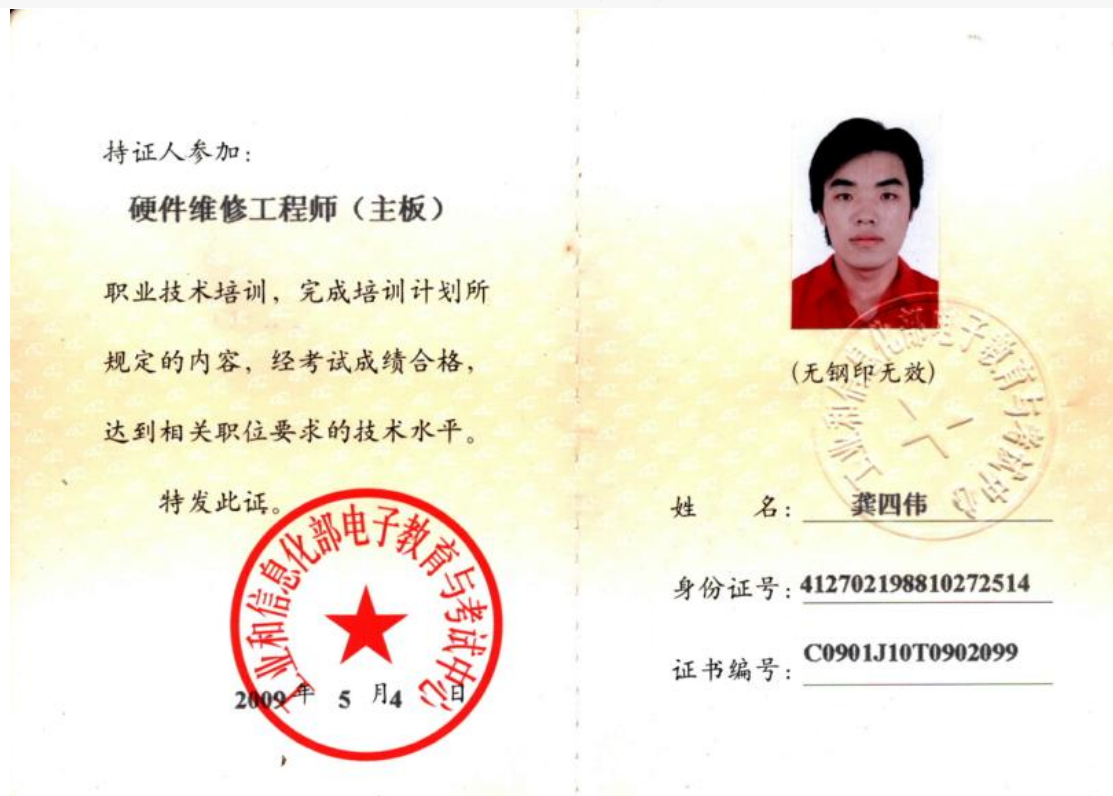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7) 设备维修员-龚四伟



8) 质检员-石登毅



9) 技术员-余先利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余先利

身份证号: 450502199112010778



职称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 业: 自动化

级 别: 助理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1年04月11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自动化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103006056939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10) 采购专员-谭旭升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谭旭升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十月四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东海洋大学	校（院）长：叶春海	
证书编号：105661201405001264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谭旭升

身份证号：45042119901004853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机械工程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机械工程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7329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6.5 产品合格证



行墨科技产品合格证

产品名称: 城镇排水管道原位固化修复用光固化软管
产品主要参数执: T/CECS 717-2020
产品代号: CIPP - XM15-880-9-14-UV
产品规格: DN880*9*14
产品主体结构材质: 不饱和聚酯树脂+玻璃纤维
产品批号: P260420001CA-XM15
生产日期: 2026 年 04 月 20 日
检验日期: 2026 年 04 月 20 日
保质期: 90 天 (避光、通常温 0~25℃)
检验结果: 合格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Anhui Xingmo Technology Co., Ltd

制造商地址: 安徽省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 16 号 5 号厂房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 16 号 5 号厂房





行墨科技产品检测报告

序号	产品基本信息		
1	产品名称	城镇排水管道原位固化修复用光固化软管	
2	产品代号	CIPP - XM15-880-9-14-UV	
3	产品型号	XM15	
4	产 品 规 格	管径/mm	880
5		壁厚(固化后)/mm	9
6		长度/m	14
7	树脂	间苯-新戊二醇型不饱和聚酯树脂	
8	增强材料	ECR 玻璃纤维布	
9	固化的紫外线光(UV)波长/nm	365~420	
10	保质期/天(避光、通风、常温 0~25℃)	90	
11	报告数据		T/CECS 717-2020 要求
12	检测项目及依据	检测数据	
13	短期弯曲弹性模量/MPa T/CECS 717-2020	20244	>8000
14	短期弯曲强度/MPa T/CECS 717-2020	344	>125
15	短期抗拉强度/MPa GB/T 1040.4-2006	165	>80

检测人: ZT

审核人: LMZ

日期: 2026年04月20日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16号5号厂房





行墨科技产品合格证

产品名称: 城镇排水管道原位固化修复用光固化软管
产品主要参数执: T/CECS 717-2020
产品代号: CIPP - XM15-480-5-19-UV
产品规格: DN480*5*19
产品主体结构材质: 不饱和聚酯树脂+玻璃纤维
产品批号: P260420002CA-XM15
生产日期: 2026 年 04 月 20 日
检验日期: 2026 年 04 月 20 日
保质期: 90 天 (避光、常温 0~25℃)
检验结果: 合格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Anhui Xingmo Technology Co., Ltd

制造商地址: 安徽省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 16 号 5 号厂房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 16 号 5 号厂房





行墨科技产品检测报告

序号	产品基本信息		
1	产品名称	城镇排水管道原位固化修复用光固化软管	
2	产品代号	CIPP - XM15-480-5-19-UV	
3	产品型号	XM15	
4	产 品 规 格	管径/mm	480
5		壁厚（固化后）/mm	5
6		长度/m	19
7	树脂	间苯-新戊二醇型不饱和聚酯树脂	
8	增强材料	ECR 玻璃纤维布	
9	固化的紫外线光（UV）波长/nm	365~420	
10	保质期/天（避光、通风、常温 0~25℃）	90	
11	报告数据		T/CECS 717-2020
12	检测项目及依据	检测数据	要求
13	短期弯曲弹性模量/MPa T/CECS 717-2020	14609	>8000
14	短期弯曲强度/MPa T/CECS 717-2020	340	>125
15	短期抗拉强度/MPa GB/T 1040.4-2006	174	

检测人： ZT

审核人： LMZ

日期： 2026 年 04 月 20 日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纬二路 16 号 5 号厂房



6.6 质量合格的证明文件

质量合格证明文件

致：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司于 2024 年 3 月至 2025 年 12 月累计为贵公司供货的紫外光固化软管材料（≥100 万）符合《城镇排水管道非开挖修复更新工程技术规程》（CJJ/T210-2014）和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特此证明！

供货商：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6 年 2 月 24 日

购买方：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6 年 2 月 24 日

质量合格证明文件

致：吉林省中璐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我司于 2024 年 3 月至 2025 年 12 月累计为贵公司供货的紫外光固化软管材料（ ≥ 100 万）符合《城镇排水管道非开挖修复更新工程技术规程》（CJJ/T210-2014）和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特此证明！

供货商：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6 年 2 月 24 日

购买方：吉林省中璐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6 年 2 月 25 日

质量合格证明文件

致：巨联新材料科技（徐州）有限公司

我司于 2024 年 3 月至 2025 年 12 月累计为贵公司供货的紫外光固化软管材料（ ≥ 100 万）符合《城镇排水管道非开挖修复更新工程技术规程》（CJJ/T210-2014）和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特此证明！

供货商：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6 年 2 月 24 日

购买方：巨联新材料科技（徐州）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

质量合格证明文件

致：海南海钦贸易有限公司

我司于 2024 年 3 月至 2025 年 12 月累计为贵公司供货的紫外光固化软管材料（≥100 万）符合《城镇排水管道非开挖修复更新工程技术规程》（CJJ/T210-2014）和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特此证明！

供货商：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6 年 2 月 24 日

购买方：海南海钦贸易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6 年 2 月 25 日

质量合格证明文件

致：广西南笙贸易有限公司

我司于 2024 年 3 月至 2025 年 12 月累计为贵公司供货的紫外光固化软管材料（≥100 万）符合《城镇排水管道非开挖修复更新工程技术规程》（CJJ/T210-2014）和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特此证明！

供货商：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6 年 2 月 24 日

购买方：广西南笙贸易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6 年 2 月 25 日

6.7 各管径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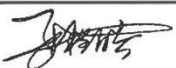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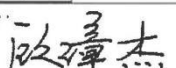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 S L3038



TÜVRheinland®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230920340889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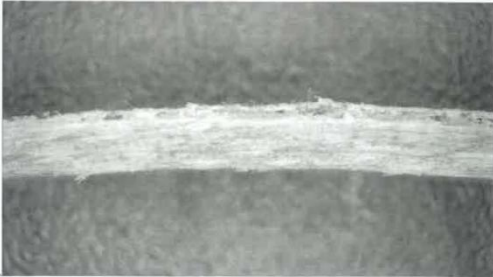
报告号: Test Report No.:	SI501336 001	项目号: Order No.:	326011883	第 1 页 总 5 页 Page 1 of 5	
客户项目编号: Client Reference No.:	/	项目日期: Order date:	03.04.2024		
客户: Client: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邮箱 /Email: / , 电话/TEL: /				
测试项目: Test item:	紫外光原位固化法管道修复内衬 UV-CIPP				
型号规格: Identification / Type No.:	DN300 / 3.0 mm				
项目内容: Order content:	测试报告 Test of required parameters				
检验依据: Test specification:	GB/T 1449-2005, GB/T 1040.4-2006 -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 短期三点弯曲弹性模量和弯曲强度 Short-term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 密实性测试 Water tightness				
样品收到日期: Date of receipt:	07.04.2024				
样品编号: Test sample No.:	20240407-08				
测试日期: Testing period:	07.04.2024 - 10.04.2024				
测试地点: Place of testing:	上海 Shanghai				
测试机构: Testing laboratory: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测试结果: Test result:	测试结果见报告 Test results are listed in the report.				
测试/Tester		审核/Reviewer		批准/Approver	
日期/Date	10.04.2024	日期/Date	10.04.2024	发布日期/Issue Date	10.04.2024
备注 / Other:					
样品获取方式: 样品由客户准备并送至实验室。The test samples are prepared and sent by client.					
样品收到状态: Condition of the test item at delivery:		测试样品完整且无破损 Test item complete and undamaged			
本报告中测试结果只对相关测试样品负责。未经本公司许可, 本报告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基于本报告不能使用任何测试标签。 The test results in this report are valid for the samples tested only. Without permission of company under signed, the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or partially copied. This test report does not entitle to carry any test mark.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No.177, Lane 777, West Guangzhong Road, Shanghai, P.R.China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西路 777 弄 177 号莱茵大厦, 200072
电话: +86 21 61081188 传真: +86 21 61081199 电邮: service-gc@tuv.com 主页: www.tuv.com

第 2 页 总 5 页
Page 2 of 5

测试设备列表

心一法以
用真
ing

报告号: SI501336 001 Test Report No.:		第 3页 总 5页 Page 3 of 5
产品描述 Product description		
1	产品信息 Product details	DN300 / 3.0 mm
2	尺寸 Dimensions	管径 × 壁厚 Diameter × Thickness 300 mm × 3.00 mm
3	产品材料 Used materials	基材: 玻璃纤维, 树脂: UP 树脂 Base material: Glass fiber, Resin: UP Resin
4	工程项目信息 Project Information	建设单位 / Construction company: / 施工单位 (取样、送检) / Engineering company: / 工程名称 / Project: / 业主单位 / Project owner: / 监理单位 / Supervision company: / 材料生产商 / Material Manufactory: / *备注: 以上信息由客户提供。
Inner side/管道内壁		Outer side/管道外壁
		
截面图/Section view		
		

1. 短期三点弯曲强度和弯曲弹性模量测试

1.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 Width

长度 Length

支撑点跨度 Support span

测试环境 Test parameters

支撑点直径 Support diameter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温度 / 湿度 Climate

GB/T 1449-2005*

CJJ/T 210-2014

15 mm ± 0.5 mm

20*h mm

16*h mm

4 mm

从管道外壁施加力 outside in compression zone

2 mm/min

23°C / 50% RH

测试结果/Result:

1#	总壁厚 Total thickness	弯曲弹性模量 flexural modulus	首次断裂弯曲强度 flexural stress at first break
试件 Specimen	h (mm)	E _f (MPa)	σ _f (MPa)
1	3.4	12279	432
2	3.4	11110	370
3	3.6	9872	363
4	3.4	12959	429
5	3.4	13257	451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	> 6500	> 45
平均值 Mean value	3.4	11895	409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	0.1	1252	36
判定 Verdict	—	合格 Pass	合格 Pass

σ_f - ε_f

σ_f (N/mm²)

ε_f (%)

specimen 1

specimen 2

specimen 3

specimen 4

specimen 5

*备注/Remark: 测试样品制备参考 T/CECS 717-2020 附录 F

报告号: SI501336 001
 Test Report No.:

第 5页 总 5页
 Page 5 of 5

2.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2.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GB/T 1040.4-2006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CJJ/T 210-2014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b₀) Width(b₀)

25 mm

长度 Length

300 mm

测试环境:Test parameters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5 mm/min

温度 / 湿度 Climate

23°C / 50% RH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纵向拉力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结果/Result:

1#	最大力值 Maximum force	纵向拉伸强度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试件 Samples	F (N)	σ (MPa)
1	13257	153
2	14408	166
3	14412	165
4	13746	158
5	14192	164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	> 62
平均值 Mean value	14003	161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	445	5
判定 Verdict	—	合格 Pass

3. 密实性测试

3. Water tightness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测试压力 Test Pressure

持续时间 Test Duration

使用试剂 Test Medium

T/CECS 717-2020 附录 G*

T/CECS 717-2020

-0.5 bar, 30 分钟

30 minutes

蓝色试剂 Water with coloring agent

测试结果/Result:

试件 Sample	测试位置 1 Position 1	测试位置 2 Position 2	测试位置 3 Position 3	测试结果 Result
1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备注/Remark: 依据《国市监检测（2019）206 号》文件，CMA 资质范围不再包含建设工程质量鉴定相关标准，T/CECS 717-2020 仅获得 CNAS 资质。

*备注/Remark:依据《国市监检测（2019）206 号》文件，CMA 资质范围不再包含建设工程质量鉴定相关标准，T/CECS 717-2020 仅获得 CNAS 资质。

----- 报告结束 -----
 ----- End of Report -----

Rev.: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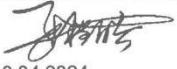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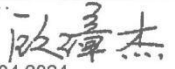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3038



TÜVRheinla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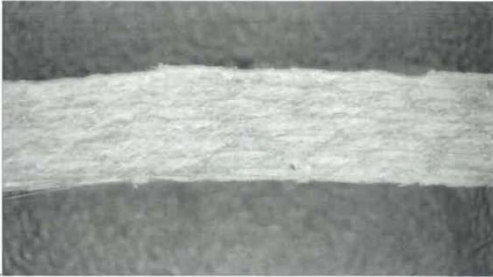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230620340869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Test Report No.:	SI501336 002	项目号: Order No.:	326011883	第 1 页 总 5 页 Page 1 of 5
客户项目编号: Client Reference No.:	/	项目日期: Order date:	03.04.2024	
客户: Client: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邮箱 /Email: / , 电话/TEL: /			
测试项目: Test item:	紫外光原位固化法管道修复内衬 UV-CIPP			
型号规格: Identification / Type No.:	DN500 / 5.0 mm			
项目内容: Order content:	测试报告 Test of required parameters			
检验依据: Test specification:	GB/T 1449-2005, GB/T 1040.4-2006 -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 短期三点弯曲弹性模量和弯曲强度 Short-term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 密实性测试 Water tightness			
样品收到日期: Date of receipt:	07.04.2024			
样品编号: Test sample No.:	20240407-09			
测试日期: Testing period:	07.04.2024 - 10.04.2024			
测试地点: Place of testing:	上海 Shanghai			
测试机构: Testing laboratory: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测试结果: Test result:	测试结果见报告 Test results are listed in the report.			
测试/Tester		审核/Reviewer		批准/Approver
日期/Date	10.04.2024	日期/Date	10.04.2024	发布日期/Issue Date
10.04.2024				
备注 / Other: 样品获取方式: 样品由客户准备并送至实验室。The test samples are prepared and sent by client.				
样品收到状态: Condition of the test item at delivery:		测试样品完整且无破损 Test item complete and undamaged		
本报告中测试结果只对相关测试样品负责。未经本公司许可, 本报告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基于本报告不能使用任何测试标签。 The test results in this report are valid for the samples tested only. Without permission of company under signed, the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or partially copied. This test report does not entitle to carry any test mark.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No.177, Lane 777, West Guangzhong Road, Shanghai, P.R.China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西路 777 弄 177 号莱茵大厦, 200072
电话: +86 21 61081188 传真: +86 21 61081199 电邮: service-gc@tuv.com 主页: www.tuv.com

测试设备列表
List of used test equipment

(一) 本行

报告号: SI501336 002 Test Report No.:		第 3 页 总 5 页 Page 3 of 5
产品描述 Product description		
1	产品信息 Product details	DN500 / 5.0 mm
2	尺寸 Dimensions	管径 × 壁厚 Diameter × Thickness 500 mm × 5.00 mm
3	产品材料 Used materials	基材: 玻璃纤维, 树脂: UP 树脂 Base material: Glass fiber, Resin: UP Resin
4	工程项目信息 Project Information	建设单位 / Construction company: / 施工单位 (取样、送检) / Engineering company: / 工程名称 / Project: / 业主单位 / Project owner: / 监理单位 / Supervision company: / 材料生产商 / Material Manufactory: / *备注: 以上信息由客户提供。
Inner side/管道内壁		Outer side/管道外壁
		
截面图/Section view		
		

2023.08.20
 2023.08.20
 2023.08.20
 2023.08.20

1. 短期三点弯曲强度和弯曲弹性模量测试

1.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 Width

长度 Length

支撑点跨度 Support span

测试环境 Test parameters

支撑点直径 Support diameter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温度 / 湿度 Climate

GB/T 1449-2005*

CJJ/T 210-2014

15 mm ± 0.5 mm

20*h mm

16*h mm

4 mm

从管道外壁施加力 outside in compression zone

2 mm/min

23°C / 50% RH

测试结果/Result:

1#	总壁厚 Total thickness	弯曲弹性模量 flexural modulus	首次断裂弯曲强度 flexural stress at first break
试件 Specimen	h (mm)	E _f (MPa)	σ _f (MPa)
1	6.0	12036	299
2	5.7	13175	292
3	5.4	15606	324
4	5.7	13241	297
5	5.7	13140	362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	> 6500	> 45
平均值 Mean value	5.7	13440	315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	0.2	1171	26
判定 Verdict	—	合格 Pass	合格 Pass

σ_f - ε_f

σ_f (N/mm²)

400

350

300

250

200

150

100

50

0

0.005

0.117

0.228

0.336

0.449

0.569

0.695

0.815

0.940

1.060

1.187

1.318

1.445

1.572

1.694

1.811

1.931

2.053

2.178

2.293

2.406

2.516

2.627

2.740

2.850

2.960

3.071

3.181

3.292

specimen 1

specimen 2

specimen 3

specimen 4

specimen 5

*备注/Remark: 测试样品制备参考 T/CECS 717-2020 附录 F



TÜVRheinland®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230520340889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SI501336 002
Test Report No.:

第 5 页 总 5 页
Page 5 of 5

2.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2.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GB/T 1040.4-2006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CJJ/T 210-2014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b₀) Width(b₀) 25 mm
长度 Length 300 mm
测试环境: Test parameters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5 mm/min
温度 / 湿度 Climate 23°C / 50% RH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纵向拉力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结果/Result:

1#	最大值 Maximum force	纵向拉伸强度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试件 Samples	F (N)	σ (MPa)
1	31198	221
2	31900	223
3	31206	222
4	29099	202
5	29334	211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	> 62
平均值 Mean value	30547	216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	1119	8
判定 Verdict	—	合格 Pass

3. 密实性测试

3. Water tightness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T/CECS 717-2020 附录 G*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T/CECS 717-2020
测试压力 Test Pressure -0.5 bar, 30 分钟
持续时间 Test Duration 30 minutes
使用试剂 Test Medium 蓝色试剂 Water with coloring agent

测试结果/Result:

试件 Sample	测试位置 1 Position 1	测试位置 2 Position 2	测试位置 3 Position 3	测试结果 Result
1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备注/Remark: 依据《国市监检测(2019)206号》文件, CMA 资质范围不再包含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相关标准, T/CECS 717-2020 仅获得 CNAS 资质。

---- 报告结束 ----
---- End of Report ----

Rev.: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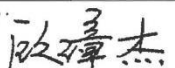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 5 L30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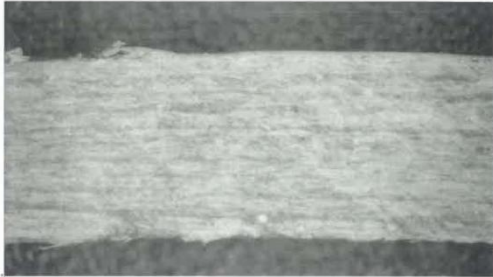
TÜVRheinland®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230820340889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Test Report No.:	SI501336 003	项目号: Order No.:	326011883	第 1 页 总 5 页 Page 1 of 5	
客户项目编号: Client Reference No.:	/	项目日期: Order date:	03.04.2024		
客户: Client: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邮箱 /Email: / , 电话/TEL: /				
测试项目: Test item:	紫外光原位固化法管道修复内衬 UV-CIPP				
型号规格: Identification / Type No.:	DN800 / 8.0 mm				
项目内容: Order content:	测试报告 Test of required parameters				
检验依据: Test specification:	GB/T 1449-2005, GB/T 1040.4-2006 -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 短期三点弯曲弹性模量和弯曲强度 Short-term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 密实性测试 Water tightness				
样品收到日期: Date of receipt:	07.04.2024				
样品编号: Test sample No.:	20240407-10				
测试日期: Testing period:	07.04.2024 - 10.04.2024				
测试地点: Place of testing:	上海 Shanghai				
测试机构: Testing laboratory: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测试结果: Test result:	测试结果见报告 Test results are listed in the report.				
测试/Tester		审核/Reviewer		批准/Approver	
日期/Date	10.04.2024	日期/Date	10.04.2024	发布日期/Issue Date	10.04.2024
备注 / Other:					
样品获取方式: 样品由客户准备并送至实验室。The test samples are prepared and sent by client.					
样品收到状态: Condition of the test item at delivery:		测试样品完整且无破损 Test item complete and undamaged			
本报告中测试结果只对相关测试样品负责。未经本公司许可, 本报告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基于本报告不能使用任何测试标签。 The test results in this report are valid for the samples tested only. Without permission of company under signed, the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or partially copied. This test report does not entitle to carry any test mark.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No.177, Lane 777, West Guangzhong Road, Shanghai, P.R.China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西路 777 弄 177 号莱茵大厦, 200072
电话: +86 21 61081188 传真: +86 21 61081199 电邮: service-qc@tuv.com 主页: www.tuv.com

测试设备列表
List of used test equipment

报告号: SI501336 003 Test Report No.:		第 3 页 总 5 页 Page 3 of 5
产品描述 Product description		
1	产品信息 Product details	DN800 / 8.0 mm
2	尺寸 Dimensions	管径 × 壁厚 Diameter × Thickness 800 mm × 8.00 mm
3	产品材料 Used materials	基材: 玻璃纤维, 树脂: UP 树脂 Base material: Glass fiber, Resin: UP Resin
4	工程项目信息 Project Information	建设单位 / Construction company: / 施工单位 (取样、送检) / Engineering company: / 工程名称 / Project: / 业主单位 / Project owner: / 监理单位 / Supervision company: / 材料生产商 / Material Manufactory: / *备注: 以上信息由客户提供。
Inner side/管道内壁		Outer side/管道外壁
		
截面图/Section view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 S L3038



TÜVRheinland®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230920340889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SI501336 003
Test Report No.:

第 4 页 总 5 页
Page 4 of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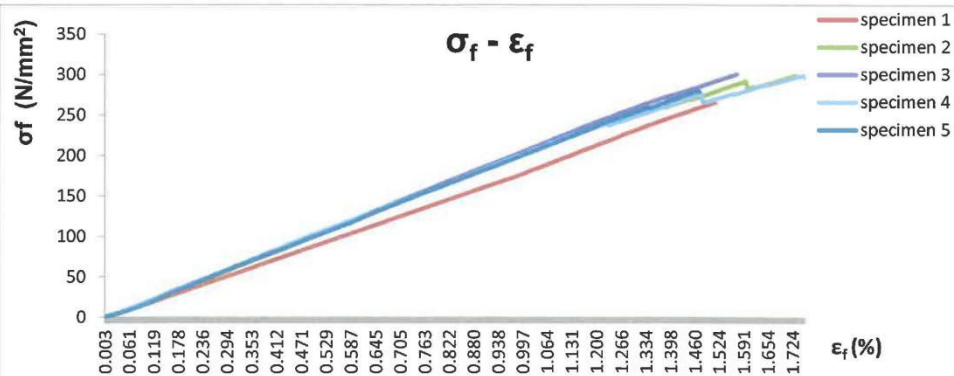
1. 短期三点弯曲强度和弯曲弹性模量测试

1.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GB/T 1449-2005*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CJJ/T 210-2014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 *Width* 15 mm ± 0.5 mm
长度 *Length* 20*h mm
支撑点跨度 *Support span* 16*h mm
测试环境 *Test parameters*
支撑点直径 *Support diameter* 4 mm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从管道外壁施加力 *outside in compression zone*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2 mm/min
温度 / 湿度 *Climate* 23°C / 50% RH

测试结果/Result:

1#	总壁厚 <i>Total thickness</i>	弯曲弹性模量 <i>flexural modulus</i>	首次断裂弯曲强度 <i>flexural stress at first break</i>
试件 <i>Specimen</i>	h (mm)	E _f (MPa)	σ _f (MPa)
1	9.5	18248	265
2	9.6	18236	299
3	9.5	18766	300
4	9.6	18037	299
5	9.5	18555	279
技术要求 <i>Requirement</i>	—	> 6500	> 45
平均值 <i>Mean value</i>	9.5	18368	289
标准偏差 <i>Standard dev.</i>	0.0	259	14
判定 <i>Verdict</i>	—	合格 <i>Pass</i>	合格 <i>Pass</i>



*备注/Remark: 测试样品制备参考 T/CECS 717-2020 附录 F

报告号: SI501336 003
 Test Report No.:

第 5 页 总 5 页
 Page 5 of 5

2.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2.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GB/T 1040.4-2006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CJJ/T 210-2014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b₀) *Width(b₀)* 25 mm
 长度 *Length* 300 mm
 测试环境:*Test parameters*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5 mm/min
 温度 / 湿度 *Climate* 23°C / 50% RH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纵向拉力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结果/Result:

1#	最大力值 <i>Maximum force</i>	纵向拉伸强度 <i>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i>
试件 <i>Samples</i>	F (N)	σ (MPa)
1	34245	142
2	38546	160
3	38551	162
4	36247	153
5	38428	162
技术要求 <i>Requirement</i>	-	> 62
平均值 <i>Mean value</i>	37203	156
标准偏差 <i>Standard dev.</i>	1720	8
判定 <i>Verdict</i>	—	合格 <i>Pass</i>

3. 密实性测试

3. Water tightness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T/CECS 717-2020 附录 G*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T/CECS 717-2020
 测试压力 *Test Pressure* -0.5 bar, 30 分钟
 持续时间 *Test Duration* 30 minutes
 使用试剂 *Test Medium* 蓝色试剂 *Water with coloring ag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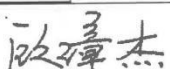
测试结果/Result:

试件 <i>Sample</i>	测试位置 1 <i>Position 1</i>	测试位置 2 <i>Position 2</i>	测试位置 3 <i>Position 3</i>	测试结果 <i>Result</i>
1	无渗漏 <i>no leakage</i>	无渗漏 <i>no leakage</i>	无渗漏 <i>no leakage</i>	无渗漏 <i>no leakage</i>

*备注/Remark: 依据<国市监检测（2019）206 号>文件，CMA 资质范围不再包含建设工程质量鉴定相关标准，T/CECS 717-2020 仅获得 CNAS 资质。

 ----- 报告结束 -----
 ----- End of Report -----

Rev.:01

报告号: Test Report No.:	SI501346 001	项目号: Order No.:	326013095	第 1 页 总 5 页 Page 1 of 5
客户项目编号: Client Reference No.:	自检	项目日期: Order date:	09.04.2024	
客户: Client: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邮箱 /Email: / , 电话/TEL: /			
测试项目: Test item:	紫外光原位固化法管道修复内衬 UV-CIPP			
型号规格: Identification / Type No.:	DN400 / 4.0 mm			
项目内容: Order content:	测试报告 Test of required parameters			
检验依据: Test specification:	GB/T 1449-2005, GB/T 1040.4-2006 -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 短期三点弯曲弹性模量和弯曲强度 Short-term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 密实性测试 Water tightness			
样品收到日期: Date of receipt:	10.04.2024			
样品编号: Test sample No.:	20240410-01			
测试日期: Testing period:	10.04.2024 - 16.04.2024			
测试地点: Place of testing:	上海 Shanghai			
测试机构: Testing laboratory: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测试结果: Test result:	测试结果见报告 Test results are listed in the report.			
测试/Tester		审核/Reviewer		批准/Approver
日期/Date	16.04.2024	日期/Date	16.04.2024	发布日期/Issue Date
备注 / Other:				
样品获取方式: 样品由客户准备并送至实验室。The test samples are prepared and sent by client.				
样品收到状态: Condition of the test item at delivery:	测试样品完整且无破损 Test item complete and undamaged			
本报告中测试结果只对相关测试样品负责。未经本公司许可, 本报告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基于本报告不能使用任何测试标签。 The test results in this report are valid for the samples tested only. Without permission of company under signed, the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or partially copied. This test report does not entitle to carry any test mar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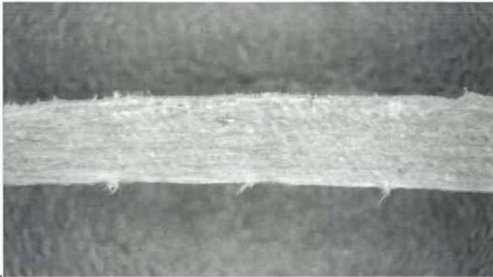
TÜVRheinland®

第 2 页 总 5 页
Page 2 of 5

测试设备列表

[illegible]

Rev.:01

报告号: SI501346 001 Test Report No.:		第 3 页 总 5 页 Page 3 of 5
产品描述 Product description		
1	产品信息 Product details	DN400 / 4.0 mm
2	尺寸 Dimensions	管径 × 壁厚 Diameter × Thickness 400 mm × 4.00 mm
3	产品材料 Used materials	基材: 玻璃纤维, 树脂: UP 树脂 Base material: Glass fiber, Resin: UP Resin
4	工程项目信息 Project Information	建设单位 / Construction company: / 施工单位 (取样、送检) / Engineering company: / 工程名称 / Project: / 业主单位 / Project owner: / 监理单位 / Supervision company: / 材料生产商 / Material Manufactory: / *备注: 以上信息由客户提供。
Inner side/管道内壁		Outer side/管道外壁
		
截面图/Section view		
		

100-100米/每米

1. 短期三点弯曲强度和弯曲弹性模量测试

1.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 Width

长度 Length

支撑点跨度 Support span

测试环境 Test parameters

支撑点直径 Support diameter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温度 / 湿度 Climate

GB/T 1449-2005*

CJJ/T 210-2014

15 mm ± 0.5 mm

20*h mm

16*h mm

4 mm

从管道外壁施加力 outside in compression zone

2 mm/min

23°C / 50% RH

测试结果/Result:

1#	总壁厚 Total thickness	弯曲弹性模量 flexural modulus	首次断裂弯曲强度 flexural stress at first break
试件 Specimen	h (mm)	E _f (MPa)	σ _f (MPa)
1	4.1	16076	439
2	4.2	14995	283
3	4.3	13644	374
4	4.4	13165	403
5	4.4	12774	378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	> 6500	> 45
平均值 Mean value	4.3	14131	375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	0.1	1228	52
判定 Verdict	—	合格 Pass	合格 Pass

σ_f - ε_f

σ_f (N/mm²)

500

400

300

200

100

0

ε_f (%)

0.006

0.101

0.196

0.289

0.384

0.479

0.575

0.670

0.762

0.857

0.959

1.060

1.164

1.259

1.354

1.455

1.565

1.678

1.790

1.903

2.018

2.140

2.258

2.376

2.495

2.610

2.720

2.830

2.939

specimen 1

specimen 2

specimen 3

specimen 4

specimen 5

*备注/Remark: 测试样品制备参考 T/CECS 717-2020 附录 F

Rev.:01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 S L3038



TÜVRheinland®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230520340889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SI501346 001
Test Report No.:

第 5 页 总 5 页
Page 5 of 5

2.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2.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GB/T 1040.4-2006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CJJ/T 210-2014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b_0) *Width(b_0)* 25 mm
长度 *Length* 300 mm
测试环境: *Test parameters*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5 mm/min
温度 / 湿度 *Climate* 23°C / 50% RH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纵向拉力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结果/Result:

1#	最大值 <i>Maximum force</i>	纵向拉伸强度 <i>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i>
试件 <i>Samples</i>	F (N)	σ (MPa)
1	17556	166
2	15476	145
3	20976	193
4	16977	156
5	15390	145
技术要求 <i>Requirement</i>	-	> 62
平均值 <i>Mean value</i>	17275	161
标准偏差 <i>Standard dev.</i>	2032	18
判定 <i>Verdict</i>	—	合格 Pass

3. 密实性测试

3. Water tightness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T/CECS 717-2020 附录 G*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T/CECS 717-2020
测试压力 *Test Pressure* -0.5 bar, 30 分钟
持续时间 *Test Duration* 30 minutes
使用试剂 *Test Medium* 蓝色试剂 *Water with coloring ag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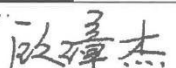
测试结果/Result:

试件 <i>Sample</i>	测试位置 1 <i>Position 1</i>	测试位置 2 <i>Position 2</i>	测试位置 3 <i>Position 3</i>	测试结果 <i>Result</i>
1	无渗漏 <i>no leakage</i>	无渗漏 <i>no leakage</i>	无渗漏 <i>no leakage</i>	无渗漏 <i>no leakage</i>

*备注/Remark: 依据《国市监检测(2019)206号》文件, CMA 资质范围不再包含建设工程质量鉴定相关标准, T/CECS 717-2020 仅获得 CNAS 资质。

----- 报告结束 -----
----- End of Report -----

Rev.: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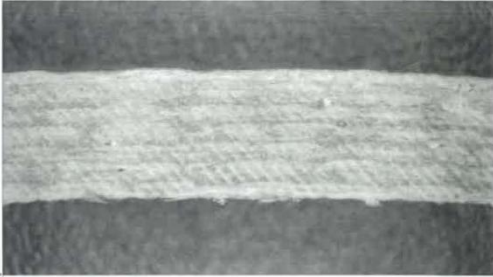
报告号: Test Report No.:	SI501346 002	项目号: Order No.:	326013095	第 1 页 总 5 页 Page 1 of 5	
客户项目编号: Client Reference No.:	自检	项目日期: Order date:	09.04.2024		
客户: Client: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邮箱 /Email: / , 电话/TEL: /				
测试项目: Test item:	紫外光原位固化法管道修复内衬 UV-CIPP				
型号规格: Identification / Type No.:	DN 600 / 6.0 mm				
项目内容: Order content:	测试报告 Test of required parameters				
检验依据: Test specification:	GB/T 1449-2005, GB/T 1040.4-2006 -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 短期三点弯曲弹性模量和弯曲强度 Short-term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 密实性测试 Water tightness				
样品收到日期: Date of receipt:	10.04.2024				
样品编号: Test sample No.:	20240410-02				
测试日期: Testing period:	10.04.2024 - 16.04.2024				
测试地点: Place of testing:	上海 Shanghai				
测试机构: Testing laboratory: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测试结果: Test result:	测试结果见报告 Test results are listed in the report.				
测试/Tester		审核/Reviewer		批准/Approver	
日期/Date	16.04.2024	日期/Date	16.04.2024	发布日期/Issue Date	16.04.2024
备注 / Other:	样品获取方式: 样品由客户准备并送至实验室。The test samples are prepared and sent by client.				
样品收到状态: Condition of the test item at delivery:	测试样品完整且无破损 Test item complete and undamaged				
本报告中测试结果只对相关测试样品负责。未经本公司许可, 本报告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基于本报告不能使用任何测试标签。 The test results in this report are valid for the samples tested only. Without permission of company under signed, the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or partially copied. This test report does not entitle to carry any test mark.					

第 2 页 总 5 页
Page 2 of 5

测试设备列表

[illegible]

Rev.:01

报告号: SI501346 002 Test Report No.:		第 3 页 总 5 页 Page 3 of 5
产品描述 Product description		
1	产品信息 Product details	DN 600 / 6.0 mm
2	尺寸 Dimensions	管径 × 壁厚 Diameter × Thickness 600 mm × 6.00 mm
3	产品材料 Used materials	基材: 玻璃纤维, 树脂: UP 树脂 Base material: Glass fiber, Resin: UP Resin
4	工程项目信息 Project Information	建设单位 / Construction company: / 施工单位 (取样、送检) / Engineering company: / 工程名称 / Project: / 业主单位 / Project owner: / 监理单位 / Supervision company: / 材料生产商 / Material Manufactory: / *备注: 以上信息由客户提供。
Inner side/管道内壁		Outer side/管道外壁
		
截面图/Section view		
		

1. 短期三点弯曲强度和弯曲弹性模量测试

1.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 Width

长度 Length

支撑点跨度 Support span

测试环境 Test parameters

支撑点直径 Support diameter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温度 / 湿度 Climate

GB/T 1449-2005*

CJJ/T 210-2014

15 mm ± 0.5 mm

20*h mm

16*h mm

4 mm

从管道外壁施加力 outside in compression zone

2 mm/min

23°C / 50% RH

测试结果/Result:

1#	总壁厚 Total thickness	弯曲弹性模量 flexural modulus	首次断裂弯曲强度 flexural stress at first break
试件 Specimen	h (mm)	E _f (MPa)	σ _f (MPa)
1	6.3	17986	322
2	6.5	16322	316
3	6.4	16099	303
4	6.3	13120	240
5	6.2	17237	341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	> 6500	> 45
平均值 Mean value	6.3	16153	304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	0.1	1659	34
判定 Verdict	—	合格 Pass	合格 Pass

σ_f - ε_f

σ_f (N/mm²)

400

350

300

250

200

150

100

50

0

ε_f (%)

0.048

0.111

0.183

0.256

0.327

0.399

0.472

0.542

0.615

0.685

0.758

0.830

0.901

0.973

1.044

1.116

1.189

1.259

1.332

1.402

1.475

1.547

1.618

1.690

1.763

1.833

1.906

1.976

2.049

specimen 1

specimen 2

specimen 3

specimen 4

specimen 5

*备注/Remark: 测试样品制备参考 T/CECS 717-2020 附录 F

Re

*备注/Remark: 测试样品制备参考 T/CECS 717-2020 附录 F

Rev.01

2.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2.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GB/T 1040.4-2006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CJJ/T 210-2014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b₀) Width(b₀)

25 mm

长度 Length

300 mm

测试环境:Test parameters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5 mm/min

温度 / 湿度 Climate

23°C / 50% RH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纵向拉力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结果/Result:

1#	最大力值 Maximum force	纵向拉伸强度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试件 Samples	F (N)	σ (MPa)
1	25463	161
2	24580	152
3	25699	163
4	28690	185
5	26692	165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	> 62
平均值 Mean value	26225	165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	1404	11
判定 Verdict	—	合格 Pass

3. 密实性测试

3. Water tightness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测试压力 Test Pressure

持续时间 Test Duration

使用试剂 Test Medium

T/CECS 717-2020 附录 G*

T/CECS 717-2020

-0.5 bar, 30 分钟

30 minutes

蓝色试剂 Water with coloring agent

测试结果/Result:

试件 Sample	测试位置 1 Position 1	测试位置 2 Position 2	测试位置 3 Position 3	测试结果 Result
1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备注/Remark: 依据《国市监检测（2019）206 号》文件，CMA 资质范围不再包含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相关标准，T/CECS 717-2020 仅获得 CNAS 资质。

*备注/Remark:依据《国市监检测(2019)206号》文件,CMA资质范围不再包含建设工程质量鉴定相关标准,T/CECS 717-2020 仅获得CNAS资质。

---- 报告结束 ----
---- End of Report ----

Rev.: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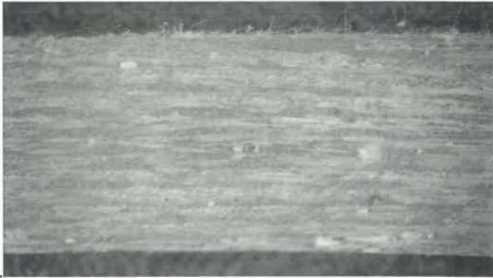
报告号: Test Report No.:	S1501346 003	项目号: Order No.:	326013095	第 1 页 总 5 页 Page 1 of 5
客户项目编号: Client Reference No.:	自检	项目日期: Order date:	09.04.2024	
客户: Client: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邮箱 /Email: / , 电话/TEL: /			
测试项目: Test item:	紫外光原位固化法管道修复内衬 UV-CIPP			
型号规格: Identification / Type No.:	DN 1000 / 10.0 mm			
项目内容: Order content:	测试报告 Test of required parameters			
检验依据: Test specification:	GB/T 1449-2005, GB/T 1040.4-2006 -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 短期三点弯曲弹性模量和弯曲强度 Short-term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 密实性测试 Water tightness			
样品收到日期: Date of receipt:	10.04.2024			
样品编号: Test sample No.:	20240410-03			
测试日期: Testing period:	10.04.2024 - 16.04.2024			
测试地点: Place of testing:	上海 Shanghai			
测试机构: Testing laboratory: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测试结果: Test result:	测试结果见报告 Test results are listed in the report.			
测试/Tester		审核/Reviewer		批准/Approver
日期/Date	16.04.2024	日期/Date	16.04.2024	发布日期/Issue Date
备注 / Other:	样品获取方式: 样品由客户准备并送至实验室。The test samples are prepared and sent by client.			
样品收到状态: Condition of the test item at delivery:	测试样品完整且无破损 Test item complete and undamaged			
本报告中测试结果只对相关测试样品负责。未经本公司许可, 本报告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基于本报告不能使用任何测试标签。 The test results in this report are valid for the samples tested only. Without permission of company under signed, the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or partially copied. This test report does not entitle to carry any test mark.				

第 2 页 总 5 页
Page 2 of 5

测试设备列表

[illegible]

Rev.:01

报告号: SI501346 003 Test Report No.:		第 3 页 总 5 页 Page 3 of 5	
产品描述 Product description			
1	产品信息 Product details	DN 1000 / 10.0 mm	
2	尺寸 Dimensions	管径 × 壁厚 Diameter × Thickness 1000 mm × 10.00 mm	
3	产品材料 Used materials	基材: 玻璃纤维, 树脂: UP 树脂 Base material: Glass fiber, Resin: UP Resin	
4	工程项目信息 Project Information	建设单位 / Construction company: / 施工单位 (取样、送检) / Engineering company: / 工程名称 / Project: / 业主单位 / Project owner: / 监理单位 / Supervision company: / 材料生产商 / Material Manufactory: / *备注: 以上信息由客户提供。	
Inner side/管道内壁		Outer side/管道外壁	
			
截面图/Section view			
			



报告号: SI501346 003
Test Report No.:

第 4 页 总 5 页
Page 4 of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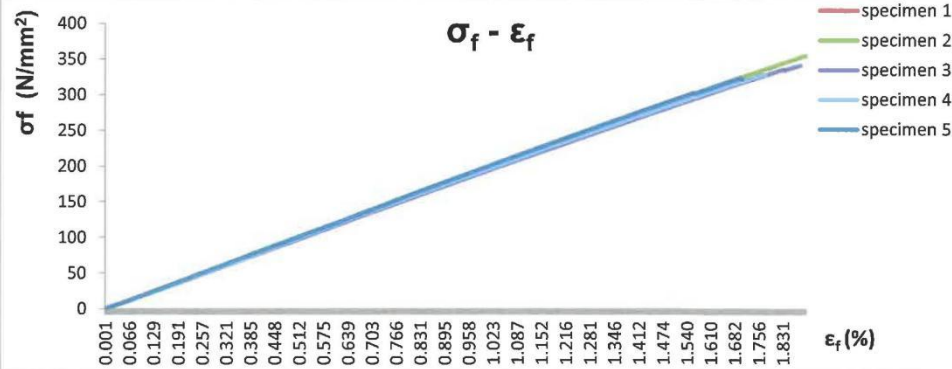
1. 短期三点弯曲强度和弯曲弹性模量测试

1.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GB/T 1449-2005*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CJJ/T 210-2014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 Width 15 mm ± 0.5 mm
长度 Length 20*h mm
支撑点跨度 Support span 16*h mm
测试环境 Test parameters
支撑点直径 Support diameter 4 mm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从管道外壁施加力 outside in compression zone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2 mm/min
温度 / 湿度 Climate 23°C / 50% RH

测试结果/Result:

1#	总壁厚 Total thickness	弯曲弹性模量 flexural modulus	首次断裂弯曲强度 flexural stress at first break
试件 Specimen	h (mm)	E _f (MPa)	σ _f (MPa)
1	11.7	19707	331
2	11.8	20248	355
3	11.7	19794	341
4	11.8	19788	329
5	11.7	20353	324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	> 6500	> 45
平均值 Mean value	11.8	19978	336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	0.0	267	11
判定 Verdict	—	合格 Pass	合格 Pass



*备注/Remark: 测试样品制备参考 T/CECS 717-2020 附录 F

Rev.01

2.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2.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b0) Width(b0)

长度 Length

测试环境:Test parameters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温度 / 湿度 Climate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GB/T 1040.4-2006

CJJ/T 210-2014

25 mm

300 mm

5 mm/min

23°C / 50% RH

纵向拉力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结果/Result:

1#	最大力值 Maximum force	纵向拉伸强度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试件 Samples	F (N)	σ (MPa)
1	47550	161
2	45217	156
3	46953	157
4	46915	157
5	50926	172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	> 62
平均值 Mean value	47512	160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	1876	6
判定 Verdict	—	合格 Pass

3. 密实性测试

3. Water tightness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测试压力 Test Pressure

持续时间 Test Duration

使用试剂 Test Medium

T/CECS 717-2020 附录 G*

T/CECS 717-2020

-0.5 bar, 30 分钟

30 minutes

蓝色试剂 Water with coloring agent

测试结果/Resul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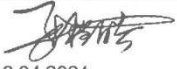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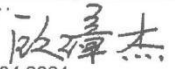
试件 Sample	测试位置 1 Position 1	测试位置 2 Position 2	测试位置 3 Position 3	测试结果 Result
1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备注/Remark: 依据《国市监检测（2019）206 号》文件，CMA 资质范围不再包含建设工程质量鉴定相关标准，T/CECS 717-2020 仅获得 CNAS 资质。

---- 报告结束 ----

---- End of Report ----

Rev.:01

报告号: Test Report No.:	SI501346 004	项目号: Order No.:	326013095	第 1 页 总 5 页 Page 1 of 5
客户项目编号: Client Reference No.:	自检	项目日期: Order date:	09.04.2024	
客户: Client: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邮箱 /Email: / , 电话/TEL: /			
测试项目: Test item:	紫外光原位固化法管道修复内衬 UV-CIPP			
型号规格: Identification / Type No.:	DN 1200 / 12.0 mm			
项目内容: Order content:	测试报告 Test of required parameters			
检验依据: Test specification:	GB/T 1449-2005, GB/T 1040.4-2006 -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 短期三点弯曲弹性模量和弯曲强度 Short-term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 密实性测试 Water tightness			
样品收到日期: Date of receipt:	10.04.2024			
样品编号: Test sample No.:	20240410-04			
测试日期: Testing period:	10.04.2024 - 16.04.2024			
测试地点: Place of testing:	上海 Shanghai			
测试机构: Testing laboratory: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测试结果: Test result:	测试结果见报告 Test results are listed in the report.			
测试/Tester		审核/Reviewer		批准/Approver
日期/Date	16.04.2024	日期/Date	16.04.2024	发布日期/Issue Date
备注 / Other: 样品获取方式: 样品由客户准备并送至实验室。The test samples are prepared and sent by client.				
样品收到状态: Condition of the test item at delivery:		测试样品完整且无破损 Test item complete and undamaged		
本报告中测试结果只对相关测试样品负责。未经本公司许可, 本报告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基于本报告不能使用任何测试标签。 The test results in this report are valid for the samples tested only. Without permission of company under signed, the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or partially copied. This test report does not entitle to carry any test mark.				

测试设备列表
List of used test equipment

一、只一姓

报告号: SI501346 004
Test Report No.:

第 3页 总 5页
Page 3 of 5

产品描述
Product description

1	产品信息 Product details	DN 1200 / 12.0 mm
2	尺寸 Dimensions	管径 × 壁厚 Diameter × Thickness 1200 mm × 12.00 mm
3	产品材料 Used materials	基材: 玻璃纤维, 树脂: UP 树脂 Base material: Glass fiber, Resin: UP Resin
4	工程项目信息 Project Information	建设单位 / Construction company: / 施工单位 (取样、送检) / Engineering company: / 工程名称 / Project: / 业主单位 / Project owner: / 监理单位 / Supervision company: / 材料生产商 / Material Manufactory: / *备注: 以上信息由客户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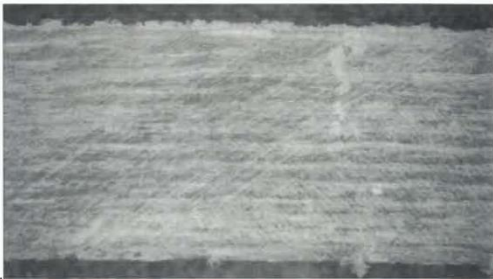
Inner side/管道内壁



Outer side/管道外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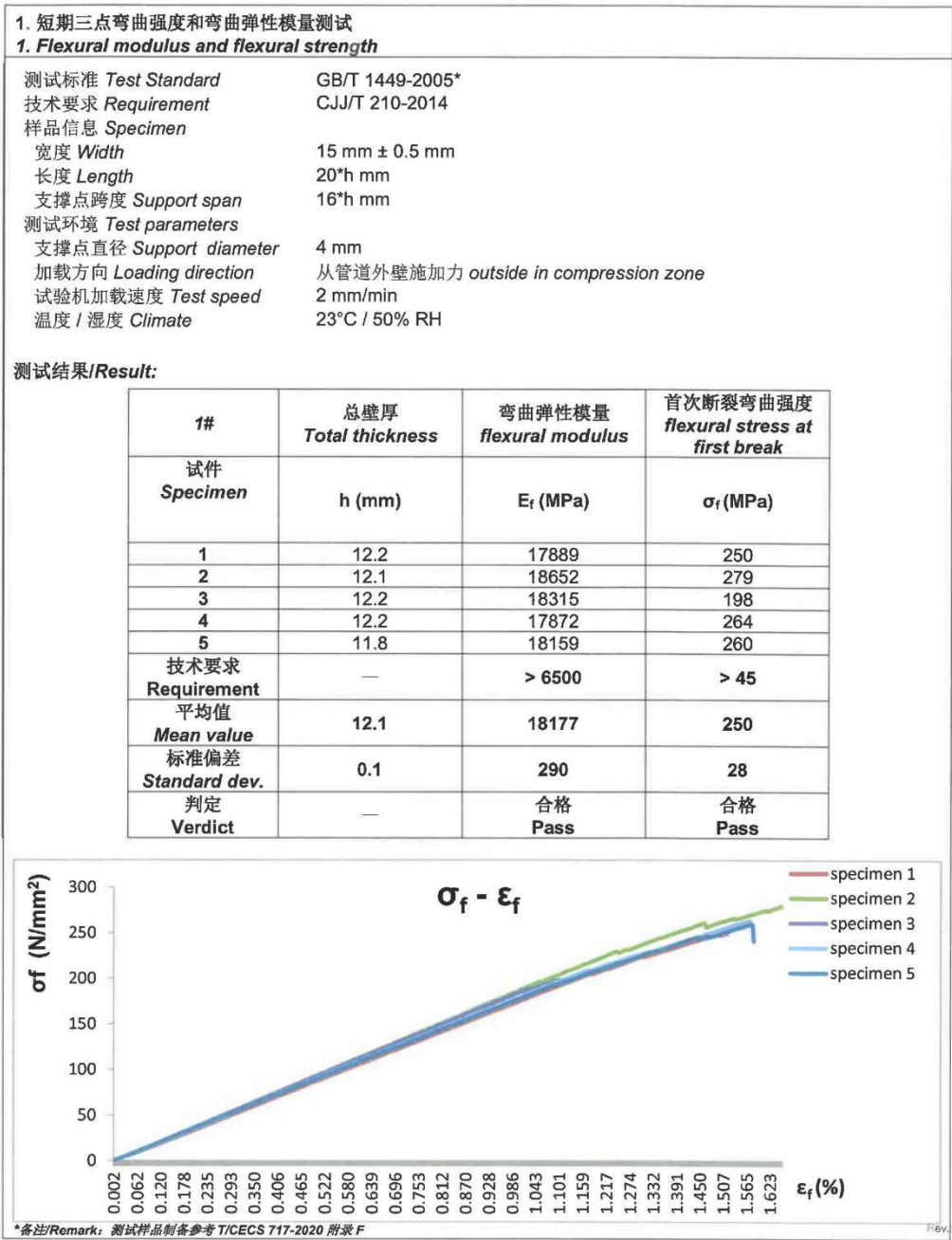
截面图/Section view



シロ (上層) メン

报告号: SI501346 004
Test Report No.:

第 4 页 总 5 页
Page 4 of 5



报告号: SI501346 004
 Test Report No.:

第 5页 总 5页
 Page 5 of 5

2.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2.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GB/T 1040.4-2006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CJJ/T 210-2014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b₀) Width(b₀)

25 mm

长度 Length

300 mm

测试环境:Test parameters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5 mm/min

温度 / 湿度 Climate

23°C / 50% RH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纵向拉力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结果/Result:

1#	最大力值 Maximum force	纵向拉伸强度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试件 Samples	F (N)	σ (MPa)
1	51433	169
2	46595	156
3	46806	155
4	49964	164
5	48763	163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	> 62
平均值 Mean value	48712	161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	1849	5
判定 Verdict	—	合格 Pass

3. 密实性测试

3. Water tightness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测试压力 Test Pressure

持续时间 Test Duration

使用试剂 Test Medium

T/CECS 717-2020 附录 G*

T/CECS 717-2020

-0.5 bar, 30 分钟

30 minutes

蓝色试剂 Water with coloring agent

测试结果/Result:

试件 Sample	测试位置 1 Position 1	测试位置 2 Position 2	测试位置 3 Position 3	测试结果 Result
1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备注/Remark: 依据<国市监检测（2019）206 号>文件，CMA 资质范围不再包含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相关标准，T/CECS 717-2020 仅获得 CNAS 资质。

*备注/Remark:依据《国市监检测（2019）206 号》文件，CMA 资质范围不再包含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相关标准，T/CECS 717-2020 仅获得 CNAS 资质。

----- 报告结束 -----
 ----- End of Report -----

Rev.:01



TÜVRheinland®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230820340889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Test Report No.:	SI501346 005	项目号: Order No.:	326013095	第 1 页 总 5 页 Page 1 of 5
客户项目编号: Client Reference No.:	自检	项目日期: Order date:	09.04.2024	
客户: Client: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邮箱 /Email: / , 电话/TEL: /			
测试项目: Test item:	紫外光原位固化法管道修复内衬 UV-CIPP			
型号规格: Identification / Type No.:	DN 1400 / 14.0 mm			
项目内容: Order content:	测试报告 Test of required parameters			
检验依据: Test specification:	GB/T 1449-2005, GB/T 1040.4-2006 -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 短期三点弯曲弹性模量和弯曲强度 Short-term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 密实性测试 Water tightness			
样品收到日期: Date of receipt:	10.04.2024			
样品编号: Test sample No.:	20240410-05			
测试日期: Testing period:	10.04.2024 - 16.04.2024			
测试地点: Place of testing:	上海 Shanghai			
测试机构: Testing laboratory: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测试结果: Test result:	测试结果见报告 Test results are listed in the report.			
测试/Tester		审核/Reviewer		批准/Approver
日期/Date	16.04.2024	日期/Date	16.04.2024	发布日期/Issue Date
16.04.2024				
备注 / Other: 样品获取方式: 样品由客户准备并送至实验室。The test samples are prepared and sent by client.				
样品收到状态: Condition of the test item at delivery:				
测试样品完整且无破损 Test item complete and undamaged				
本报告中测试结果只对相关测试样品负责。未经本公司许可, 本报告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基于本报告不能使用任何测试标签。 The test results in this report are valid for the samples tested only. Without permission of company under signed, the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or partially copied. This test report does not entitle to carry any test mar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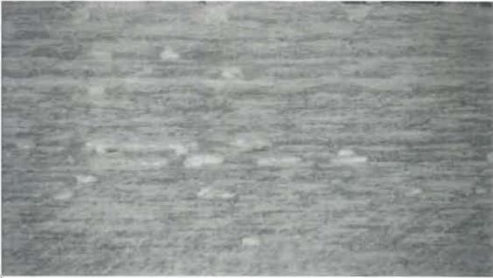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No.177, Lane 777, West Guangzhong Road, Shanghai, P.R.China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西路 777 弄 177 号莱茵大厦, 200072
电话: +86 21 61081188 传真: +86 21 61081199 电邮: service-gc@tuv.com 主页: www.tuv.com

第 2 页 总 5 页
Page 2 of 5

测试设备列表

[illegible]

产品描述
Product description

1	产品信息 Product details	DN 1400 / 14.0 mm
2	尺寸 Dimensions	管径 × 壁厚 Diameter × Thickness 1400 mm × 14.00 mm
3	产品材料 Used materials	基材: 玻璃纤维, 树脂: UP 树脂 Base material: Glass fiber, Resin: UP Resin
4	工程项目信息 Project Information	建设单位 / Construction company: / 施工单位 (取样、送检) / Engineering company: / 工程名称 / Project: / 业主单位 / Project owner: / 监理单位 / Supervision company: / 材料生产商 / Material Manufactory: / *备注: 以上信息由客户提供。
Inner side/管道内壁		Outer side/管道外壁
		
截面图/Section view		
		

1111新(大C)

1. 短期三点弯曲强度和弯曲弹性模量测试
1.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GB/T 1449-2005*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CJJ/T 210-2014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 Width15 mm ± 0.5 mm

长度 Length20*h mm

支撑点跨度 Support span16*h mm

测试环境 Test parameters

支撑点直径 Support diameter4 mm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从管道外壁施加力 outside in compression zon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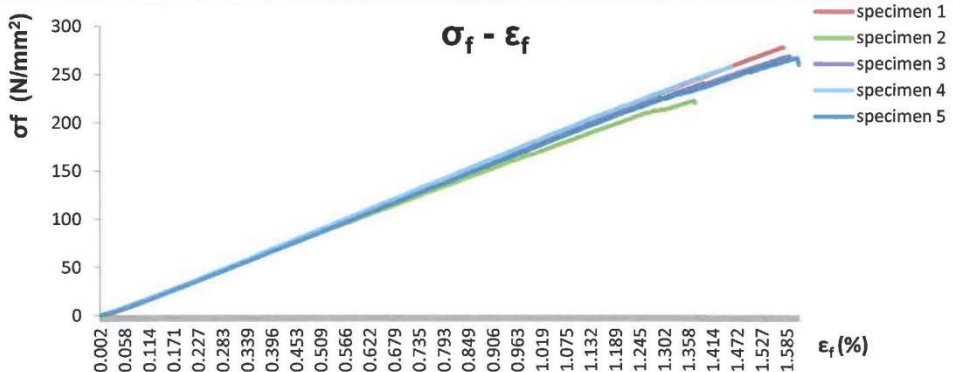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2 mm/min

温度 / 湿度 Climate23°C / 50% RH

测试结果/Result:

1#	总壁厚 Total thickness	弯曲弹性模量 flexural modulus	首次断裂弯曲强度 flexural stress at first break
试件 Specimen	h (mm)	E _r (MPa)	σ _f (MPa)
1	14.9	18444	278
2	15.3	16908	223
3	15.7	17464	269
4	15.4	18130	258
5	15.3	17593	267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	> 6500	> 45
平均值 Mean value	15.3	17708	259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	0.2	535	19
判定 Verdict	—	合格 Pass	合格 Pass

σ_f - ε_f



*备注/Remark: 测试样品制备参考 T/CECS 717-2020 附录 F

Rev.01



报告号: SI501346 005
Test Report No.:

第 5 页 总 5 页
Page 5 of 5

2.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2.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GB/T 1040.4-2006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CJJ/T 210-2014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b_0) *Width(b_0)* 25 mm
长度 *Length* 300 mm
测试环境: *Test parameters*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5 mm/min
温度 / 湿度 *Climate* 23°C / 50% RH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纵向拉力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结果/Result:

1#	最大力值 <i>Maximum force</i>	纵向拉伸强度 <i>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i>
试件 <i>Samples</i>	F (N)	σ (MPa)
1	63105	164
2	64975	173
3	61694	159
4	60300	158
5	63176	165
技术要求 <i>Requirement</i>	-	> 62
平均值 <i>Mean value</i>	62650	164
标准偏差 <i>Standard dev.</i>	1570	6
判定 <i>Verdict</i>	—	合格 Pass

3. 密实性测试

3. Water tightness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T/CECS 717-2020 附录 G*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T/CECS 717-2020
测试压力 *Test Pressure* -0.5 bar, 30 分钟
持续时间 *Test Duration* 30 minutes
使用试剂 *Test Medium* 蓝色试剂 *Water with coloring agent*

测试结果/Result:

试件 <i>Sample</i>	测试位置 1 <i>Position 1</i>	测试位置 2 <i>Position 2</i>	测试位置 3 <i>Position 3</i>	测试结果 <i>Result</i>
1	无渗漏 <i>no leakage</i>	无渗漏 <i>no leakage</i>	无渗漏 <i>no leakage</i>	无渗漏 <i>no leakage</i>

*备注/Remark: 依据《国市监检测(2019)206号》文件, CMA 资质范围不再包含建设工程质量鉴定相关标准, T/CECS 717-2020 仅获得 CNAS 资质。

---- 报告结束 ----
---- End of Report ----

Rev.:01

6.8 加速耐碱、耐腐蚀报告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Test Report No.:	SI501336 004	项目号: Order No.:	326011883	第 1 页 总 6 页 Page 1 of 6
客户项目编号: Client Reference No.:	/	项目日期: Order date:	03.04.2024	
客户: Client: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邮箱 /Email: / , 电话/TEL: /			
测试项目: Test item:	紫外光原位固化法管道修复内衬树脂 UV-CIPP Resin			
型号规格: Identification / Type No.:	DN 500			
项目内容: Order content:	测试报告 Test of required parameters			
检验依据: Test specification:	高温条件下耐碱性试验 GB/T 2567-2021 树脂浇铸体性能试验方法 章节 6.6 耐碱性试验			
样品收到日期: Date of receipt:	07.04.2024			
样品编号: Test sample No.:	20240407-11			
测试日期: Testing period:	07.04.2024 - 15.04.2024			
测试地点: Place of testing:	上海 Shanghai			
测试机构: Testing laboratory: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测试结果: Test result:	测试结果见报告 Test results are listed in the report.			
测试/Tester		审核/Reviewer		批准/Approver
日期/Date	15.04.2024	日期/Date	15.04.2024	发布日期/Issue Date
备注 / Other: 样品获取方式: 样品由客户准备并送至实验室。The test samples are prepared and sent by client.				
样品收到状态: Condition of the test item at delivery:		测试样品完整且无破损 Test item complete and undamaged		
本报告中测试结果只对相关测试样品负责。未经本公司许可, 本报告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基于本报告不能使用任何测试标签。 The test results in this report are valid for the samples tested only. Without permission of company under signed, the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or partially copied. This test report does not entitle to carry any test mark.				

TU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No.177, Lane 777, West Guangzhong Road, Shanghai, P.R.China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西路 777 弄 177 号莱茵大厦, 200072
电话: +86 21 61081188 传真: +86 21 61081199 电邮: service-gc@tuv.com 主页: www.tuv.com

报告号: SI501336 004
Test Report No.:

第 2 页 总 6 页
Page 2 of 6

测试设备列表
List of used test equipment

[illegible]

Rev.:01

报告号: SI501336 004
Test Report No.:

第 3 页 总 6 页
Page 3 of 6

产品描述
Product description

1	产品信息 Product details	DN 500
2	尺寸 Dimensions	管径 × 壁厚 Diameter × Thickness 500 mm × mm
3	产品材料 Used materials	基材: 玻璃纤维, 树脂: UP 树脂 Base material: Glass fiber, Resin: UP Resin
4	工程项目信息 Project Information	建设单位 / Construction company: / 施工单位 (取样、送检) / Engineering company: / 工程名称/Project: / 业主单位 / Project owner: / 监理单位 / Supervision company: / 材料生产商/ Material Manufactory: / *备注: 以上信息由客户提供。
Inner side/管道内壁		Outer side/管道外壁
		
/		/
/		/

Rev.:01

报告号: SI501336 004
Test Report No.:

第 4页 总 6页
Page 4 of 6

1 耐碱性试验

测试方法: GB/T 2567-2021 树脂浇铸体性能试验方法 章节 6.6 耐碱性试验

试验条件:

试验介质: 10%NaOH 溶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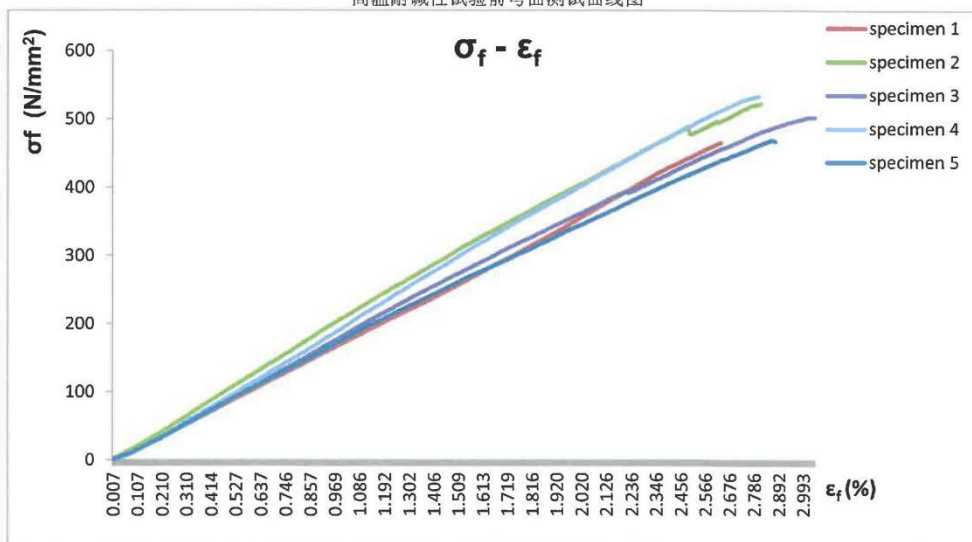
试验温度: 100℃,

试验期龄: 10h。

1.1 高温耐碱性试验后弯曲性能保留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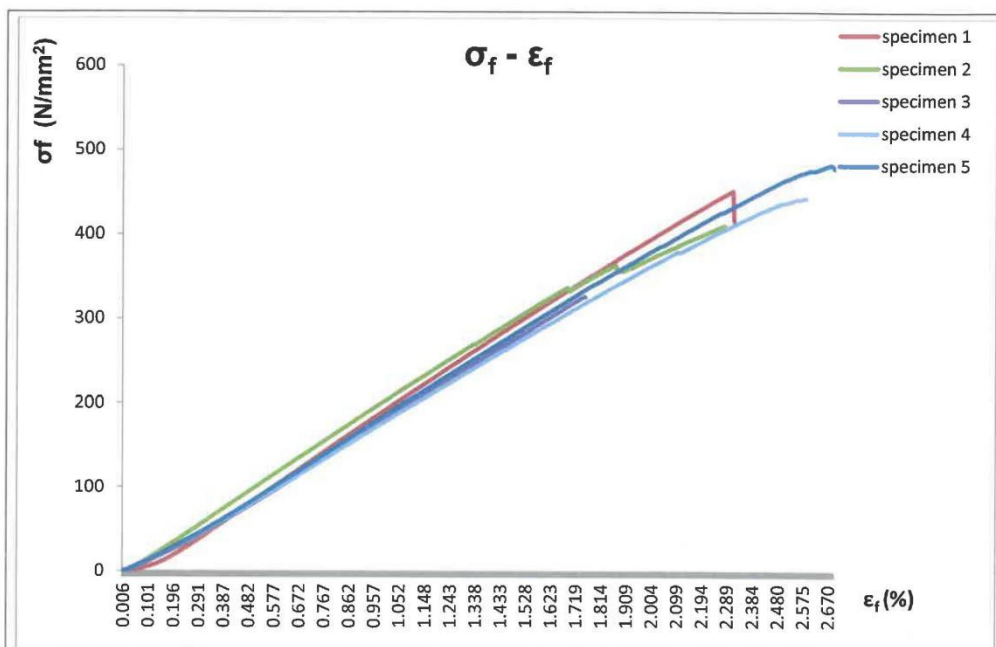
1#	原始样品			高温耐碱性试验后样品		
	总壁厚	弯曲弹性模量	断裂弯曲强度	总壁厚	弯曲弹性模量	断裂弯曲强度
试件	h (mm)	Er (MPa)	σ_r (MPa)	h (mm)	Er (MPa)	σ_r (MPa)
1	4.0	20825	465	4.1	21641	452
2	4.0	21775	522	4.0	21376	411
3	4.1	18963	503	4.0	20497	327
4	4.0	21799	533	4.0	19336	443
5	4.2	17969	469	3.9	20591	483
平均值	4.1	20266	498	4.0	20688	423
标准偏差	0.1	1544	27	0.0	807	53
弯曲性能保留率				/	102.1%	84.9%

高温耐碱性试验前弯曲测试曲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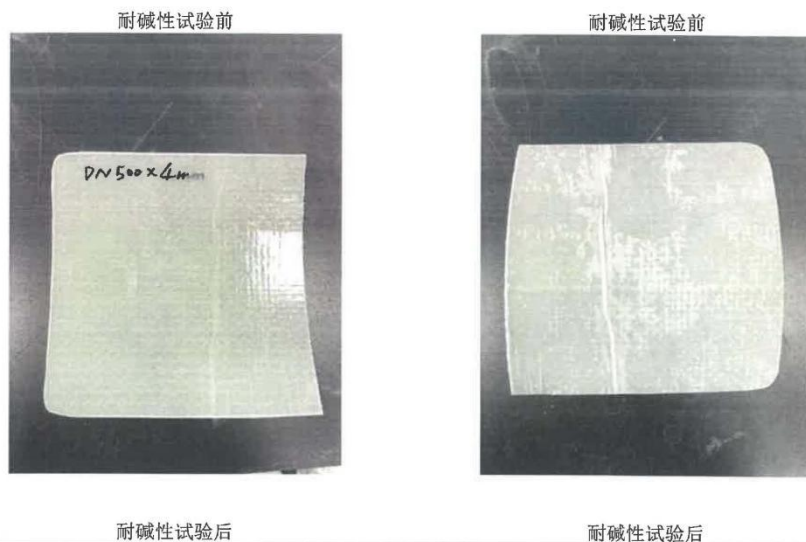
高温耐碱性试验后弯曲测试曲线图

Rev.:01



1.2 高温耐碱性试验后样品外观形态:

样品外观形态评估: 样品在高温条件下的耐碱性试验后样品内壁表面树脂有轻微腐蚀, 无剥落、溶胀等现象, 玻纤显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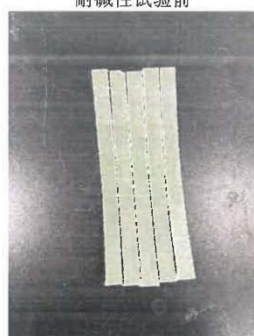
Rev.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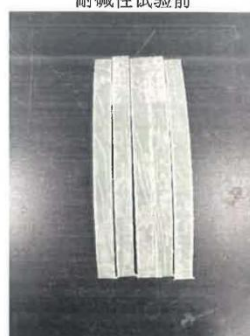
耐碱性试验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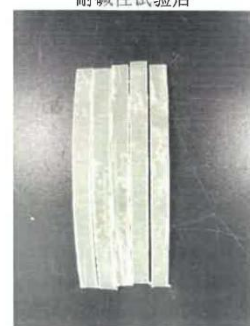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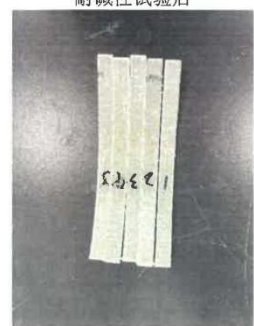
耐碱性试验前



耐碱性试验后



耐碱性试验后



1.3 实验结论:

该样品在经过高温条件下的耐碱性试验测试后, 弯曲弹性模量无变化, 断裂弯曲强度有所下降, 断裂弯曲强度保留率为 84.9%。样品内壁表面树脂有轻微腐蚀, 无剥落、溶胀等现象, 玻纤显露。

报告结束

Rev.: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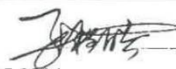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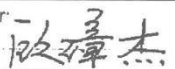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 S L3038



TÜVRheinland®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230920340889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Test Report No.:	SI501336 005	项目号: Order No.:	326011883	第 1 页 总 8 页 Page 1 of 8	
客户项目编号: Client Reference No.:	/	项目日期: Order date:	03.04.2024		
客户: Client: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邮箱 /Email: / , 电话/TEL: /				
测试项目: Test item:	紫外光原位固化法管道修复内衬 UV-CIPP				
型号规格: Identification / Type No.:	DN500 / 4.0 mm				
项目内容: Order content:	测试报告 Test of required parameters				
检验依据: Test specification:	GB/T 1449-2005, GB/T 1040.4-2006 -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 短期三点弯曲弹性模量和弯曲强度 Short-term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 密实性测试 Water tightness				
样品收到日期: Date of receipt:	07.04.2024				
样品编号: Test sample No.:	20240407-12				
测试日期: Testing period:	07.04.2024 - 11.05.2024				
测试地点: Place of testing:	上海 Shanghai				
测试机构: Testing laboratory: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TÜV Rheinland(Shanghai) Co., Ltd.				
测试结果: Test result:	测试结果见报告 Test results are listed in the report.				
测试/Tester		审核/Reviewer:		批准/Approver:	
日期/Date	11.05.2024	日期/Date	11.05.2024	发布日期/Issue Date	11.05.2024
备注 / Other:	样品获取方式: 样品由客户准备并送至实验室。The test samples are prepared and sent by client.				
样品收到状态: Condition of the test item at delivery:	测试样品完整且无破损 Test item complete and undamaged				
本报告中测试结果只对相关测试样品负责。未经本公司许可, 本报告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基于本报告不能使用任何测试标签。 The test results in this report are valid for the samples tested only. Without permission of company under signed, the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or partially copied. This test report does not entitle to carry any test mar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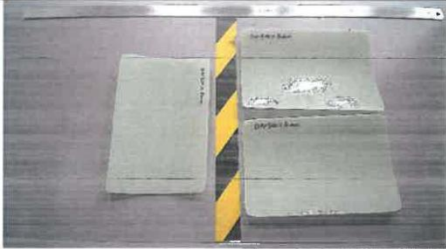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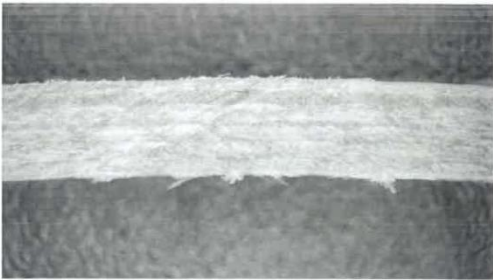
TU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No.177, Lane 777, West Guangzhong Road, Shanghai, P.R.China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西路 777 弄 177 号莱茵大厦, 200072
电话: +86 21 61081188 传真: +86 21 61081199 电邮: service-gc@tuv.com 主页: www.tuv.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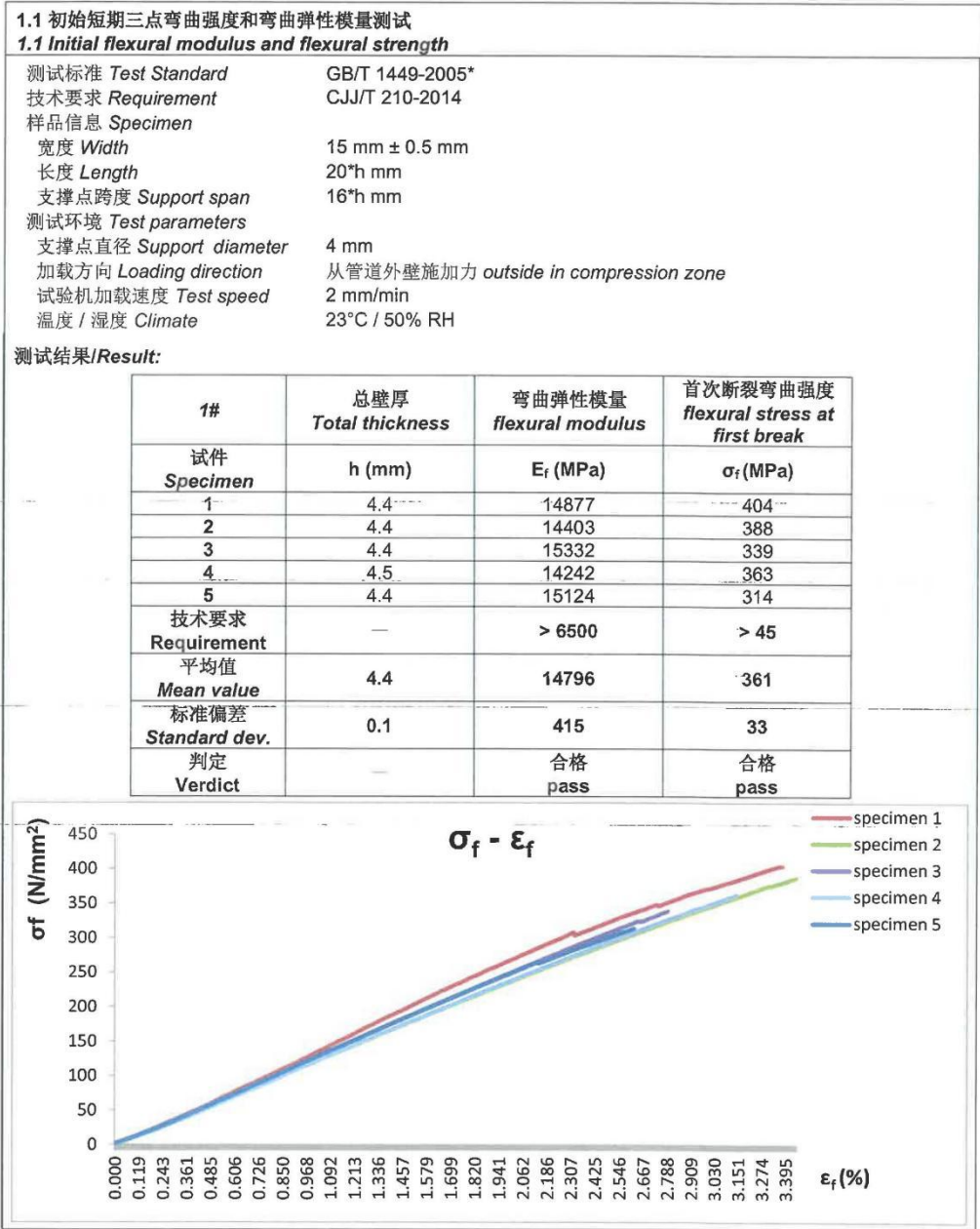
第 2 页 总 8 页
Page 2 of 8

测试设备列表

三、

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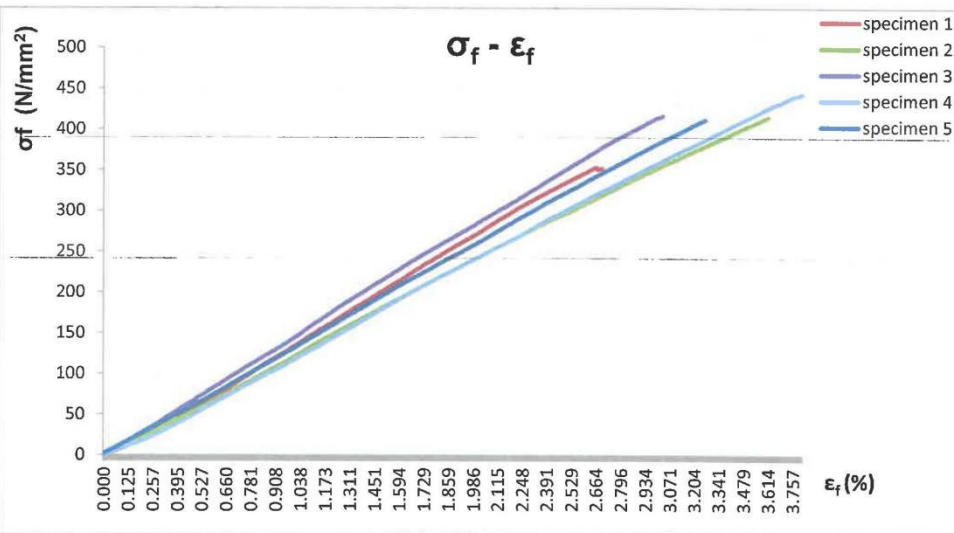
报告号: SI501336 005 Test Report No.:		第 3 页 总 8 页 Page 3 of 8
产品描述 Product description		
1	产品信息 Product details	DN500 / 4.0 mm
2	尺寸 Dimensions	管径 × 壁厚 Diameter × Thickness 500 mm × 4.00 mm
3	产品材料 Used materials	基材: 玻璃纤维, 树脂: UP 树脂 Base material: Glass fiber, Resin: UP Resin
4	工程项目信息 Project Information	施工单位 / Engineering company: / 工程名称 / Project: / 业主单位 / Project owner: / 建设单位 / Construction company: / 监理单位 / Supervision company: / 材料生产商 / Material Manufactory: / *备注: 以上信息由客户提供。
Inner side/管道内壁		Outer side/管道外壁
		
截面图/Section view		
		



报告号: SI501336 005
Test Report No.:

第 5 页 总 8 页
Page 5 of 8

2#	总壁厚 Total thickness	弯曲弹性模量 flexural modulus	首次断裂弯曲强度 flexural stress at first break
试件 Specimen	h (mm)	E _f (MPa)	σ _f (MPa)
1	4.3	16846	353
2	4.4	13916	415
3	4.3	16416	416
4	4.5	13986	443
5	4.5	14799	412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	> 6500	> 45
平均值 Mean value	4.4	15193	408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	0.1	1222	30
判定 Verdict	—	合格 Pass	合格 Pas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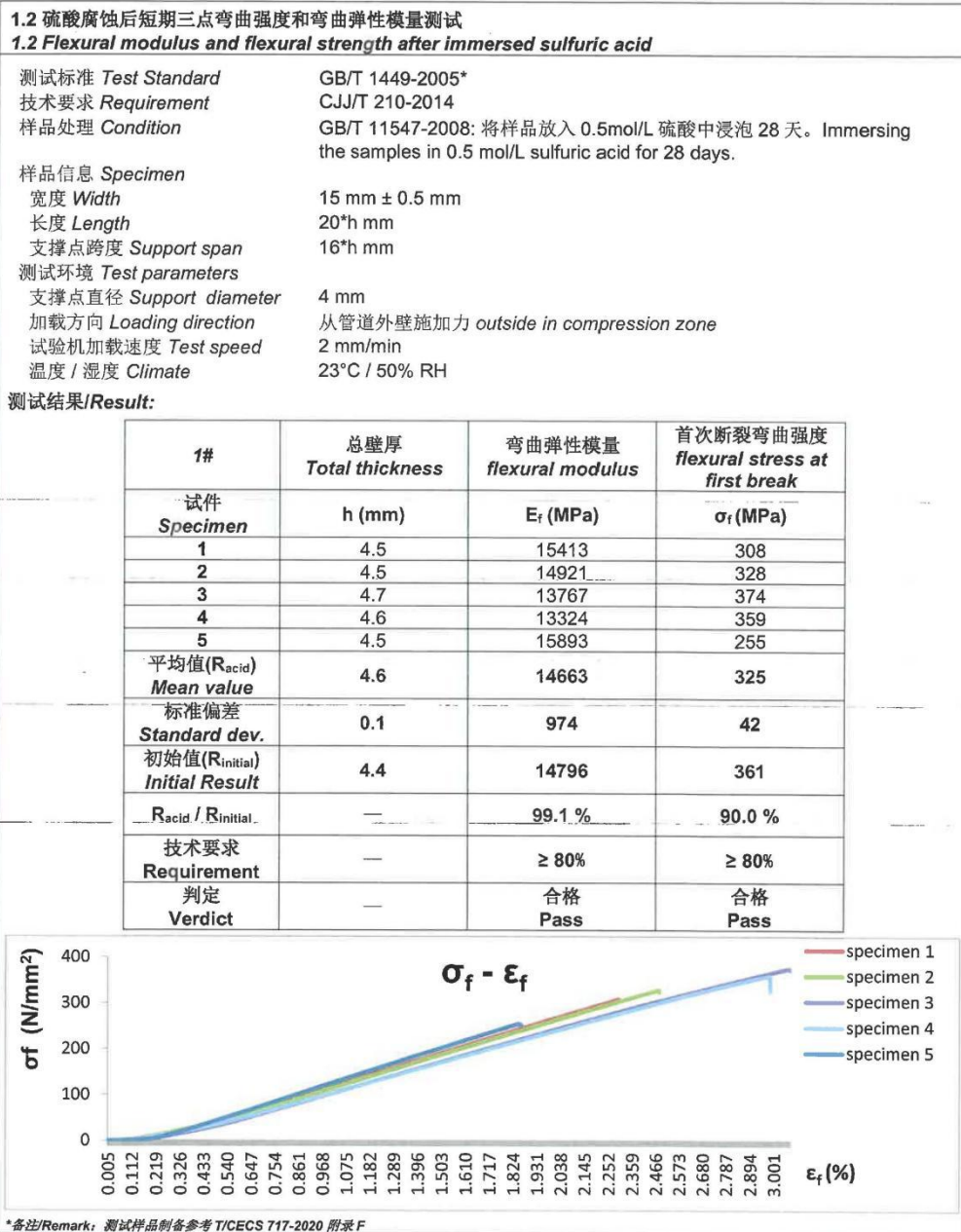


*备注/Remark: 测试样品制备参考 T/CECS 717-2020 附录 F

Rev.:01

报告号: SI501336 005
Test Report No.:

第 6 页 总 8 页
Page 6 of 8



Rev.:01

报告号: SI501336 005
Test Report No.:

第 7 页 总 8 页
Page 7 of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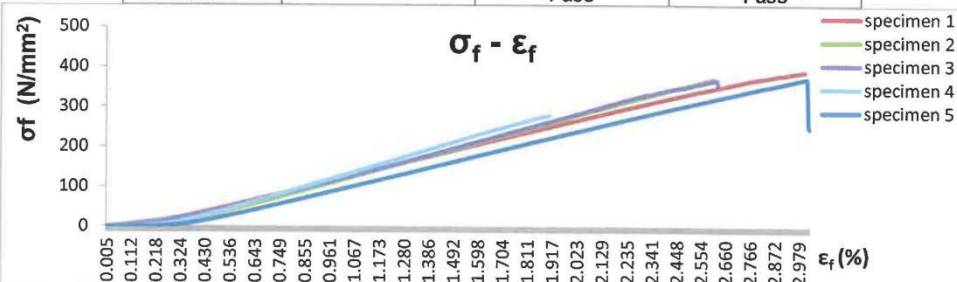
1.3 氢氧化钠腐蚀后短期三点弯曲强度和弯曲弹性模量测试

1.2 Flexural modulus and flexural strength after immersed sodium hydroxide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GB/T 1449-2005*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CJJ/T 210-2014
样品处理 Condition	GB/T 11547-2008: 将样品放入 0.5 %氢氧化钠溶液中浸泡 28 天。 Immersing the samples in sodium hydroxide solution for 28 days.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 Width	15 mm ± 0.5 mm
长度 Length	20*h mm
支撑点跨度 Support span	16*h mm
测试环境 Test parameters	
支撑点直径 Support diameter	4 mm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从管道外壁施加力 outside in compression zone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2 mm/min
温度 / 湿度 Climate	23°C / 50% RH

测试结果/Result:

2#	总壁厚 Total thickness	弯曲弹性模量 flexural modulus	首次断裂弯曲强度 flexural stress at first break
试件 Specimen	h (mm)	E _f (MPa)	σ _f (MPa)
1	4.7	14717	388
2	4.7	16469	371
3	4.7	16825	368
4	4.6	18216	279
5	4.8	14161	372
平均值(R _{NaClO}) Mean value	4.7	16078	356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	0.1	1470	39
初始值(R _{initial}) Initial Result	4.4	15193	408
R _{NaClO} / R _{initial}	—	105.8 %	87.3 %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	≥ 80%	≥ 80%
判定 Verdict	—	合格 Pass	合格 Pass



*备注/Remark: 测试样品制备参考 T/CECS 717-2020 附录 F

Rev.:01

报告号: SI501336 005
 Test Report No.:

第 8 页 总 8 页
 Page 8 of 8

2. 纵向拉伸强度测试

2. Ultimate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GB/T 1040.4-2006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CJJ/T 210-2014
样品信息 Specimen	
宽度(b ₀) Width(b ₀)	25 mm
长度 Length	300 mm
测试环境:Test parameters	
试验机加载速度 Test speed	5 mm/min
温度 / 湿度 Climate	23°C / 50% RH
加载方向 Loading direction	纵向拉力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测试结果/Result:

1#	最大力值 Maximum force	纵向拉伸强度 Longitudinal tensile strength
试件 Samples	F (N)	σ (MPa)
1	21808	182
2	21556	176
3	21226	177
4	20448	171
5	22090	188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	> 62
平均值 Mean value	21426	179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	566	6
判定 Verdict	—	合格 Pass

3. 密实性测试

3. Water tightness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T/CECS 717-2020 附录 G*

技术要求 Requirement

T/CECS 717-2020

测试压力 Test Pressure

-0.5 bar, 30 分钟

持续时间 Test Duration

30 minutes

使用试剂 Test Medium

蓝色试剂 Water with coloring agent

测试结果/Result:

试件 Sample	测试位置 1 Position 1	测试位置 2 Position 2	测试位置 3 Position 3	测试结果 Result
1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无渗漏 no leakage

*备注/Remark:依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公告(2019) 206 号>文件, CMA 资质范围不再包含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相关标准, T/CECS 717-2020 仅获颁 CNAS 资质

*备注/Remark: 依据《国市监检测(2019)206号》文件, CMA 资质范围不再包含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相关标准, T/CECS 717-2020 仅获得 CNAS 资质。

---- 报告结束 ----
 ---- End of Report ----

Rev.: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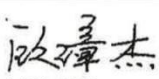
6.9 耐磨损测试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 S L3038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230920340889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Test Report No.:	SI501438 002	项目号: Order No.:	326028219	第 1 页 总 8 页 Page 1 of 8	
客户项目编号: Client Reference No.:	/	项目日期: Order date:	03.06.2024		
客户: Client: 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邮箱 /Email: / , 电话/TEL: /					
测试项目: Test item:	紫外光原位固化法管道修复内衬 UV-CIPP				
型号规格: Identification / Type No.:	/ DN400				
项目内容: Order content:	测试报告 Test of required parameters				
检验依据: Test specification:	EN 295-3:2-12 章节 14 耐磨损试验 DIN 19523:2008 方法 1(材料测试)高压喷射试验 EN 295-3:2012 Clause 14 Abrasion resistance test DIN 19523:2008 Method 1(materials testing) high-pressure jetting test				
样品收到日期: Date of receipt:	28.10.2024				
样品编号: Test sample No.:	20241028-04				
测试日期: Testing period:	28.10.2024 - 14.01.2025				
测试地点: Place of testing:	上海 Shanghai				
测试机构: Testing laboratory: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测试结果: Test result:	测试结果见报告 Test results are listed in the report.				
测试/Tester	 审核/Reviewer 		批准/Approver 		
测试日期/Date	14.01.2025	审核日期/Date	14.01.2025	发布日期/Date	14.01.2025
备注 / Other: 样品获取方式: 样品由客户准备并送至实验室。The test samples are prepared and sent by client.					
样品收到状态: Condition of the test item at delivery:		测试样品完整且无破损 Test item complete and undamaged			
* Legende: 1 = 非常好 2 = 好 3 = 满意 4 = 符合要求 5 = 不符合要求 P(ass) = 符合测试要求 F(ail) = 不符合测试要求 N/A = 不适合 N/T = 未测试 Legend: 1 = very good 2 = good 3 = satisfactory 4 = sufficient 5 = poor P(ass) = passed a.m. test specification(s) F(ail) = failed a.m. test specification(s) N/A = not applicable N/T = not tested					
本报告中测试结果只对相关测试样品负责。未经本公司许可, 本报告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基于本报告不能使用任何测试标签。 The test results in this report are valid for the samples tested only. Without permission of company under signed, the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or partially copied. This test report does not entitle to carry any test mark.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No.177, Lane 777, West Guangzhong Road, Shanghai, P.R.China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西路 777 弄 177 号莱茵大厦, 200072
 电话: +86 21 61081188 传真: +86 21 61081199 电邮: service-gc@tuv.com 主页: www.tuv.com



第 2 页 总 8 页
Page 2 of 8

[illegible]

ng
) 方

05
ion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 S L3038



TÜVRheinland®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230920340889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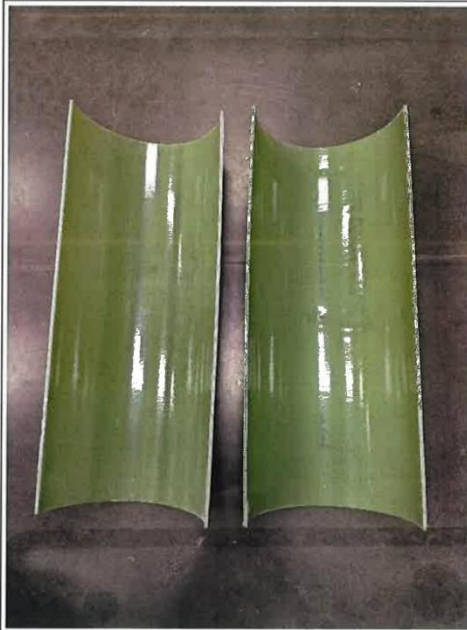
报告号: SI501438 002
Test Report No.:

第 3 页 总 8 页
Page 3 of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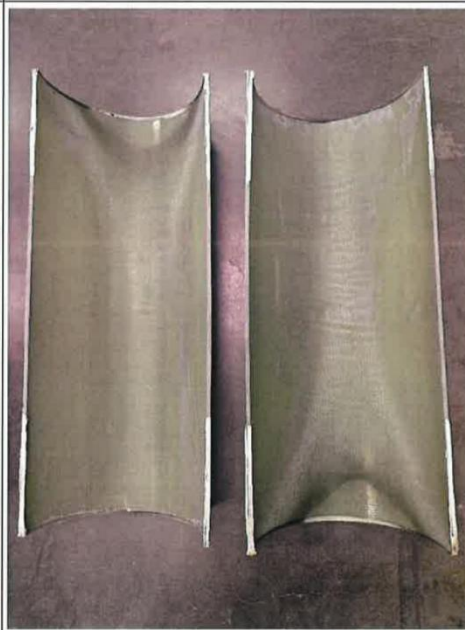
产品描述
Product description

1	产品信息 Product details	/ DN400
2	Maße Dimensions	管径 × 壁厚 Diameter × Thickness 400 mm × / mm
3	产品材料 Used materials	基材: 玻璃纤维, 树脂: UP 树脂 Base material: Glass fiber, Resin: UP Resin
4	工程项目信息 Project information	施工企业 / Installation company: / 工程名称/Project / 业主单位 / Project owner: / 监理单位 / Supervision company: / 材料生产商/ Material Manufactory: 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Speicmen/样品(Before Testing/测试前)



Speicmen/样品(After Testing/测试后)



Rev :01

151438002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 S L3038



TÜVRheinland®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SI501438 002
Test Report No.:

第 4 页 总 8 页
Page 4 of 8

1. 耐磨损性试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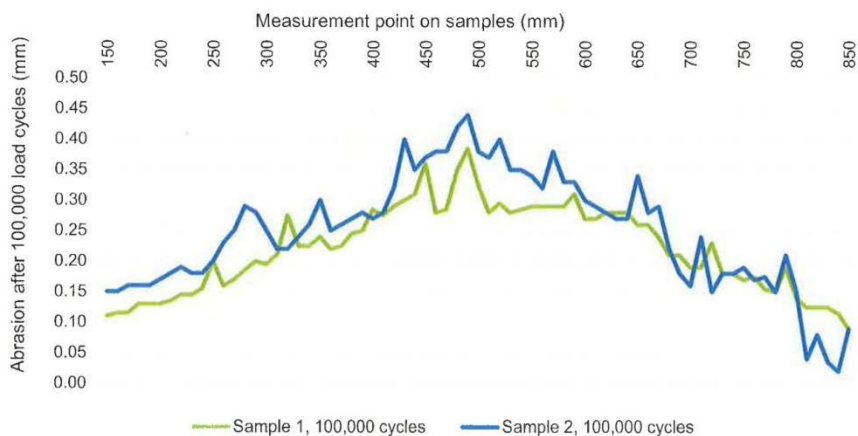
1. Abrasion resistance test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EN 295-3:2012
章节 15 耐磨损测试
EN 295-3:2012
Clause 15 Abrasion resistance test
样品信息 *Specimen information* 长度 *Length*: 1.0 m, 直径 *Diameter*: 400 mm
磨料质量 *Quantity of test material* 5.3 kg
水的高度 *Height of water* (38±2) mm
测试次数 *Test cycles* 100,000 load cycles

测试结果/Result:

试件 <i>Sample</i>	平均壁厚 <i>Mean Thickness</i>	测试后平均壁厚磨损 <i>Mean abrasion after testing</i>	测试后最大壁厚磨损 <i>Max. Abrasion after testing</i>	测试后样品外观 <i>Appearance after testing</i>
1	7.14 mm	0.22 mm	0.39 mm	表层树脂磨损, 玻纤显露, 无破损, 无渗漏。
2	6.94 mm	0.25 mm	0.44 mm	表层树脂磨损, 玻纤显露, 无破损, 无渗漏。
Average	7.04 mm	0.24 mm	0.42 mm	表层树脂磨损, 玻纤显露, 无破损, 无渗漏。

Abrasion after 100,000 load cycles



Rev :01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 S L3038



TÜVRheinland®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SI501438 002
Test Report No.:

第 5 页 总 8 页
Page 5 of 8

测试后样品照片

100000 次测试后



Rev.:01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 S L3038



TÜVRheinland®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SI501438 002
Test Report No.:

第 6 页 总 8 页
Page 6 of 8

2. 高压喷射试验

2. High-pressure jetting test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DIN 19523:2008
方法 1 (材料测试) 高压喷射试验
DIN 19523:2008
Method 1(materials testing) high-pressure jetting test
样品信息 *Specimen information* 测试完耐磨损性测试后的试件 1。
Specimen1 after abrasion resistance testing.
长度 *Length*: 1.0 m, 直径 *Diameter*: 400 mm

测试参数 <i>Testing Parameters</i>	单位 <i>Unit</i>	标准要求 <i>Standard requirement</i>
水和环境温度 <i>Water and ambient temperature</i>	℃	15±10
冲洗射流功率密度 D_j <i>Flush jet power density D_j</i>	W/mm ²	450±15
喷射头离开样品高度 <i>Height of nozzle opening above sole</i>	mm	10 (+0, -2)
喷射头角度 <i>Flushing head angle</i>	°	30±1
冲洗射流的分散角 <i>Dispersion angle of the flushing jet</i>	°	≤ 3.3
喷嘴内径 d <i>Nozzle insert d</i>	mm	2.5±0.02
测试速度 <i>Test speed back and forth</i>	m/min	0.2±0.02

测试条件 *Testing condition*

水温度 <i>Water temperature</i>	℃	20
环境温度 <i>Ambient temperature</i>	℃	25

Rev.01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 S L3038



TÜVRheinland®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SI501438 002
Test Report No.:

第 7 页 总 8 页
Page 7 of 8

测试结果/Result:

2.1 测试路径 1/Test Track 1

喷射头离开样品高度 Height of nozzle opening above sole	mm	10.0
--	----	------

测试循环 Test Cycle No.	流速/Flow Q l/min		冲洗射流功率密度/Flush jet power density D _j W/mm ²	
	测试开始前 Before testing	测试开始后 After testing	测试开始前 Before testing	测试开始后 After testing
1	35.98	36.09	454	458
2	36.07	36.18	458	462
3	36.1	35.77	459	446

表面状态/Surface Quality

开始测试前 Before testing	光滑, 无破损, 无变形 Smooth, no abnormalities
1 次测试循环后 After test cycle No. 1	光滑, 无破损, 无变形 Smooth, no abnormalities
2 次测试循环后 After test cycle No. 2	光滑, 无破损, 无变形 Smooth, no abnormalities
3 次测试循环后 After test cycle No. 3	光滑, 无破损, 无变形 Smooth, no abnormalities

2.2 测试路径 1/Test Track 2

喷射头离开样品高度 Height of nozzle opening above sole	mm	10.0
--	----	------

测试循环 Test Cycle No.	流速/Flow Q l/min		冲洗射流功率密度/Flush jet power density D _j W/mm ²	
	测试开始前 Before testing	测试开始后 After testing	测试开始前 Before testing	测试开始后 After testing
1	35.99	35.68	455	443
2	35.51	36.1	437	459
3	35.6	35.84	440	449

表面状态/Surface Quality

开始测试前 Before testing	光滑, 无破损, 无变形 Smooth, no abnormalities
1 次测试循环后 After test cycle No. 1	光滑, 无破损, 无变形 Smooth, no abnormalities
2 次测试循环后 After test cycle No. 2	光滑, 无破损, 无变形 Smooth, no abnormalities
3 次测试循环后 After test cycle No. 3	光滑, 无破损, 无变形 Smooth, no abnormalities

Rev. 01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 S L3038



TÜVRheinland®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SI501438 002

Test Report No.:

第 8 页 总 8 页

Page 8 of 8

2.3 测试路径 1/Test Track 3

喷射头离开样品高度 Height of nozzle opening above sole	mm	10.0
--	----	------

测试循环 Test Cycle No.	流速/Flow Q l/min		冲洗射流功率密度/Flush jet power density D _j W/mm ²	
	测试开始前 Before testing	测试开始后 After testing	测试开始前 Before testing	测试开始后 After testing
1	36.18	35.98	462	454
2	36.09	35.92	458	452
3	35.84	35.51	449	437

表面状态/Surface Quality

开始测试前 Before testing	光滑, 无破损, 无变形 Smooth, no abnormalities
1 次测试循环后 After test cycle No. 1	光滑, 无破损, 无变形 Smooth, no abnormalities
2 次测试循环后 After test cycle No. 2	光滑, 无破损, 无变形 Smooth, no abnormalities
3 次测试循环后 After test cycle No. 3	光滑, 无破损, 无变形 Smooth, no abnormalities

3. 结论

3. Conclusion

测试试验 1 和测试试样 2 在经过 10 万次耐磨损性试验后, 表层树脂磨损, 玻纤显露, 无破损, 无渗漏。测试后试验满足试验要求。

测试试验 1 在经过 10 万次耐磨损性试验后继续进行高压喷射试验, 经过高压喷射试验后, 试样内壁表面光滑, 无破损, 无变形, 测试后试验满足试验要求。

Test specimen 1 and test specimen 2 after 10w cycles abrasion resistance testing, the surface resin wear, glass fiber exposed, no damage, no leakage. the test specimen fulfill the requirement.

The specimen 1 is tested high-pressure jetting testing after 10w cycles abrasion resistance testing, after all the testing, the inside wall of test specimen 1 is smooth and no abnormalities, the test specimen fulfill the requirement.

---- 报告结束 ----
---- End of Report ----

Rev.:01

6.10 6000 小时干态蠕变测试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 S L3038			
测试报告-工业服务与信息安全 230920340889 Test report - Industrial Services & Cybersecurity					
报告号: Test Report No.:	SI501438 003	项目号: Order No.:	326095558	第 1 页 总 7 页 Page 1 of 7	
客户项目编号: Client Reference No.:	N/A	项目日期: Order date:	03.06.2024		
客户: Client:	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邮箱/Email: 492814625@qq.com , 电话/TEL: 0755-25884669				
测试项目: Test item:	紫外光原位固化法管道修复内衬 UV-CIPP				
型号规格: Identification / Type No.:	/ DN300, DN1000				
项目内容: Order content:	测试报告 - 干态蠕变系数 Test of required parameters - ring creep properties under dry conditions				
检验依据: Test specification:	ISO 10468 :2018 - 玻璃增强热固性塑料(GPR)管道 湿或干条件下长期特定环形蠕变性能的测定 Glass-reinforced thermosetting plastics (GRP) pipes — Determination of the ring creep properties under wet or dry conditions				
样品收到日期: Date of receipt:	03.06.2024				
样品编号: Test sample No.:	20240603-01-10				
测试日期: Testing period:	03.06.2024 - 07.03.2025				
测试地点: Place of testing:	上海 Shanghai				
测试机构: Testing laboratory: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TÜ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测试结果: Test result*:	测试结果见报告 Test results are listed in the report.				
测试/Tester	审核/Reviewer	批准/Approver			
测试日期/Date	07.03.2025	审核日期/Date	07.03.2025	发布日期/Date	07.03.2025
备注 / Other: 生产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厂房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本报告为 6000 小时(2024.06.03-2025.03.07)的测试报告。 This report is the testing report after 6000 hours(2024.06.03-2025.03.07).					
样品收到状态: Condition of the test item at delivery:		测试样品完整且无破损 Test item complete and undamaged			
* Legend: 1 = 非常好 2 = 好 3 = 满意 4 = 符合要求 5 = 不符合要求 P(ass) = 符合测试要求 F(ail) = 不符合测试要求 N/A = 不适合 N/T = 未测试 Legend: 1 = very good 2 = good 3 = satisfactory 4 = sufficient 5 = poor P(ass) = passed a.m. test specification(s) F(ail) = failed a.m. test specification(s) N/A = not applicable N/T = not tested					
本报告中测试结果只对相关测试样品负责。未经本公司许可, 本报告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基于本报告不能使用任何测试标签。 The test results in this report are valid for the samples tested only. Without permission of company under signed, the report shall not be copied or partially copied. This test report does not entitle to carry any test mark.					

TUV Rheinland (Shanghai) Co., Ltd. No.177, Lane 777, West Guangzhong Road, Shanghai, P.R.China
莱茵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西路 777 弄 177 号莱茵大厦, 200072
电话: +86 21 61081188 传真: +86 21 61081199 电邮: service-gc@tuv.com 主页: www.tuv.com

备注

Remark

1	在指定测试期间使用的设备已根据本实验室的校准程序进行了校准。实验设备符合相关标准中包含的要求。遵守我方管理体系的规定可确保所使用测试设备的可追溯性。测试实验室存留有关测试条件、设备和测量不确定度的详细信息，并可根据要求提供。 <i>The equipment used during the specified testing period was calibrated according to our test laboratory calibration program. The equipment fulfils the requirements included in the relevant standards. The traceability of the test equipment used is ensured by compliance with the regulations of our management system.</i> <i>Detailed information regarding test conditions, equipment and measurement uncertainty is available in the test laboratory and could be provided on request.</i>
2	标有*的测试条款分包至合格的分包商，并在报告中的相应测试条款内加以描述。 测试规范（的偏差）或客户要求的偏差，将在报告的特定测试条款中列出。 <i>Test clauses with remark of * are subcontracted to qualified subcontractors and described under the respective test clause in the report. Deviations of testing specification(s) or customer requirements are listed in specific test clause in the report.</i>
3	除非本报告第 1 页提及的适用标准另有规定或客户另有要求，否则本测试报告中符合性声明的判定规则基于 ILAC G8:2019 和 IEC 指南 115:2021 中的“零保护带规则”和“简单判定规则”。这意味着不考虑测量不确定度，因此也不在本测试报告中声明。有关基于此决策规则的结果风险的更多信息，请参阅 ILAC G8:2019。 <i>The decision rule for statements of conformity in this test report is based on the "Zero Guard Band Rule" and "Simple Acceptance" in accordance with ILAC G8:2019 and IEC Guide 115:2021, unless otherwise specified in the applied standard mentioned on Page 1 of this report or requested by the customer. This means that measurement uncertainty is not taken in account and hence also not declared in the test report. For additional information to the resulting risk based of this decision rule please refer to ILAC G8:2019.</i>

（*）

产品描述
 Product Description

1	产品信息 Product details	紫外光原位固化法管道修复内衬 /		
2	尺寸 Dimensions	DN300: diameter 300 mm x length 300 mm x thickness 4.0 mm DN1000: diameter 1000 mm x length 300 mm x thickness 10.0 mm		
3	产品材料 Used materials	基材:玻璃纤维, 树脂: UP 树脂 Base material: Glass Fiber, Resin: UP Resin		
4	其他 Other	材料生产商/ Material Manufactory: 深圳市博铭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5	测试样品获取途径: Test sample obtaining	☒ 由客户寄送 Sending by customer	☒ 由 TÜV 莱茵集团抽样 Sampling by TÜV Rheinland Group	☐ 其他 Others:



1. 初始环刚度测试

Initial ring stiffness

测试标准

ISO 7685:2019, according to GB/T 41666.4-2024

Test Standard

测试环境

Test parameters

支撑形式 Support

平板, Even plate

加载过程 Procedure:

方法 B,加载方式 a), Method B, a loading type a)

温度 / 湿度 Climate:

23°C / 50% RH

测试结果:

Result:

1.1 DN300

试件 Specimen	壁厚 thickness	管径 diameter	长度 length	初始环刚度测试 Initial ring stiffness	初始环状弹性模量 Initial modulus of elasticity as determined in the ring stiffness
	e (mm)	d _m (mm)	L (mm)	S ₀ (N/m ²)	E _n (MPa)
1	3.9	303	305	2485	13314
2	3.9	303	300	2373	12278
3	3.6	301	301	2215	14615
4	3.8	304	302	2302	13735
5	3.9	305	300	2706	14297
平均值 Mean value				2416	13648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iation				190	915

1.2 DN1000

试件 Specimen	壁厚 thickness	管径 diameter	长度 length	初始环刚度测试 Initial ring stiffness	初始环状弹性模量 Initial modulus of elasticity as determined in the ring stiffness
	e (mm)	d _m (mm)	L (mm)	S ₀ (N/m ²)	E _n (MPa)
1	10.1	998	301	2215	23886
2	10.7	1002	302	2184	20334
3	10.7	1003	303	2250	20880
4	10.4	1003	301	2207	22470
5	10.5	1003	301	2235	22085
平均值 Mean value				2218	21931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iation				25	1396

2. 干燥状态下蠕变系数的测定
Determination of dry creep-factor

测试标准
Test Standard

ISO 10468 :2018, according to GB/T 41666.4-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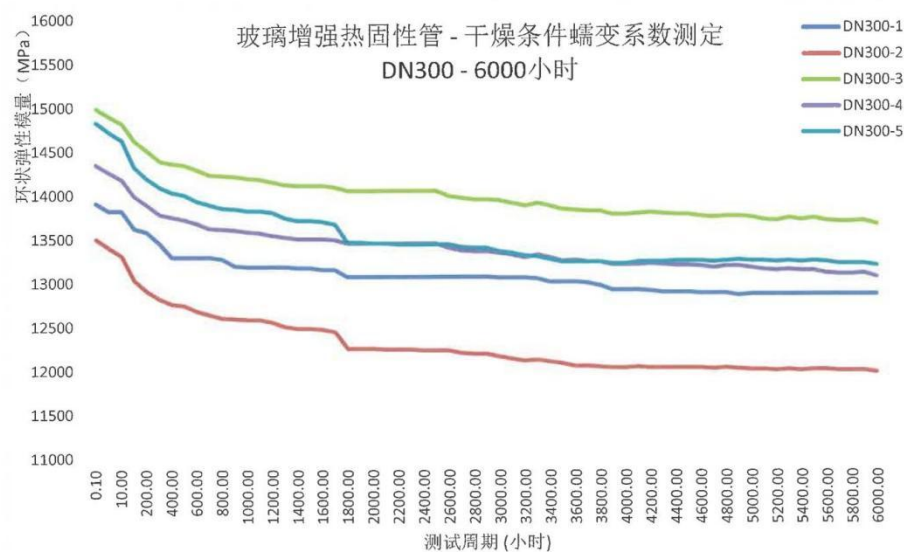
测试环境
Test parameters

温度 / 湿度 Climate: 23°C / 50% RH

2.1 环状弹性模量 Modulus of elasticity as determined in the ring stiffness:

2.1.1 DN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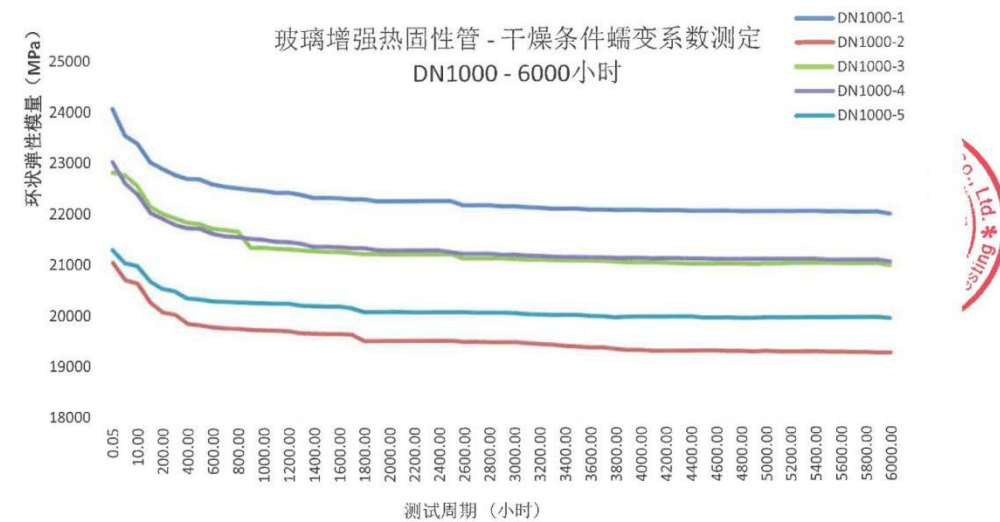
试件 Specimen	荷载 test load	环状弹性模量 modulus of elasticity as determined in the ring stiffness				
	F (N)	E _{0.05h} (Mpa)	E _{1000h} (Mpa)	E _{3000h} (Mpa)	E _{6000h} (Mpa)	E _{10000h} (Mpa)
300-1	351.5	13920	13180	13060	12870	/
300-2	336.2	13520	12580	12160	11980	/
300-3	299.6	15010	14190	13940	13670	/
300-4	328.6	14370	13580	13340	13070	/
300-5	362.4	14870	13820	13360	13200	/



Rev.:01

2.1.2 DN1000

试件 Specimen	荷载 test load	环状弹性模量 modulus of elasticity as determined in the ring stiffness				
	F (N)	E _{0.05h} (Mpa)	E _{1000h} (Mpa)	E _{3000h} (Mpa)	E _{6000h} (Mpa)	E _{10000h} (Mpa)
1000-1	980.5	24060	22440	22120	21950	/
1000-2	1000.5	21040	19700	19450	19220	/
1000-3	968	22800	21320	21080	20940	/
1000-4	1004.1	23020	21480	21260	21010	/
1000-5	1201.2	21290	20230	20020	19900	/



2.2 干燥状态下蠕变系数 Dry creep factor:

2.2.1 DN300

试件 Specimen	干燥状态下蠕变系数 dry creep factor				干燥状态下折减系数 dry reduction factor			
	$\alpha_{1000h,dry}$	$\alpha_{3000h,dry}$	$\alpha_{6000h,dry}$	$\alpha_{10000h,dry}$	A1 _{1000h}	A1 _{3000h}	A1 _{6000h}	A1 _{10000h}
300-1	0.95	0.94	0.92	/	1.06	1.07	1.08	/
300-2	0.93	0.90	0.89	/	1.07	1.11	1.13	/
300-3	0.95	0.93	0.91	/	1.06	1.08	1.10	/
300-4	0.95	0.93	0.91	/	1.06	1.08	1.10	/
300-5	0.93	0.90	0.89	/	1.08	1.11	1.13	/
平均值 Mean value	0.94	0.92	0.90	/	1.07	1.09	1.11	/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iation	0.01	0.02	0.01	/	0.01	0.02	0.02	/

2.2.2 DN1000

试件 Specimen	干燥状态下蠕变系数 dry creep factor				干燥状态下折减系数 dry reduction factor			
	$\alpha_{1000h,dry}$	$\alpha_{3000h,dry}$	$\alpha_{6000h,dry}$	$\alpha_{10000h,dry}$	A1 _{1000h}	A1 _{3000h}	A1 _{6000h}	A1 _{10000h}
1000-1	0.93	0.92	0.91	/	1.07	1.09	1.10	/
1000-2	0.94	0.92	0.91	/	1.07	1.08	1.09	/
1000-3	0.94	0.93	0.92	/	1.07	1.08	1.09	/
1000-4	0.94	0.92	0.91	/	1.07	1.09	1.10	/
1000-5	0.95	0.94	0.93	/	1.05	1.06	1.07	/
平均值 Mean value	0.94	0.93	0.92	/	1.07	1.08	1.09	/
标准偏差 Standard Deviation	0.01	0.01	0.01	/	0.01	0.01	0.01	/

---- 报告结束 ----
 ---- End of Report ----

6.11 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 km 光固
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合肥洁然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贾雪姣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朱颖 (签字)

监测单位法人代表:况晨晨 (签字)

建设单位: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传真: / ;

邮编: 239500 ;

地址: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 1-1 号;

目录

表一、项目总体情况.....	1
表二、工程建设内容.....	5
表三、主要污染物及防治措施.....	13
表四、环评结论及审批意见.....	17
表五、验收检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0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25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26
表八、验收结论.....	32

附图：

附图 1：现场环保措施照片

附图 2：现场采样照片

附图 3：地理位置图

附图 4：项目周边概况图

附图 5：厂区实际建设以及车间平面布置图图

附件：

附件 1：环评批复

附件 2：检测报告

附件 3：排污登记回执

附件 4：危废合同

附件 5：树脂空桶回收协议

附件 6：企业名称更改说明

附图 7：平台公示截图

表一、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建设地点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 1-1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1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 年 7 月	投产时间	2024 年 2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3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6 月 4-5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局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苏博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总投资概算	12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7 万元	比例	0.39%
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	32 万元	比例	3.2%
项目基本情况	安徽创伟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 1-1 号建设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2021 年 12 月 20 日，项目取得全椒县发展改革委备案，备案编码为：2112-341124-04-01-651970。企业于 2022 年 6 月委托江苏博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取得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局批复文件（全环评〔2022〕74 号）；2024 年 5 月，原公司（安徽创伟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因资金周转经营困难现暂停生产。原公司厂房、生产设备、原材料等已转由新公司（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接管，使用同种生产工艺，进行同样产品的生产。但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变化。故继续使用《关于安徽创伟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全环评〔2022〕74 号）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2024 年 6 月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91341124MADDUJQR49001Z。				

	2024 年 6 月，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就“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进行了阶段性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2024 年 6 月建设单位委托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4 日至 5 日进行阶段性竣工验收监测。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在对相关资料及数据分析的基础上，根据技术规范编制本项目的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正并实施）；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并实施）；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7 月 16 日修订）；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2 日发布实施）；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 9、《安徽创伟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博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2 年 6 月）；（已改名为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10、关于安徽创伟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全环评〔2022〕74 号），2022 年 7 月 29 日，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已改名为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标准

1、废气

本项目树脂灌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参照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标准，树脂灌入工序产生的苯乙烯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表 2 标准要求，无组织排放有机废气同时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规定的特别排放限值具体见下表：

表 1-1 有组织废气排放标准

生产工序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	排气筒高度(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kg/h)	标准来源
树脂灌入	非甲烷总烃	60	15	/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苯乙烯	/		6.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表 1-2 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监控位置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mg/m³)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厂界	4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标准
苯乙烯		5.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
非甲烷总烃	厂房外 1h 平均浓度值	6.0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厂房外任意一次浓度值	20	

2、废水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标准，其标准值如下。具体见下表。

表 1-3 污水排放标准

污染物 (mg/L)	COD	SS	BOD ₅	动植物油	氨氮	总磷	pH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500	400	300	100	/	/	6-9
GB/T 31962-2015 B级标准	/	/	/	/	45	8	/

3、噪声

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详见表 1-4。

表 1-4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标准号	标准名	昼间	夜间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65	55

4、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依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来鉴别是否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或危险废物。根据固废的类别, 一般固体废物应按照《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进行分类贮存或处置, 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危险废物在厂区内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 固废的管理还应满足国家、省市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

表二、工程建设内容

2.1 项目基本内容				
(1) 项目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				
建设单位：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 1-1 号；				
项目性质：新建；				
投资总额：项目总投资 12000 万元，总投资 47 万元，占总投资额 0.39%；				
本次阶段性竣工验收总投资 1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32 万元，占总投资额 3.2%；				
工作定员及劳动定员：项目建成后，实际劳动定员 29 人，厂区内设食堂，不设宿舍；单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年工作时数为 2400 小时。				
建设规模：企业建设一条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生产线，主要购置连续式CIPP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生产线、叉车等生产设备以及建设相应环保工程，具有年产 1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的生产能力。				
(2) 项目地理位置图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 1-1 号，具体见附图3。				
(3) 项目平面布置图和周边情况图				
本项目选址位于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 1-1 号，租赁全椒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 1 号及东北角。厂房内东侧为原材料货架。厂房内东北角为原材料树脂堆放区。厂房内西南角为成品放置区。危废仓库及一般固废仓库位于厂区东北侧。布置合理，满足项目日常生产需求。具体见附图4总平面布置图。				
2.2竣工验收工程建设情况				
(1) 项目组成				
项目建设内容详见表2-1。				
表 2-1 项目工程内容规模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F，钢结构厂房，占地面积5000m²。该厂房布置的主要工程内容如下：（1）光固化	车间内中部设置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生产线 1 条，设置连续式 CIPP 光固化软管修复	剩余 1 条生产线暂未投产；布局调整

		软管修复材料生产线 2 条，年产能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 (2) 原辅料存放：所用原辅料堆放在车间内：不饱和聚酯树脂及增稠剂桶装堆放在西北角；玻璃纤维布等卷材袋装放置在东侧原材料货架上。	材料生产线、叉车等生产设备，年产能 1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建筑面积约 3000m ² ； 车间内东侧设置原材料货架用于堆放玻璃纤维布等卷材，东北角设置堆放不饱和聚酯树脂及增稠剂桶装，总占地面积约 550m ²	
辅助工程	办公用房	位于厂房内南侧，2F，占地面积 200m ² ，日常办公使用	位于厂房南侧，面积约 200m ²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厂房内西北角设置桶装树脂堆放区，东侧设置原材料货架用于堆放玻璃纤维布等卷材。区域占地面积 80m ² ，不饱和聚酯树脂及增稠剂桶装堆放在西北角；玻璃纤维布等卷材袋装放置在东侧原材料货架上。	厂房内东侧设置原材料货架用于堆放玻璃纤维布等卷材，区域占地面积约 400m ² ；不饱和聚酯树脂及增稠剂桶装堆放在东北角，建筑面积约 150m ²	布局调整
	成品仓库	厂房内西南角设置堆放区，区域占地面积 60m ² ，包装后，堆放在厂房西南角	位于厂房西南侧，建筑面积约 60m 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区域供电管网，用电量为 100 万度/年	依托区域供电管网	与环评一致
	供水	区域供水管网，用水量为 900m ³ /a	依托区域供水管网，自来水用水量 952m ³ /a	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排水	厂区内雨污分流，雨水排入雨水管网，污水排入污水管网	雨水纳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厂区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全椒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排至襄河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入全椒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排放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中的标准)经市政管网进入全椒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襄河	与环评一致
	废气处理	树脂灌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密闭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尾气经 1 根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树脂灌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密闭收集(集气罩+软帘)+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	与环评一致

	(DA001)	排放	
噪声处理	通过隔声、降噪措施等达标排放	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收集后置于一般固废区，定期外售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废树脂桶、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等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危废车间建筑面积约为 10m ² ，位于厂房东北角	一般固废为废边角料和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为废活性炭、废树脂桶、废机油、废机油桶及废含油抹布等，其中废含油抹布与生活垃圾一同置于厂区垃圾桶，集中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其他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危废仓库（厂房东北角，建筑面积约为 15m ² ），与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协议，委托处置。 验收过程中发现，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饱和聚酯树脂塑料桶交由厂家（金陵力联思树脂有限公司）回收，签订回收协议，继续用于灌装同样的原料，不做他用。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34330-2017）：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原始用途的包装物，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原始用途的包装物，可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	危废库容量满足贮存需求，符合验收要求

(2) 阶段性竣工验收产品内容

主要产品内容详见表 2-2。

表 2-2 阶段性竣工验收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建设阶段产量 (年)	阶段性竣工验收阶段产量 (月)	产品型号	运行时间
1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	200km	8.3km	DN150mm-DN1600mm	2400h/a

(3) 阶段性竣工验收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阶段设备数量(台/套/条)	阶段性验收设备数量(台/套/条)	设备数量变化	备注
1	干料线架	Φ1500	2	1	-1	剩余 1 条 生产线 暂未投 产
2	干线牵引机	Φ1500	2	1	-1	
3	引料机组	/	2	1	-1	
4	移动精密滚压系统	/	2	1	-1	
5	固定精密滚压系统	/	6	3	-3	
6	不锈钢平台	/	2	1	-1	
7	可调节皮带系统	/	2	1	-1	
8	真空泵	/	4	2	-2	
9	定量控制系统	/	10	5	-5	
10	叉车	3t	2	1	-1	
11	行车	2t	2	1	-1	

(4) 阶段性竣工验收阶段原辅材料和能源消耗情况

具体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详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组成成分、规格	包装	环评年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月)	最大储存量	备注
原辅材料	不饱和聚酯树脂	/	桶装	500t	20.8t	50t	阶段性验收
	增稠剂	/	桶装	10t	0.42t	1t	
	玻璃纤维布	/	袋装	500t	20.7t	50t	
	抗紫外线塑料布	/	袋装	100t	4.2t	10t	
	透明内膜	/	袋装	100t	4.1t	10t	
	防水膜	/	袋装	70t	2.9t	10t	
	抗化学腐蚀双面胶带	/	袋装	2000 卷	83 卷	200 卷	
	封箱胶带	/	袋装	2000 卷	82 卷	200 卷	

2.3 水源及水平衡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厂内有食堂，无住宿。根据现场勘查和企业提供资料，项目实际劳动定员 29 人，企业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3.19m³/d (957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552m³/d (765.6m³/a)。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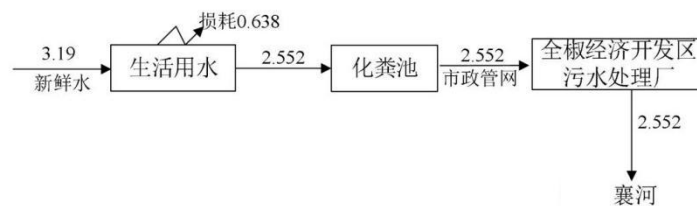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2.4 项目工艺流程

项目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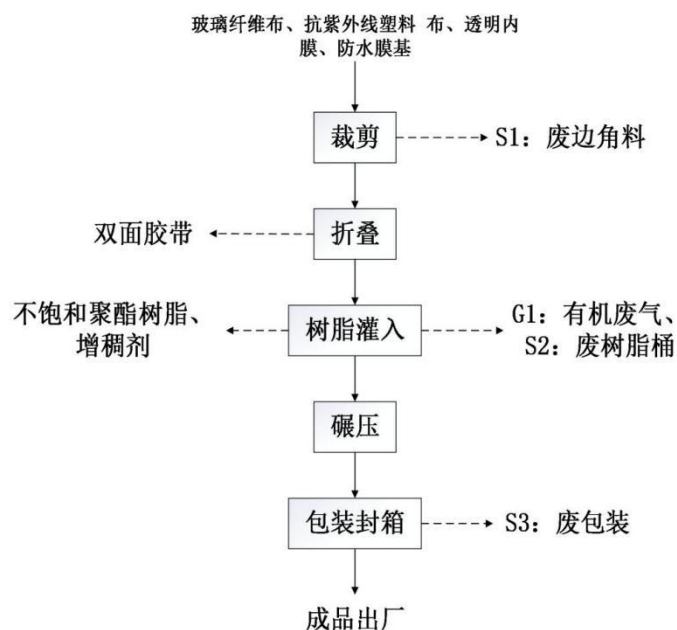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1）裁剪

根据产品要求，将原材料裁剪成所需要的尺寸。此工序会产生废边角料(S1)；

（2）折叠

将裁剪好的材料按顺序叠放好，利用双面胶带将两侧粘结，使之成为筒状。

玻璃纤维布不需要粘结，仅仅将两侧搭接。这样就形成了一个内衬软管，即干料软管；

（3）树脂灌入

用真空泵，在软管树脂灌入前先对干料进行抽真空，将干料软管内的空气抽出形成负压，以便于树脂灌入。树脂灌入时从干料一端开始灌入，在真空作用下，树脂从干料一段向另一端浸润，树脂灌入完毕后马上使用抗化学腐蚀双面胶带进行封口处理。此工序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G1）、废树脂桶（S2）；

（4）碾压

将树脂灌入软管后为了使得长度方向及环向树脂厚度均匀，软管需在滚压系统上进行碾压调试，使得浸润树脂的玻璃纤维布厚度均匀。

（5）打包封箱

软管通过碾压工序厚度均匀达标后，通过皮带传送至打包区进行打包封箱。此工序会产生废包装（S3）；

（6）成品出厂

将打包好的成品放入成品区等待出厂。

2.5 建设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现场调查，结合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涉及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的重大变动。

具体变动以及判定情况见下表。

表 2-6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项目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的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	未涉及	不属于

	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涉及	不属于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涉及	不属于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	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一般固废为废边角料和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为废活性炭、废树脂桶、废机油、废机油桶及废含油抹布，其中废含油抹布与生活垃圾一同置于厂区垃圾桶，集中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其他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危废仓库（厂房东北角，建	不属于

		筑面积约为 15m ²), 与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合同, 委托处置。验收过程中发现,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饱和聚酯树脂塑料桶交由厂家 (金陵力联思树脂有限公司) 回收, 签订回收协议, 继续用于灌装同样的原料, 不做他用。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34330-2017), 可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不涉及处置方式发生变化, 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 导致环境的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表三、主要污染物及防治措施

3.1 营运期对环境影响及措施 (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552m³/d（765.6m³/a），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NH₃-N、TP。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标准）接管排入全椒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自树脂灌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苯乙烯）。树脂灌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密闭收集（集气罩+软帘）+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3) 噪声 项目主要设置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音、隔声等措施进行噪声治理。 (4) 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废包装、废树脂桶、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等。一般固废包括废边角料和废包装，收集后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和含油抹布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废活性炭、废树脂桶、废机油、废机油桶等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库，与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合同，委托处置。 验收过程中发现，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的不饱和聚酯树脂塑料桶交由厂家（金陵力联思树脂有限公司）回收，签订回收协议，继续用于灌装同样的原料，不做他用。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34330-2017）：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原始用途的包装物，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原始用途的包装物，可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 3.2 阶段性竣工验收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环保投资 32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见表 3-1。
--

表 3-1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治理对象	环保设施名称	投资 (万元)	治理效果
1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化粪池	/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中的标准)
2	废气治理	生产车 间 树脂 灌入 有机 废气	密闭收集 (集气罩+软帘)+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 根 15 米的排气筒 (DA001)	15	项目工艺废气主要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苯乙烯, 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5 标准要求, 苯乙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中标准
3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一般固废	临时储存场所、垃圾桶	2	分类收集, 回收利用; 不可回收, 由环卫部门统一卫生填埋等
		危险废物	危废临时贮存场所	3	委托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4	噪声控制	噪声	设置减振垫; 将噪声较大的设备均置于厂房内, 利用建筑隔声	2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5	地下水、土壤分区防渗措施	/	本项目厂区内危废仓库、化粪池为重点污染防治区。一般防渗区为固废仓库、生产车间。其它地区为简单防渗区	10	/
合计		32 万元, 占总投资 1000 万元的 3.2%			

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 见表 3-2。

表 3-2 项目“三同时”落实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评“三同时”要求	阶段性竣工验收实际落实情况	备注
1	废水治理	主要为生活污水, 依托化粪池	主要为生活污水, 依托化粪池	已落实、与环评一致
2	废气治理	树脂灌入有机废气: 经密闭收集+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通过 1 根 15 米高的	树脂灌入有机废气: 密闭收集 (集气罩+软帘)+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 根 15 米	已落实、与环评一致;

		排气筒 (DA001) 排放	高的排气筒 (DA001)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	
3	固废	一般固废设置临时储存场所	一般固废设置临时储存场所	已落实、与环评一致
		危险废物设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	设置危废临时专门收集室, 采用防渗、防腐处理, 安全分类储存, 建筑面积约 15m ²	
4	噪声	设置减振垫; 将噪声较大的设备均置于厂房内, 利用建筑隔声	设置减振垫; 将噪声较大的设备均置于厂房内, 利用建筑隔声	已落实、与环评一致
5	地下水、土壤分区防渗措施	本项目厂区内危废仓库、化粪池为重点污染防治区。一般防渗区为固废仓库、生产车间。其它地区为简单防渗区	本项目厂区内危废仓库、化粪池为重点污染防治区。一般防渗区为固废仓库、生产车间。其它地区为简单防渗区	已落实、与环评一致

项目批复落实情况, 见表 3-3。

表 3-3 项目“批复”落实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备注
1	废水治理	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项目区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 规范废水排污口。雨水由雨水管网收集后, 排入周边的雨水管网。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全椒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项目区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 规范废水排放口。雨水由雨水管网收集后, 排入周边的雨水管网。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其中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通过园区污水管网, 排入全椒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
2	废气治理	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废气处理措施, 规范废气排污口。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树脂灌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树脂灌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密闭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标准要求, 苯乙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中标准。本项目以厂房为界, 设置 50m 环境保护距离。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树脂灌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树脂灌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密闭收集(集气罩+软帘)+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1)项目工艺废气主要产生的苯乙烯、非甲烷总烃, 排放《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标准要求, 苯乙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中标准。	已落实
3	噪声治理	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 选用低噪声设备; 采取消音、隔声等措施进行噪声治理, 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设备隔声、降噪措施等, 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12348-2008)3 类标准	已落实

		(12348-2008)3 类标准。	
4	固废治理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废包装、废树脂桶、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等。废边角料和废包装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和含油抹布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废树脂桶、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等属于危险废物，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设置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厂内暂存，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废树脂桶、废机油、废机油桶等属于危险废物，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设置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厂内暂存，并委托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项目一般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废包装，收集后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和含油抹布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验收过程中发现，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饱和聚酯树脂塑料桶交由厂家（金陵力联思树脂有限公司）回收，签订回收协议，继续用于灌装同样的原料，不做他用。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34330-2017），可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

表四、环评结论及审批意见

4.1 环评结论

1、项目概况

安徽创伟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公司）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选址位于安徽省滁州市全椒经济开发区经二路1-1号，系租赁安徽瑞德钢结构有限公司的空置厂房作为生产场所。项目已在全椒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登记备案，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目前原公司（安徽创伟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房、生产设备、原材料等已转由新公司（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接管，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变化。故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继续使用《关于安徽创伟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生200km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全环评〔2022〕74号）并承担相应保法律责任。

综上所述，本建设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该项目建成后主要存在环境污染问题采用本评价推荐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不会降低评价区域原有环境质量功能级别。因而从环境角度而言，该项目是可行的。

4.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安徽创伟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安徽创伟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km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组织专家技术评审，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该项目建设

安徽创伟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km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位于安徽全椒经济开发区经二路。项目租赁安徽瑞德钢结构有限公司厂房建筑面积约4779平方米，建成后年产200km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经全椒发改委备案，项目代码：2111-341124-04-01-651970。项目在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的前提下，实现达标排放，从环境影响方面分析，项目建设可行。我局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内容、规模、工艺、地点、环境保护措施要求进行建设。

二、该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项目区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规范废水排污口。雨水由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周边的雨水管网。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全椒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2、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废气处理措施，规范废气排污口。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树脂灌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树脂灌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密闭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标准要求，苯乙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中标准。本项目以厂房为界，设置50m环境保护距离。

3、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音、隔声等措施进行噪声治理，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12348-2008)3类标准。

4、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废包装、废树脂桶、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等。废边角料和废包装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和含油抹布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废树脂桶、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等属于危险废物，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设置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厂内暂存，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三、项目建设和验收要求

1、工程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各项环境管理、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应一并落实。项目建成后，必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有关规定组织竣工环保验收。你公司应按照国家要求落实运营期自行监测计划，主动公开项目环评文件和验收报告，接受社会监督。

2、根据《全椒县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新增排放容量核定书》(2022036)，该项目VOCs总量指标0.045吨/年。

3、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

大变动，你公司应严格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向我局报告，且待重新批准后方可开工建设。

表五、验收检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验收监测方法				
本项目验收监测由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进行，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为一家第三方检测公司，具有检验检测结构资质认定证书。现场监测方法见表5-1。				
表 5-1 监测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苯乙烯	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1261-2022	0.6mg/m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0.07mg/m³
无组织废气	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0.0015mg/m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mg/m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HJ1147-2020	/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s)的测定 稀释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0.01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5.2 验收检测仪器					
本项目所使用的检测仪器均进行了自校准或检定校准或计量检定。					
表 5-2 验收检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设备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检定/校准日期	有效期
1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GC-2020	XC-J01-4	2024-05-17	2026-05-16
2	苯乙烯	气相色谱仪/GC-4000A	XC-J01-2	2022-10-18	2024-10-17
		气相色谱仪/GC2020N	XC-J01-3	2023-06-05	2025-06-04
3	pH 值	便携式 pH 计/PHBJ-260 型	XC-C15-6	2024-04-07	2025-04-06
4	悬浮物	电热鼓风干燥箱 /GZX-9141MBE	XC-J12-2	2023-10-15	2024-10-14
		电子天平/FA2104B	XC-J14-1	2023-10-15	2024-10-14
5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752SD	XC-J09-2	2023-10-15	2024-10-14
6	化学需氧量	COD 消解器/HCA-100	XC-J39-1	/	/

7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化培养箱/SHP-160	XC-J13-1	2023-10-15	2024-10-14
		溶解氧测定仪/JPSJ-605	XC-J16-1	2023-10-15	2024-10-14
8	动植物油类	红外测油仪/OIL-8	XC-J08-1	2023-10-15	2024-10-14
9	总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752SD	XC-J09-1	2023-10-15	2024-10-14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YXQ-LS-18SII	XC-J10-1	2023-10-15	2024-10-14
10	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	XC-C02-9	2023-08-29	2024-08-28
		声校准器/AWA6022A 型	XC-C01-9	2023-08-29	2024-08-28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PLC-16025	XC-C20-3	2024-04-25	2025-04-24

5.3 验收人员资质

验收检测人员均进行上岗培训，经考核合格，获得上岗证。

5.4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质量保证措施汇总

5.4.1 质量保证措施

- (1) 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
- (2) 监测点位布设合理，保证各监测点位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 (4)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现场监测和实验室监测检定合格，并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技术规范（试行）》、《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 导则》、《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声级计测量前后均进行了校准；
- (5) 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按照国家标准，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
- (6) 为确保实验室分析质量，对化验室分析进行发放盲样质控样品的质控措施；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5.5 质控式样数据

5.5.1 有组织废气实验室平行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苯乙烯	
样品编号	2024060300804YZ010103		2024060300804YZ010106		2024060300804YZ020106	
样品浓度 (mg/m ³)	9.88	9.23	9.23	9.08	<0.6	<0.6
均值 (mg/m ³)	9.56		8.16		<0.6	

相对偏差 (%)	3.4	0.82	0
允许范围 (%)	≤15	≤15	≤15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5.5.2 无组织废气实验室平行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样品编号	2024060300804WZ010203		2024060300804WZ010207	
样品浓度(mg/m ³)	0.49	0.54	0.40	0.42
均值(mg/m ³)	0.52		0.41	
相对偏差(%)	4.9		2.4	
允许范围(%)	≤20		≤20	
是否合格	是		是	

5.5.3 废水实验室平行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样品编号	2024080200804FS01		2024060300804FS07		2024080200804FS01	
样品浓度(mg/L)	280	266	264	287	26.9	24.9
均值(mg/L)	273		276		25.9	
相对偏差(%)	2.6		4.2		3.5	
允许范围(%)	≤10		≤10		≤10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5.5.4 废水实验室平行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五日生化需氧量				总磷			
样品编号	2024040800801FS01	2024040800801FS07	2024040800801FS01	2024040800801FS07	2024040800801FS01	2024040800801FS07	2024040800801FS01	2024040800801FS07
样品浓度(mg/L)	91.6	85.6	96.3	88.8	3.03	3.01	3.07	3.05
均值(mg/L)	88.6		92.6		3.02		3.06	
相对偏差(%)	3.4		4.1		0.3		0.3	
允许范围(%)	≤20		≤20		≤5		≤5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是	

5.5.5 废水水质控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总磷
质控编号	B23030377
测定值(mg/L)	0.203
标准值(mg/L)	0.208
不确定度(mg/L)	0.011
是否合格	是

5.5.6 废水密码平行样结果统计表

样品编号	化学需氧量	总磷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2024060300804FS04	269	3.05	88.1	26.2
2024060300804FS05	269	3.01	93.1	25.8
均值(mg/L)	269	3.03	90.6	26.0
相对偏差(%)	0	0.66	2.8	0.77
允许范围(%)	≤15	≤5	≤20	≤10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是

5.5.7 废水密码平行样结果统计表

样品编号	化学需氧量	总磷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2024060300804FS10	264	264	94.6	26.2
2024060300804FS11	274	3.03	89.6	26.4
均值(mg/L)	269	3.4	92.1	26.3
相对偏差(%)	1.9	0.33	2.7	0.38
允许范围(%)	≤15	≤5	≤20	≤10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是

5.5.8 无组织废气空白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样品编号	2024060300804WZ050209	2024060300804WZ050210
样品浓度(mg/m ³)	<0.07	<0.07
技术要求(mg/m ³)	<0.07	<0.07
是否合格	是	是

5.5.9 废水空白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样品编号	2024060300804FS06	2024060300804FS12	2024060300804FS06	2024060300804FS12
样品浓度(mg/L)	<4	<4	<0.025	<0.025
技术要求(mg/L)	<4	<4	<0.025	<0.025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是

5.5.10 废水空白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样品编号	2024010100806FS06	2024010100806FS12	2024010100806FS06	2024010100806FS12
样品浓度(mg/L)	<4	<4	<0.5	<0.5
技术要求(mg/L)	<4	<4	<0.5	<0.5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是

5.5.11 废水空白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总磷		动植物油	
样品编号	2024060300804FS06	2024060300804FS12	2024060300804FS06	2024060300804FS12
样品浓度 (mg/L)	<0.01	<0.01	<0.06	<0.06
技术要求 (mg/L)	<0.01	<0.01	<0.06	<0.06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是

5.5.13 噪声监测前后校准记录									
项目	标定日期		仪器型号	使用前 校准 (dB)	使用后 校准 (dB)	标准值 (dB)	示值误差 (dB)	允许误差 (dB)	是否符合 要求
噪声 Leq	2024-06-04	昼间	AWA 6022A 型	93.8	93.8	94.0	-0.2	±0.5	是
		夜间		93.8	93.8	94.0	-0.2	±0.5	是
	2024-06-05	昼间		93.8	93.8	94.0	-0.2	±0.5	是
		夜间		93.8	93.8	94.0	-0.2	±0.5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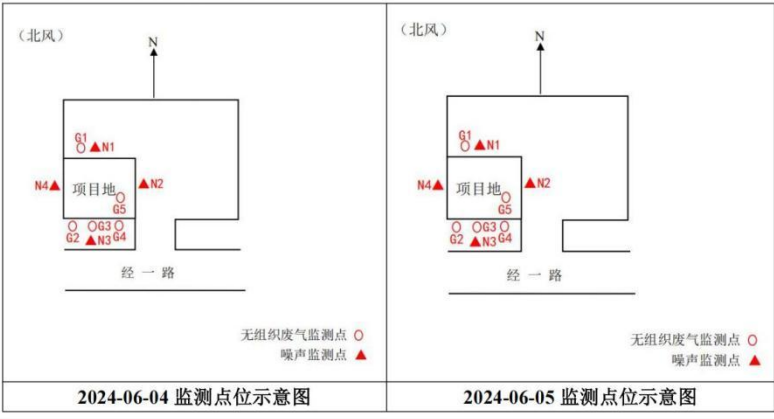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该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对废气、废水、噪声分别进行了为期两天的验收监测，对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情况、环境管理情况进行现场检查。主要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 6-1 污染物内容监测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检测因子	监测频次
◎1	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进口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	3次/天，连续2天
O1	厂区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	连续监测2天，3次/天
O2	厂区下风向		
O3	厂区下风向		
O4	厂区下风向		
O5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1	厂界北	等效连续A声级	监测2天，每天昼夜间1次
▲2	厂界东		
▲3	厂界南		
▲4	厂界西		
★	厂区污水总排口	COD、SS、BOD5、氨氮、总磷、动植物油、pH	监测2天，4次/天

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如下：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4日-5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					
监测结果如下：					
7.1 废气检测结果					
表7-1-a 有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及评价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苯乙烯			
	检出限(mg/m³)	0.6			
	完成日期	2024-06-05			
	采样位置	DA001 进口		DA001 出口	
	检测指标采样频次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2024-06-04	第一次	1.0	5.52×10 ⁻³	未检出	/
	第二次	1.4	7.46×10 ⁻³	未检出	/
	第三次	1.2	6.56×10 ⁻³	未检出	/
2024-06-05	第一次	1.6	8.71×10 ⁻³	未检出	/
	第二次	1.4	7.27×10 ⁻³	未检出	/
	第三次	1.5	8.10×10 ⁻³	未检出	/
标准限值		排放速率≤6.5kg/h			
达标情况		达标			
执行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监测结果评价：2024年06月04日-05日废气排放监测结果显示，项目苯乙烯未检出，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中排放限值要求。					
表7-3-b 有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及评价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检出限(mg/m³)	0.07			
	完成日期	2024-06-05~2024-06-06			
	采样位置	DA001 进口		DA001 出口	
	检测指标采样频次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2024-06-04	第一次	9.88	5.45×10 ⁻²	2.76	1.46×10 ⁻²
	第二次	10.2	5.44×10 ⁻²	2.84	1.51×10 ⁻²
	第三次	9.56	5.23×10 ⁻²	2.79	1.45×10 ⁻²
2024-06-05	第一次	8.65	4.71×10 ⁻²	2.59	1.41×10 ⁻²
	第二次	9.25	4.80×10 ⁻²	2.60	1.43×10 ⁻²
	第三次	9.16	4.95×10 ⁻²	2.89	1.55×10 ⁻²
标准限值		排放浓度≤60mg/m³			
达标情况		达标			
执行标准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监测结果评价：2024年6月04日-05日废气排放监测结果显示，项目非甲烷总					

烃排放最大排放速率为 $1.55\times 10^{-2}\text{kg/h}$ ，最大排放浓度为 2.89mg/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排放限值要求。

管道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采样频次	排气筒高度(m)	截面积(m²)	大气压(kPa)	烟温(°C)	含湿量(%)	平均流速(m/s)	标干流量(m³/h)
2024-06-04	DA001 进口	第一次	/	0.0707	100.97	29.0	1.5	24.71	5520
		第二次	/	0.0707	100.97	29.1	1.5	23.87	5332
		第三次	/	0.0707	100.97	29.0	1.5	24.48	5469
	DA001 出口	第一次	15	0.1257	100.97	30.7	1.7	13.30	5301
		第二次	15	0.1257	100.97	30.7	1.7	13.30	5301
		第三次	15	0.1257	100.97	30.2	1.7	12.99	5187
2024-06-05	DA001 进口	第一次	/	0.0707	100.97	29.0	1.6	24.36	5445
		第二次	/	0.0707	100.97	27.4	1.6	23.20	5194
		第三次	/	0.0707	100.97	27.4	1.6	24.15	5403
	DA001 出口	第一次	15	0.1257	100.97	29.8	1.8	13.62	5441
		第二次	15	0.1257	100.97	29.6	1.8	13.81	5519
		第三次	15	0.1257	100.97	28.6	1.8	13.40	5373

表7-2 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及评价表

检测项目	颗粒物	完成日期	2024-06-05~2024-06-06	检出限(mg/m³)	0.0015	检测项目	苯乙烯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采样位置					
		G1	G2	G3	G4		
2024-06-04	17:30-18:3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8:40-19:4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9:50-20:5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24-06-05	09:40-10:4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0:50-11:5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00-13:0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表7-3 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及评价表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完成日期	2024-06-05	检出限(mg/m³)	0.07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	采样日期			
		2024-06-04			
G1	17:34	0.46			
	18:34	0.50			
	19:34	0.52			
G2	17:38	1.19			
	18:38	1.41			
	19:38	1.05			

G3	17:42	1.92			
	18:42	1.86			
	19:42	1.91			
G4	17:46	0.99			
	18:46	1.00			
	19:46	1.31			
G5	17:50	2.48			
	18:50	2.48			
	19:50	2.30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完成日期	2024-06-06	检出限 (mg/m ³)	0.07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	采样日期			
		2024-06-05			
G1	09:44	0.52			
	10:44	0.62			
	11:44	0.41			
G2	09:48	1.23			
	10:48	1.16			
	11:48	0.81			
G3	09:52	1.79			
	10:52	1.81			
	11:52	1.88			
G4	09:56	0.83			
	10:59	0.81			
	11:59	0.79			
G	10:00	2.13			
	11:00	2.16			
	12:00	2.06			

监测结果评价：2024年06月04日-05日废气排放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G1-G4，苯乙烯未检出，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中的厂界无组织限值要求（≤5.0mg/m³）；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G1-G4，非甲烷总烃监测最大浓度为1.92mg/m³，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标准中的厂界无组织限值要求（≤4.0mg/m³）；项目厂区无组织废气G5，非甲烷总烃监测最大浓度为2.48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A.1表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6.0mg/m³）。

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天气	温度(℃)	大气压 (kPa)	风向	风速(m/s)	湿度(%)
2024-06-04	17:30	晴	26	101.2	北风	2.2	54

2024-06-05	18:40	晴	26	101.3	北风	2.2	56
	19:50		25	102.1	北风	2.4	58
	09:40		24	102.1	北风	2.3	52
	10:50		27	102.3	北风	2.1	50
	12:00		28	103.2	北风	2.0	48

7.2 废水监测结果

表7-4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单位：mg/L）

采样位置	厂区污水 总排口	完成日期		2024-06-04~2024-06-10		检出限	平均 值	标准 限值
样品名称	综合废水	样品性状		微浊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时间及结果							
	2024-06-04							
	17:35-17:45	18:40-18:52	19:45-19:55	20:40-20:50				
pH 值 (无量纲)	7.2	7.2	7.3	7.3		/	7.25	6-9
悬浮物	382	387	388	386		4	385.75	500
化学需氧量	273	271	262	269		4	268.75	400
五日生化需 氧量	88.6	94.8	95.8	90.6		0.5	92.45	300
总磷	3.02	2.99	3.02	3.03		0.01	3.015	8
动植物油类	1.66	1.56	1.63	1.77		0.06	1.655	100
氨氮	25.9	26.8	26.5	26.0		0.025	26.32	45

表7-5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单位：mg/L）

采样位置	厂区污水 总排口	完成日期		2024-06-05~2024-06-11		检出限	平均值	标准 限值
样品名称	综合废水	样品性状		微浊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时间及结果							
	2024-06-05							
	09:40-09:50	10:40-10:50	11:50-11:58	12:45-12:56				
pH 值 (无量纲)	7.2	7.3	7.2	7.3	/	7.25	6-9	
悬浮物	384	389	383	389	4	386.25	500	
化学需氧量	276	256	276	269	4	269.25	400	
五日生化需 氧量	92.6	83.3	94.6	92.1	0.5	90.65	300	
总磷	3.06	3.03	3.04	3.04	0.01	3.043	8	
动植物油类	1.83	1.99	1.96	1.99	0.06	1.943	100	
氨氮	26.5	27.0	26.2	26.3	0.025	26.5	45	

监测结果说明：2024 年 06 月 04 日-05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区污水总出口污染物 pH、BOD₅、COD 等监测结果均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污水综合

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相关标准。

7.3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6-a 6 月 04 日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测点号	主要噪声源	测试时间		检测结果 Leq[dB(A)]		
				测量值	天气	风速(m/s)
N1	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	17:43	49.5	晴	2.2
N2	厂界环境噪声		17:45	48.7		
N3	厂界环境噪声		17:48	50.8		
N4	厂界环境噪声		17:50	46.9		
N1	厂界环境噪声	夜间	23:27	47.0		2.4
N2	厂界环境噪声		23:29	49.8		
N3	厂界环境噪声		23:32	52.0		
N4	厂界环境噪声		23:35	48.4		

表 7-6-b 6 月 05 日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测点号	主要噪声源	测试时间		检测结果 Leq[dB(A)]		
				测量值	天气	风速(m/s)
N1	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	09:42	54.0	晴	2.4
N2	厂界环境噪声		09:45	52.0		
N3	厂界环境噪声		09:48	58.7		
N4	厂界环境噪声		09:52	56.8		
N1	厂界环境噪声	夜间	00:07	45.0		2.2
N2	厂界环境噪声		00:04	47.6		
N3	厂界环境噪声		00:00	48.6		
N4	厂界环境噪声		00:00	50.1		

监测结果说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项目废气排放口总量核算过程:

本次阶段性竣工验收共 1 根排气筒,根据检测报告(详见附件),项目排气筒(DA001)排放的苯乙烯未检出,非甲烷总烃平均排放速率约为 $1.468 \times 10^{-2} \text{kg/h}$,本项目年工作时间 2400h,则有:

排气筒(DA001)非甲烷总烃实际排放总量

$=1.468 \times 10^{-2} \times 10^{-3} \text{t/h} \times 2400 \text{h/a} = 0.0352 \text{t/a}$;

综合以上可知项目非甲烷总烃实际排放量为 0.0352t/a; 因此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量满足总量控制指标 (该项目 VOCS 总量指标 0.045 吨/年)。

表八、验收结论

8.1 验收结论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阶段性竣工验收期间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基本稳定。通过对该项目现场检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得出结论如下：

项目针对污染源采取了相应的治理措施，基本落实环评报告和环评批复的各项要求，工程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均达到建设项目阶段性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要求。

8.2 综合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能执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能按照环评报告表和批复的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较好地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设了相应的污染治理设施。项目施工及运营期间没有环境污染投诉。

本项目达到了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具备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建议通过本次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8.3 建议

- (1) 完善厂区内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的建设。
- (2) 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维护保养工作，建立环保设备运行台账，确保各项环保设备稳定高效运行。
- (3) 完善环境监测制度，定期委托有资质监测单位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				项目代码	2111-341124-04-01-651970		建设地点	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 1-1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062 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		环评单位	江苏博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滁州市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全环评〔2022〕7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1				竣工日期	2024.3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 年 6 月 12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124MADDUJQR49001Z				
	验收单位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2024 年 6 月 4 日：81.5% 2024 年 6 月 5 日：82.4%				
	投资总概算（万元）	12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7 万元		所占比例（%）	0.39%				
	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2 万元		所占比例（%）	3.2%				
	废气治理（万元）	15	废水治理（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1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a				
运营单位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124MADDUJQR49	验收时间			2024 年 6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500	-	-	-	-	-	-	-	-	-	
	氨氮	-	-	45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粉尘	-	-	-	-	-	-	-	-	-	-	-	-	
	VOCs	-	-	60	-	-	0.0352	-	-	-	-	-	+0.0352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5）-（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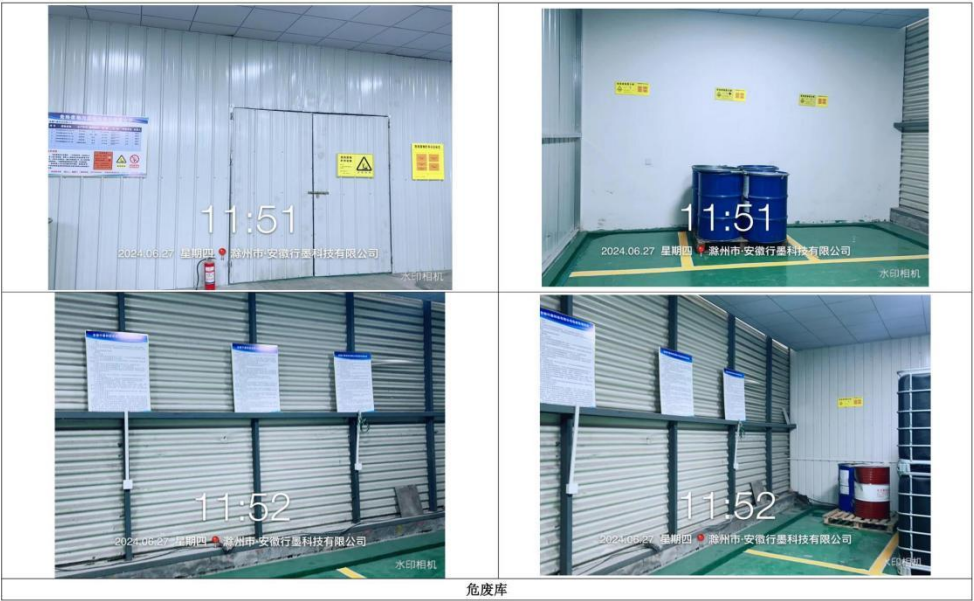
附图 1：现场环保措施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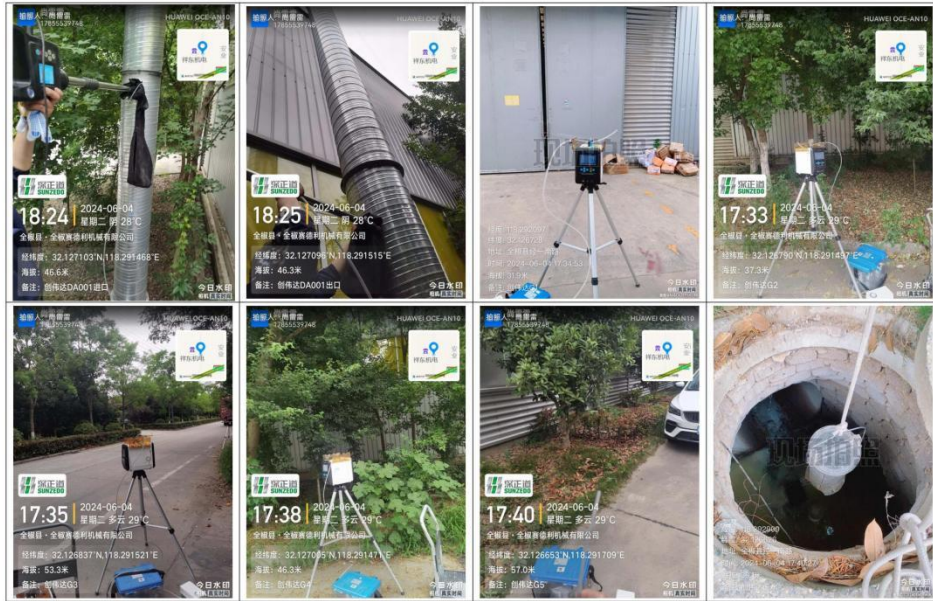
附图 1：现场环保措施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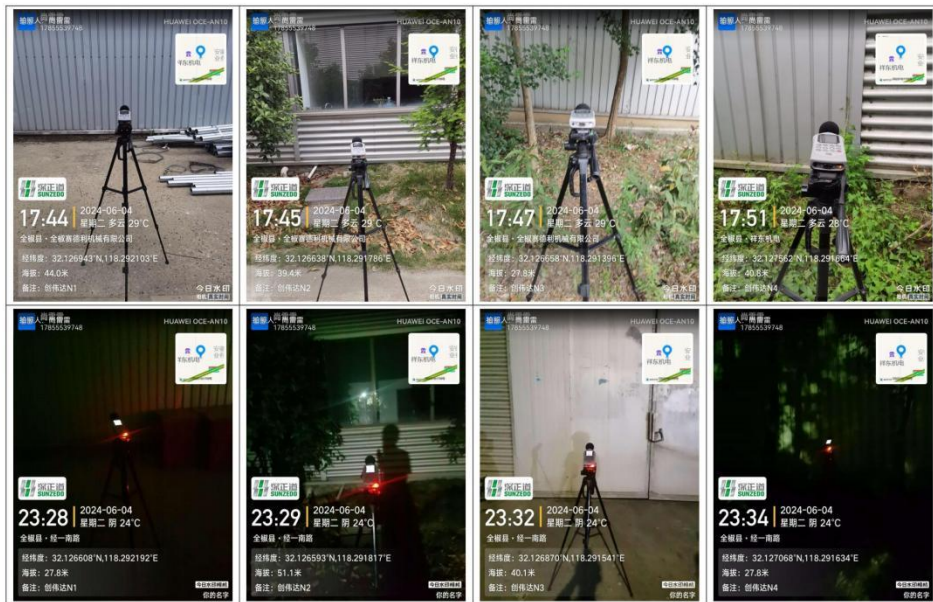
附图 1：现场环保措施照片



附图 2：现场采样照片



附图 2：现场采样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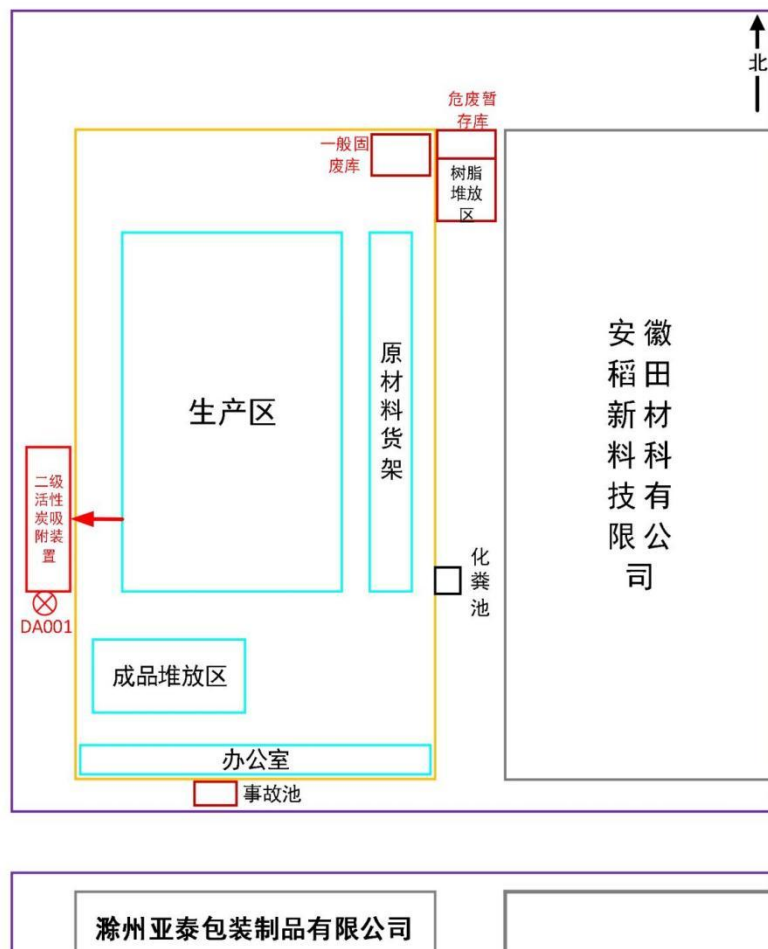




附图 3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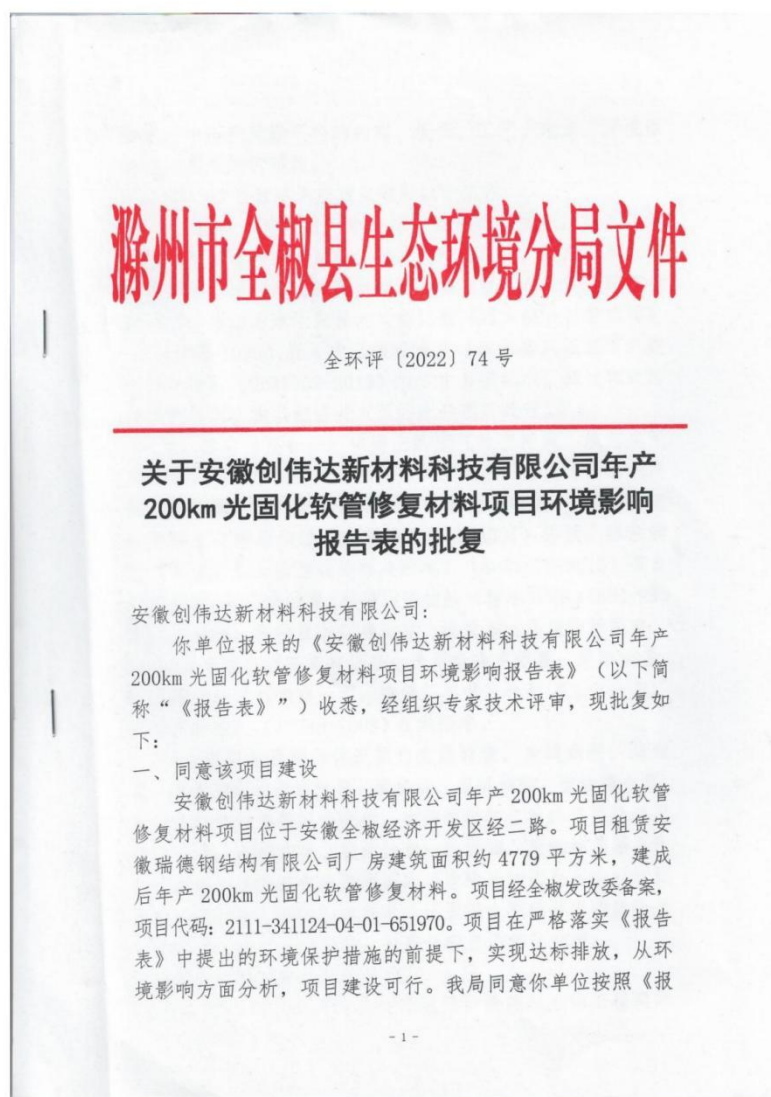


附图 4 项目周边概况图



附图 5 项目实际建设以及车间平面布置图

附件 1：环评批复



附件 1：环评批复

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内容、规模、工艺、地点、环境保护措施要求进行建设。

二、该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项目区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规范废水排污口。雨水由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周边的雨水管网。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全椒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2、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废气处理措施，规范废气排污口。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树脂灌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树脂灌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密闭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标准要求，苯乙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中标准。本项目以厂房为界，设置 50m 环境防护距离。

3、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音、隔声等措施进行噪声治理，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12348-2008）3 类标准。

4、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废包装、废树脂桶、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含油抹布等。废边角料和废包装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和含油抹布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废树脂桶、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机油桶等属于危险废物，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设置符合规范要求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厂内暂存，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三、项目建设和验收要求

1、工程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

- 2 -

附件 1：环评批复

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各项环境管理、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应一并落实。项目建成后，必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有关规定组织竣工环保验收。你公司应按照相关要求落实运营期自行监测计划，主动公开项目环评文件和验收报告，接受社会监督。

2、根据《全椒县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新增排放容量核定书》（2022036），该项目 VOC₈ 总量指标 0.045 吨/年。

3、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严格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向我局报告，且待重新批准后方可开工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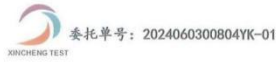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发：滁州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全椒县大队，全椒县环境监测站，
抄送：安徽全椒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 3 -

附件 2：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Certificate of Analysis)

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K-01

委托单位 (Applicant)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Tested Unit)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地址 (Tested Unit Address)	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 1-1 号
样品类型 (Sample Type)	废气（有组织）、废气（无组织）、 厂界环境噪声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AnHui XinCheng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2024 年 06 月 27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附件 2：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K-01

声 明

- 1、 本报告无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无检测人（或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2、 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涂改或以任何形式篡改均属无效，本单位将对上述行为严究其相应法律责任。
- 3、 送样委托测试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 4、 委托方须在本单位检测前核实与检测相关信息，若因委托方提供信息与实际存在不符、偏离，本单位将不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
- 5、 如对本报告检测结果有异议，请于报告签发之日起 15 天内向本公司提出申诉。
- 6、 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所提供的样品信息、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潜水

东路5-9号2号厂房3、4楼

邮编：230088

电话：0551-65532657



附件 2：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K-01

1 有组织废气
1.1 有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Testing Items)	分析方法 (Analytical methods)	检测仪器 (Testing Instruments)
苯乙烯	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直接进样- 气相色谱法 HJ 1261-2022	气相色谱仪/GC-4000A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GC2020

1.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1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苯乙烯			
	检出限(mg/m³)	0.6			
	完成日期	2024-06-05			
	采样位置	DA001 进口		DA001 出口	
	检测 指标 采样频次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2024-06-04	第一次	1.0	5.52×10 ⁻³	未检出	/
	第二次	1.4	7.46×10 ⁻³	未检出	/
	第三次	1.2	6.56×10 ⁻³	未检出	/
2024-06-05	第一次	1.6	8.71×10 ⁻³	未检出	/
	第二次	1.4	7.27×10 ⁻³	未检出	/
	第三次	1.5	8.10×10 ⁻³	未检出	/

附件 2：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K-01

表 2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检出限(mg/m³)	0.07			
	完成日期	2024-06-05~2024-06-06			
	采样位置	DA001 进口		DA001 出口	
	检测 指标 采样频次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2024-06-04	第一次	9.88	5.45×10 ⁻²	2.76	1.46×10 ⁻²
	第二次	10.2	5.44×10 ⁻²	2.84	1.51×10 ⁻²
	第三次	9.56	5.23×10 ⁻²	2.79	1.45×10 ⁻²
2024-06-05	第一次	8.65	4.71×10 ⁻²	2.59	1.41×10 ⁻²
	第二次	9.25	4.80×10 ⁻²	2.60	1.43×10 ⁻²
	第三次	9.16	4.95×10 ⁻²	2.89	1.55×10 ⁻²

表 3 管道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采样频次	排气筒高度(m)	截面积(m²)	大气压(kPa)	烟温(℃)	含湿量(%)	平均流速(m/s)	标干流量(m³/h)
2024-06-04	DA001 进口	第一次	/	0.0707	100.97	29.0	1.5	24.71	5520
		第二次	/	0.0707	100.97	29.1	1.5	23.87	5332
		第三次	/	0.0707	100.97	29.0	1.5	24.48	5469
	DA001 出口	第一次	15	0.1257	100.97	30.7	1.7	13.30	5301
		第二次	15	0.1257	100.97	30.7	1.7	13.30	5301
		第三次	15	0.1257	100.97	30.2	1.7	12.99	5187

附件 2：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K-01

续上表									
2024-06-05	DA001 进口	第一次	/	0.0707	100.97	29.0	1.6	24.36	5445
		第二次	/	0.0707	100.97	27.4	1.6	23.20	5194
		第三次	/	0.0707	100.97	27.4	1.6	24.15	5403
	DA001 出口	第一次	15	0.1257	100.97	29.8	1.8	13.62	5441
		第二次	15	0.1257	100.97	29.6	1.8	13.81	5519
		第三次	15	0.1257	100.97	28.6	1.8	13.40	5373

2 无组织废气
2.1 无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Testing Items)	分析方法 (Analytical methods)	检测仪器 (Testing Instruments)
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 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GC2020N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 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气相色谱仪/GC2020

2.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1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苯乙烯	完成日期	2024-06-05~ 2024-06-06	检出限 (mg/m³)	0.0015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采样位置			
		G1	G2	G3	G4
2024-06-04	17:30-18:3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8:40-19:4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9:50-20:5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24-06-05	09:40-10:4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0:50-11:5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00-13:0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附件 2：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K-01

表 2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完成日期	2024-06-05	检出限 (mg/m³)	0.07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	采样日期			
		2024-06-04			
G1	17:34	0.46			
	18:34	0.50			
	19:34	0.52			
G2	17:38	1.19			
	18:38	1.41			
	19:38	1.05			
G3	17:42	1.92			
	18:42	1.86			
	19:42	1.91			
G4	17:46	0.99			
	18:46	1.00			
	19:46	1.31			
G5	17:50	2.48			
	18:50	2.48			
	19:50	2.30			

附件 2：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K-01

表 3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完成日期	2024-06-06	检出限 (mg/m³)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	采样日期			
		2024-06-05			
G1	09:44	0.52			
	10:44	0.62			
	11:44	0.41			
G2	09:48	1.23			
	10:48	1.16			
	11:48	0.81			
G3	09:52	1.79			
	10:52	1.81			
	11:52	1.88			
G4	09:56	0.83			
	10:59	0.81			
	11:59	0.79			
G5	10:00	2.13			
	11:00	2.16			
	12:00	2.06			

附件 2：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K-01

表 4 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天气	温度(℃)	大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湿度(%)
2024-06-04	17:30	晴	26	101.2	北风	2.2	54
	18:40		26	101.3	北风	2.2	56
	19:50		25	102.1	北风	2.4	58
2024-06-05	09:40	晴	24	102.1	北风	2.3	52
	10:50		27	102.3	北风	2.1	50
	12:00		28	103.2	北风	2.0	48

3 厂界环境噪声

3.1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Testing Items)	分析方法 (Analytical methods)	监测仪器 (Monitoring Instruments)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校准器/AWA6022A 型、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PLC-16025

3.2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表 1 2024-06-04 检测结果

测点号	主要噪声源	测试时间		检测结果 Leq[dB(A)]		
				测量值	天气	风速(m/s)
N1	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	17:43	49.5	晴	2.2
N2	厂界环境噪声		17:45	48.7		
N3	厂界环境噪声		17:48	50.8		
N4	厂界环境噪声		17:50	46.9		
N1	厂界环境噪声	夜间	23:27	47.0		2.4
N2	厂界环境噪声		23:29	49.8		
N3	厂界环境噪声		23:32	52.0		
N4	厂界环境噪声		23:34	4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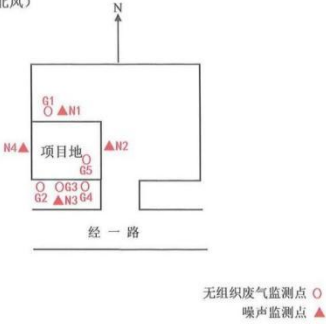
附件 2：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K-01

表 2 2024-06-05 检测结果

测点号	主要噪声源	测试时间		检测结果 Leq[dB(A)]		
				测量值	天气	风速(m/s)
N1	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	09:42	54.0	晴	2.4
N2	厂界环境噪声		09:45	52.0		
N3	厂界环境噪声		09:48	58.7		
N4	厂界环境噪声		09:52	56.8		
N1	厂界环境噪声	夜间	00:07	45.0		2.2
N2	厂界环境噪声		00:04	47.6		
N3	厂界环境噪声		00:02	48.6		
N4	厂界环境噪声		00:00	50.1		

附图：监测布点示意图（北风）



附件 2：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K-01

注：1、具体点位GPS描述：
N1:32.126943°N,118.292103°E; N2:32.126638°N,118.291786°E;
N3:32.126658°N,118.291396°E; N4:32.127562°N,118.291664°E.
2、此报告编号代替原有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原有报告作废。
以下空白(End of report)

编制: 张长奇 审核: 陈婧
日期: 2024. 6. 27 日期: 2024. 6. 27



附件 2：检测报告



231212063011



委托单号: 2024060300804YK

检测报告

(Certificate of Analysis)

报告编号: 2024060300804YK

委托单位 (Applicant)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Tested Unit)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地址 (Tested Unit Address)	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 1-1 号
样品类型 (Sample Type)	废水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AnHui XinCheng Testing Technology Co.,Ltd.

2024 年 07 月 01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鑫程检测
检验检测

附件 2：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K

声 明

- 1、 本报告无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无检测人（或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2、 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复制、涂改或以任何形式篡改均属无效，本单位将对上述行为严究其相应法律责任。
- 3、 送样委托测试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 4、 委托方须在本单位检测前核实与检测相关信息，若因委托方提供信息与实际存在不符、偏离，本单位将不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
- 5、 如对本报告检测结果有异议，请于报告签发之日起 15 天内向本公司提出申诉。
- 6、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所提供的样品信息、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潜水

东路5-9号2号厂房3、4楼

邮编：230088

电话：0551-65532657



第 1 页 共 3 页

附件 2：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K

1 废水
1.1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Testing Items)	分析方法 (Analytical methods)	检测仪器 (Testing Instruments)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型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热鼓风干燥箱 /GZX-9141MBE、电子天平/FA2104B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COD 消解器/HCA-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SHP-160、溶解氧测定仪/JPSJ-60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YXQ-LS-18SII、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752SD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OIL-8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SD

1.2 检测结果
表 1 检测结果

单位：mg/L

采样日期	2024-06-04		完成日期	2024-06-04~2024-06-10		检出限
样品名称	生活废水		样品性状	微浊		
检测项目	采样位置、时间及结果					
	污水总排口					
	17:35-17:45	18:40-18:52	19:45-19:55	20:40-20:50		
pH 值 (无量纲)	7.2	7.2	7.3	7.3	/	
悬浮物	382	387	388	386	4	
化学需氧量	273	271	262	269	4	
五日生化需 氧量	88.6	94.8	95.8	90.6	0.5	
总磷	3.02	2.99	3.02	3.03	0.01	

附件 2：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K

续上表

动植物油类	1.66	1.56	1.63	1.77	0.06
氨氮	25.9	26.8	26.5	26.0	0.025

表 2 检测结果

单位：mg/L

采样日期	2024-06-05		完成日期	2024-06-05~2024-06-11		检出限
样品名称	生活废水		样品性状	微浊		
检测项目	采样位置、时间及结果					
	污水总排口					
	09:40-09:50	10:40-10:50	11:50-11:58	12:45-12:56		
pH 值 (无量纲)	7.2	7.3	7.2	7.3	/	
悬浮物	384	389	383	389	4	
化学需氧量	276	256	276	269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92.6	83.3	94.6	92.1	0.5	
总磷	3.06	3.03	3.04	3.04	0.01	
动植物油类	1.83	1.99	1.96	1.99	0.06	
氨氮	26.5	27.0	26.2	26.3	0.025	

注：此报告编号代替原有报告编号[2024060300804YK]，原有报告作废。
以下空白(End of report)

编制：张长岭
日期：2024.07.01

审核：李娟
日期：2024.07.01

批准：王敬生
日期：2024.07.01



附件 2：检测报告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质量保证措施汇总

1 质量保证措施

1.1 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

1.2 监测点位布设合理, 保证各监测点位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1.3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标准分析方法,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1.4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现场监测和实验室监测检定合格, 并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污水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声级计测量前后均进行了校准;

1.5 在监测期间, 样品采集、运输、保存按照国家标准, 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

1.6 为确保实验室分析质量, 对化验室分析进行发放盲样质控样品的质控措施; 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经过校对、校核, 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2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苯乙烯	固定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1261-2022	0.6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0.0015mg/m ³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第 1 页 共 8 页

附件 2：检测报告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3 监测分析使用仪器					
序号	检测项目	设备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检定/校准日期	有效期
1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GC2020	XC-J01-4	2024-05-17	2026-05-16
2	苯乙烯	气相色谱仪/GC-4000A	XC-J01-2	2022-10-18	2024-10-17
		气相色谱仪/GC2020N	XC-J01-3	2023-06-05	2025-06-04
5	pH 值	便携式 pH 计/PHBJ-260 型	XC-C15-6	2024-04-07	2025-04-06
6	悬浮物	电热鼓风干燥箱 /GZX-9141MBE	XC-J12-2	2023-10-15	2024-10-14
		电子天平/FA2104B	XC-J14-1	2023-10-15	2024-10-14
7	化学需氧量	COD 消解器/HCA-100	XC-J39-1	/	/
8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化培养箱/SHP-160	XC-J13-1	2023-10-15	2024-10-14
		溶解氧测定仪/PSJ-605	XC-J16-1	2023-10-15	2024-10-14
9	动植物油类	红外测油仪/OIL-8	XC-J08-1	2023-10-15	2024-10-14
10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752SD	XC-J09-1	2023-10-15	2024-10-14
11	总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752SD	XC-J09-1	2023-10-15	2024-10-14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YXQ-LS-18SII	XC-J10-1	2023-10-15	2024-10-14
12	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	XC-C02-9	2023-08-29	2024-08-28
		声校准器/AWA6022A 型	XC-C01-9	2023-08-29	2024-08-28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PLC-16025	XC-C20-3	2024-02-05	2025-02-04

第 2 页 共 8 页

附件 2：检测报告

 续上表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3 监测分析使用仪器					
序号	检测项目	设备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检定/校准日期	有效期
1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GC2020	XC-J01-4	2024-05-17	2026-05-16
2	苯乙烯	气相色谱仪/GC-4000A	XC-J01-2	2022-10-18	2024-10-17
		气相色谱仪/GC2020N	XC-J01-3	2023-06-05	2025-06-04
5	pH 值	便携式 pH 计/PHBJ-260 型	XC-C15-6	2024-04-07	2025-04-06
6	悬浮物	电热鼓风干燥箱 /GZX-9141MBE	XC-J12-2	2023-10-15	2024-10-14
		电子天平/FA2104B	XC-J14-1	2023-10-15	2024-10-14
7	化学需氧量	COD 消解器/HCA-100	XC-J39-1	/	/
8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化培养箱/SHP-160	XC-J13-1	2023-10-15	2024-10-14
		溶解氧测定仪/PSJ-605	XC-J16-1	2023-10-15	2024-10-14
9	动植物油类	红外测油仪/OIL-8	XC-J08-1	2023-10-15	2024-10-14
10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752SD	XC-J09-1	2023-10-15	2024-10-14
11	总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752SD	XC-J09-1	2023-10-15	2024-10-14
		手提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YXQ-LS-18SII	XC-J10-1	2023-10-15	2024-10-14
12	厂界环境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AWA5688	XC-C02-9	2023-08-29	2024-08-28
		声校准器/AWA6022A 型	XC-C01-9	2023-08-29	2024-08-28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PLC-16025	XC-C20-3	2024-02-05	2025-02-04

第 2 页 共 8 页

附件 2：检测报告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4.1.1 有组织废气实验室平行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苯乙烯	
样品编号	2024060300804 YZ010103		2024060300804 YZ010106		2024060300804 YZ020106	
样品浓度(mg/m³)	9.88	9.23	9.23	9.08	<0.6	<0.6
均值(mg/m³)	9.56		9.16		<0.6	
相对偏差(%)	3.4		0.82		0	
允许范围(%)	≤15		≤15		≤15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4.1.2 无组织废气实验室平行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样品编号	2024060300804WZ010203		2024060300804WZ010207	
样品浓度(mg/m³)	0.49	0.54	0.40	0.42
均值(mg/m³)	0.52		0.41	
相对偏差(%)	4.9		2.4	
允许范围(%)	≤20		≤20	
是否合格	是		是	

4.1.3 废水实验室平行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样品编号	2024080200804FS01		2024060300804FS07		2024080200804FS01	
样品浓度(mg/L)	280	266	264	287	26.9	24.9
均值(mg/L)	273		276		25.9	
相对偏差(%)	2.6		4.2		3.5	
允许范围(%)	≤10		≤10		≤10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附件 2：检测报告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4.1.4 废水实验室平行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五日生化需氧量				总磷			
样品编号	2024060300804 FS01		2024060300804 FS07		2024060300804 FS01		2024060300804 FS07	
样品浓度(mg/L)	91.6	85.6	96.3	88.8	3.03	3.01	3.07	3.05
均值(mg/L)	88.6		92.6		3.02		3.06	
相对偏差(%)	3.4		4.1		0.33		0.33	
允许范围(%)	≤20		≤20		≤5		≤5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是	

4.2.1 有组织标准点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苯乙烯
测定值 (ppm)	27.3
标准值 (ppm)	26.2
相对误差 (%)	4.2
允许范围(%)	≤20
是否合格	是

4.2.2 有组织和无组织标准点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总烃 1	甲烷 1	总烃 2	甲烷 2
理论值 (ppm)	8.25	8.25	8.25	8.25
实测值 (ppm)	7.59	7.49	8.59	8.50
相对误差 (%)	8.0	9.2	4.1	3.0
允许范围(%)	≤10	≤10	≤10	≤10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是

附件 2：检测报告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4.2.3 有组织和无组织标准点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总烃 1	甲烷 1	总烃 2	甲烷 2
理论值 (ppm)	8.25	8.25	8.25	8.25
实测值 (ppm)	8.63	8.20	8.15	8.09
相对误差 (%)	5.0	0.61	1.2	1.9
允许范围(%)	≤ 10	≤ 10	≤ 10	≤ 10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是

4.2.4 无组织标准点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苯乙烯	
测定值 (μg/mL)	21.9	50.7
标准值 (μg/mL)	20.0	50.0
相对误差 (%)	9.5	1.4
允许范围(%)	≤ 20	≤ 20
是否合格	是	是

4.2.5 废水标准点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总磷	
测定值 (μg)	10.1	9.87
标准值 (μg)	10.0	10.0
相对误差 (%)	1.0	1.3
允许范围(%)	≤ 5	≤ 5
是否合格	是	是

附件 2：检测报告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4.3.1 废水水质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总磷
质控编号	B23030377
测定值 (mg/L)	0.204
标准值 (mg/L)	0.208
不确定度 (mg/L)	0.011
是否合格	是

4.4.1 废水密码平行样结果统计表

样品编号	化学需氧量	总磷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2024060300804 FS04	269	3.05	88.1	26.2
2024060300804 FS05	269	3.01	93.1	25.8
均值(mg/L)	269	3.03	90.6	26.0
相对偏差(%)	0	0.66	2.8	0.77
允许范围(%)	≤ 10	≤ 5	≤ 20	≤ 10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是

4.4.2 废水密码平行样结果统计表

样品编号	化学需氧量	总磷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2024060300804 FS10	264	3.05	94.6	26.2
2024060300804 FS11	274	3.03	89.6	26.4
均值(mg/L)	269	3.04	92.1	26.3
相对偏差(%)	1.9	0.33	2.7	0.38
允许范围(%)	≤ 10	≤ 5	≤ 20	≤ 10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是

附件 2：检测报告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4.5.1 无组织废气空白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样品编号	2024060300804WZ050209	2024060300804WZ050210
样品浓度(mg/m³)	<0.07	<0.07
技术要求(mg/m³)	<0.07	<0.07
是否合格	是	是

4.5.2 废水空白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样品编号	2024060300804 FS06	2024060300804 FS12	2024060300804 FS06	2024060300804 FS12
样品浓度(mg/L)	<4	<4	<0.025	<0.025
技术要求(mg/L)	<4	<4	<0.025	<0.025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是

4.5.3 废水空白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样品编号	2024060300804 FS06	2024060300804 FS12	2024060300804 FS06	2024060300804 FS12
样品浓度(mg/L)	<4	<4	<0.5	<0.5
技术要求(mg/L)	<4	<4	<0.5	<0.5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是

附件 2：检测报告



安徽鑫程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4.5.4 废水空白样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总磷		动植物油类	
样品编号	2024060300804 FS06	2024060300804 FS12	2024060300804 FS06	2024060300804 FS12
样品浓度(mg/L)	<0.01	<0.01	<0.06	<0.06
技术要求(mg/L)	<0.01	<0.01	<0.06	<0.06
是否合格	是	是	是	是

5 噪声监测前后校准记录

项目	标定日期		仪器 型号	使用前 校准 (dB)	使用后 校准 (dB)	标准值 (dB)	示值误 差(dB)	允许误 差(dB)	是否符 合要求
噪声 Leq	2024-06-04	昼间	AWA 6022A 型	93.8	93.8	94.0	-0.2	±0.5	是
		夜间		93.8	93.8	94.0	-0.2	±0.5	是
	2024-06-05	昼间		93.8	93.8	94.0	-0.2	±0.5	是
		夜间		93.8	93.8	94.0	-0.2	±0.5	是

附件 3：排污许可证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41124MADDUJQR49001Z

排污单位名称：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经济开发区经二路一期标准化厂房1号厂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DUJQR49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4年06月12日
有效期：2024年06月12日至2029年06月11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4：危废合同



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弃物及固废无害化委托 处置合同

危废类别：HW02 —— HW50

一般工业固废

甲方（委托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公司地址：安徽省滁州市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宜业路1号

第 1 页

第 69 页

附件 4：危废合同



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及固废委托收集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

委托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安徽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条例》、《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无害化处置其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危废及一般固废提供相关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处置固体废物的情况（见下表）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计划年转移量（吨）	废物包装技术要求	金额/元
1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0.34	袋装	详见附件 1
2	废树脂桶	HW49	900-041-49	0.2	托盘	
3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0.02	桶装	
4	废机油桶	HW49	900-041-49	0.2	托盘	
4	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0.01	袋装	

第二条 危险废物包装要求说明

1. 固体废物：需用吨袋包装并封口，如是胶状的固体废物，则先用薄膜塑料袋小包装后再放入吨袋中，且小包装的最大体积为≤20 厘米；如有液体渗出的固体废物须选用复合袋包装。
2. 液态废物：须桶装并封口，所盛液态容积≤容器的 80%，并须配密封盖，确保运输途中不泄露。
3. 日光灯或其他化学玻璃空瓶：应采用箱装并封口，日光灯管或其他化学玻璃空瓶应无破损，装箱时应选取适当填充物固定，防止灯管或玻璃瓶再运输中破损，导致二次污染。

第三条 样品与验收

附件 4：危废合同



滁州翔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 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物是甲方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物,其他不明废物不属于本合同范畴。甲方在乙方转移废物前十个工作日,须以书面或电子形式如电邮/微信等将待处置废物种类事先通知乙方,并保证实际交付废物与本合同约定相符。

2. 甲方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对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物进行分类收集、贮存,包装容器完好,标识规范清晰(标识的危险废物名称、编码必须与本合同“委托处置危险废物信息登记表”的内容一致,危险废物标签应满足规范要求、规范填写)。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不符合本条要求的废物,且甲方不得因此扣减应向乙方支付的合同金额。

3. 废物重量确认:本合同项下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废物重量之计算以乙方实际过磅之重量为准(包含包装物及其他杂质重量),由甲方会同乙方人员签收。

第四条 废物处置工艺及运输

1. 乙方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规定将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进行安全处置,并保证处置过程符合规范,废物处置后符合国家环保标准。

2. 甲方负责分类、收集并暂时贮存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并负责危险废物的装车。收集和暂时贮存、装车过程中发生的污染事故及人身伤害由甲方负责。

3. 乙方负责至甲方指定贮存场所提取废物。乙方负责委托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运输单位运输。甲方装车完毕后,需接受乙方或乙方委托的运输单位在出车前的安全检查,除甲方包装不符合约定造成废物泄露或装车不规范等情形外,废物在转移出甲方厂门后发生的污染事故及人身损害由乙方负责。

4. 为保证废物在运输中不发生漏洒,乙方需负责对废物的包装、装车情况进行验收确认,如因甲方包装和装车不当等等导致运输途中漏洒及存储、处理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责任和损害赔偿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5. 甲方应提前十个工作日以传真或电话形式通知乙方提取废物的数量、日期、时间和地点。甲方应在其通知的时间提前完成相应准备工作,如由于违约方原因导致废物无法及时运输,则因此给守约方带来的损失和支出的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第五条 废物成分化验与核实

1. 甲、乙双方同意,乙方可随时到甲方现场自行抽检(一切化验费由乙方承担)甲方委托处置之废物,若废物有害成分高于前期样品检测结果,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相关情况,由甲方负责限期整改。如果甲方对乙方化验的结果有异议,则在甲、乙双方均在场之情形下,共同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甲方待提取废物进行取样检测,并以该检测机构的检测结果为准。第三方检测结果与乙方检测结果误差在 5%以内,费用由甲方承担,如误差超过一定范围,费用由乙方承担。若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超出乙方经营范围,乙方有权不予处置或退回给甲方,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由甲方承担。

第 3 页

第 71 页

附件 4：危废合同



苏州翔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乙方应配合甲方对乙方的定期核查，核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预警式或非预警式定期核查、不定期核查、跟车核查。乙方需指导甲方转移、网挂固废/危废、及直至完成各政府部门要求的相关手续。

3. 自废物转移出甲方厂门后，乙方对其所可能引起的任何环境污染问题承担责任（因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引起的除外，包括但不限于包装不符合约定）。在此之前，废物所引起的环境污染问题由过借方承担责任。

第六条 结算期限及方式

1. 合同签订后，甲方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预付款¥ 3500 元。

a. 处置费用不足 3500 元按 3500 元收取费用，剩余款项不予退还。

b. 处置费用超出 3500 元按实际转移量收取费用。

c. 乙方收取甲方的预付款可以等额抵销处置费，服务费包含一次运输费、样品化验费、咨询服务费等相关费用。每年免费清运一次，如需增加清运收取运费 500 元每次。

d. 乙方按照双方确定的危险废物数量及单价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6%），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付款。

2. 数量确认以双方确认的过磅单数量为准；甲乙双方磅（磅单）误差在总重量的 10% 范围内以乙方磅（磅单）为准；甲乙双方磅差范围在总重量的 10%，以第三方过磅（磅单）为准。

第七条 共同执行的条款

1. 废物必须满足签订的危废情况表的内容和条件，否则乙方有权拒收。

2. 严禁采用破损和外粘有危险废物的包装物盛装危险废物，否则乙方有权拒收；对甲方用于周转使用的包装物，乙方在处置该危险废物时，发现包装物破损或包装物外粘有危险废物，乙方有权对该包装物进行破碎处置。

3. 乙方如遇突发事件，或环保执法检查、设备维修等，乙方需在甲方未通知取废物前的合理期限内提前书面通知甲方暂缓执行本合同（同时，乙方需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并经甲方确认，否则甲方有权不接受，并主张乙方的违约责任），甲方必须予以配合，将废物在甲方厂区暂存，乙方不因此而向甲方承担任何责任。

4. 合同执行期间，如国家、省、市财税部门、环保等行政部门有新的税费政策出台，双方按新政执行，并调整合同单价，双方不得有异议。

5. 甲乙双方对合作期内获得的对方信息均有保密义务。

6. 甲乙双方约定每年废物转移、接受截止日期为合同约定最后期限前一天，特殊情况另行商议后执行。

第 4 页

第 72 页

附件 4：危废合同



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第八条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 1、废物包装由甲方提供；
- 2、合同履行期间，如因法令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机关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收集或处置某类废物时，乙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收集和处置业务并且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第九条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

1. 甲方于本合同有效期间单方解除本合同时，应提前 30 天通知乙方并进行危险废物处置费结算，并于解除之日起 15 日内，按乙方实际处置危险废物重量向乙方支付危险废物处置费。
2. 因乙方未及时处理危险废物或在危废处理过程中或事后给甲方产生的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向其追偿。
3. 乙方是危险废弃物合法的经营处置单位，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必须严格执行并遵守有关法律规定，由于乙方因违反环保规定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乙方须向甲方出示营业执照、危废处理专业资质，并留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4. 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如果协商不成或不愿协商，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人民法院依法裁判。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期限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
2. 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4 年 6 月 6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5 日，如合作良好，乙方愿意优先与甲方续约。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地址：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经办人：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滁州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宜业路 1 号
纳税人识别号：91341171MA8P1RHE6J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滁州苏滁支行
账 号：1313028709000016080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经办人：徐娟娟
联系电话：18856011407

附件 4：危废合同



滁州翔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一：废物处理处置价格表

根据甲方提供的工业废物（液）种类，经综合考虑处理工艺技术成本，现乙方报价如下：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包装方式	预计转移量	处置费用	备注
1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袋装	0.34 吨	3500 元/吨	
2	废树脂桶	HW49	900-041-49	托盘	0.2 吨	3500 元/吨	
3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桶装	0.02 吨	3500 元/吨	
4	废机油桶	HW49	900-041-49	托盘	0.2 吨	3500 元/吨	
4	含油抹布	HW49	900-041-49	袋装	0.01 吨	3500 元/吨	
(以实际转移数量为准)							
备注：							
1. 以上单价含： ☒ 处置价格 ☒ 运输价格 ☒ 增值税（税率 6%）。							
2. 双方根据交接危险废物（液）时填写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数量及报价单的单价进行核算并制订对账单。对账单确定无误后，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在收到发票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付款。							
3. 危险废物成分与附件送样成分不一致时，按附件的废物成分变动幅度进行单价调整。							
4. 以上处置危险废物吨数为本合同量的预估数量，最终以本次合同运输到场过磅数量进行单价核算。							
当甲方需要收运时，提前通知乙方，双方协定具体装运日程（一般需提前十天通知乙方），并提前将待处理的危险废物（液）分类并集中摆放，装车时，甲方需要提供必须的机械或人员负责装车。							

附件 5：树脂空桶回收协议

树脂空桶回收协议

供需双方本着公平、合法、互利原则，经友好协商就树脂空桶回收达成以下协议：

供方（金陵力联思树脂有限公司）作为树脂桶原装厂家对需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完的树脂空桶进行回收，供方在收回空桶后，继续用于灌装同样的原料，不做他用。

供方：金陵力联思树脂有限公司



需方：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 6：企业名称更改说明

申 请 报 告

全椒县生态环境分局：

我原公司（安徽创伟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因资金周转经营困难现暂停生产。原公司厂房、生产设备、原材料等已转由新公司（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接管，使用同种生产工艺，进行同样产品的生产。但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变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规定，我原公司（安徽创伟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只是企业名称及法人发生变化，承诺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不发生变化，特向贵局申请我变更后的公司（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继续使用《关于安徽创伟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年产 200KM 光固化软管修复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全环评[2022]（74 号）并承担相应环保法律责任，望贵局给予同意。

特此为感！

安徽行墨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22 日



附件 7：平台公示截图

